

2019
國泰君安

年度報告

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CO.,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會、監事會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保證年度報告內容的真實、準確、完整，不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並承擔個別和連帶的法律責任。

二、公司全體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

三、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出具了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

四、公司負責人賀青、主管會計工作負責人謝樂斌及會計機構負責人（會計主管人員）謝樂斌聲明：保證年度報告中財務報告的真實、準確、完整。

五、經董事會審議的報告期利潤分配預案或公積金轉增股本預案

公司2019年度利潤分配預案為：以本次分紅派息的股權登記日的公司總股本為基數，向分紅派息的股權登記日登記在冊的A股股東和H股股東，每10股分配現金紅利3.9元（含稅）。因可轉換公司債券已於2018年1月8日進入轉股期，A股股東分紅派息股權登記日時公司的總股本目前尚無法確定。若按照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總股本8,907,948,159股計算，分配現金紅利總額為3,474,099,782元，佔2019年度合併口徑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淨利潤的40.22%。

公司2019年度利潤分配預案已經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審議通過，尚需公司股東大會審議。

六、前瞻性陳述的風險聲明

適用 不適用

本報告所涉及的未來計劃、發展戰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構成公司對投資者的實質承諾，投資者及相關人士均應當對此保持足夠的風險認識，並且應當理解計劃、預測與承諾之間的差異。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東及其關聯方非經營性佔用資金情況

否

八、是否存在違反規定決策程序對外提供擔保的情況？

否

重要提示

九、重大風險提示

公司在經營過程中面臨的主要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操作風險及聲譽風險，具體體現為：因市場價格的不利變動而使公司可能發生損失的風險；證券發行人、交易對手、債務人未能履行合同所規定的義務或由於信用評級的變動、履約能力的變化導致債務的市場價值變動，從而對公司造成損失的風險；公司無法以合理成本及時獲得充足資金，以償付到期債務、履行其他支付義務和滿足正常業務開展的資金需求的風險；由於內部制度流程失效、員工行為不當、信息技術風險，以及外部事件影響所造成損失的風險；及因公司經營、管理及其他行為或外部事件導致對公司聲譽產生負面評價的風險等。

公司建立了有效的內部控制體系、合規管理體系和動態的風險控制指標監管體系，以確保公司經營在風險可測、可控、可承受的範圍內開展。

有關公司經營面臨的風險，請投資者認真閱讀本報告第四節「董事會報告」的相關內容。

十、其他

適用 不適用

董事長致辭

各位股東：

2019年是偉大祖國70周年華誕，也是中國資本市場制度改革大年。伴隨科創板設立並試點註冊制，各項重大改革舉措不斷落地，對外開放步伐顯著加快，資本市場面臨歷史性的發展機遇，服務經濟高質量發展的戰略地位持續提升。

2019年也是國泰君安新三年規劃的開局起步之年，面對複雜多變的市場環境，我們上下同欲、保持定力，在建設「本土全面領先、具有國際競爭力的綜合金融服務商」新徵程中，向廣大股東和客戶交出了一份穩中有進的年度答卷－公司全年實現合併營業收入299.49億元，歸母淨利潤86.37億元，較上年分別增長31.83%和28.76%，經營業績及主要業務繼續排名行業前列；公司持續提高股東回報，分配預案為每股分配現金紅利0.39元，佔歸母淨利潤的40.22%，較上年提升近4個百分點；公司連續12年獲得證券公司分類評價A類AA級，保持標普、穆迪的國內行業最高國際信用評級。

註：上述財務相關資料均基於中國企業會計準則

董事長致辭

一年來，我們銳意創新突破，搶抓市場先機。我們牢牢把握設立科創板並試點註冊制改革契機，積極服務上海科創中心建設，首家獲得上交所受理申報項目，首家保薦上市公司子公司分拆上市，首家保薦紅籌企業申請發行CDR，申請註冊項目100%通過審核。我們推出「道合」機構客戶服務體系，伴隨客戶發展成長的全生命周期，基於全市場、全資產提供一站式服務；君弘「星」服務零售客戶服務體系，實現證券零售業務服務模式的創新升級，獲上海市金融創新二等獎。我們聯合中國外匯交易中心、上海清算所發佈全球首個立足資本市場和中國資本市場CDS指數，為客戶提供多資產類別的綜合風險管理方案。

一年來，我們加快科技賦能，創新服務模式。我們始終將科技作為驅動業務發展和服務升級的重要力量，持續加強科技賦能，打造體系完備、行業領先的清算結算能力，全面對接支持企業機構客戶和零售客戶需求，推進佈局「智能化國泰君安」，打造具備人工智能的金融科技平台，率先搶佔大數據、雲計算、人工智能、區塊鏈等引領未來金融領域創新發展的制高點，全年信息技術投入11.17億元，佔上年母公司營業收入的6.62%。

董事長致辭

一年來，我們聚焦財富管理，堅定轉型步伐。我們持續培育投資顧問隊伍，全年投顧人數同比增長26%，提高對富裕客戶和高淨值客戶的覆蓋度及服務的廣度和深度，富裕客戶和高淨值客戶數量同比增長35%和28%。我們完善大資管體系，鞏固固收類投資優勢，提高權益類投資能力，資管主動管理業務規模佔比達到60%，場外權益衍生品累計新增規模增長311%，產品銷售中自有產品佔比始終保持在70%左右。

一年來，我們不忘社會責任，彰顯企業溫度。在抗擊新冠疫情「大戰」和「大考」中，我們與抗疫前線同呼吸、共命運，通過多種渠道，向湖北疫情嚴重地區及上海市援鄂醫院捐助近2500萬元資金和醫療物資，做到「危難之中顯身手」。我們積極響應國家和行業「一司一縣」精準扶貧號召，與江西吉安、四川普格、安徽潛山三個國家級貧困縣結對幫扶，全年投入扶貧及公益資金3186萬元。此外，我們出資1000萬元在四川普格設立產業扶貧基金，為四川、甘肅、貴州等地發行各類扶貧債券近11億元，並先後在雲南、江西、甘肅等地建起3所希望小學。

2020年，是我國全面建成小康社會，實現第一個百年奮鬥目標和「十三五」規劃的收官之年，是脫貧攻堅決戰決勝之年，也是資本市場全面深化改革的攻堅之年。當前，世界大變局加速演變的特徵日趨明顯，隨着金融對外開放進程的加速、金融供給側改革的深化，行業競爭也在不斷加劇。身處國家繁榮、民族振興的歷史時刻，立足行業成長壯大、換擋提速的關鍵當口，我們無時無刻不在思索國泰君安怎樣才能負芒披葦、砥礪前行，無愧於股東的信任，無愧於歷史的重托，無愧於偉大的時代？對此，我們的答案是：創造開關新路，奮鬥成就未來！

董事長致辭

百舸爭流，奮楫者先；千帆競發，勇進者勝。今天的國泰君安依然是一家「創業公司」，依然要保持熱火朝天、只爭朝夕的創業氛圍，依然要點燃燈火通明、挑燈夜戰的創業之光，依然要追尋披荊斬棘、筚路藍縷的創業足跡，在真抓實干中爭當經濟動能轉換的助力者、資本市場發展的穩定器、行業改革開放的排頭兵、居民財富管理的主力軍，只爭朝夕，不負韶華，向着打造「本土全面領先、具有國際競爭力的綜合金融服務商」的目標再出發，為實現「兩個一百年」奮鬥目標和中華民族偉大復興的中國夢，做出國泰君安新的更大的貢獻！

董事長：賀青

目錄

第一節	釋義	2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4
第三節	公司業務概要	19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24
第五節	重要事項	62
第六節	普通股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94
第七節	優先股相關情況	106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107
第九節	公司治理	135
第十節	公司債券相關情況	168
第十一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176
第十二節	備查文件目錄	327
第十三節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328

第一節 釋義

一、釋義

在本報告書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語具有如下含義：

常用詞語釋義

本公司／公司／ 國泰君安	指	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集團	指	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屬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司章程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包括A股及H股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上海證監局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上海監管局
證券業協會	指	中國證券業協會
上交所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
深交所	指	深圳證券交易所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國際集團	指	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國資公司	指	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
深圳投控	指	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國泰君安資管	指	上海國泰君安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國泰君安期貨	指	國泰君安期貨有限公司
國泰君安金融控股	指	國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公司	指	國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及其控股的子公司
國泰君安國際	指	國泰君安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由國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控股並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眾公司
國泰君安創投	指	國泰君安創新投資有限公司

第一節 釋義

國泰君安證裕	指	國泰君安證裕投資有限公司
上海證券	指	上海證券有限責任公司
海證期貨	指	海證期貨有限公司
華安基金	指	華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國翔置業	指	上海國翔置業有限公司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 浦發銀行	指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農商銀行	指	上海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可轉換公司債券／ 可轉債／A股可轉債	指	公司於2017年7月7日公開發行並於2017年7月24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規模為人民幣70億元的可轉換為本公司A股股票的可轉換公司債券
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
證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
上交所上市規則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標準守則	指	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企業管治守則	指	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報告期／報告期	指	2019年度
元	指	人民幣元
A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內資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並以人民幣買賣
H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於香港聯交所掛牌上市的境外上市外資股份，並以港元買賣
FICC	指	固定收益證券、貨幣及商品，英文全稱為「Fixed Income, Currencies and Commodities」
道合APP	指	企業機構客戶服務APP
Matrix系統	指	企業機構客戶管理系統
君弘APP	指	零售客戶服務APP
君弘百事通	指	零售客戶管理系統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稱	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簡稱	國泰君安、國泰君安證券
公司的外文名稱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稱縮寫	GTJA、Guotai Junan Securities
法定代表人	賀青
公司總經理	王松

公司註冊資本和淨資本

適用 不適用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本報告期末	上年度末
註冊資本(註1)	8,907,948	8,713,934
淨資本	85,971,493	86,576,140
股本(註2)	8,907,948	8,713,941

註1：2019年4月，公司根據一般性授權完成配售新H股1.94億股；公司發行的可轉債自2018年1月起可轉換為公司A股股份，自2018年1月至2019年7月公司辦理註冊資本變更期間，A股可轉債累計轉股數量為14,154股；公司註冊資本因此由人民幣8,713,933,800元變更為人民幣8,907,947,954元。

註2：2019年7月至本報告期末，公司A股可轉債累計轉股數量為205股，公司股本增至8,907,948,159股。公司將按照相關規定，及時辦理註冊資本的變更登記。

公司的各單項業務資格情況

適用 不適用

1、本公司的單項業務資格

序號	批准部門	資質名稱／會員資格
1	中國人民銀行	同業拆借資格(銀貨政[2000]122號、銀總部函[2016]22號) 銀行間債券市場做市商(銀發[2004]157號) 代理人機構參與上海黃金交易所黃金交易(銀市黃金備[2014]143號) 自貿區分賬核算業務(2015年8月)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序號	批准部門	資質名稱／會員資格
2	中國證監會及其派出機構	<p>經營證券業務許可：證券經紀；證券投資諮詢；與證券交易、證券投資活動有關的財務顧問；證券承銷與保薦；證券自營；融資融券；證券投資基金代銷；代銷金融產品；股票期權做市。（編號：10270000）</p> <p>網上證券委託業務（證監信息字[2001]3號）</p> <p>開放式證券投資基金代銷業務（證監基金字[2002]31號）</p> <p>為期貨公司提供中間介紹業務（證監許可[2008]124號、滬證監機構字[2010]103號）</p> <p>參與股指期貨交易（滬證監機構字[2010]253號）</p> <p>債券質押式報價回購業務（機構部部函[2011]573號、上證函[2013]257號）</p> <p>約定購回式證券交易業務（機構部部函[2012]250號）</p> <p>綜合理財服務（機構部部函[2012]555號）</p> <p>融資融券業務（證監許可[2013]311號）</p> <p>代銷金融產品業務（滬證監機構字[2013]56號）</p> <p>黃金等貴金屬現貨合約代理和黃金現貨合約自營業務試點（機構部部函[2014]121號）</p> <p>證券投資基金託管資格（證監許可[2014]511號）</p> <p>自營及代客結售匯、自營及代客外匯買賣等外匯業務（證券基金機構監管部部函[2014]1614號）</p> <p>股票期權做市業務（證監許可[2015]154號）</p> <p>自營參與碳排放權交易（機構部部函[2015]862號）</p> <p>試點開展跨境業務（機構部部函[2017]3002號）</p> <p>場外期權一級交易商資格（機構部部函[2018]1789號）</p> <p>開展信用衍生品業務（機構部部函[2018]2545號）</p> <p>股指期權做市業務（證監會機構部部函[2019]3066號）</p>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序號	批准部門	資質名稱／會員資格
3	中國證券業協會	從事相關創新活動資格(2005年2月) 中小企業私募債券承銷業務試點(中證協函[2012]378號) 櫃檯交易業務(中證協函[2012]825號) 金融衍生品業務(中證協函[2013]1224號)
4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司 有限責任公司	代理登記業務(2002年4月) 結算參與人(中國結算函字[2006]67號) 甲類結算參與人(中國結算函字[2008]24號)
5	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轉融通業務試點(中證金函[2012]116號) 轉融券業務試點(中證金函[2013]45號) 科创板轉融券業務(中證金函[2019]130號)
6	上海證券交易所／深圳證券 交易所	國債買斷式回購業務(2004年12月) 開展「上證基金通」業務(2005年7月) 上證180交易型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一級交易商 (2006年3月) 固定收益證券綜合電子平台交易商(上證會函[2007]90號) 大宗交易系統合格投資者(證號:A00001) 股票質押式回購業務(上證會字[2013]64號、深證會 [2013]58號) 股票期權交易參與人(上證函[2015]66號) 上證50ETF期權做市商(上證函[2015]212號、上證公告 [2015]4號) 港股通業務(上證函[2014]654號、深證會[2016]326號) 信用保護合約核心交易商(上證函[2019]205號) 上市基金主做市商業務資格(上證函[2019]1288號) 信用保護憑證創設機構(上證函[2019]2253號) 股票期權業務(深證會[2019]470號) 滬深300ETF期權主做市商業務(上證函[2019]2303號、深 證會[2019]483號)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序號	批准部門	資質名稱／會員資格
7	國家外匯管理局	外幣有價證券經紀及承銷業務（匯資字第SC201221號） 即期結售匯業務、人民幣與外匯衍生產品業務、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結售匯業務（匯復[2014]325號） Quanto產品結售匯、為QFII託管客戶結售匯、代客外匯買賣等三類業務備案（匯綜便函[2016]505號）
8	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	非金融企業債務融資工具主承銷業務（交易商協會公告[2012]19號） 信用風險緩釋工具核心交易商（2016年12月） 信用風險緩釋憑證創設機構（2017年） 信用聯結票據創設機構（2017年）
9	上海黃金交易所	特別會員資格（證書編號：T002） 國際會員（A類）資格（證書編號：IM0046） 開通交易專戶（上金交發[2013]107號） 銀行間黃金詢價業務（上金交發[2014]114號） 黃金詢價期權隱含波動率曲線報價團試點成員（2017年11月）
10	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	主辦券商業務備案函（股轉系統函[2013]58號、[2014]706號）
11	中國外匯交易中心	銀行間外匯市場會員（中匯交發[2015]3號） 銀行間外匯市場衍生品會員（中匯交發[2015]59號） 債券通「北向通」業務（2017年7月） 外幣對市場會員（中匯交發[2018]412號） 銀行間利率互換定盤（收盤）曲線報價機構（2019年11月）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序號	批准部門	資質名稱／會員資格
12	銀行間市場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航運及大宗商品金融衍生品中央對手清算業務（清算所會員准字[2015]016號） 人民幣利率互換集中清算業務綜合清算會員（2018年便函第8號、清算所發[2018]30號） 信用違約互換集中清算業務（2018年便函第29號） 標準債券遠期集中清算業務綜合清算會員（清算所發[2018]193號）
13	上海期貨交易所	銅期權做市商（2018年9月） 鎳期貨做市商（2018年10月）
14	上海國際能源交易中心	原油期貨做市商（2018年10月）
15	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	私募基金業務外包服務機構備案證明（備案編號：A00005）
16	中國金融期貨交易所	滬深300股指期權做市商（2019年12月）

2、 控股子公司的單項業務資格

序號	子公司名稱	資質名稱／會員資格
1	香港公司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發出的 第1類牌照（證券交易）（2004年3月30日） 第2類牌照（期貨合約交易）（2010年11月26日） 第3類牌照（槓桿式外匯交易）（2010年10月21日） 第4類牌照（就證券提供意見）（2004年3月20日） 第5類牌照（就期貨合約提供意見）（2010年11月26日） 第6類牌照（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2004年3月20日） 第9類牌照（提供資產管理）（2004年11月26日）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發出的 交易所參與者證明書（2001年8月13日） 交易所交易權證明書（2000年7月） 證券（交易所交易基金）莊家許可證（2019年12月31日） 香港期權市場莊家（2019年10月2日） 香港衍生權證發行商（2019年10月31日） 香港期貨交易所有限公司發出的 交易所參與者證明書及交易所交易權證明書 （2000年3月6日） 香港期貨結算公司發出的 期貨結算公司參與者證明書（2000年3月6日）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序號	子公司名稱	資質名稱／會員資格
		香港公司註冊處發出的 放債人牌照 (2019年1月25日)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發出的 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 (2013年2月21日) 人民幣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 (2014年8月11日) 經營證券期貨業務許可證 (2017年12月) 香港保險顧問聯會頒發的 會藉證書 (2013年3月1日) 新加坡金融管理局頒發的 註冊基金管理公司資格 (2015年10月12日) 資本市場服務牌照 (2018年10月8日) 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發出的 主事中介人資格 (2012年12月20日) 中國人民銀行上海總部備案的 「債券通」境外投資者業務 (2017年)
2	國泰君安資管	經營證券業務許可：證券資產管理業務。(編號：10278001) 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從事境外證券投資管理業務(證監機構字[2010]631號) 資產管理業務參與股指期貨交易(滬證監機構字[2011]38號) 現金管理產品試點(證監許可[2012]828號)
3	國泰君安期貨及其下屬子公司	經營證券期貨業務許可證 (91310000100020711)號) 金融期貨全面結算業務資格 (證監期貨字[2007]148號) 期貨投資諮詢業務資格 (證監許可[2011]1449號) 資產管理業務 (證監許可[2012]1506號) 倉單服務、基差交易、合作套保、定價服務 (中期協備字[2015]67號) 上海國際能源交易中心會員資格 (上能批覆[2017]105號) 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期權交易參與人資格 (上證函[2018]63號) 做市業務 (中期協備字[2018]41號) 個股場外衍生品業務 (2018年8月)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序號	子公司名稱	資質名稱／會員資格
4	上海證券及下屬子公司	<p>商品互換業務(大商所發[2018]494號)</p> <p>股票期權業務(深證函[2019]722號)</p> <p>銅期權做市商、黃金期貨做市、玉米期權做市商、燃料油期貨做市商、20號膠期貨做市商、錫期貨做市商、鐵礦石期權做市商、黃金期權做市商、PTA期權做市商、甲醇期權做市商(2019年)</p> <p>經營證券業務許可：證券經紀；證券投資諮詢；與證券交易、證券投資活動有關的財務顧問；證券(不含股票、上市公司發行的公司債券)承銷；證券自營；證券資產管理；融資融券；證券投資基金代銷；代銷金融產品。(編號：10710000)</p> <p>網上證券委託業務(證監信息字[2001]8號)</p> <p>受託投資管理業務(證監機構字[2002]203號)</p> <p>同業拆借業務(銀復[2003]68號、銀總部函[2013]79號)</p> <p>開放式證券投資基金代銷業務(證監基金字[2004]74號)</p> <p>上交所國債買斷式回購業務(2004年12月)</p> <p>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結算參與人(中國結算函字[2006]61號)</p> <p>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甲類結算參與人(2008年2月)</p> <p>為期貨公司提供中間介紹業務(證監許可[2008]1039號、滬證監機構字[2010]133號)</p> <p>從事相關創新活動資格(2005年12月)</p> <p>對上海證券實施經紀人制度無異議(證監機構字[2009]260號)</p> <p>債券質押式報價回購業務試點(機構部部函[2012]596號)</p> <p>融資融券業務(證監許可[2012]621號)</p> <p>外幣有價證券經紀業務(匯資第SC201211號)</p> <p>轉融通業務(中證金函[2013]25號)</p>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序號	子公司名稱	資質名稱／會員資格
		約定購回式證券交易權限(上證會字[2013]22號、深證會[2013]15號)
		股票質押式回購交易權限(上證會字[2013]137號、深證會[2013]73號)
		代銷金融產品業務(滬證監機構字[2013]19號)
		主辦券商業務備案函(股轉系統函[2013]80號、[2014]724號)
		機構間私募產品報價與服務系統的參與人資格(業務權限：投資類、代理交易類、創設類、推薦類、展示類)
		港股通業務(上證會函[2014]367號、深證會[2016]330號)
		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期權交易參與人(上證函[2015]78號)
		期權結算業務(中登結算函字[2015]51號)
		經營期貨業務許可：商品期貨經紀、金融期貨經紀、期貨投資諮詢(編號：31390000)
		資產管理業務(中期協備字[2015]5號)
		資產管理直銷系統業務資格
		代理證券質押登記業務資格
		股票期權業務(深證會[2019]470號)
5	國泰君安創投	私募基金管理人資格(編號：PT2600011780)

二、聯繫人和聯繫方式

	董事會秘書	證券事務代表
姓名	喻健	梁靜
聯繫地址	上海市靜安區南京西路768號	上海市靜安區南京西路768號
電話	021-38676798	021-38676798
傳真	021-38670798	021-38670798
電子信箱	dshbgs@gtjas.com	dshbgs@gtjas.com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三、基本情況簡介

公司註冊地址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商城路618號
公司註冊地址的郵政編碼	200120
公司辦公地址	上海市靜安區南京西路768號
公司辦公地址的郵政編碼	200041
公司網址	http://www.gtja.com/
電子信箱	dshbgs@gtjas.com

四、信息披露及備置地地點

公司選定的信息披露媒體名稱	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證券日報
登載年度報告的中國證監會指定網站的網址	http://www.sse.com.cn/
登載年度報告的香港聯交所指定網站的網址	http://www.hkexnews.hk/
公司年度報告備置地地點	上海市靜安區南京西路768號

五、公司股票簡況

公司股票簡況				
股票種類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簡稱	股票代碼	變更前股票簡稱
A股	上交所	國泰君安	601211	不適用
H股	香港聯交所	國泰君安	02611	不適用

六、公司其他情況

(一) 公司歷史沿革的情況，主要包括以前年度經歷的改制重組、增資擴股等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國泰君安是在國泰證券有限公司和君安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合併的基礎上發起設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簡要歷史沿革如下：

1999年8月，經中國證監會批准，國泰證券有限公司和君安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合併，國泰證券有限公司和君安證券有限責任公司的股東及其他投資者共同發起設立本公司，註冊資本37.2718億元。

2001年12月，經中國證監會批准，本公司採取派生分立的方式分立而成兩個具有獨立法人資格的公司，本公司作為存續公司擁有及承擔與證券業務有關的資產、業務及與該等資產和業務相關的負債，公司註冊資本變更為37億元。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2006年1月，經中國證監會批准，公司向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增發10億股股份，公司註冊資本變更為47億元。

2012年3月，經上海證監局核准，公司增資14億股股份，註冊資本變更為61億元。

2015年6月，經中國證監會核准，公司首次公開發行15.25億股A股股票，並於2015年6月26日在上交所上市，註冊資本變更為76.25億元。

2017年4月，經中國證監會核准及香港聯交所批准，公司發行10.4億股H股並於5月在超額配售權獲行使後發行0.489338億股H股，註冊資本變更為87.139338億元。

2019年4月，公司根據一般性授權完成配售新H股1.94億股，註冊資本變更為人民幣89.07947954億元。

(二) 公司組織機構情況

適用 不適用

1、本集團的組織架構圖

截至本報告披露日，本集團的組織架構圖請見附錄一。

2、子公司情況

截至本報告期末，公司直接擁有6家境內子公司和1家境外子公司，具體情況如下：

序號	子公司名稱	註冊地址/住所	成立日期	註冊資本/實繳資本	法定代表人/負責人	聯繫電話
1	國泰君安金融控股	香港金鐘道89號力寶中心1座18樓 1804-1807室	2007年8月10日	26.1198億港元	王松	0852-31831118
2	國泰君安資管	上海市黃浦區南蘇州路381號409A10室	2010年8月27日	20億元	龔德雄	021-38676666
3	國泰君安期貨	上海市靜安區新開路669號29層、30層	2000年4月6日	20億元	陳煜濤	021-33038999
4	國泰君安創投	上海市浦東新區銀城中路168號 上海銀行大廈11F07-09室	2009年5月20日	75億元	龔德雄	021-38675884
5	國泰君安證裕	上海市楊浦區周家嘴路3255號1106室	2018年2月12日	20億元	聶小剛	021-38672928
6	上海證券	上海市黃浦區四川中路213號7樓	2001年4月27日	26.1億元	李俊傑	021-53686888
7	國翔置業	上海市黃浦區外馬路688號C號 主樓2-12層	2011年12月30日	10.5億元	穆青	-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3、分公司情況

截至本報告期末，本集團在境內共設有33家證券分公司、4家期貨分公司。其中，本公司設有30家證券分公司，上海證券設有3家證券分公司，國泰君安期貨設有3家期貨分公司，海證期貨設有1家期貨分公司。分公司的基本情況請參見附錄二。

(三) 公司證券營業部的數量和分佈情況

適用 不適用

截至本報告期末，本集團在境內共設有420家證券營業部、28家期貨營業部。其中，本公司設有344家證券營業部，上海證券設有76家證券營業部，國泰君安期貨設有20家期貨營業部，海證期貨設有8家期貨營業部。

本集團境內證券營業部的數量及分佈情況如下：

省市或地區	營業部數量	省市或地區	營業部數量	省市或地區	營業部數量
上海	54	北京	18	寧夏	1
江蘇	29	浙江	45	海南	6
廣東	50	湖南	19	福建	16
河南	11	山東	14	四川	14
河北	10	湖北	15	江西	20
廣西	6	遼寧	9	山西	7
陝西	6	安徽	5	貴州	5
雲南	7	重慶	12	吉林	9
新疆	3	甘肅	9	黑龍江	6
內蒙古	5	天津	7	青海	1
西藏	1				

本集團境內期貨營業部的數量及分佈情況如下：

省市或地區	營業部數量	省市或地區	營業部數量	省市或地區	營業部數量
上海	7	北京	1	四川	1
天津	1	浙江	3	山東	3
吉林	1	遼寧	1	河南	2
江蘇	2	湖北	1	湖南	1
河北	1	陝西	1	廣東	2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四) 其他分支機構數量與分佈情況

適用 不適用

七、其他相關資料

公司聘請的會計師事務所(境內)	名稱	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辦公地址	中國北京市東城區東長安街1號東方廣場安永大樓16層
	簽字會計師姓名	李斐、陳奇
公司聘請的會計師事務所(境外)	名稱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辦公地址	香港中環添美道1號中信大廈22樓
	簽字會計師姓名	蔡鑾昌
中國內地法律顧問	北京市海問律師事務所	
香港法律顧問	富而德律師事務所	
A股股份登記處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H股股份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八、近三年主要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一) 主要會計數據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主要會計數據	2019年	2018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減(%)	2017年
總收入及其他收益	39,049,645	31,229,385	25.04	32,953,352
經營利潤	11,270,606	9,140,797	23.30	13,646,548
所得稅前利潤	11,444,619	9,268,342	23.48	13,661,308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 本年度利潤	8,637,037	6,708,116	28.76	9,881,545
經營活動產生/(所用)的現金淨額	18,800,355	77,494,857	-75.74	-39,705,776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主要會計數據	2019年末	2018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 同期末增減(%)	2017年末
資產總額	559,314,278	436,729,080	28.07	431,648,187
負債總額	413,220,455	303,055,688	36.35	297,952,964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權益	137,501,490	123,450,063	11.38	123,127,983
股本	8,907,948	8,713,941	2.23	8,713,934

(二) 主要財務指標

主要財務指標	2019年	2018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減(%)	2017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0	0.70	28.57	1.11
稀釋每股收益(元/股)	0.90	0.70	28.57	1.10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6.75	5.42	上升 1.33個百分點	9.05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 每股淨資產(人民幣元/股)	15.44	14.17	8.96	14.13
資產負債率(%)	67.50	62.19	上升 5.31個百分點	61.50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三) 母公司的淨資本及風險控制指標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項目	本報告期末	上年度末
淨資本	85,971,493	86,576,140
淨資產	126,344,316	112,483,890
風險覆蓋率(%)	271.23	343.15
資本槓桿率(%)	19.97	21.54
流動性覆蓋率(%)	258.18	372.53
淨穩定資金率(%)	146.85	151.12
淨資本／淨資產(%)	68.05	76.97
淨資本／負債(%)	40.53	58.05
淨資產／負債(%)	59.57	75.42
自營權益類證券及證券衍生品／淨資本(%)	41.75	27.45
自營非權益類證券及證券衍生品／淨資本(%)	194.63	133.40

(四) 近5年的主要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1 盈利情況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總收入及其他收益	39,049,645	31,229,385	32,953,352	36,022,508	52,108,759
總支出	27,779,039	22,088,588	19,306,804	21,291,949	30,074,914
所得稅前利潤	11,444,619	9,268,342	13,661,308	14,773,524	22,051,117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 本年度利潤	8,637,037	6,708,116	9,881,545	9,841,417	15,700,291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2 資產狀況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股本	8,907,948	8,713,941	8,713,934	7,625,000	7,625,000
權益總額	146,093,823	133,673,392	133,695,223	110,751,722	101,636,721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 權益	137,501,490	123,450,063	123,127,983	99,964,418	95,324,415
負債總額	413,220,455	303,055,688	297,952,964	300,997,320	352,705,666
代理買賣證券款	109,336,526	82,347,043	84,356,232	112,956,690	147,789,747
資產總額	559,314,278	436,729,080	431,648,187	411,749,042	454,342,387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元/股)	0.90	0.70	1.11	1.21	2.21
稀釋每股收益(人民幣元/股)	0.90	0.70	1.10	1.21	2.21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6.75	5.42	9.05	10.64	23.65
資產負債率(%)	67.50	62.19	61.50	61.66	66.72

九、境內外會計準則下會計數據差異

(一) 同時按照國際會計準則與按中國會計準則披露的財務報告中淨利潤和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資產差異情況

適用 不適用

(二) 同時按照境外會計準則與按中國會計準則披露的財務報告中淨利潤和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資產差異情況

適用 不適用

(三) 境內外會計準則差異的說明：

適用 不適用

第三節 公司業務概要

一、報告期內公司所從事的主要業務、經營模式及行業情況說明

(一) 公司所從事的主要業務及經營模式

本集團以客戶需求為驅動，打造了包括機構金融、個人金融、投資管理及國際業務在內的業務體系。其中：

機構金融業務由投資銀行業務和機構投資者服務業務組成。投資銀行業務為企業和政府客戶提供上市保薦、股票承銷、債券承銷、結構性債務融資、併購財務顧問、企業多樣化解決方案等服務；機構投資者服務業務為機構投資者提供機構經紀、股票質押及約定購回、研究等服務，同時還包括股票、衍生金融工具及FICC的投資交易。

個人金融業務通過線下和線上相結合的方式為個人客戶等提供證券及期貨經紀、融資融券、財富管理、財務規劃等服務。

投資管理業務包括為機構、個人提供資產管理和基金管理服務以及另類投資業務。

國際業務方面，本集團圍繞國泰君安金融控股打造國際業務平台，在香港主要通過國泰君安國際開展經紀、企業融資、資產管理、貸款及融資和金融產品、做市及投資業務。本集團已在美國、歐洲及東南亞等地進行業務佈局。

本集團以客戶為中心，打造了零售客戶及企業機構客戶兩大服務體系，通過提供證券產品或服務獲取手續費及佣金收入以及通過證券或另類投資獲取投資收益等。

2019年，本集團實現總收入及其他收益390.50億元，同比增加25.04%；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本年利潤86.37億元，同比增加28.76%。對於本集團經營情況的詳細說明，請參見本報告「第四節董事會報告」。

第三節 公司業務概要

2019年本集團的業務構成及收入驅動因素

主營業務類別	總收入 及其他收益 (千元)	變動幅度(%)	對總收入 及其他收益 貢獻度(%)
機構金融	19,480,900	30.84	49.89
個人金融	11,976,622	13.16	30.67
投資管理	2,969,327	18.33	7.60
國際業務	3,928,923	57.90	10.06
其他	693,873	-8.53	1.78
合計	<u>39,049,645</u>	<u>25.04</u>	<u>100.00</u>

(二) 行業情況的說明

二十多年來，伴隨着我國證券市場的發展，我國證券業經歷了不斷規範和發展壯大的歷程，證券公司創新步伐逐步加快、業務範圍逐步擴大、盈利能力逐步提升、抗風險能力逐步增強；同時，我國證券業盈利模式以經紀、自營、承銷、信用交易和資產管理等業務為主，行業的收入和利潤對於證券市場變化趨勢依賴程度較高，伴隨着證券市場景氣周期的變化，我國證券業利潤水平也產生了較大幅度的波動，表現出了明顯的強周期特徵。

就最近一輪行業周期來看，2015年證券業業績創出歷史新高，之後雖然資產規模穩步增長，但受市場波動影響業績持續下滑。2018年，證券業實現營業收入2,663億元、淨利潤666億元，分別較2015年下降53.70%和72.78%，行業的周期性特徵有所顯現。

2019年來，資本市場樞紐定位明確給證券業帶來了新的發展機遇。根據證券業協會的統計，截至2019年末，我國證券業的總資產、淨資產及淨資本分別為7.26萬億元、2.02萬億元和1.62萬億元，分別較2018年末增長16.10%、6.96%和3.01%，行業的資產規模繼續保持穩中有升；2019年，我國證券業實現營業收入3,604.83億元、淨利潤1,230.95億元，同比分別增長35.37%和84.77%，扭轉了2015年以來的持續下滑態勢。

第三節 公司業務概要

長期來看，我國證券業仍處於快速發展的歷史機遇期，資本市場的發展和金融體系改革開放都將為行業提供廣闊發展空間，證券業將呈現業務多元化、發展差異化、競爭國際化和運營科技化的發展態勢。

(三) 公司所處的行業地位

本集團是中國證券行業長期、持續、全面領先的綜合金融服務商。本集團跨越了中國資本市場發展的全部歷程和多個周期，歷經風雨，銳意進取，成長為全方位的行業領導者。自成立以來，本集團持續保持較強的綜合競爭力，資本規模、盈利水平、業務實力和風險管理能力一直居行業前列。迄今，公司已連續12年獲得證券公司分類評價A類AA級。

報告期內公司主要資產發生重大變化情況的說明

適用 不適用

2019年末，本集團資產總額為5,593.14億元，較上年末增加28.07%。其中，現金及銀行存款為252.53億元，較上年末增加24.10%，系本集團正常營運中貨幣資金餘額的波動；融出資金為720.88億元，較上年末增加34.35%，主要系融資融券規模上升所致；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為1,890.22億元，較上年末增加37.29%，主要系本集團調整交易投資結構所致；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為602.67億元，較上年末增加53.87%，主要系本集團調整交易投資結構所致。

其中：境外資產945.76（單位：億元 幣種：人民幣），佔總資產的比例為16.91%。

二、報告期內核心競爭力分析

適用 不適用

本集團的核心競爭力主要體現在以下三個方面：

(一) 根植於心的企業文化：風控為本，追求卓越

本集團自成立以來形成了改革創新、銳意進取的經營理念和企業文化，推動了本集團的長期持續全面發展。近年來，集團積極踐行《國泰君安共識》，進一步增強了凝聚力和文​​化認同。

第三節 公司業務概要

本集團堅信風險管理是證券公司的首要核心競爭力。報告期內，本集團優化調整年度總體風險偏好政策，加強集團統一風險管理、完善子公司垂直管理機制、提升量化分析能力，集團化合規風控管理能力進一步提升；優化業務風險管控機制，發揮專業風險管理作用，建立創新容錯機制，合規風控對業務的支持能力逐步顯現。迄今，本集團已連續十二年獲得中國證監會授予的A類AA級監管評級，是前五大證券公司中唯一一家。

本集團追求卓越，致力於選拔最優秀的人才、為客戶提供最優質的服務。2019年，本集團繼續加強幹部人才梯隊建設，多渠道豐富高素質人才供給，精細化管理薪酬及專業職級，考核激勵機制不斷完善；深入推進企業機構客戶及零售客戶服務體系建設，優化協同協作機制，提升綜合金融服務能力，客戶基礎進一步壯大。報告期末，本集團企業機構客戶數約4.3萬戶，較上年末增長22%。個人金融賬戶數約1,354萬戶，較上年末增長6.7%。

(二) 中國資本市場全方位的領導者

本集團規模持續領先，盈利能力突出。自成立以來，本集團的規模實力一直位居行業前列；近八年來，集團的總資產、營業收入和淨利潤均居於排名行業前3位。經過上一輪戰略規劃周期的發展，本集團的規模實力進一步上升。2018年，本集團的總資產及營業收入排名行業第3位，淨資產及淨利潤排名行業第2位。根據證券業協會統計，2019年本公司營業收入、淨利潤、淨資產、淨資本均排名行業第2位，總資產排名行業第3位。

本集團業務體系全面均衡，主營業務穩居於行業前列。報告期內，在機構金融方面，本集團證券承銷家數和承銷額分別排名行業第3位和第4位、股票質押回購融出資金排名行業第3位；在個人金融方面，本公司代理買賣證券業務淨收入（含席位租賃）排名行業第1位，融資融券餘額排名行業第3位，國泰君安期貨金融期貨成交量居行業第3位；在投資管理方面，國泰君安資產管理業務受託資金規模排名行業第3位；在國際業務方面，國泰君安國際主要經營指標繼續排名香港中資券商前列。

第三節 公司業務概要

(三) 中國證券行業科技和創新的引領者

本集團高度重視對科技的戰略性投入，持續推進自主金融科技創新，是金融科技在證券行業應用的先行者。根據證券業協會統計，本公司2017及2018年信息系統投入規模連續兩年居行業第1位，也是唯一通過CMMI4等級認證的證券公司。

報告期內，本集團繼續加大科技投入，深化科技賦能，推出道合及Matrix系統、優化「五端一微」數字化財富管理平台，賦能企業機構客戶及零售客戶服務體系建設，提升客戶經營能力，期末君弘APP手機終端用戶3,326萬戶、較上年末增加9.3%，平均月度活躍用戶數412萬戶，列行業第2位；深化人工智能和知識圖譜應用，持續推進智能投研建設，建成全資產管理系統，初步搭建起場外衍生品業務技術平台，佈局大交易體系，提升主要交易系統自主研發率；首家開通科創板在線預約，首批開通科創板交易權限；建設完成公司經營管理系統，經營管理的信息化和數字化水平再上台階，金融科技實力不斷增強。

本集團具有突出的創新能力，是行業創新的先行者之一。報告期內，集團穩步推動企業機構客戶和零售客戶服務體系建設，着力推進機構金融、個人金融、投資管理及國際業務的創新發展，鞏固了在主營業務領域的領先優勢。

機構金融方面，投資銀行業務全力推動科創板項目；託管外包業務規模繼續排名行業第2位，其中託管公募基金規模繼續在證券公司中排名第1位；交易投資首批獲得滬深300ETF期權、滬深300股指期權做市商資格及信用保護合約交易商資格，打造「國泰君安避險」品牌，場外衍生品業務快速發展。個人金融方面，着力打造智能化財富管理平台，財富管理能力持續提升。2020年3月，業內首批獲得公募基金投資顧問業務試點資格；成為首批科創板轉融券市場化約定申報試點券商。投資管理方面，國泰君安資管首批獲得大集合公募改造試點資格並在業內率先完成首只集合產品的參公改造；國泰君安創投設立國泰君安母基金。國際業務方面，完成控股收購越南投資證券股份公司，產品創新獲得突破。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一、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一) 總體經營情況

2019年，面對錯綜複雜的外部環境，本集團堅決貫徹落實新一期戰略規劃，堅持風控為本的經營理念，主動把握市場機遇，優化年度風險偏好政策，加快推進企業機構客戶和零售客戶服務體系建設，綜合金融服務能力持續提升，研究支持和金融產品供給能力取得明顯進步，客戶基礎進一步夯實；穩步推進業務發展，機構金融加強改革創新、優化協同機制，個人金融在鞏固零售業務領先優勢的同時加快推進財富管理轉型，投資管理繼續加強主動管理能力建設，國際業務推動歐洲和東南亞等地佈局，主要業務穩健增長、繼續保持較強的競爭地位；持續推進金融科技創新，推動重點領域的數字化建設，公司的數據化和智能化水平顯著提升；構建集團一體化風控系統平台，集團化管理更加深入，成本管理更加精細化、集約化，管理支持部門的賦能意識和效果明顯提高；優化資產負債管理，資本實力穩中有升，財務狀況保持穩健。迄今，公司已連續十二年獲得中國證監會AA級分類評價，並繼續獲得標普BBB+和穆迪Baa1的國際信用評級、評級展望均為穩定。

(二) 主營業務分析

1、 機構金融

2019年，本集團積極推進企業機構客戶服務體系建設，優化Matrix系統和道合平台，加強對重點客戶的綜合金融服務，企業機構客戶服務能力不斷提升。報告期末，本集團企業機構客戶數約4.3萬戶、較上年末增長22%；客戶資產規模2.4萬億元、較上年末增長56%。

(1) 投資銀行業務

2019年，證券市場籌資總額82,590億元，同比增長32.5%。其中，股權融資總額9,169億元，同比增長41.9%；證券公司承銷的債券融資總額73,420億元，同比增長31.4%。經中國證監會審核通過的併購交易金額5,319億元，同比增長8.4%。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2019年，本集團投資銀行業務把握科創板機遇，優化組織架構，加強協同協作，加大IPO業務投入，深耕重點產業，承銷規模快速增長。其中，股權承銷業務全力推進科創板項目，加大項目儲備，IPO承銷額同比增長142.5%；債券承銷業務加大重點客戶開發的力度，競爭優勢進一步鞏固，資產支持證券業務進步顯著；併購重組業務提高主動撮合能力，市場影響力穩步提升；新三板業務繼續推進轉型。報告期內，證券主承銷家數1,379隻、證券主承銷額5,645.7億元，同比分別增長79.1%和47.4%，分別排名行業第3位和第4位。其中，增發、優先股、公司債和金融債承銷金額均排名行業第3位，可轉債承銷金額排名行業第2位。過會的併購重組項目數6家，排名行業第5位。

2019年本集團投資銀行業務規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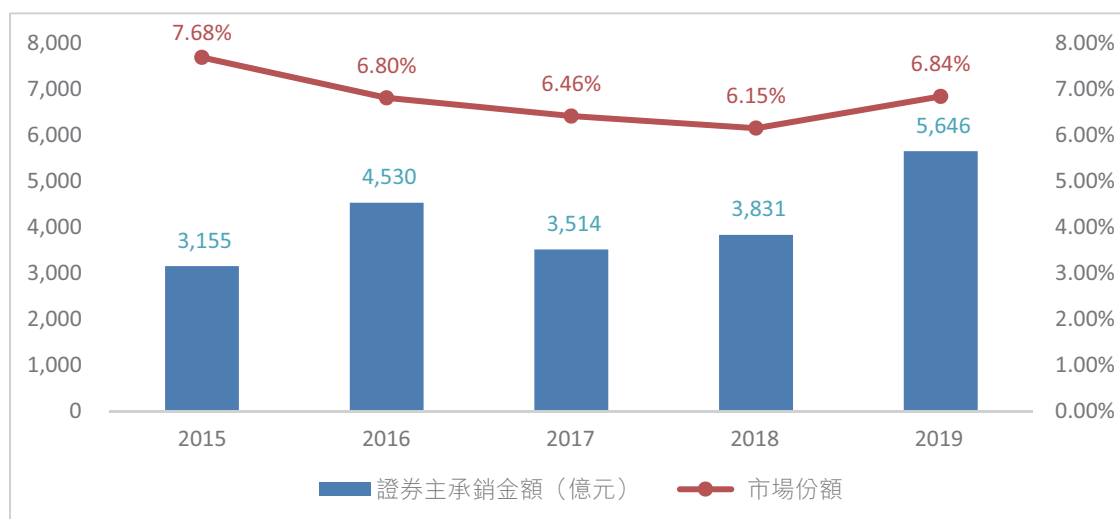
	項目	本報告期	上年同期
IPO	主承銷次數	9	4
	主承銷金額(億元)	69.6	28.7
再融資	主承銷次數	21	17
	主承銷金額(億元)	688.0	720.2
企業債	主承銷次數	24	5
	主承銷金額(億元)	188.6	48.8
公司債	主承銷次數	222	161
	主承銷金額(億元)	1,510.2	931.8
其他債券	主承銷次數	1,103	583
	主承銷金額(億元)	3,189.4	2,101.3

數據來源：Wind資訊

註：融資品種的統計口徑包括IPO、增發、配股、優先股、可轉債、可交換債、公司債、企業債、地方政府債、短期融資券、中期票據、非公開發行債務融資工具、金融債、資產支持證券，上年同期據此統計口徑相應調整。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本集團投資銀行業務證券承銷規模及份額變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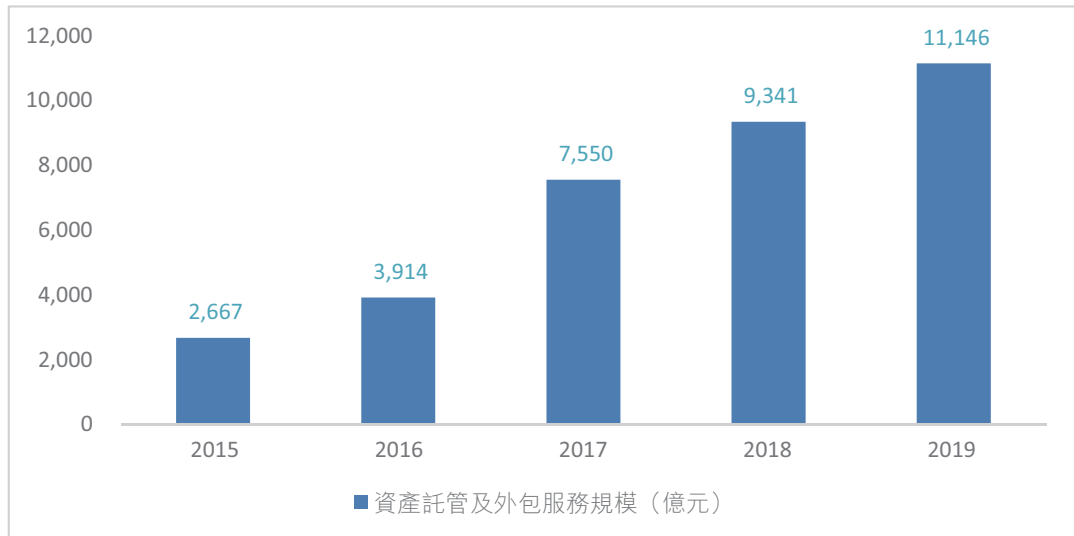
(2) 機構投資者服務

1) 機構經紀業務

2019年，本集團公募業務深化矩陣式管理，創新銷售模式，基金分倉份額顯著提升；主經紀商業務完善專業交易系統，豐富場外衍生品策略及結構，打造全業務鏈服務平台，成功舉辦「道合一尋星」活動，PB系統期末客戶資產規模1,180億元、較上年末增長90.0%，客戶數約1,097家；QFII/RQFII業務着力提升投研服務質量和交易執行能力，客戶數量和戰略客戶覆蓋率顯著增長；託管外包業務深化金融機構及私募基金合作，升級科技能力，優化業務流程，推進國際化發展，品牌影響力穩步提升。期末共服務各類資管產品8,413隻、較上年末增長22.4%，規模11,146億元、較上年末增長19.3%，排名證券行業第2位；其中託管公募基金規模780億元，在證券公司中繼續排名第1位。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本集團託管外包業務規模持續增長



2) 交易投資業務

2019年，滬深300指數上漲36.07%，中債總淨價（總值）指數上漲0.65%，人民幣兌美元下跌1.65%，NYMEX原油上漲34.79%，COMEX黃金上漲18.63%。

本集團交易投資業務繼續圍繞打造「卓越的金融資產交易商」，堅持發展低風險、非方向性業務，穩步提升資產交易定價能力和客戶服務能力。報告期內，自營投資優化資產配置，取得較好投資回報；客需服務加快創新，打造「國泰君安避險」品牌，建立了覆蓋E-FICC領域的完整產品線，產品品種日益豐富、規模持續增長，主要品種保持行業領先。

權益業務方面，權益投資堅持價值投資理念，優化長期資產配置；場內期權業務首批獲得滬深300ETF期權、滬深300股指期權做市商資格，期權持倉量和成交量繼續保持行業領先；場外權益衍生品業務累計新增名義本金1,186億元，同比增長311%。其中，權益類跨境業務新增名義本金291億元，同比增長4,547%。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固定收益業務方面，固定收益投資抓住市場機會，加強綜合金融工具運用，取得較好投資回報。銀行間本幣市場交易量同比顯著提升，排名證券行業第2位，獲評為「銀行間核心交易商」；債券淨額清算量在證券公司中排名第1位；債券通市場份額8.1%。信用衍生品業務獲得上交所、深交所信用保護合約核心交易商資格，與外匯交易中心、上清所聯合發佈市場第一支CDS指數「CFETS-SHCH-GTJA高等級CDS指數」並共同擔任指數管理人，信用違約互換促進企業發債規模超過120億元。利率互換交易量1.3萬億元、在證券公司中排名第1位，推出場外利率期權業務並開展掛鉤LPR的利率期權及利率互換交易，利率互換代理清算交易和標準債券遠期交易代理清算量合計超過2,000億元，在證券公司中排名第1位。

外匯業務方面，銀行間人民幣外匯自營交易和外幣對交易規模持續增長，連續兩年位居「銀行間外匯市場ESP交易模式10強」，優化完善客戶外匯業務服務功能，面向同業客戶開展外匯衍生品報價交易服務。

大宗商品及貴金屬業務方面，穩健開展跨市場、跨品種及跨期套利業務並兼顧大宗商品期貨、期權和貴金屬現貨延期合約做市，着力發展貴金屬和大宗商品場外衍生品業務，累計新增掛鉤相關標的的場外衍生品名義本金853億元，同比增長399%。

3) 股票質押業務

根據證券業協會統計，截至2019年末，市場股票質押回購融出資金為4,311.46億元，較上年末下降30.2%。

2019年，本集團股票質押業務堅持穩健經營，完善業務體系和運營模式，提升專業能力，積極引進優質資產，優化資產結構和業務結構，業務平穩有序開展。報告期末，股票質押業務待購回餘額410.7億元、較上年末下降16.6%，其中融出資金餘額328.5億元、較上年末下降17.5%，排名行業第3位。平均履約保障比例260%。約定購回式交易待購回餘額7.1億元，較上年末增長226.7%。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2019年末本集團股票質押及約定購回業務規模(單位：億元)

項目	本報告期末	上年度末
股票質押待購回餘額	410.7	492.4
其中：股票質押回購融出資金	328.5	398.4
約定購回式交易待購回餘額	7.1	2.2

4) 研究業務

2019年，公司研究所積極服務集團整體戰略，優化研究體系，創新服務模式，加強重點上市公司覆蓋，為業務發展提供綜合研究服務支持。全年共完成研究報告6,291篇，舉辦宏觀、策略、債券、行業及公司等電話專題路演308場。

2、個人金融

2019年，本集團深入打造零售客戶服務體系，優化客戶分類分級服務，完善客戶全覆蓋響應機制，加強高淨值客戶開發，客戶數量穩步增長、結構持續優化。期末手機終端君弘APP用戶3,326萬戶、較上年末增長9.3%，月活躍度排名行業第2位。個人金融賬戶數1,354萬戶，較上年末增長6.7%，其中A股資金戶數排名行業第3位。富裕客戶及高淨值客戶較上年末分別增長34.7%和28.0%。

(1) 零售經紀與財富管理業務

根據滬深交易所統計，2019年滬深兩市股票交易額127.42萬億元，同比增加41.11%。

2019年，本集團堅持差異化策略，推動財富管理轉型，優化O2O零售展業模式，鞏固了經紀業務的領先地位，市場份額穩步提升；持續推進科創板業務，期貨IB、港股通、股票期權等多元經紀業務也穩步增長；深化金融科技運用，推進「五端一微」平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台建設，升級君弘APP和君弘百事通系統，打造智能化、場景化、一站式數字財富管理平台；優化網點佈局，全面推廣智能化網點建設，推動分支機構服務模式轉型；強化投顧團隊建設、加強研究支持，提升專業化服務能力；優化金融產品體系，加強資產配置服務。報告期內，本公司代理買賣證券業務淨收入(含席位租賃)市場份額5.75%，較上年增加0.21個百分點，繼續排名行業第1位；代銷金融產品月均保有規模1,619億元、較上年增長13.9%，本公司代銷金融產品淨收入排名第2位。報告期末，集團投資顧問人數2,698人，較上年末增長26.3%；投資顧問簽約客戶18.7萬戶，較上年末增長24.4%。2020年3月，公司在業內首批獲得公募基金投資顧問試點業務資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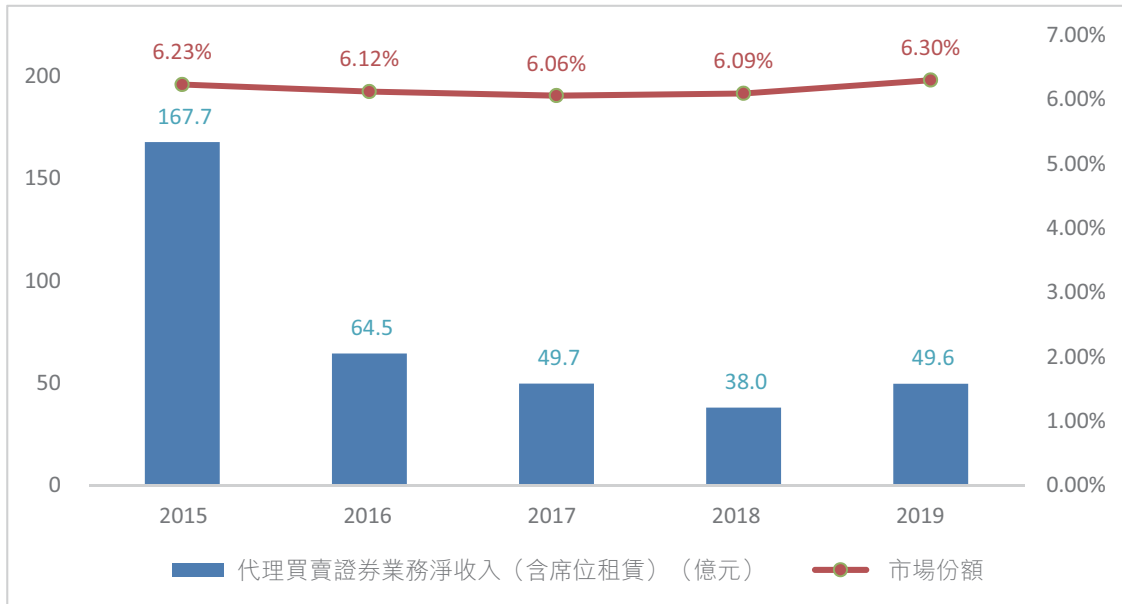
2019年本集團證券經紀業務規模變化(單位：億元)

項目		本報告期	上年同期
股票	交易額	126,845	87,921
	市場份額	4.98%	4.87%
證券投資基金	交易額	5,308	14,027
	市場份額	2.90%	6.83%
債券現貨	交易額	362,572	373,360
	市場份額	7.36%	7.8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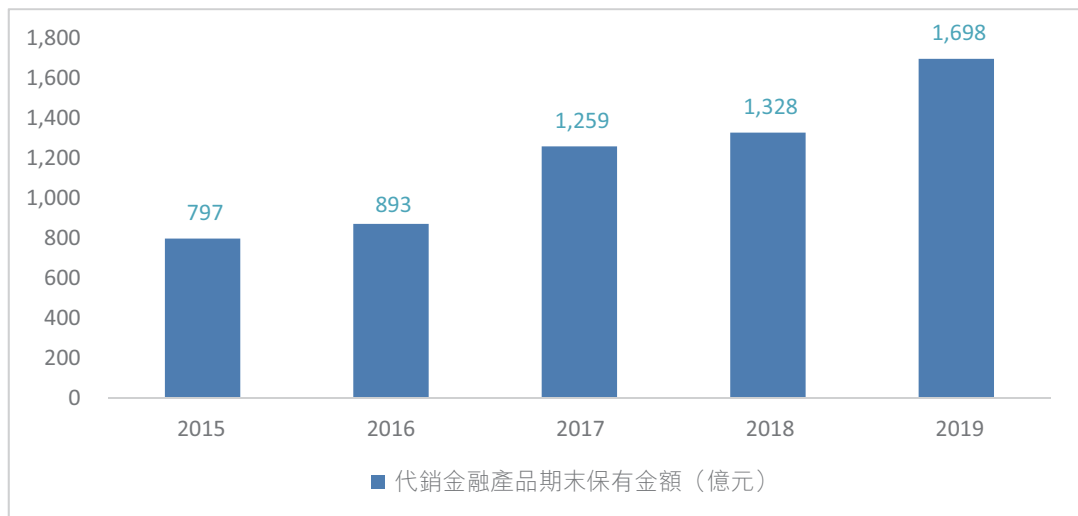
數據來源：Wind資訊。其中，債券現貨包括債券回購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本集團證券代理買賣證券業務淨收入及市場份額變化



本集團代銷金融產品保有量持續增長



(2) 期貨經紀業務

2019年，期貨市場累計成交量為39.6億手（單邊），累計成交額為290.6萬億元（單邊），同比分別增長30.8%和37.8%。其中金融期貨累計成交量為6,641萬手，累計成交額為69.62萬億元，同比分別增長144.1%和166.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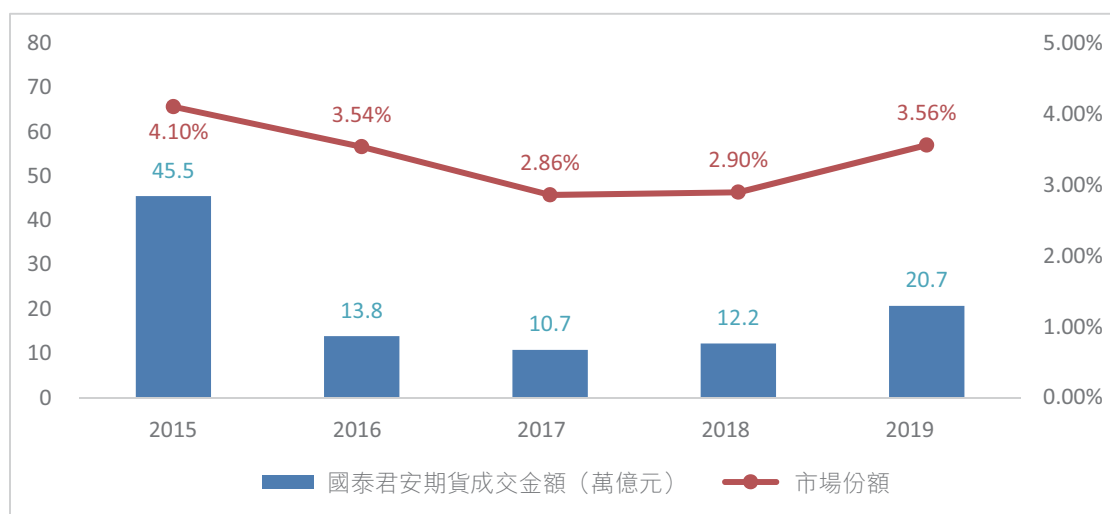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2019年，國泰君安期貨加大信息技術投入，圍繞核心客戶推進客戶服務體系建設；優化自有資金多元化配置，推動資產管理、風險管理和國際業務發展，綜合金融服務能力不斷提升。報告期內，國泰君安期貨的成交份額顯著提升，國債期貨和股指期貨成交量均排名行業第3位，期末客戶權益規模排名行業第3位。

2019年國泰君安期貨主要業務指標

項目	本報告期	上年同期
成交金額(萬億元)	20.7	12.21
成交手數(億手)	2.3	1.5
	本報告期末	上年度末
累計有效開戶數(戶)	108,126	96,679
期末客戶權益(億元)	246.6	157.7

國泰君安期貨成交額及市場份額變化



(3) 融資融券業務

報告期末，市場融資融券餘額10,193億元，較上年末增加34.9%，其中融資餘額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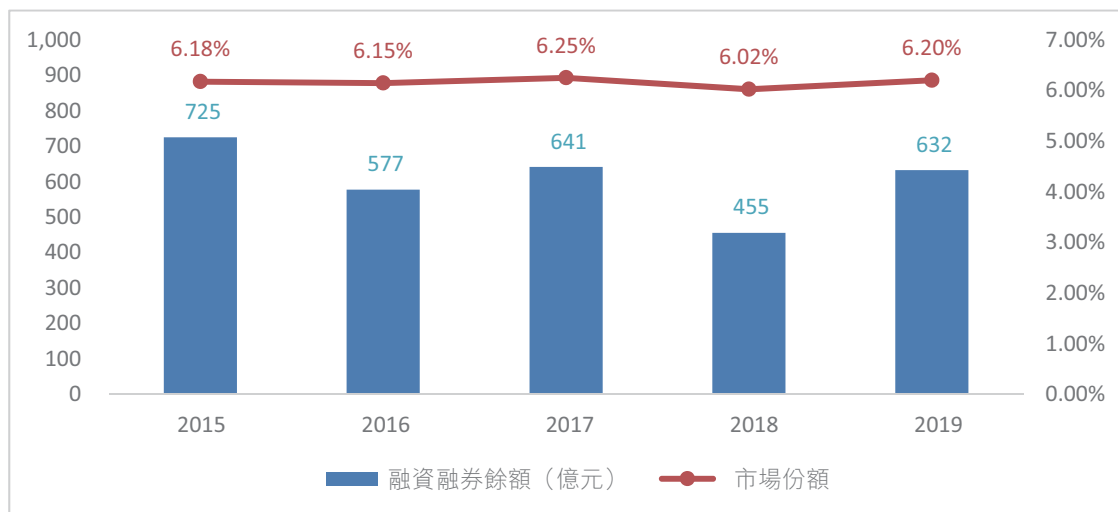
10,055億元，較上年末增長34.3%，融券餘額138億元，較上年末增長105.4%；轉融資餘額721億元，較上年末增長41.2%，轉融券餘額116億元，較上年末增長1,784.6%。

2019年，本集團融資融券業務完善標的研究體系，優化浮動利率管理機制，加強逆周期調節，市場份額穩步提升；緊抓科創板和公募基金證券出借機遇，提升獲券能力和券源流動性管理能力，重點開展專業投資者融券服務，融券和轉融券業務快速增長；持續挖掘機構客戶策略交易需求，提升高淨值客戶服務水平，客戶結構持續優化。報告期末，本集團融資融券餘額632.3億元、較上年末增加38.9%，市場份額6.20%，排名行業第3位；其中，融券餘額15.8億元、較上年末增加116.2%，市場份額11.48%；維持擔保比例為279%。

2019年末本集團融資融券業務規模(單位：億元)

項目	本報告期末	上年度末
融出資金餘額	616.4	447.9
融出證券市值	15.8	7.3
轉融資餘額	40.0	11.5
轉融券餘額	15.9	1.0

本集團融資融券業務規模及市場份額變化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3、投資管理

(1) 資產管理

根據證券業協會統計，截至2019年末，證券公司受託資金規模合計12.3萬億元，較上年末減少12.9%。

2019年，國泰君安資管聚焦主動管理，優化產品體系，持續推進業務模式轉型升級，主動管理能力穩步提升。報告期內，首批獲得大集合產品參公改造試點資格並完成2隻大集合產品參公改造；新發行集合產品131隻、同比增長167%，新發數量位居行業第2位，推進資產證券化產品創新，業務規模同比增長20.9%。

報告期末，國泰君安資管的資產管理規模為6,974億元、較上年末減少7.1%，其中，主動管理資產規模4,200億元、較上年末增加35.2%，主動管理佔比提升至60.2%。根據證券業協會的統計，2019年末，國泰君安資管資產管理業務受託資金規模排名行業第3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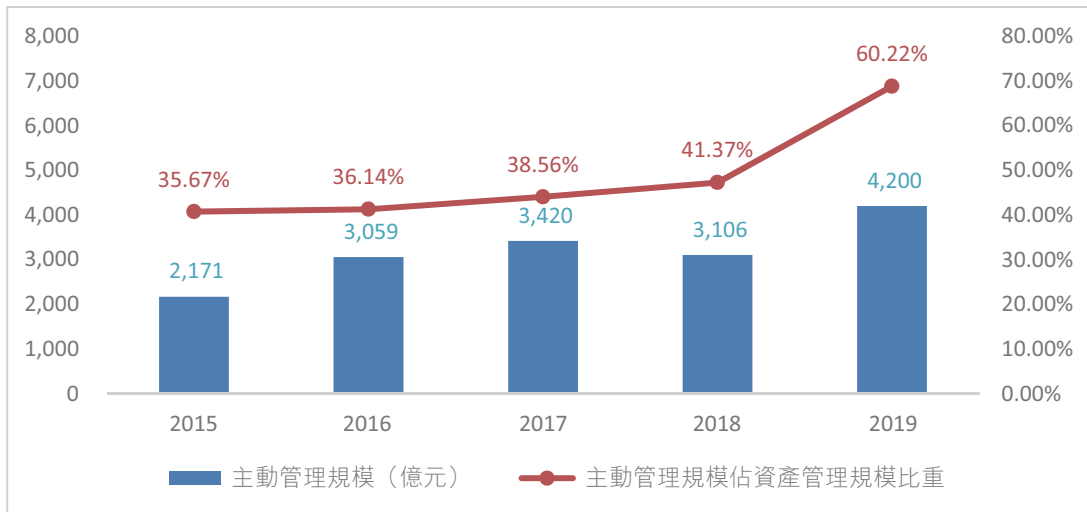
2019年末國泰君安資管資產管理規模(單位：億元)

項目	本報告期末	上年度末
資產管理業務規模	6,974	7,507
其中：定向資產管理業務規模	5,413	6,368
集合資產管理業務規模	987	690
專項資產管理業務規模	574	449
主動管理規模	4,200	3,106

註：集合資產管理業務規模以管理資產淨值計算。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國泰君安資管主動管理規模及佔比變化



(2) 私募基金管理及另類投資

根據中國基金業協會統計，截至2019年末，中國基金業協會已登記私募基金管理人24,471家，管理私募基金81,739隻，實繳規模13.7萬億元，較2018年末增長7.5%。

2019年，國泰君安創投積極推動國泰君安母基金募集、並於2020年1月完成基金備案，穩步推進產業基金新設和項目儲備，完成4支紓困基金的設立，初步確立以母基金為龍頭、產業基金為基石、特殊機遇基金為補充的新業態。

2019年私募股權基金業務情況

項目	本報告期末	上年度末
管理基金數量(只)	42	39
管理基金累計承諾出資額(億元)	347.2	333.5
管理基金累計實際出資額(億元)	230.9	227.1
累計投資項目數量(個)	107	104
累計投資項目金額(億元)	137.5	132.9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2019年另類投資業務情況

項目	本報告期末	上年度末
累計投資項目數量(只)	31	26
累計投資項目金額(億元)	16.6	14.4

(3) 基金管理

根據中國基金業協會數據，2019年末，公募基金管理機構管理規模為14.8萬億元，較上年末增長13.3%。基金管理公司及其子公司私募資產管理業務規模8.5萬億元，較上年末減少24.4%。

2019年，華安基金推動創新業務發展，優化產品線佈局，產品首發規模顯著增長，主動權益產品加權回報率居行業前列。期末管理資產規模4,092億元，同比增長16.1%，其中公募基金管理規模3,517億元、較上年末增加27.6%。

4、國際業務

本集團在香港主要通過國泰君安國際開展經紀、企業融資、資產管理、貸款及融資和金融產品、做市及投資業務，並積極在美國、歐洲及東南亞等地進行業務佈局。

2019年，國泰君安國際加強大型企業機構客戶開發、客戶結構顯著優化，推進業務多元化發展，投行業務保持良好增長態勢、財富管理規模快速提升、產品創新取得突破，繼續保持在港中資券商的領先地位；完成收購越南投資證券股份公司，國際化穩步推進。

2019年國泰君安國際主要收入構成(單位：千港元)

項目	本報告期	上年同期
費用及佣金收入		
— 經紀	531,233	454,962
— 企業融資	809,047	594,970
— 資產管理	36,439	16,716
貸款及融資收入	1,134,972	1,307,294
金融產品、做市及投資收益	1,733,845	651,948
總收益	4,245,536	3,025,890

二、財務報表分析

(一) 綜合損益表情況分析

1. 總收入及其他收益結構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項目	2019年1-12月		2018年1-12月		變動情況	
	金額	構成	金額	構成	金額	比例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2,124,791	31.05%	9,794,186	31.36%	2,330,605	23.80%
利息收入	12,630,205	32.34%	12,841,989	41.12%	-211,784	-1.65%
投資收益淨額	8,096,610	20.74%	5,073,084	16.24%	3,023,526	59.60%
總收入	<u>32,851,606</u>	<u>84.13%</u>	<u>27,709,259</u>	<u>88.72%</u>	<u>5,142,347</u>	<u>18.56%</u>
處置子公司收益	-	0.00%	648,287	2.08%	-648,287	-100.00%
其他收入及收益	6,198,039	15.87%	2,871,839	9.20%	3,326,200	115.82%
總收入及其他收益	<u>39,049,645</u>	<u>100.00%</u>	<u>31,229,385</u>	<u>100.00%</u>	<u>7,820,260</u>	<u>25.04%</u>

2019年，本集團實現總收入及其他收益為390.50億元，同比上升25.04%，其中：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為121.25億元，佔31.05%，同比上升23.80%，主要是2019年證券市場成交量上升，證券經紀業務手續費收入上升；

投資收益淨額為80.97億元，佔20.74%，同比上升59.60%，主要是受證券市場行情影響，投資收益上升；

其他收入及收益為61.98億元，佔15.87%，同比上升115.82%，主要是大宗商品交易量增長而增加。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2. 總支出結構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項目	2019年1-12月		2018年1-12月		變動情況	
	金額	構成	金額	構成	金額	比例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838,426	6.62%	1,574,713	7.13%	263,713	16.75%
利息支出	7,403,450	26.65%	7,009,885	31.74%	393,565	5.61%
僱員成本	7,766,427	27.95%	6,759,575	30.59%	1,006,852	14.90%
折舊及攤銷費用	1,291,570	4.65%	574,279	2.60%	717,291	124.90%
稅金及附加費	136,880	0.49%	151,861	0.69%	-14,981	-9.86%
其他營業支出及成本	7,271,807	26.18%	5,040,632	22.82%	2,231,175	44.26%
資產減值損失	20,902	0.08%	1,150	0.01%	19,752	1717.57%
信用減值損失	2,049,577	7.38%	976,493	4.42%	1,073,084	109.89%
總支出	<u>27,779,039</u>	<u>100.00%</u>	<u>22,088,588</u>	<u>100.00%</u>	<u>5,690,451</u>	<u>25.76%</u>

2019年，本集團總支出為277.79億元，同比增加25.76%，其中：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為18.38億元，佔6.62%，同比上升16.75%，主要是2019年證券市場成交量上升，證券經紀業務手續費支出上升。

其他營業支出及成本為72.72億元，佔26.18%，同比增加44.26%，主要是大宗商品交易量增長而增加。

信用減值損失為20.50億元，佔比7.38%，同比增加109.89%，主要是存展和股票質押式回購的減值準備計提。

(二) 合併現金流量表分析

2019年，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76.60億元，其中：

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淨額為188.01億元，主要是由於營運資金正向變動所致，主要反映(i)賣出回購金融資產增加554.59億元，原因是債券賣出回購規模的增加；(ii)代理買賣證券款增加266.88億元，原因是證券市場行情變化；(iii)所得稅前利潤114.45億元。該等現金流入部分被下列各項所抵銷(i)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和衍生金融工具增加359.02億元，主要是跟隨客戶需求配置債券、基金和其他投資；(ii)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增加251.20億元；(iii)融出資金增加191.54億元，原因是證券市場行情變化。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投資活動使用現金淨額為231.26億元，主要是由於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和其他投資資產支付現金824.16億元，部分被處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和其他投資資產收到的現金573.11億元所抵消，反映我們調整了交易投資結構。

籌資活動產生現金淨額為119.85億元，主要是由於(i)貸款和借款收到的現金552.52億元；(ii)發行短期債務工具收到的現金390.65億元；(iii)發行債券收到的現金232.13億元。該等現金流入部分被下列各項所抵消(i)償還貸款和借款支付現金530.28億元；(ii)償還債券支付現金512.25億元。

(三) 合併財務狀況表分析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項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變動情況	
	金額	構成	金額	構成	金額	比例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5,211,423	0.93%	4,082,006	0.93%	1,129,417	27.67%
使用權資產	2,926,043	0.52%	-	0.00%	2,926,043	不適用
預付土地租賃款	-	0.00%	785,312	0.18%	-785,312	-100.00%
商譽	599,812	0.11%	581,407	0.13%	18,405	3.17%
其他無形資產	1,574,249	0.28%	1,472,424	0.34%	101,825	6.92%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1,183,891	0.21%	1,294,133	0.30%	-110,242	-8.52%
對合營企業的投資	1,274,671	0.23%	1,333,516	0.31%	-58,845	-4.4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53,408,720	9.55%	33,445,303	7.66%	19,963,417	59.6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17,547,076	3.14%	16,785,949	3.84%	761,127	4.5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959,737	0.35%	6,444,585	1.48%	-4,484,848	-69.5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3,433,691	2.40%	7,364,543	1.69%	6,069,148	82.41%
存出保證金	12,975,377	2.32%	7,552,678	1.73%	5,422,699	71.8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251,032	0.22%	1,289,051	0.30%	-38,019	-2.95%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54,839	0.22%	2,932,037	0.67%	-1,777,198	-60.61%
合計	114,500,561	20.48%	85,362,944	19.56%	29,137,617	34.13%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項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變動情況	
	金額	構成	金額	構成	金額	比例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3,484,166	0.62%	3,634,734	0.83%	-150,568	-4.14%
其他流動資產	2,017,453	0.36%	1,867,556	0.43%	149,897	8.03%
融出資金	72,088,344	12.89%	53,655,358	12.29%	18,432,986	34.3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6,858,108	1.23%	5,721,378	1.31%	1,136,730	19.8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51,980,260	9.29%	54,672,999	12.52%	-2,692,739	-4.9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75,588,501	31.39%	130,317,537	29.84%	45,270,964	34.74%
衍生金融資產	550,081	0.10%	648,358	0.15%	-98,277	-15.16%
結算備付金	4,460,152	0.80%	3,006,836	0.69%	1,453,316	48.33%
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	102,533,823	18.33%	77,492,497	17.74%	25,041,326	32.31%
現金及銀行存款	25,252,829	4.51%	20,348,883	4.64%	4,903,946	24.10%
合計	444,813,717	79.52%	351,366,136	80.44%	93,447,581	26.60%
資產總額	559,314,278	100.00%	436,729,080	100.00%	122,585,198	28.07%
流動負債						
貸款及借款	10,312,724	2.50%	8,279,422	2.73%	2,033,302	24.56%
應付短期融貸款	17,424,352	4.22%	7,045,424	2.32%	10,378,928	147.31%
拆入資金	9,488,642	2.30%	10,163,246	3.35%	-674,604	-6.64%
代理買賣證券款	109,336,526	26.46%	82,347,043	27.19%	26,989,483	32.78%
應付職工薪酬	5,685,105	1.38%	4,984,863	1.64%	700,242	14.05%
應交所得稅	1,414,731	0.34%	1,518,105	0.50%	-103,374	-6.8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126,017,296	30.50%	70,558,545	23.28%	55,458,751	78.6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37,845,046	9.16%	28,820,153	9.51%	9,024,893	31.31%
衍生金融負債	1,358,809	0.33%	255,973	0.08%	1,102,836	430.84%
應付債券	17,672,144	4.28%	15,476,842	5.11%	2,195,302	14.18%
租賃負債	638,382	0.14%	-	0.00%	638,382	不適用
其他流動負債	14,229,188	3.44%	16,110,357	5.32%	-1,881,169	-11.68%
合計	351,422,945	85.05%	245,559,973	81.03%	105,862,972	43.11%
流動資產淨值	93,390,772		105,806,163		-12,415,391	-11.73%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項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變動情況	
	金額	構成	金額	構成	金額	比例
非流動負債						
貸款及借款	1,490,000	0.36%	-	0.00%	1,490,000	不適用
應付債券	51,901,409	12.56%	52,780,358	17.42%	-878,949	-1.67%
租賃負債	1,725,455	0.42%	-	0.00%	1,725,455	不適用
遞延所得稅負債	13,762	0.00%	43,015	0.01%	-29,253	-68.0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6,441,647	1.56%	4,456,490	1.47%	1,985,157	44.55%
其他非流動負債	225,237	0.05%	215,852	0.07%	9,385	4.35%
合計	61,797,510	14.95%	57,495,715	18.97%	4,301,795	7.48%
負債總額	413,220,455	100.00%	303,055,688	100.00%	110,164,767	36.35%
權益總額	146,093,823		133,673,392		12,420,431	9.29%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資產總額5,593.14億元，較上年末增加28.07%；負債總額4,132.20億元，較上年末增加36.35%；權益總額1,460.94億元，較上年末增加9.29%。

本集團資產結構主要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為1,890.22億元，佔總資產的33.79%；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1,025.34億元，佔總資產的18.33%；融出資金為720.88億元，佔總資產的12.89%；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為602.67億元，佔總資產的10.78%。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為539.40億元，佔總資產的9.64%。其中，流動資產為4,448.14億元，佔資產總額的79.52%，本集團資產流動性良好、結構合理。此外，考慮到市場波動影響，本集團已對存在減值跡象的資產計提了相應的減值準備，資產質量較高。

非流動資產

截至2019年12月31日，非流動資產為1,145.01億元，較上年末增加34.13%，其中：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為534.09億元，較上年末上升59.69%，主要由於本集團根據市場環境調整該類投資規模；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為134.34億元，較上年末上升82.41%，主要由於本集團根據市場環境調整該類投資規模。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流動資產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流動資產為4,448.14億元，較上年末增加26.60%，其中：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為1,755.89億元，較上年末增加34.74%，主要原因是本集團根據市場環境調整該類投資規模；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為1,025.34億元，較上年末增加32.31%，主要是受證券市場行情影響；融出資金為720.88億元，較上年末上升34.35%，主要是受證券市場行情影響，兩融業務規模上升。

流動負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流動負債為3,514.23億元，較上年末增加43.11%，其中：賣出回購金融資產為1,260.17億元，較上年末增加78.60%，主要是債券賣出回購規模增加；代理買賣證券款為1,093.37億元，較上年末增加32.78%，主要受證券市場行情影響；應付短期融資款為174.24億元，較上年末增加147.31%，主要是集團調整負債結構。

非流動負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非流動負債為617.98億元，較上年末增加7.48%，其中：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為64.42億元，較上年末上升44.55%。

權益

本集團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權益截至2019年12月31日為1,460.94億元，較上年末增加9.29%。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資產負債率為67.50%，較上年末上升5.31個百分點，集團資產負債結構合理，且相對穩定。

截至報告期末主要資產受限情況

所有權或使用權受到限制的資產，具體參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8、29、31、39、40、41。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四) 借款及債權融資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借款及債券融資總額為988.01億元，具體明細見下表：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貸款及借款	11,802,724	8,279,422
應付短期融資款	17,424,352	7,045,424
應付債券	69,573,553	68,257,200
合計	<u>98,800,629</u>	<u>83,582,046</u>

貸款及借款、應付短期融資款和應付債券的利率和期限，請詳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2、43和49。

除借款及債務融資外，本集團還通過拆入資金和賣出回購金融資產取得資金，截至2019年12月31日，拆入資金餘額為94.89億元，賣出回購金融資產餘額為1,260.17億元。上述各項債務合計2,343.07億元。

除在本報告中已披露的負債外，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未償還按揭、抵押、債券、其他債務資本、承兌負債或其他類似債項、保證或其他重大或有負債。

(五)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打造了包括機構金融、個人金融、投資管理及國際業務在內的業務體系，為機構及企業客戶、個人客戶提供綜合金融服務。2019年，本集團的前五大客戶所貢獻的收入低於總收入及其他收益的2%，前五大客戶均非關聯方。

由於業務性質的原因，本集團沒有主要供應商。

三、投資狀況分析

(一) 對外股權投資總體分析

適用 不適用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重大股權投資、進行中的重大非股權投資，情況如下：

1. 重大的股權投資

適用 不適用

2. 重大的非股權投資

適用 不適用

上海靜安區辦公樓：本公司的子公司國翔置業於2014年6月23日就靜安區49號地塊取得建設工程規劃許可證和樁基施工許可證，並於2014年6月正式開工建設。根據2016年第五屆董事會第二次會議決議，追加項目投入2.55億元，總投資預算調增至18.79億元。截至2019年末，項目累計投入16.97億元。

3. 採用公允價值計量的項目

適用 不適用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項目名稱	期初餘額	期末餘額	當期變動	對當期利潤的影響金額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	104,405,437	144,735,499	40,330,062	7,109,77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39,166,681	60,266,828	21,100,147	2,176,33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16,785,949	17,547,076	761,127	1,079,162
衍生金融工具	392,385	-808,728	-1,201,113	-326,625

4. 重大資產和股權出售

適用 不適用

四、主要控股參股公司分析

適用 不適用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一) 國泰君安金融控股

國泰君安金融控股通過其控股的國泰君安國際及其子公司主要在香港開展經紀、企業融資、資產管理、貸款及融資和金融產品、做市及投資業務。

國泰君安金融控股實繳資本26.1198億港幣，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權。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國泰君安金融控股總資產為945.76億元，淨資產為117.97億元；2019年，實現營業收入28.07億元，淨利潤7.83億元。

(二) 國泰君安資管

國泰君安資管的主營業務為證券資產管理業務。

國泰君安資管註冊資本20億元人民幣，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權。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國泰君安資管總資產為77.01億元，淨資產為51.13億元；2019年，實現營業收入20.58億元，淨利潤7.35億元。

(三) 國泰君安期貨

國泰君安期貨的主營業務為商品期貨經紀、金融期貨經紀、期貨投資諮詢、資產管理。

國泰君安期貨註冊資本20億元人民幣，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權。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國泰君安期貨總資產為291.81億元，淨資產為34.84億元；2019年，實現營業收入57.18億元，淨利潤2.59億元。

(四) 國泰君安創投

國泰君安創投的主營業務為從事股權投資業務及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允許的其他業務。

國泰君安創投註冊資本75億元人民幣，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權。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國泰君安創投總資產為86.64億元，淨資產為76.08億元；2019年，實現營業收入4.38億元，淨利潤1.54億元。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五) 國泰君安證裕

國泰君安證裕的主營業務為股權投資，金融產品投資等證券公司另類投資子公司管理規範規定的業務。

國泰君安證裕註冊資本20億元人民幣，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權。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國泰君安證裕總資產為21.28億元，淨資產為20.89億元；2019年，實現營業收入1.13億元，淨利潤0.70億元。

(六) 上海證券

上海證券的主營業務為證券經紀；證券投資諮詢；與證券交易、證券投資活動有關的財務顧問；證券（不含股票、上市公司發行的公司債券）承銷；證券自營；證券資產管理；證券投資基金代銷；為期貨公司提供中間介紹業務；融資融券業務；代銷金融產品業務。

上海證券註冊資本26.1億元人民幣，公司持有其51%的股權。

截至2019年12月31日，上海證券總資產為335.35億元，淨資產為72.61億元；2019年，實現營業收入15.39億元，淨利潤3.03億元。

(七) 華安基金

華安基金的主營業務為基金設立、基金業務管理及中國證監會批准的其他業務。

華安基金註冊資本1.5億元人民幣，公司持有其20%的股權。

截至2019年12月31日，華安基金總資產為38.12億元，淨資產為29.16億元；2019年，實現營業收入18.52億元，淨利潤4.50億元。

五、公司控制的結構化主體情況

適用 不適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合併了48家結構化主體，這些主體包括資產管理計劃及合夥企業。對於本集團作為管理人的資產管理計劃，以及作為普通合夥人或投資管理人的合夥企業，在綜合考慮對其擁有的投資決策權及可變回報的敞口等因素後，認定對部分資產管理計劃及部分合夥企業擁有控制權，並將其納入合併範圍。2019年12月31日，上述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對集團合併總資產、合併營業收入和合併淨利潤的影響分別為41.51億元、1.87億元和0.69億元。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六、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2017年4月，公司公開發行10.4億股H股並於5月在超額配售權獲行使後發行48,933,800股H股，合計募集資金172.4億港元，在扣減發行費用後，實際募集資金168.01億港元。截至2019年末，所剩餘25.20億港元募集資金已用於海外相關業務開展，與H股全球發售招股說明書「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的目的保持一致。H股IPO募集資金已全部使用完畢。

為業務發展籌集資金，2019年4月，公司根據一般性授權配售1.94億股新H股（承配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且與本公司無關連的第三方），合計募集資金31.70億港元，扣減發行費用後，實際募集資金31.22億港元。2019年4月9日，本公司H股價格為17.24港元／股。2019年度，公司已使用31億港元，剩餘0.22億港元於2020年2月使用完畢，H股配售募集資金已全部使用，使用情況與2019年4月10日發佈的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H股公告中所載目的一致。

七、分支機構（子公司、分公司、營業部和特殊目的主體等）設立和處置情況，重大資產處置、收購、置換、剝離情況，及這些活動對公司業績的影響

報告期內，本集團在境內共新設4家期貨分公司、2家證券營業部及6家期貨營業部；完成了5家證券分公司、43家證券營業部、2家期貨營業部的同城遷址，撤銷了2家證券營業部及1家期貨營業部。（見下表，境內分支機構設立和處置的具體情況請參見附錄三）。分支機構的設立將有助於優化本集團的網絡佈局、提升公司客戶服務能力。

本集團境內分支機構設立和處置的總體情況表

	分公司新設	分公司遷址	營業部新設	營業部遷址	營業部撤銷
本公司		5		34	2
上海證券	-	-	2	9	-
國泰君安期貨	3	-	4	-	-
海證期貨	1	-	2	2	1

註：國泰君安期貨北京建國門外大街營業部升級為北京分公司，國泰君安期貨廣州營業部升級為廣東分公司，海證期貨濟南營業部升級為山東分公司。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八、主要的融資渠道、長短期負債結構以及為維持流動性水平所採取的措施和相關的管理政策，融資能力、或有事項及其對財務狀況的影響

(一) 融資渠道

公司在境內主要採用同業拆借、債券回購、短期融資券、金融債、公司債、次級債、收益憑證、可轉債、增發、配股等融資品種，依據有關政策、法規，根據市場環境和自身需求，通過交易所、銀行間和櫃檯市場等場所進行短期融資和中長期融資。同時公司還可以通過配售、可轉債、供股、發行中期票據等方式，融入外幣資金，支持公司業務的發展。

(二) 負債結構

參見本報告「第四節董事會報告」二.3.合併財務狀況表分析」。

(三) 流動性管理政策和措施

為保持公司資產的流動性及兼顧收益率，公司建立流動性儲備池體系，同時建立了自有資金及流動性管理和運作的相關機制，對涉及部門建立了明確的職責分工和授權機制，提高流動性管理及運作的專業化水平。公司建立並完善了融資策略，不斷提高融資來源的多元化和穩定程度，使公司的整體流動性狀態能有效維持在較為安全的水平。在流動性運作方面，公司始終在境內交易所和銀行間市場維持着比較穩定的拆借、回購等短期融資通道，同時不斷開拓新的交易方式和交易對手。

(四) 融資能力及融資策略分析

就公司而言，為兼顧流動性和收益性，持有一定金額的固定收益產品，利率變動將對公司持有現金所獲利息收入、所持有債券投資的市場價格及投資收益等帶來直接影響；同時，公司的股票投資也受到利率變動的間接影響；此外，因公司有境外註冊的子公司，以外幣投入資本金；公司持有外幣資金和資產，並通過境外附屬公司發行外幣計價的債券進行融資，匯率及境外市場利率水平的變動將對公司財務狀況產生一定影響。公司通過及時調整各類資產結構，運用相應的工具來規避風險和減輕上述因素的影響。

九、公司關於公司未來發展的討論與分析

(一) 行業格局和趨勢

適用 不適用

我國證券業仍處於快速發展的歷史機遇期，長期來看，資本市場的發展和金融體系改革開放都將為行業提供廣闊發展空間，證券業將呈現業務多元化、發展差異化、競爭國際化和運營科技化的發展態勢。

1、資本市場的發展促使證券公司服務與產品進一步多元化

為打造一個規範、透明、開放、有活力、有韌性的資本市場，更好地發揮資本市場的樞紐功能，以設立科創板並試點註冊制為核心的諸多基礎性制度改革舉措將積極推進，資本市場由此將進入長期健康發展的新軌道，並將為證券行業帶來難得發展機遇。證券公司作為資本市場中介的基礎功能將不斷完善，傳統業務轉型升級、創新業務層出不窮，都將大大拓展證券公司的經營範圍和業務空間。未來中國證券公司將以客戶需求為導向，加快創新業務推進力度，拓展業務和服務的深度與廣度，從業務、產品、渠道、支持服務體系等方面進行整合，向具有完整業務鏈、產業鏈和服務鏈的綜合金融服務商轉變。

2、競爭差異化為頭部證券公司提供更大的發展空間

近年來，在市場化競爭的推動下，中國資本市場已呈現出業務差異化以及資本和利潤向頭部證券公司集中的格局。未來，資本市場進入創新發展的新階段，對證券公司的資本實力、創新能力和風控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同時也為證券公司提供了差異化發展的更大空間。一方面，綜合實力、創新能力強的頭部證券公司將利用市場地位、資本和規模優勢，在全市場、全業務領域實現加速發展，進一步增強整體競爭優勢，實現規模化和綜合化發展。另一方面，中小型證券公司將集中資源並在細分業務市場或區域市場形成競爭優勢，與頭部證券公司形成多樣化、多層次的競爭格局。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3、中國資本市場開放使證券公司加快國際化進程

伴隨着經濟全球化和資本市場改革的推進，我國資本市場已經進入全面開放的新格局。而近年來，滬深港通機制不斷完善、滬倫通及H股全流通正式啟動，取消QFII和RQFII外匯額度限制，提早取消金融行業持股比例的限制，都推動了資本市場在更高層次、更廣範圍、更多方式的開放。全面開放在為證券公司帶來豐富業務資源的同時，也帶來更大的競爭壓力，並將推動國內證券公司進一步發展國際業務，利用境內外資源實現協同增長。這其中，領先證券公司更多地通過在全球範圍內配置資源、服務客戶、管理風險，可能成長為具有國際競爭力的大型投資銀行。

4、科技進步推動證券公司業務及運營管理模式的升級

先進的信息技術令中國證券公司的業務從傳統的收費型模式向注重專業服務、深化客戶關係和利用網絡服務等多元化模式轉化。越來越多的證券公司將線下業務向線上轉移，以簡化業務流程、降低服務成本並提升運營效率。此外，以互聯網為基礎的營運模式促使中國證券公司通過收集大量客戶數據分析了解客戶需求，提高客戶滿意度和黏性並獲取新客戶。證券公司將以金融科技應用創新為突破口，為投資者提供個性化、專屬化的產品與服務，努力提高客戶回報水平。

(二) 公司發展戰略

適用 不適用

1、發展面臨的機遇與挑戰

從外部環境來看，資本市場戰略定位提升及樞紐功能持續強化，科創板等基础性制度變革的推進，都將為證券業帶來加快發展的重大機遇，同時也對證券公司的綜合服務能力形成嚴峻考驗；從內部條件看，本集團正處於歷史上最好的發展時期，「國泰君安文化共識」逐步夯實、新一期戰略規劃開始實施、國際化資本架構基本完善、運行機制的日漸優化都為集團的進一步創新發展創造了條件。但我國經濟運行的環境更為複雜嚴峻、資本市場開放步伐日益深入，證券行業競爭日趨激烈，都對本集團的未來發展帶來諸多挑戰。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2、公司的行業優勢和不足

本集團的行業優勢主要包括：根植於心的企業文化，風控為本，追求卓越；中國資本市場全方位的領導者；中國證券行業科技和創新的引領者。（具體請參見本報告「第三節 公司業務概要」之「三、報告期內核心競爭力分析」）

在未來的發展過程中，本集團仍需要進一步穩固整體領先優勢、提升主營業務核心競爭力、優化集團化管理機制，逐步縮小與領先金融機構之間的差距。

3、發展戰略

本集團將「以金融服務創造價值」作為自己的使命，將成為「根植本土、覆蓋全球、有重要影響力的綜合金融服務商」作為發展願景。根據本集團《2019-2021年發展戰略規劃綱要》，本規劃期的階段性目標是把本集團按更高標準、更深內涵打造成為「本土全面領先、具有國際競爭力的綜合金融服務商」。

4、擬開展的新業務

2020年，本集團將積極把握註冊制等基礎性制度變革來的市場機遇，繼續推進創新轉型步伐，進一步優化企業機構客戶和零售客戶兩大服務體系，提升機構金融業務的綜合金融服務能力、加快個人金融業務向財富管理轉型步伐、加強投資管理業務主動管理能力、務實推進國際化，並重點服務於科創產業、財富管理、資產管理、場外衍生品及跨境、清結算等重要領域的新需求，繼續鞏固集團在主營業務領域的競爭優勢。

(三) 經營計劃

適用 不適用

為貫徹落實本集團新三年戰略規劃，2020年，本集團堅持問題導向、目標導向和效果導向，以「全面對標，直面挑戰，把握機遇，奮力實現公司綜合實力的爭先進位」作為全年工作方針，加快落實綜改工作任務，重點推進以下幾個方面的工作：(1)提高能力，加快構建形成公司大財富管理業務模式；(2)強化協同，以機制創新加快提升各項業務的合力；(3)降本增效，以有力的成本管控和績效考核提高公司競爭力。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四) 可能面對的風險

適用 不適用

1、概況

報告期內，公司堅持穩健的風險文化，明確以「合規風險管理」為公司核心戰略之一，持續建立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完善風險管理制度、優化風險管理組織體系、探索風險管理模式和方法、建設風險管理信息系統、提高風險管理專業水平，以確保公司長期穩健發展。

2、風險管理架構

公司建立了董事會(含風險控制委員會)及監事會、經營管理層(含風險管理委員會、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部門、其他業務部門與分支機構及子公司的四級風險管理體系。

(1) 董事會(含風險控制委員會)及監事會

董事會是公司風險管理的最高決策機構，對公司全面風險管理負有最終責任。董事會負責推進風險文化建設；審議批准公司風險管理的基本制度；審議批准公司的風險偏好、風險容忍度以及重大風險限額；審議公司定期風險評估報告；任免、考核首席風險官，確定其薪酬待遇；建立與首席風險官的直接溝通機制。公司董事會下設風險控制委員會，負責審議風險管理的總體目標、基本政策；審議風險管理的機構設置及相關職責；評估需董事會審議的重大決策的風險和重大風險的解決方案；審議各類風險評估報告；受董事會的指派，最少每年討論一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是否有效，並在《企業管治報告》中向股東匯報。

公司監事會對公司全面風險管理承擔監督責任，對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風險管理職責的履職盡責情況進行監督檢查並督促整改。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2) 經營管理層(含風險管理委員會、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

公司經營管理層對公司全面風險管理承擔主要責任。負責組織和實施風險文化的宣傳；制定風險管理制度，並適時調整；建立健全公司全面風險管理的經營管理架構，明確全面風險管理職能部門、業務部門以及其他部門在風險管理中的職責分工；制定風險偏好、風險容忍度以及重大風險限額等的具體執行方案，確保其有效落實，並對其進行監督，及時分析原因，並根據董事會的授權進行處理；定期評估公司整體風險和各類重要風險管理狀況，解決風險管理中存在的問題並向董事會報告；建立涵蓋風險管理有效性的全員績效考核體系；建立完備的信息技術系統和數據質量控制機制。

公司經營層設立風險管理委員會，對公司經營風險實行統籌管理，對風險管理重大事項進行審議與決策，履行以下職責：審議公司、公司對子公司合規風控機制安排和重要制度，進行決策或提交相關決策機構審議；審議公司風險管理基本政策、年度風險偏好、自有資金業務規模和最大風險限額，審議公司半年度及年度合規管理、風險管理報告、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等，報公司董事會及其風險控制委員會審批；在董事會授權範圍內，審議決定公司各類投融資業務規模、風險限額分配方案、重要風控指標及其重大調整；審議決策公司業務與管理新增授權、授權調整事項；審議公司重大創新業務風險、合規評估報告，進行決策與授權；審議在風險評估與風控機制安排方面存在重大爭議的公司業務事項；對於一線合規風控負責人選任、子公司風控合規負責人推薦或選派進行審議；對於監管形勢、風險形勢進行前瞻性研判和識別，對合規風控應對方案進行決策；審議決定公司重大風險事項的處置方案；審議決策經營活動中其他重大風險管理事項。

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包括公司總裁、首席風險官、合規總監、財務總監、風險管理一部負責人、風險管理二部負責人、計劃財務部負責人、合規部負責人、戰略管理部負責人、稽核審計部負責人、法律部負責人。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3) 風險管理部門

風險管理部門包括風險管理一部、風險管理二部、合規部、法律部、稽核審計部等專職履行風險管理職責的部門，以及計劃財務部、資金同業部、信息技術部、營運中心、董事會辦公室等履行其他風險管理職責的部門。風險管理一部管理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操作風險和流動性風險等，履行具體風險管理職責；風險管理二部負責公司一級市場證券發行業務的風險審核與評估工作；合規部有效識別、評估和防範公司合規風險；法律部識別、評估、通報、監控並報告公司法律風險，有效防範法律風險，避免公司受到法律制裁、重大財務損失或聲譽損失的職能部門；稽核審計部對公司各部門、各分支機構及下屬控股子公司的業務、管理、財務及其他經營活動的合規性、合理性，資產安全性、效益性，內部控制的健全性、有效性，進行獨立、客觀地檢查、監督、評價和建議。計劃財務部負責公司計劃預算、財務管理、會計核算與淨資本管理；資金同業部負責公司流動性管理及流動性風險管理；信息技術部是公司IT運作的管理與運行機構，負責公司信息系統的規劃、建設、運行與管理，建立實施IT相關制度，對公司IT風險進行評估與控制；營運中心是公司日常營運管理部門，負責公司各類業務統一清算、交收、核算、第三方存管業務運行，承擔相應的風險管控職責；董事會辦公室負責公司聲譽風險的管理工作。

(4) 其他業務部門與分支機構

各業務部門、分支機構、子公司的主要負責人是各單位風險控制工作的第一責任人。為增進一線風險責任意識，加強前端風險控制，及時、有效地發現和防範風險，公司持續強化各業務委員會、業務部門、分支機構以及子公司的風控功能。公司建立子公司合規與風險管理制度，要求子公司建立健全自身風險管理體系，有效提升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水平。

3、 風險管理制度體系

公司根據自身業務特點及經營風險水平，建立並持續完善四級風險管理制度體系，包括：全面風險管理辦法，按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操作風險、流動性風險和聲譽風險等不同風險類型制定的風險管理辦法，各類業務和產品的風險管理制度，以及具體的業務操作規程。報告期內，公司根據最新監管要求，修訂了風險控制指標管理制度、機構客戶授信管理制度、操作風險管理指引、投資銀行類業務內核管理制度、櫃台市場風險管理制度、洗錢風險管理制度。

4、 風險偏好體系

風險偏好是公司充分考慮淨資本、資產負債、償債能力、流動性、外部評級、合規經營及未來業務風險和機遇等情況，在滿足債權人、客戶、監管機構、評級機構等利益相關方要求的前提下，面對風險的總體態度，以及所願意承受的風險類型和水平。

公司梳理了各利益相關方包括股東、監管機構、評級機構、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等對公司的期望和要求，圍繞發展戰略、經營績效、資本實力、流動性、合規性及外部評級等核心維度設定具體目標，構建了公司的風險偏好指標體系。在總體風險偏好設定完善的基礎上，公司以量化的風險容忍度指標描述了在整體及大類風險等不同維度上的風險邊界。在風險偏好及風險容忍度約束下，公司對關鍵風險指標設置了限額，並據此進行風險監測與控制。

報告期內，經董事會審議通過，公司明確了2019年度集團風險偏好、容忍度和限額，並區分風險類型、各子公司等不同維度進行分解和傳導，在日常經營中予以執行。2019年內集團各類指標均在風險偏好體系下平穩運行。

5、 各類風險的應對措施

(1)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是指因市場價格的不利變動而使公司可能發生損失的風險，市場價格包括但不限於利率、匯率、股票價格和商品價格等。公司涉及市場風險的業務主要包括權益類證券及其衍生品投資交易、新三板做市業務、固定收益類證券及其衍生品投資交易，以及外匯、貴金屬、大宗商品等低風險非方向性交易。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公司對市場風險實施限額管理，制定包括業務規模、虧損限額、風險價值VaR、敞口、希臘字母、對沖有效性、敏感度等在內的市場風險限額體系和各類風險指標，確定市場風險的預警標準、警示標準及應對措施。

公司使用風險管理系統監測業務的運作狀況，對市場風險限額進行逐日監控。報告市場風險監控和管理情況，對風險事項等進行專項分析，為決策提供依據。公司採用風險價值VaR和壓力測試等方法分析和評估市場風險。公司風險價值VaR計算採用基於前12個月歷史數據的歷史模擬法，假設持有期為一天、置信水平為95%，VaR的計算模型覆蓋權益類價格風險、利率類風險、商品類價格風險、匯率類風險，公司定期地通過回溯測試的方法檢驗VaR模型的有效性。下表列示於所示日期及期間公司按風險類別分類計算的風險價值：(1)截至相應期期初、期末的每日風險價值；(2)於相應期間的每日風險價值的平均值、最低值和最高值。

2019年本集團風險值VaR

單位：萬元 幣種：人民幣

分類	2019年 12月31日	2019年 1月2日	2019年		
			平均	最低	最高
股價敏感型金融工具	18,230	14,592	15,167	7,200	19,639
利率敏感型金融工具	9,106	8,295	9,574	6,144	13,701
商品價格敏感型金融 工具	1,141	582	982	442	1,756
匯率敏感型金融工具	4,726	2,494	3,621	2,458	5,496
風險分散效應	(8,451)	(3,272)	(7,249)	(3,145)	(11,796)
整體組合風險價值	24,752	22,692	22,094	13,743	26,710

註：集團風險價值VaR覆蓋集團自有資金投資業務金融資產。

作為對風險價值VaR的補充，公司積極運用壓力測試計量和評估市場極端變動狀況下的可能損失。公司定期開展綜合和專項壓力測試，加強對交易投資業務的風險評估與動態監控，並將其壓力結果運用於市場風險管理及限額管理。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證券發行人、交易對手、債務人未能履行合同所規定的義務或由於信用評級的變動、履約能力的變化導致債務的市場價值變動，從而對公司造成損失的風險。公司目前面臨的信用風險主要集中在債券投資業務、融資融券業務、股票質押式回購交易業務、場外衍生品業務等。

公司對信用風險實行准入管理，在開展信用風險相關業務前，對客戶進行信用評級，信用等級在准入信用等級以內的方可授信與開展業務。各業務部門在申請客戶信用評級與授信前，開展盡職調查。對信用等級符合准入條件的客戶，根據具體情況確定授信額度。

公司採取收取保證金、合格抵質押物以及採用淨額結算等方式進行信用風險緩釋。債券投資業務設定准入標準，進行白名單管理和集中度控制，並持續跟蹤評估持倉債券信用風險。信用業務部門根據自身開展的業務特徵，設定詳細的抵質押物准入標準及折扣率。公司對准入標準及折扣率定期重檢，並在市場或政策發生重大變化或相關信用主體發生重大信用事件時，進行不定期重檢。公司對現金以外的抵質押物進行盯市管理，對抵質押物進行估值。

公司對各項業務中的信用風險因素進行分析，識別其中的信用風險隱患，開展信用風險集中度管理、計量評估。公司在集中度風險控制目標內對大客戶實施信用風險管理。信用風險計量採用集中度、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信用風險敞口、押品覆蓋率等分析方法。公司設定合理的信用風險壓力情景，開展壓力測試並對測試結果開展分析。

截至2019年末，公司信用風險總體可控，債券投資業務未發生重大信用違約事件，股票質押業務的平均履約保障比例為260%，融資融券業務存量負債客戶平均維持擔保比例為279%。

(3)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指公司無法以合理成本或價格及時獲得充足資金，以償付到期債務、履行其他支付義務和滿足正常業務開展的資金需求的風險。

公司主要採用風險指標分析方法進行總體流動性風險評估，即通過對流動性覆蓋率、淨穩定資金率、槓桿倍數、現金流期限缺口、現金管理池淨規模、流動性比例、流動性儲備比例、資產及負債集中度等主要指標的分析，評估和計量公司總體流動性風險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狀況。公司建立了流動性風險限額體系，對流動性風險實施限額管理，並實施限額執行情況的監測與報告。公司建立金融資產流動性變現風險量化模型，對集團各類場內外金融資產的變現能力進行每日計量，用以評估各類金融資產流動性變現風險。

公司拓展維護融資渠道並持續關注大額資金提供者的風險狀況，定期監測大額資金提供者在公司的業務開展情況。公司關注資本市場變化，評估發行股票、債券和其他融資工具等補充流動性的能力與成本，並通過補充中長期流動性來改善期限結構錯配狀況。公司在掌控整體層面流動性風險的前提下，關注各項業務線層面流動性風險管理，分別對資金管理業務、交易投資自營業務、經紀業務、信用業務、投行業務，以及子公司的流動性風險因素進行重點識別、評估、監測和管控。

公司定期或不定期開展流動性風險壓力測試，模擬在極端流動性壓力情況下可能發生的損失，評估和判斷公司在極端情況下的風險抵禦能力和履行支付義務的能力，並針對測試結論採取必要的應對措施。

公司建立並持續完善流動性風險應急計劃，包括採取轉移、分散化、減少風險暴露等措施降低流動性風險水平，以及建立針對自然災害、系統故障和其他突發事件的應急處理或備用系統、程序和措施，以減少公司可能發生的損失和公司聲譽可能受到的損害，並定期對應急計劃進行演練和評估，不斷更新和完善應急處理方案。

2019年市場流動性整體合理充裕，但也出現了信用分層的情況。針對新的變化，公司加強流動性風險管控，在集團層面制定自有資金流動性運作方案，對集團內流動性運作投資標的和交易對手進行統一規範和管理。2019年公司流動性覆蓋率、淨穩定資金率均滿足監管要求，現金管理池淨規模高於公司設定的規模下限，整體流動性狀況良好。

(4) 操作風險

操作風險是指由於內部制度流程失效、員工行為不當、信息技術風險，以及外部事件影響所造成損失的可能性。

公司梳理各業務關鍵風險點和控制流程，運用操作風險管理系統開展日常操作風險管理工作，制定操作風險與控制自我評估程序，各部門、分支機構與子公司主動識別存在於內部制度流程、員工行為、信息技術系統等的操作風險，確保存續業務、新業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務，以及管理工作中的操作風險得到充分評估。公司系統收集、整理操作風險事件及損失數據，建立操作風險關鍵風險指標體系，並監控指標運行情況，提供定期報告。對於重大操作風險事件，提供專項評估報告，確保及時、充分了解操作風險狀況，利於作出風險決策或啟動應急預案。

公司持續加強信息系統安全建設，制定了完善的信息安全事件應急預案，定期對應急主預案、子預案開展評估，每年安排公司總部及全部分支機構參加覆蓋全部重要信息系統的故障、災難等多項演練，並結合演練的結果和發現的問題，對系統和應急方案進行完善、改進和優化。

2019年，公司信息技術、營運事務工作平穩安全運行，未發生重大操作風險事件。各項信息系統應急演練的故障備份恢復時間均達到設定目標，驗證了公司重要信息系統已具備符合需求的故障、災難應對能力。

(5) 聲譽風險

聲譽風險是指因公司經營、管理及其他行為或外部事件導致對公司聲譽產生負面評價的風險。公司將聲譽風險管理納入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立聲譽風險管理機制，在董事會辦公室下設品牌中心作為公司聲譽風險管理部門，要求各部門、分公司、營業部、子公司主動有效地防範聲譽風險和應對聲譽風險事件，對經營管理過程中存在的聲譽風險進行準確識別、審慎評估、動態監控、及時應對和全程管理，最大限度地減少對公司聲譽及品牌形象造成的損失和負面影響。

2019年，公司完善聲譽風險監測預警機制，整體輿情平穩，未發生重大聲譽風險事件。

(五) 其他

適用 不適用

1、 報告期內業務創新情況

參見本年度報告「第三節公司業務概要之二、報告期內核心競爭力分析」。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2、業務創新的風險控制情況

- (1) 公司將創新業務納入全面風險管理體系，針對創新業務發展狀況和風險特徵，建立健全了與業務相適應的決策機制、管理模式和組織架構，制定了相關創新業務合規與風險管理制度，規範了創新業務全流程風險管理，通過開展創新業務風險評估與決策、驗收上線、持續管理等工作，確保了各項創新業務在風險可測可控可承受的前提下持續穩健開展。在創新業務開展前，公司風險管理部門對相關風險進行合規論證和識別評估、計量分析，並指導業務部門完善制度、流程等內控機制建設。
- (2) 公司建立了創新業務的多層次風險監控和預警機制，根據創新業務的風險特徵，設計各類、各層級風險監控指標和風險限額，動態跟蹤創新業務的風險狀況。在具體業務開展過程中，業務部門一線合規風控人員負責日常盯市監控職責，風險管理一部進行獨立監控，當風險監控指標出現異常時，及時進行風險提示，根據預警層級採取相對應的風控措施，確保創新業務風險水平始終控制在公司可承受範圍內。
- (3) 公司制定了創新業務定期報告和重大風險事件報告制度，定期出具創新業務的風險信息報告，以確保與創新業務有關的人員、高級管理人員及時掌握必要的業務、風險和管理信息。當創新業務因外部市場突變、內部管理問題、技術系統故障等原因影響到業務持續運作，或可能使公司利益、聲譽受到重大損失時，責任部門或監測到風險的內控部門第一時間向業務分管領導、首席風險官、風險管理部門報告，以便決策層根據實際情況執行原有的應急預案，或擬定新的處置方案。
- (4) 公司定期對創新業務開展情況進行專項檢查，不斷提升創新業務的內控水平和風險應對能力。專項檢查覆蓋創新業務及管理的重要環節，根據檢查發現的問題，各相關部門對創新業務的開展情況及內控機制進行研究分析，不斷完善創新業務管理制度、操作流程以及相應的控制機制，並健全創新業務的應急預案，確保創新業務健康平穩發展。

3、動態的風險控制指標監控和資本補足機制建立情況，報告期內風險控制指標不符合規定標準的情況及採取的整改措施、整改效果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1) 公司動態風控指標監控機制建立情況

- a) 為了建立健全公司風險控制指標動態監控和資本補足機制，加強風險監控，在風險可測、可控、可承受前提下開展各項業務，根據中國證監會《證券公司風險控制指標管理辦法》、證券業協會《證券公司風險控制指標動態監控系統指引》等相關規定，公司制定了《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淨資本和流動性風險控制指標管理辦法》和《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風險控制指標動態監控系統工作指引》等內部制度。
- b) 公司按照監管規定，建立風險控制指標動態監控系統，實現風險控制指標的動態監控和自動預警。公司動態監控系統能夠覆蓋影響淨資本和流動性等風險控制指標的各項業務數據，動態計算淨資本和流動性等各項風險控制指標；能夠根據各項業務特點實施動態監控，按照預先設定的監控標準對淨資本和流動性等風險控制指標進行自動預警；能夠生成淨資本和流動性等風險控制指標動態監控報表。
- c) 公司按照中國證監會相關規定監控淨資本和流動性等各項風險控制指標，編製風險控制指標監管報表，及時做好風險信息的分級預警和跟蹤報告；公司各相關部門在其職責範圍內開展工作，按時保質提供相關信息，定期做好本系統相關指標的跟蹤控制和分析。

(2) 不符合規定標準的情況及整改措施

- a) 當公司淨資本或者其他風險控制指標達到中國證監會規定的預警標準或不符合規定標準的，公司分別在該情形發生的三個工作日、一個工作日內向公司註冊地的中國證監會派出機構書面報告，說明基本情況、問題成因以及解決問題的具體措施和期限。
- b) 截至2019年末，公司各項風險控制指標均符合規定標準。

十、公司因不適用準則規定或國家秘密、商業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準則披露的情況和原因說明

適用 不適用

第五節 重要事項

一、普通股利潤分配或資本公積金轉增預案

(一) 現金分紅政策的制定、執行或調整情況

適用 不適用

根據《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明確制定了利潤分配政策包括現金分紅政策，即「公司應重視對股東的合理投資回報，實施積極、持續、穩定的利潤分配政策。公司可以採取現金、股票或現金與股票相結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符合現金分紅的條件下，公司優先採取現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實施現金分紅時，應綜合考慮內外部因素、董事的意見和股東的期望，在無重大投資計劃或重大現金支出等事項發生時，在不影響公司正常經營的基礎上以及在公司當年實現的淨利潤為正數、當年末公司累計未分配利潤為正數且資本公積為正情況下，公司董事會根據公司的資金情況提議公司進行年度或中期現金分配，公司每年以現金方式分配的利潤（包括年度分配和中期分配）應不低於當年實現的可分配利潤（根據相關規定扣除公允價值變動收益等部分）的15%。公司採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的，應結合公司的經營狀況和股本規模，充分考慮成長性、每股淨資產攤薄等因素。

公司董事會應綜合考慮所處行業特點、發展階段、自身經營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資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區分不同情形，實行差異化的現金分紅政策，每次以現金方式分配的利潤不低於該次實際分配利潤的20%，公司章程另有規定的除外。

若公司因特殊情形需要而不進行現金分紅或者現金分紅低於規定的比例時，公司應按照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及上市地證券交易所的規定履行相關的決策程序和披露義務。」

公司2019年度利潤分配預案為：以本次分紅派息的股權登記日的公司總股本為基數，向分紅派息的股權登記日登記在冊的A股股東和H股股東，每10股分配現金紅利3.9元（含稅）。因公司於2017年7月發行的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已於2018年1月8日進入轉股期，A股股東分紅派息股權登記日時公司的總股本目前尚無法確定。若按照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總股本8,907,948,159股計算，分配現金紅利總額為3,474,099,782元，佔2019年度合併口徑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淨利潤的40.22%。公司2019年度利潤分配預案已經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審議通過，尚需公司股東大會審議。

第五節 重要事項

公司上述利潤分配預案制訂合規、透明，符合公司章程及審議程序的規定，有明確的分紅標準和分紅比例，獨立董事發表了獨立意見，決策程序和機制完備，充分保護了中小投資者利益。

(二) 公司近三年(含報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預案、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方案或預案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分紅年度	每10股送紅股數(股)	每10股派息數(元)(含稅)	每10股轉增數(股)	現金分紅的數額(含稅)	分紅年度合併報表中歸屬於上市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	佔合併報表中歸屬於上市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的比率(%)
2019年	0	3.90	0	3,474,099,782	8,637,037,492	40.22
2018年	0	2.75	0	2,449,685,687	6,708,116,621	36.52
2017年	0	4.00	0	3,485,576,090	9,881,544,722	35.27

(三) 以現金方式回購股份計入現金分紅的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四) 報告期內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東分配利潤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現金利潤分配方案預案的，公司應當詳細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潤的用途和使用計劃

適用 不適用

二、承諾事項履行情況

(一) 公司實際控制人、股東、關聯方、收購人以及公司等承諾相關方在報告期內或持續到報告期內的承諾事項

適用 不適用

第五節 重要事項

承諾背景	承諾方	承諾類型	承諾內容	承諾時間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時嚴格履行	如未能及時履行應說明的具體原因	如未能及時履行應說明的下一步計劃
與首次公開發行相關的承諾	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	其他	關於避免與國泰君安同業競爭的承諾	自國泰君安A股首次公開發行之日起至不再成為公司控股股東 ^(註1) 之日	是	是	—	—
		其他	關於股份減持價格的承諾	自A股持股流通限制期滿後兩年內	是	是	—	—
		其他	關於持股流通限制期滿後兩年內股份減持意向的承諾	自A股持股流通限制期滿後兩年內	是	是	—	—
		其他	關於虛假披露情形下賠償投資者損失的承諾	長期	是	是	—	—
	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其他	關於避免與國泰君安同業競爭的承諾	自國泰君安A股首次公開發行之日起至不再成為公司實際控制人 ^(註1) 之日	是	是	—	—
		其他	關於避免與國泰君安同業競爭的承諾(不競爭安排)	自國泰君安H股上市之日起至不再成為國泰君安的控股股東 ^(註2) 之日	是	是	—	—
		其他	關於股份減持價格的承諾	自A股持股流通限制期滿後兩年內	是	是	—	—

第五節 重要事項

承諾背景	承諾方	承諾類型	承諾內容	承諾時間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時嚴格履行	如未能及時履行應說明的具體原因	如未能及時履行應說明的下一步計劃
		其他	關於持股流通限制期滿後兩年內股份減持意向的承諾	自A股持股流通限制期滿後兩年內	是	是	—	—
		其他	關於虛假披露情形下賠償投資者損失的承諾	長期	是	是	—	—
	上海上國投資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關於股份減持價格的承諾	自A股持股流通限制期滿後兩年內	是	是	—	—
		其他	關於持股流通限制期滿後兩年內股份減持意向的承諾	自A股持股流通限制期滿後兩年內	是	是	—	—
	上海國際集團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關於股份減持價格的承諾	自A股持股流通限制期滿後兩年內	是	是	—	—
		其他	關於持股流通限制期滿後兩年內股份減持意向的承諾	自A股持股流通限制期滿後兩年內	是	是	—	—
	上海國際集團資產經營有限公司	其他	關於股份減持價格的承諾	自A股持股流通限制期滿後兩年內	是	是	—	—
		其他	關於持股流通限制期滿後兩年內股份減持意向的承諾	自A股持股流通限制期滿後兩年內	是	是	—	—

第五節 重要事項

承諾背景	承諾方	承諾類型	承諾內容	承諾時間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時嚴格履行	如未能及時履行應說明未完成履行的具體原因	如未能及時履行應說明下一步計劃
	本公司	其他	關於虛假披露情形下回購股份及賠償投資者損失的承諾	長期	是	是	-	-
		解決同業競爭	關於消除與上海證券及海 際證券同業競爭的承諾	自國泰君安控股上海證 券之日起5年內	是	是	-	-
	本公司董事、監事 和高級管理人員	其他	關於虛假披露情形下賠償 投資者損失的承諾	長期	是	是	-	-

註1：此處的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是根據上交所上市規則所定義。

註2：此處的控股股東是根據不時生效的香港上市規則所定義。

(二) 公司資產或項目存在盈利預測，且報告期仍處在盈利預測期間，公司就資產或項目是否達到原盈利預測及其原因作出說明

已達到 未達到 不適用

(三) 業績承諾的完成情況及其對商譽減值測試的影響

適用 不適用

三、報告期內資金被佔用情況及清欠進展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四、公司對會計師事務所「非標準意見審計報告」的說明

適用 不適用

五、公司對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或重大會計差錯更正的原因和影響的分析說明

(一) 公司對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原因及影響的分析說明

適用 不適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了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該準則載列了確認、計量、列報及披露租賃的原則，並要求承租人就大部分租賃確認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使用經修訂的追溯調整法。根據此方法，2019年1月1日首次採用該準則所帶來的累計影響作為對未分配利潤期初餘額的調整，2018年度不會重述比較信息而是繼續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列報。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如果合同中一方讓渡了在一定期間內控制一項或多項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以換取對價，則該合同為租賃或者包含租賃。客戶有權獲得在使用期間內因使用已識別資產所產生的幾乎全部經濟利益，並有權在該使用期間主導已識別資產的使用則表明控制被讓渡。本集團選擇使用過渡期適用的簡化處理，允許該準則僅適用於在首次執行日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和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第4號識別的合同。因此，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租賃的定義僅適用於2019年1月1日及以後簽訂或更改的合同。

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

本集團存在房屋及建築物的租賃合同。作為承租人，本集團曾基於租賃是否實質上轉移了與資產所有權有關的全部風險和報酬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除兩項可選的低值資產（選擇基於逐項租賃）和短期租賃（選擇基於基礎資產的類別）豁免外，本集團採用單一方法確認所有租賃的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本集團選擇不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的情況包括(1)低價值資產租賃；以及(2)發生日租賃期小於或等於12個月的租賃。相反，本集團將與之相關的租賃付款額在租賃期內各個期間按照直線法計入費用。

2019年1月1日應當根據剩餘租賃付款額按2019年1月1日增量借款利率折現現值計量並計入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假設自租賃期開始日即採用本準則的賬面價值，採用2019年1月1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為折現率。在首次執行日使用權資產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進行減值測試。本集團選擇在財務狀況表單獨列示使用權資產。

第五節 重要事項

本集團對於2019年1月1日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採用了下列簡化處理：

- 1) 對首次執行日將於12個月內完成的租賃以及基礎資產為低值資產的租賃採用了豁免處理；
- 2) 計量租賃負債時，具有相似特徵的租賃採用了同一折現率，使用權資產的計量可不包含初始直接費用；
- 3) 存在續租選擇權或終止租賃選擇權的，本集團根據首次執行日前選擇權的實際行使及其他最新情況確定租賃期。

於2019年1月1日，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影響如下：總資產增加24.07億元、總負債增加24.87億元，所有者權益減少0.80億元。

(二) 公司對重大會計差錯更正原因及影響的分析說明

適用 不適用

(三) 與前任會計師事務所進行的溝通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四) 其他說明

適用 不適用

六、聘任、解聘會計師事務所情況

單位：萬元 幣種：人民幣

	現聘任
境內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境內會計師事務所報酬	295
境內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年限	8
境外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境外會計師事務所報酬	245
境外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年限	3
	名稱 報酬
內部控制審計會計師事務所	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40

第五節 重要事項

聘任、解聘會計師事務所的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2019年6月24日，經公司2018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公司續聘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公司2019年度外部審計機構，負責2019年度中國企業會計準則法定審計以及內部控制審計。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2019年度外部審計機構，負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相關的審計及審閱工作。上述會計師事務所2019年為本集團（含子公司）提供審計、審閱及其他鑑證服務費用合計人民幣1,454萬元。

審計期間改聘會計師事務所的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七、面臨暫停上市風險的情況

（一）導致暫停上市的原因

適用 不適用

（二）公司擬採取的應對措施

適用 不適用

八、面臨終止上市的情況和原因

適用 不適用

九、破產重整相關事項

適用 不適用

十、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本年度公司無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收購人處罰及整改情況

適用 不適用

第五節 重要事項

1、 國泰君安期貨因未建立對客戶回訪的適當性管理制度，未對客服回訪錄音進行檢查，被上海證監局採取責令整改的行政監管措施

2019年1月4日，國泰君安期貨因現有制度未對與適當性內部管理有關的客戶回訪檢查作出規定，未對95521開戶回訪錄音進行檢查，對由公司營運中心轉交再次回訪的錄音也未進行檢查，被上海證監局採取責令整改的行政監管措施。針對以上問題，國泰君安期貨已採取了以下整改措施：完善適當性相關制度、明確客戶回訪分工職責，獨立進行客戶回訪，加強客戶回訪檢查、強化激勵約束。

2、 唐山建華西道證券營業部因印章保管未實行雙人雙鎖管理制，被河北證監局採取責令限期改正的行政監管措施

2019年6月24日，公司唐山建華西道證券營業部因印章保管未實行雙人雙鎖管理制，未有效執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被河北證監局採取責令限期改正的行政監管措施。針對以上問題，公司已採取了以下整改措施：成立專項工作小組督導整改實施、形成定期自查機制、將營業部用章管理及整改作為分公司合規風控檢查重點及對相關責任人實施問責等。

3、 四平中央西路證券營業部替客戶辦理證券交易操作、與客戶約定分享投資收益的行為，被吉林證監局採取責令限期改正的行政監管措施

2019年9月16日，公司四平中央西路證券營業部因替客戶辦理證券交易操作、與客戶約定分享投資收益的行為，被吉林證監局採取責令限期改正的行政監管措施。針對以上問題，公司已採取了以下整改措施：開展代客理財、代客操作風險全面排查，全面停用紙質套章投資顧問協議，將空白憑證管理、代客理財、代客操作等作為分公司合規風控檢查重點，對相關責任人實施問責。

第五節 重要事項

4、公司分支機構管理、異常交易和操作監控等方面存在不足，被上海證監局採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監管措施

2019年12月20日，公司因分支機構員工存在替客戶辦理證券交易操作、為客戶的融資活動提供便利等違規行為，公司未能有效動態監控客戶交易活動，未及時報告、處置重大異常行為，在分支機構管理、異常交易和操作監控等方面存在不足，被上海證監局採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監管措施。

針對以上問題，公司已採取了以下整改措施：

成立專項工作小組督導整改實施，持續完善監控系統及後續處理機制，形成自查機制、將配資風險管控、代客理財、代客操作等作為分公司合規風控檢查重點，對相關責任人實施問責，加強分支機構管理，完善激勵考核機制，切實防範關鍵風險。

十二、報告期內公司及其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誠信狀況的說明

適用 不適用

本報告期內，公司、公司控股股東國資公司、公司實際控制人國際集團均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決或者所負數額較大的債務到期未清償等不良誠信的狀況。

註：此處的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是根據上交所上市規則所定義

十三、公司股權激勵計劃、員工持股計劃或其他員工激勵措施的情況及其影響

(一) 相關激勵事項已在臨時公告披露且後續實施無進展或變化的

適用 不適用

(二) 臨時公告未披露或有後續進展的激勵情況

股權激勵情況

適用 不適用

第五節 重要事項

其他說明

適用 不適用

員工持股計劃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其他激勵措施

適用 不適用

國泰君安國際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子公司國泰君安國際於2010年6月19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自採納之日起有效期10年。因行使根據該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而可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在該購股權計劃批准當日國泰君安國際已發行股份的10%（即164,000,000股）。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國泰君安國際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75,277,696股（其中認購74,894,303股股份的購股權已授出及尚未行使）（參見國泰君安國際相關公告）。

十四、重大關聯交易

（一）與日常經營相關的關聯交易

1、已在臨時公告披露且後續實施無進展或變化的事項

適用 不適用

2、已在臨時公告披露，但有後續實施的進展或變化的事項

適用 不適用

（1）《香港上市規則》項下的持續性關連交易

本集團嚴格按照香港上市規則、《信息披露事務管理制度》和《關聯交易管理制度》，遵循公平、公開、公允的原則開展關連交易，關連交易協議的簽訂遵循平等、自願、等價、有償的原則，按照市場價格進行。

本集團的持續性關連交易主要與國際集團及其聯繫人之間發生。國際集團直接及間接合計持有本公司31.95%權益（不考慮可轉債轉股的影響），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國際集團及其聯繫人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此外，由於國際集團直接及間接合計控制

第五節 重要事項

上海證券(公司擁有51%權益的附屬公司)49%的權益(不包括通過公司持有的權益)，於本報告日期上海證券為國際集團的聯繫人及本公司的關連附屬公司¹。

根據相關規定，本公司在分析現時及未來可能與國際集團及其聯繫人持續發生的關連交易種類及基本內容的基礎上，按照交易性質將該等關連交易分為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及金融服務兩類。經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八次臨時會議批准，公司與國際集團簽署了《證券及金融產品交易及服務框架協議》，就2017年至2019年的持續性關連交易的內容進行了約定，並分別設定了年度交易金額上限。2018年10月30日，本公司與國際集團簽署補充協議，將取得的金融服務收入2018年、2019年年度上限調整至0.5733億元人民幣和1.8778億元人民幣，其他上限保持不變。

2019年12月30日，經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二十次臨時會議批准，公司與國際集團簽署了《2020-2022年證券及金融產品交易及服務框架協議》，就2020年至2022年的持續性關連交易的內容進行了約定，並設定了年度交易金額上限。

報告期內，本公司持續性關連交易均按照公司與國際集團簽署的相關框架協議及補充協議執行並嚴格遵守相關交易的定價原則，交易金額、交易內容均未超出協議範圍。2019年年度上限及具體執行情況如下：

單位：百萬元 幣種：人民幣

交易內容	2019年交易上限	2019年實際發生的交易金額
證券及金融產品交易		
流入		
具有固定收益特徵的產品	4,306.6	2,848.7
其他產品及資金交易	29.1	24.2
流出		
具有固定收益特徵的產品	6,523.9	2,525.2
其他產品及資金交易	24.9	—
金融服務		
產生收入	187.78	8.72
支付費用	58.94	0.74

附註：

1. 上海證券增資事項尚在進行，完成後上海證券將不再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及關連人士。

第五節 重要事項

本公司核數師已就上述持續性關連交易執行審核程序，並向本公司董事會發出函件，表示：

- 1) 彼等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彼等相信已披露的持續性關連交易未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
- 2) 就涉及由公司提供產品及服務的持續關連交易，彼等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彼等相信該等交易於所有重大方面未按照本集團的定價政策進行；
- 3) 彼等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彼等相信該等交易於所有重大方面未按照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進行；及
- 4) 就各持續性關連交易的總額而言，彼等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彼等相信已披露的持續性關連交易已超過本公司設定的年度交易上限。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財務報表附註中若干關聯／關連交易亦構成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有關該等關聯交易的披露已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核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

- 1)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乃於本公司的日常業務中訂立；
- 2)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乃按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及
- 3)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協議進行，條款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2) 上交所上市規則項下的日常關聯交易

本公司嚴格按照上交所上市規則、《信息披露事務管理制度》和《關聯交易管理制度》開展關聯交易，本集團的關聯交易遵循公平、公開、公允的原則，關聯交易協議的簽訂遵循平等、自願、等價、有償的原則，按照市場價格進行。

第五節 重要事項

報告期內，本公司日常關聯交易按照公司2018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關於預計公司2019年度日常關聯交易的議案》執行。

本章節所載關聯交易的披露系依據上交所上市規則確定，與財務報表附註中的關聯交易數額（依據企業會計準則編製）可能存在差異。

1) 與日常經營相關的主要關聯交易

① 向關聯方收取的手續費及佣金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關聯方名稱	關聯交易內容	本期發生額	上期發生額
浦發銀行	證券承銷業務收入	34,687	264
浦發銀行	受託資產管理業務收入	17,085	25,885

② 向關聯方收取的利息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關聯方名稱	關聯交易內容	本期發生額	上期發生額
浦發銀行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利息	1,718	12,981
浦發銀行	存放金融同業利息	263,667	135,843

③ 向關聯方支付的利息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關聯方名稱	關聯交易內容	本期發生額	上期發生額
浦發銀行	債券利息支出	19,216	15,682
上海上國 投資管理 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利息支出	14,751	-

第五節 重要事項

④ 向關聯方支付的業務及管理費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關聯方名稱	關聯交易內容	本期發生額	上期發生額
浦發銀行	產品銷售服務費	11,184	3,360

2) 關聯方往來餘額

① 存放關聯方款項餘額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關聯方名稱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浦發銀行	11,228,264	6,137,599

②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餘額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關聯方名稱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國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不適用	100,173
浦發銀行	800,480	—

③ 關聯方持有本公司發行的集合資產管理計劃或基金的年末餘額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關聯方名稱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國資公司	—	206,022

第五節 重要事項

④ 關聯方持有本公司發行的債券餘額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關聯方名稱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國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不適用	50,606
浦發銀行	1,019,216	—

⑤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餘額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關聯方名稱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浦發銀行	1,000,556	—

⑥ 向關聯方借入／拆入資金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關聯方名稱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上海上國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1,014,689	—
國際集團	476,933	—

3、 臨時公告未披露的事項

適用 不適用

(二) 資產或股權收購、出售發生的關聯交易

1、 已在臨時公告披露且後續實施無進展或變化的事項

適用 不適用

2、 已在臨時公告披露，但有後續實施的進展或變化的事項

適用 不適用

第五節 重要事項

3、 臨時公告未披露的事項

適用 不適用

4、 涉及業績約定的，應當披露報告期內的業績實現情況

適用 不適用

(三) 共同對外投資的重大關聯交易

1、 已在臨時公告披露且後續實施無進展或變化的事項

適用 不適用

事項概述

執行本公司之策略發展計劃，2019年12月5日，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十九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提請審議公司與關聯方共同發起設立國泰君安母基金首期基金暨關聯交易的議案》，同意國泰君安創投及其子公司與國際集團、上海國際信託有限公司及其他第三方共同發起設立國泰君安母基金首期基金，並認繳出資人民幣40億元。2020年1月8日，國泰君安創投及其子公司簽署了相關的投資協議。

查詢索引

關連交易－建議成立投資基金、關於成立投資基金之關連交易的更新

2、 已在臨時公告披露，但有後續實施的進展或變化的事項

適用 不適用

3、 臨時公告未披露的事項

適用 不適用

第五節 重要事項

(四) 關聯債權債務往來

1、已在臨時公告披露且後續實施無進展或變化的事項

適用 不適用

2、已在臨時公告披露，但有後續實施的進展或變化的事項

適用 不適用

3、臨時公告未披露的事項

適用 不適用

(五) 其他

為上海證券提供淨資本擔保

為符合監管規定並滿足業務發展的需求，2019年9月25日，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十七次臨時會議審議通過《關於提請審議向上海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提供淨資本擔保承諾的議案》，同意向上海證券提供不超過人民幣15億元的淨資本擔保承諾。本公司關連人士國際集團直接持有上海證券15.67%股權，並通過其非全資附屬公司上海上國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間接持有上海證券的33.33%股權，使得上海證券成為本公司之關連附屬公司。（詳見向上海證券提供淨資本擔保承諾的公告）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況

(一) 託管、承包、租賃事項

1、託管情況

適用 不適用

2、承包情況

適用 不適用

3、租賃情況

適用 不適用

第五節 重要事項

(二) 擔保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公司對外擔保情況(不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報告期內擔保發生額合計(不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
報告期末擔保餘額合計(A)(不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
公司及其子公司對子公司的擔保情況	
報告期內對子公司擔保發生額合計	3,894,986,865
報告期末對子公司擔保餘額合計(B)	3,894,986,865
公司擔保總額情況(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擔保總額(A+B)	3,894,986,865
擔保總額佔公司淨資產的比例(%)	2.83
其中：	
為股東、實際控制人及其關聯方提供擔保的金額(C)	—
直接或間接為資產負債率超過70%的被擔保對象提供的 債務擔保金額(D)	3,894,986,865
擔保總額超過淨資產50%部分的金額(E)	—
上述三項擔保金額合計(C+D+E)	3,894,986,865
未到期擔保可能承擔連帶清償責任說明 擔保情況說明	—

2019年3月11日，本公司的子公司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BVI)發行規模5億美元債券，期限3年，利率3.875%。公司作為擔保人與花旗國際有限公司(作為信託人)簽訂擔保協議，為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BVI)在本次債券項下的全部償付義務提供無條件及不可撤銷的保證擔保。

第五節 重要事項

(三) 其他重大合同

適用 不適用

- 1、 根據上交所上市規則，報告期內本集團未簽署重大合同。
- 2、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招股說明書》中披露的有關重要合同在報告期內的進展情況如下：
 - (1) 根據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十次臨時會議決議，公司投資黃浦濱江辦公樓項目，預計投資不超過11.8億元。2013年10月16日，本公司與上海外灘濱江綜合開發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外灘濱江」)簽署了《復興地塊項目轉讓框架協議》。根據該協議，外灘濱江擬通過土地競拍取得位於上海市黃浦區、土地用途為商業辦公、宗地面積為35,862平方米的地塊，用於建設六幢辦公樓，並將其中一幢(建築面積約14,000平方米)轉讓給本公司，轉讓價格包含土地成本、建造成本、相應分攤費以及支付給外灘濱江的項目管理費等。2013年12月12日，外灘濱江與上海市黃浦區規劃和土地管理局簽訂了《國有建設用地土地使用權出讓合同》。截至本報告期末，本公司已支付109,133.57萬元。
 - (2) 2014年11月18日，國翔置業與上海一建簽署了《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公樓新建項目主體工程施工總承包合同》，約定上海一建對國泰君安辦公樓新建項目的主體工程進行施工，工程位於上海市靜安區49號街坊地塊，合同總價款33,588.25萬元。截至本報告期末，本公司已支付24,913.86萬元。

十六、其他重大事項的說明

適用 不適用

1、 解決與上海證券同業競爭問題相關事項

為解決本公司與上海證券之間的同業競爭問題，2019年8月，公司召開第五屆董事會第十六次臨時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提請審議採取上海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定向增資方式解決同業競爭問題的議案》，同意通過由上海證券定向增資的方式解決同業競爭問題。

第五節 重要事項

2020年1月，公司召開第五屆董事會第二十一次臨時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提請審議上海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定向增資具體方案的議案》，百聯集團有限公司及上海城投(集團)有限公司以非公開協議增資的方式認繳上海證券新增註冊資本，包括本公司在內的上海證券現有三家股東放棄本次新增註冊資本的優先認繳權。增資完成後，百聯集團有限公司對上海證券的持股比例為50.00%，成為上海證券的控股股東；公司對上海證券的持股比例由增資前的51%降低至24.99%，本公司與上海證券之間將不存在同業競爭問題。

於本報告日期，上文所述增資尚未完成。

2、國際集團增持公司H股股份事項

2020年1月9日，國際集團通過港股通系統增持了本公司H股80,000股並同時提出後續增持計劃，國際集團擬自本次增持發生之日的12個月內，適時增持本公司H股，累計增持股份比例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的2%（含本次已增持股份）。

3、債券發行事項

- (1) 2020年1月，本公司發行規模人民幣40億元公司債券，期限3年，票面利率為3.37%。
- (2) 2020年3月，本公司發行規模人民幣50億元永續次級債券，期限5年，票面利率為3.85%，於本期債券第5個和其後每個付息日，發行人有權按面值加應付利息贖回本期債券。
- (3) 2020年3月，本公司發行規模人民幣40億元公司債券，期限3年，票面利率為3.05%。

4、報告期內各單項業務資格的變化情況

請參見本年度報告「第二節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之「公司的各單項業務資格情況」。

5、子公司相關事項

(1) 國泰君安國際發行中期票據

2019年，國泰君安國際發行期限為3個月至3年的中期票據，金額共計35.565億港元及3.54814億美元及2.941億元人民幣，其中5.996億港元及0.85億美元已於2019年到期兌付。

第五節 重要事項

(2) 國泰君安國際供股

2020年1月，國泰君安國際以供股方式，按3股發1股的基準，以每股1.45港元的價格向合資格股東發行1,764,943,555股，佔現有已發行股本約22.87%，共籌資2,782.87百萬港元，本次供股完成後，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將由68.48%上升至73.12%。(參見國泰君安國際相關公告)

(3) 國泰君安國際收購越南公司

2019年10月，國泰君安國際認購越南投資證券股份公司發行的新股，成為其主要股東，持股比例約50.97%。

(4) 上海證券發行債券

根據上交所《關於對上海證券有限責任公司非公開發行短期公司債券掛牌轉讓無異議的函》(上證函[2019]1827號)，上海證券獲准發行不超過人民幣50億元短期公司債券。2019年11月，上海證券完成第一期短期公司債券發行，發行規模合計20億元，發行利率3.70%，期限180天。

6、重要合約

報告期內，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不存在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六項下的與控股股東或其附屬公司之間所訂立的重要合約，亦沒有控股股東或其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或附屬公司提供服務的重要合約。

7、管理合約

報告期內，公司沒有任何仍然生效的合約，任何個人或實體根據該等合約，承擔公司的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與本公司的任何董事、監事或任何全職僱員所訂立的服務合約除外)。

8、獲准彌償條文

董事之獲准許的彌償條文現時並於報告期內生效。公司已就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可能的法律行動及責任作出適當的投保安排。

第五節 重要事項

十七、積極履行社會責任的工作情況

(一) 上市公司扶貧工作情況

適用 不適用

1. 精準扶貧規劃

公司聚焦於「一司一縣」精準扶貧行動，成立專項領導小組，先後與江西省吉安縣、四川省普格縣、安徽省潛山縣三個國家級貧困縣簽署全面戰略合作協議，雙方共同建立精準幫扶的長效工作機制，積極發揮資本市場在脫貧工作中的促進作用。在考慮對接地實際需求的基礎上，公司以資本市場服務、產業幫扶為核心，幫助拓寬融資渠道、提高融資效率、推進企業改制、助力金融創新等；以人才、教育和公益幫扶為紐帶，幫助提高人才素養、改善教學環境、關愛學生成長、幫扶困難群眾等。同時，公司繼續城鄉綜合結對幫扶、貧困地區助學助教、資助貧困大學生等扶貧公益事業，踐行公司的共識文化，確保扶貧工作落到實處，為打贏脫貧攻堅戰貢獻力量。

2. 年度精準扶貧概要

2019年，公司向上海國泰君安公益基金會捐贈總額為人民幣2,770萬元，並通過其開展產業扶貧、教育扶貧、醫療扶貧等方面，實際投入扶貧資金3,186.24萬元。

在產業扶貧方面，2019年，公司出資在四川普格設立「農業產業扶貧基金」，目前已經有兩個項目在具體落實中。公司為四川、貴州、甘肅等貧困地區發行各類扶貧地方債、公司債12批次近11億元，有力支持當地的產業發展、基礎設施建設。

第五節 重要事項

在教育扶貧方面，公司2019年援建安徽潛山市國泰君安天柱山鎮中心學校，已全面開工建設，小學部計劃將於2020年秋季投入使用。2019年7月，第三期貧困地區暑期教師培訓班順利舉辦，50餘名來自對接地區的骨幹教師來到上海進行為期十天的專業培訓。

在醫療扶貧方面，為結對幫扶三縣繼續購買「國泰君安成長無憂」醫療補充保險公益項目，截至2019年12月，項目已決賠款220餘萬元，超過360戶患者家庭受益。2019年6月，與第三方合作，在幫扶地區開展「遠程醫療服務項目」，邀請北京協和醫院的專家為貧困疑難病患提供遠程會診，同時為當地醫生進行技術培訓。

在公益扶貧方面，上海國泰君安公益基金會與公司網絡金融部合作的「愛心牛場」、與團委合作的「在一起」留守兒童關愛項目都已連續開展三年，累計幫扶600多位留守兒童。2019年6月，公司對接幫扶的江西吉安縣遭遇特大洪澇災害，公司快速響應，向災區提供資金援助，解決燃眉之急。

根據上海市政府加強城鄉結對幫扶工作的要求，公司將繼續對口幫扶奉賢區，進行產業幫扶、就業幫扶、農產品銷售幫扶。公司積極參與「百村百企」對接幫扶，在雲南麻栗坡縣、雲南廣南縣開展多個基礎設施建設項目，支持當地脫貧攻堅工作。

公司持續開展扶貧助學及教育幫扶，為上海、深圳、重慶等15所大學100人次貧困學生提供助學資助，為甘肅、江西、雲南等地的三所國泰君安希望小學學生和教師提供物質及資金援助。

第五節 重要事項

3. 精準扶貧成效

適用 不適用

單位：萬元 幣種：人民幣

指標	數量及開展情況
一、總體情況	
其中：1.資金	3,186.24
二、分項投入	
1.產業發展脫貧	
其中：1.1產業扶貧項目類型	<input type="checkbox"/> 農林產業扶貧 <input type="checkbox"/> 旅遊扶貧 <input type="checkbox"/> 電商扶貧 <input type="checkbox"/> 資產收益扶貧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扶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1.2產業扶貧項目個數(個)	2
1.3產業扶貧項目投入金額	1,000
2.轉移就業脫貧	
其中：2.1職業技能培訓投入金額	27.44
2.2職業技能培訓人數(人/次)	52
3.教育脫貧	
其中：3.1資助貧困學生投入金額	76.65
3.2資助貧困學生人數(人)	500
3.3改善貧困地區教育資源投入金額	24.89
4.健康扶貧	
其中：4.1貧困地區醫療衛生資源投入金額	300
5.社會扶貧	
5.1定點扶貧工作投入金額	585
6.其他項目	
其中：6.1項目個數(個)	8
6.2投入金額	1,172.26

第五節 重要事項

指標	數量及開展情況
6.3其他項目說明	奉賢區城鄉幫扶項目，上海曹家渡敬老院幫扶慰問項目，陝西貧困人口幫扶項目、雲南昭通青勝鄉太陽能路燈建設項目、內蒙古興和縣水質提升項目、公司書畫義賣活動、河南蘭考貧困人口幫扶項目、新疆扶貧助困項目、善行者公益徒步活動等共計捐贈金額1,172萬元。

三、所獲獎項

- 1、 2019年11月，在第三屆資本市場扶貧高峰論壇中，公司榮獲「2019年度扶貧企業獎」。
- 2、 2019年12月在「2019年度第十一屆卓越競爭力金融峰會」中，公司榮獲「點讚金融扶貧力量」獎。

4. 後續精準扶貧計劃

2020年，公司將按照已制定的精準扶貧規劃，繼續推進江西省吉安縣、四川省普格縣、安徽省潛山縣精準幫扶工作，加大產業支持力度、加強人才交流、改善教育教學環境等，並做好助力脫貧攻堅的經驗總結。在全力支持疫情防控的同時，本公司將繼續開展「城鄉結對」、「百村百企」、「扶貧助學」和「希望小學援建」等公益項目，繼續規範工作流程，加大項目執行力度，積極履行社會責任。

(二) 社會責任工作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公司履行社會責任的工作情況請詳見公司於香港聯交所網站 (<http://www.hkex.com.hk>) 披露的《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第五節 重要事項

(三) 環境信息情況

1. 屬於環境保護部門公布的重點排污單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環保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2. 重點排污單位之外的公司的環保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公司環境信息情況請詳見公司於香港聯交所網站 (<http://www.hkex.com.hk>) 披露的《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 重點排污單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環境信息的原因說明

適用 不適用

4. 報告期內披露環境信息內容的後續進展或變化情況的說明

適用 不適用

(四) 其他說明

適用 不適用

十八、可轉換公司債券情況

適用 不適用

(一) 轉債發行情況

適用 不適用

第五節 重要事項

(二) 報告期轉債持有人及擔保人情況

適用 不適用

期末轉債持有人數 5,928
本公司轉債的擔保人 不適用

前十名轉債持有人情況如下：

可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名稱	期末持債 數量(元)	持有比例 (%)
登記結算系統債券回購質押專用賬戶(中國工商銀行)	480,615,000	6.87
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45,101,000	4.93
招商財富－郵儲銀行－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329,197,000	4.70
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	302,317,000	4.32
登記結算系統債券回購質押專用賬戶(中國銀行)	247,885,000	3.54
登記結算系統債券回購質押專用賬戶(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76,720,000	2.52
登記結算系統債券回購質押專用賬戶(中國農業銀行)	166,108,000	2.37
登記結算系統債券回購質押專用賬戶(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	2.14
登記結算系統債券回購質押專用賬戶 (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24,258,000	1.78
登記結算系統債券回購質押專用賬戶(中國建設銀行)	111,481,000	1.59

(三) 報告期轉債變動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可轉換公司債券名稱	本次變動前	本次變動增減			回售	本次變動後
		轉股	贖回			
國君轉債	6,999,862,000	149,000	-	-	-	6,999,713,000

第五節 重要事項

報告期轉債累計轉股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報告期轉股額(元)	149,000
報告期轉股數(股)	7,530
累計轉股數(股)	14,359
累計轉股數佔轉股前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0.000165
尚未轉股額(元)	6,999,713,000
未轉股轉債佔轉債發行總量比例(%)	99.9959

(四) 轉股價格歷次調整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轉股價格調整日	調整後轉股價格	披露時間	披露媒體	轉股價格調整說明
2018年6月29日	19.80元/股	2018年6月22日	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證券日報	公司派發2017年年度股東紅利，每股人民幣0.4元
2019年4月19日	19.67元/股	2019年4月18日	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證券日報	公司於2019年4月配售H股新股1.94億股
2019年8月12日	19.40元/股	2019年8月5日	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證券日報	公司派發2018年年度股東紅利，每股人民幣0.275元
截止本報告期末最新轉股價格				19.40元/股

第五節 重要事項

(五) 公司的負債情況、資信變化情況及在未來年度還債的現金安排

適用 不適用

截至2019年末，本集團總資產5,593.14億元，資產負債率67.50%。上海新世紀資信評估投資服務有限公司於2019年5月6日就公司發行的A股可轉債出具了《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跟蹤評級報告》，維持公司主體信用評級為AAA，維持本次發行的A股可轉債信用評級為AAA，評級展望穩定。

未來公司償付A股可轉債本息的資金主要來源於公司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最近三年，公司主營業務穩定，財務狀況良好，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充足，具有較強的償債能力。

(六) 轉債其他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截至2020年2月末，公司A股可轉債餘額尚有6,999,707,000元，按照公司目前19.40元人民幣／股的轉股價計算，尚未轉換的A股可轉債若悉數轉換，可轉換為公司360,809,639股A股，A股股份總額將增加至7,876,930,925股，公司股份總額將增加至9,268,758,105股，公司H股總額佔公司股本總額的比例將從15.62%下降至15.02%。

公司控股股東國際集團合計持股總額佔公司股本總額的比例將從32.01%攤薄至30.76%。

公司2019年度基本每股收益為0.90元／股。若上述尚未轉換的A股可轉債悉數轉換，公司2019年稀釋每股收益為人民幣0.90元／股。

十九、稅項減免

(一) A股股東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中國證監會《關於實施上市公司股息紅利差別化個人所得稅政策有關問題的通知》(財稅[2012]85號)、《關於上市公司股息紅利差別化個人所得稅政策有關問題的通知》(財稅[2015]101號)，對於個人投資者從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紅利，自個人投資者取得

第五節 重要事項

公司股票之日起至股權登記日止，持股期限超過1年的，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持股期限未超過1年(含1年)的，上市公司暫不代扣代繳其個人所得稅，在個人投資者轉讓股票時根據上述通知要求作相應調整。

對於居民企業股東，現金紅利所得稅由其自行繳納。

對於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QFII)，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QFII支付股息、紅利、利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9[47]號)的規定，上市公司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如QFII股東取得的股息紅利收入需要享受稅收協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規定在取得股息紅利後自行向主管稅務機關提出退稅申請。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證監會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號)的規定，對香港市場投資者(包括企業和個人)投資上交所上市A股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在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不具備向中國結算提供投資者的身份及持股時間等明細數據的條件之前，暫不執行按持股時間實行差別化徵稅政策，由上市公司按照10%的稅率代扣所得稅，並向其主管稅務機關辦理扣繳申報。對於香港投資者中屬於其他國家稅收居民且其所在國與中國簽訂的稅收協定規定股息紅利所得稅率低於10%的，企業或個人可以自行或委託代扣代繳義務人，向上市公司主管稅務機關提出享受稅收協定待遇的申請，主管稅務機關審核後，應按已徵稅款和根據稅收協定稅率計算的應納稅款的差額予以退稅。

(二) H股股東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的規定，境外居民個人股東從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香港發行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應按照「利息、股息、紅利所得」項目，由扣繳義務人依法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香港發行股票，其境外居民個人股東根據其居民身份所屬國家與中國簽署的稅收協定及內地和香港(澳門)間稅收安排的規定，享受相關稅收優惠。根據相關稅收協定及稅收安排規定的相關股息稅率一般為10%，為簡化稅收徵管，在香港發行股票的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派發股息紅利時，一般可按10%稅率扣繳個人所得稅，無需辦理申請事宜。對股息稅率不屬10%的情況，按以下規定辦理：(1)低於10%稅率的協定國家居民，扣繳義務人可代為辦理

第五節 重要事項

享受有關協定待遇申請，經主管稅務機關審核批准後，對多扣繳稅款予以退還；(2)高於10%低於20%稅率的協定國家居民，扣繳義務人派發股息紅利時應按協定實際稅率扣繳個人所得稅，無需辦理申請審批事宜；(3)沒有稅收協定國家居民及其他情況，扣繳義務人派發股息紅利時應按20%扣繳個人所得稅。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的規定，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2008年及以後年度股息時，統一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證監會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號)的規定，對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H股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對內地證券投資基金通過滬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按照上述規定計徵個人所得稅。對內地企業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H股公司不代扣股息紅利所得稅款，由企業自行申報繳納。其中，內地居民企業連續持有H股滿12個月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依法免徵企業所得稅。

根據現行香港稅務局慣例，在香港無須就本公司派付的股息繳稅。

本公司股東依據上述規定繳納相關稅項和／或享受稅項減免。

第六節 普通股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一、普通股股本變動情況

(一) 普通股股份變動情況表

1、普通股股份變動情況表

單位：股

	本次變動前		本次變動增減(+/-)				小計	本次變動後	
	數量	比例(%)	發行新股	送股	公積金轉股	其他		數量	比例(%)
一、有限售條件股份	-	-	-	-	-	-	-	-	
二、無限售條件流通股份	8,713,940,629	100.00	194,000,000	-	-	7,530	194,007,530	8,907,948,159	100.00
1、人民幣普通股	7,516,113,449	86.25	-	-	-	7,530	7,516,120,979	84.38	
2、境外上市的外資股	1,197,827,180	13.75	194,000,000	-	-	-	194,000,000	1,391,827,180	15.62
三、普通股股份總數	8,713,940,629	100.00	194,000,000	-	-	7,530	194,007,530	8,907,948,159	100.00

2、普通股股份變動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報告期內，公司A股可轉債累計有人民幣149,000元轉換為公司A股股份，累計轉股數為7,530股。2019年4月，本公司根據股東大會的一般性授權，配售H股新股194,000,000股。綜合以上因素，本公司總股本變更為8,907,948,159股，其中A股7,516,120,979股，H股1,391,827,180股。

3、普通股股份變動對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淨資產等財務指標的影響

適用 不適用

2019年，本集團基本每股收益0.90元，同比增長28.57%；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每股淨資產為15.44元，同比增長8.96%。

4、公司認為必要或證券監管機構要求披露的其他內容

適用 不適用

第六節 普通股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二) 限售股份變動情況

適用 不適用

二、證券發行與上市情況

(一) 截至報告期內證券發行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單位：股 幣種：人民幣

股票及其衍生證券的種類	發行日期	發行價格 (或利率)	發行數量	上市日期	獲准上市 交易數量	交易終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類						
H股	2019年4月	16.34港元	194,000,000	2019年4月	194,000,000	
可轉換公司債券、分離交易可轉債、公司債類						
2019年第一期短期融資券	2019年3月	2.77%	4,000,000,000	2019年3月	4,000,000,000	2019年6月
2019年第二期短期融資券	2019年4月	2.78%	3,000,000,000	2019年4月	3,000,000,000	2019年7月
2019年第三期短期融資券	2019年6月	2.57%	2,000,000,000	2019年6月	2,000,000,000	2019年9月
2019年第四期短期融資券	2019年7月	2.69%	3,000,000,000	2019年7月	3,000,000,000	2019年10月
2019年第五期短期融資券	2019年9月	2.74%	3,000,000,000	2019年9月	3,000,000,000	2019年12月
2019年第六期短期融資券	2019年11月	3.05%	3,000,000,000	2019年11月	3,000,000,000	2020年2月
2019年第七期短期融資券	2019年12月	3.05%	3,000,000,000	2019年12月	3,000,000,000	2020年3月
2019年公司債券(第一期) (品種一)	2019年4月	3.90%	3,000,000,000	2019年5月	3,000,000,000	2022年4月
2019年公司債券(第二期)	2019年5月	3.73%	2,900,000,000	2019年5月	2,900,000,000	2022年5月
2019年公司債券(第三期)	2019年10月	3.48%	2,500,000,000	2019年10月	2,500,000,000	2022年10月
2019年金融債券(第一期)	2019年8月	3.48%	8,000,000,000	2019年8月	8,000,000,000	2022年8月
非公開發行2019年 永續次級債券(第一期)	2019年9月	4.20%	5,000,000,000	2019年10月	5,000,000,000	不適用
上海證券非公開發行 短期公司債券	2019年11月	3.70%	2,000,000,000	2019年11月	2,000,000,000	2020年5月
國泰君安安全擔保債券	2019年3月	3.875%	500,000,000美元	2019年3月	500,000,000美元	2022年3月
歐元浮息債券	2019年3月	3M EURIBOR +1.15%	255,000,000歐元	2019年3月	255,000,000歐元	2022年3月

第六節 普通股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截至報告期內證券發行情況的說明（存續期內利率不同的債券，請分別說明）：

適用 不適用

2019年4月17日，本公司根據一般性授權完成配售H股1.94億股，配售價16.34港元／股。

2019年9月，公司非公開發行2019年永續次級債券（第一期）50億元，利率為4.20%，在債券存續的前5個計息年度內保持不變，若公司不行使贖回權，自第6個計息年度起，每5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

（二）公司普通股股份總數及股東結構變動及公司資產和負債結構的變動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公司資產和負債結構的變動情況詳見本年度報告「第四節董事會報告」之「二、財務報表分析（三）合併財務狀況表分析」。

（三）現存的內部職工股情況

適用 不適用

三、股東和實際控制人情況

（一）股東總數

截止報告期末普通股股東總數（戶）	170,496
年度報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東總數（戶）	166,298
截止報告期末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股東總數（戶）	—
年度報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股東總數（戶）	不適用

註：公司股東總數包括A股普通股股東和H股登記股東。報告期末A股股東170,305戶，H股登記股東191戶。年度報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股東總數A股股東166,108戶，H股登記股東190戶。

第六節 普通股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二) 截止報告期末前十名股東、前十名流通股股東(或無限售條件股東) 持股情況表

單位：股

股東名稱(全稱)	前十名股東持股情況						股東性質
	報告期內 增減	期末 持股數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 條件股份數量	質押或凍結情況		
					股份狀態	數量	
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註1)	-	1,900,963,748	21.34	-	無	-	國有法人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註2)	+194,076,800	1,391,748,520	15.62	-	未知	-	境外法人
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	682,215,791	7.66	-	無	-	國有法人
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註3)	-	609,428,357	6.84	-	無	-	國有法人
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260,547,316	2.92	-	無	-	境內非國有法人
上海城投(集團)有限公司	-	246,566,512	2.77	-	無	-	國有法人
深圳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	154,455,909	1.73	-	無	-	境內非國有法人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註4)	+49,103,053	146,379,896	1.64	-	無	-	境外法人
杭州市金融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16,323,365	75,999,310	0.85	-	無	-	國有法人
中國核工業集團有限公司	-	75,672,793	0.85	-	無	-	國有法人

第六節 普通股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前十名無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情況

股東名稱	持有無限售條件 流通股的數量	股份種類及數量	
		種類	數量
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	1,900,963,748	人民幣普通股	1,900,963,748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391,748,520	境外上市外資股	1,391,748,520
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682,215,791	人民幣普通股	682,215,791
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609,428,357	人民幣普通股	609,428,357
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60,547,316	人民幣普通股	260,547,316
上海城投(集團)有限公司	246,566,512	人民幣普通股	246,566,512
深圳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154,455,909	人民幣普通股	154,455,909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146,379,896	人民幣普通股	146,379,896
杭州市金融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75,999,310	人民幣普通股	75,999,310
中國核工業集團有限公司	75,672,793	人民幣普通股	75,672,793
上述股東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的說明	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是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與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均為香港聯交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分別為公司H股投資者和滬股通投資者名義持有公司H股及A股。除上述外，公司未知其他關聯關係或者一致行動安排。		
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股東及 持股數量的說明	不適用		

註1：前十大股東列表中，國資公司的期末持股數量僅為其持有的本公司A股股數，國資公司另持有公司152,000,000股H股，由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作為名義持有人持有。

註2：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非登記H股股東所持股份的名義持有人。

註3：前十大股東列表中，深圳投控的期末持股數量僅為其持有的本公司A股股數，深圳投控另持有公司103,373,800股H股，由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作為名義持有人持有。

註4：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是滬股通投資者所持有公司A股股份的名義持有人。

註5：此處的限售條件股份、限售條件股東是根據上交所上市規則所定義。

第六節 普通股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前十名有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數量及限售條件

適用 不適用

(三) 戰略投資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為前10名股東

適用 不適用

四、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情況

(一) 控股股東情況

1 法人

適用 不適用

名稱	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單位負責人或法定代表人	俞北華
成立日期	2000年4月20日
主要經營業務	主要開展以金融為主，非金融為輔的投資、資本運作和資產管理等業務
報告期內控股和參股的其他境內外上市公司的股權情況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600000.SH)，截至報告期末合計持有29.67%股份
其他情況說明	截至本報告期末，國際集團直接持有我公司7.66%股權，直接以及通過其控股子公司間接合計持有我公司31.95%股權。

2 自然人

適用 不適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東情況的特別說明

適用 不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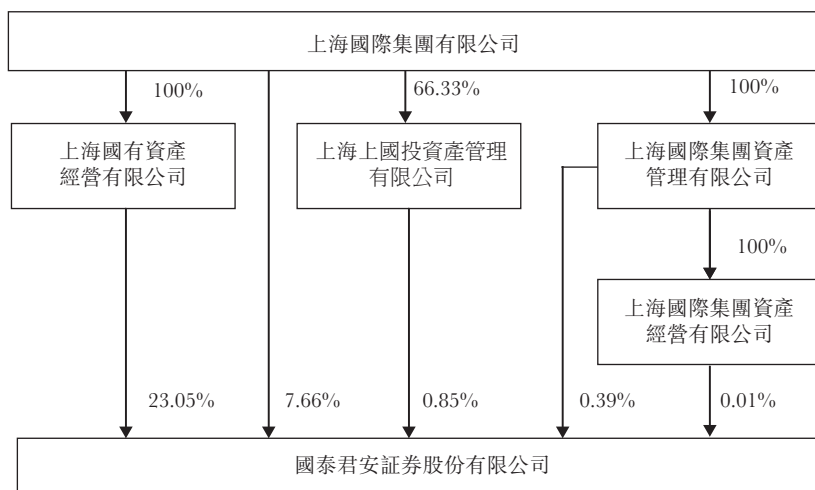
4 報告期內控股股東變更情況索引及日期

適用 不適用

第六節 普通股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5 公司與控股股東之間的產權及控制關係的方框圖

適用 不適用



註：截至報告期末，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合計控制公司股份比例為31.95%。此外國際集團直接及間接通過國資公司持有金額共413,360,000元的本公司A股可轉債，按照公司目前19.4元/股的轉股價計算，若悉數轉換可轉換為21,307,216股A股。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東

適用 不適用

六、股份限制減持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第六節 普通股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七、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根據本公司所知，下列人士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本公司面值5%或以上任何類別股本：

主要股東	權益性質	類別	直接或間接持有的股份數量(註1)/所持股份性質	佔股份有關類別的概約股權百分比(%)	佔已發行總股本的概約股權百分比(%)
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實益持有人	A股	687,939,656/好倉 (註2)	9.15	7.72
	控制法團持有的權益	A股	2,027,693,016/好倉 (註3)	26.98	22.76
	控制法團持有的權益	H股	152,000,000/好倉 (註4)	10.92	1.71
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	實益持有人	A股	1,916,547,098/好倉 (註5)	25.50	21.52
	實益持有人	H股	152,000,000/好倉	10.92	1.71
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實益持有人	A股	609,428,357/好倉	8.11	6.84
	實益持有人	H股	103,373,800/好倉	7.43	1.16
新華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實益持有人	H股	258,388,000/好倉	18.56	2.90
新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團持有的權益	H股	258,388,000/好倉 (註6)	18.56	2.90
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團持有的權益	H股	258,388,000/好倉 (註6)	18.56	2.90

第六節 普通股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主要股東	權益性質	類別	直接或間接持有的股份數量(註1)/所持股份性質	佔股份有關類別的概約股權百分比(%)	佔已發行總股本的概約股權百分比(%)
Diamond Acquisition Co SARL	實益持有人	H股	190,333,000/好倉(註7)	13.68	2.14
A9 USD (Feeder) L.P.	受控制法團持有的權益	H股	190,333,000/好倉(註7)	13.68	2.14
Apax Guernsey (Holdco) PCC Limited	受控制法團持有的權益	H股	190,333,000/好倉(註7)	13.68	2.14
Apax IX GP Co. Limited	受控制法團持有的權益	H股	190,333,000/好倉(註7)	13.68	2.14
Apax IX USD GP L.P. Inc.	受控制法團持有的權益	H股	190,333,000/好倉(註7)	13.68	2.14
Apax IX USD L.P.	受控制法團持有的權益	H股	190,333,000/好倉(註7)	13.68	2.14
Diamond Holding SARL	受控制法團持有的權益	H股	190,333,000/好倉(註7)	13.68	2.14
Jacqueline Mary Le Maitre – Ward	信託受託人	H股	190,333,000/好倉(註7)	13.68	2.14
David Payne Staples	信託受託人	H股	190,333,000/好倉(註7)	13.68	2.14
Newton Industrial Limited	實益持有人	H股	100,000,000/好倉	7.18	1.12
深圳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團持有的權益	H股	100,000,000/好倉(註8)	7.18	1.12
Matthews International Capital Management, LLC	實益持有人	H股	97,504,600/好倉	7.00	1.09
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	實益持有人	H股	91,093,980/好倉	6.54	1.02

第六節 普通股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 註1：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倘若干條件達成，則公司股東須呈交披露權益表格。倘股東於本公司的持股量變更，除非若干條件已達成，否則股東毋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故主要股東於本公司之最新持股量可能與呈交予香港聯交所的持股量不同。
- 註2：國際集團直接持有本公司A股可轉債111,043,000元，按照公司2019年12月31日19.40元／股的轉股價計算，若悉數轉換，可轉換為5,723,865股A股。同時國際集團直接持有682,215,791股A股股份。
- 註3：按照公司2019年12月31日19.40元／股的轉股價計算，國資公司、上海國際集團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國際集團資產經營有限公司及上海上國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分別持有本公司1,916,547,098股、34,732,152股、931,505股、75,482,261股A股權益。國資公司、上海國際集團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國際集團資產經營有限公司是國際集團的全資子公司，上海上國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為國際集團持有66.33%權益的控股子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國際集團被視為於國資公司、上海國際集團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國際集團資產經營有限公司及上海上國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2,027,693,016股A股權益中擁有權益。
- 註4：國資公司為國際集團的全資子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國際集團被視為在國資公司持有的152,000,0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 註5：國資公司持有本公司A股可轉債302,317,000元，按照公司2019年12月31日19.40元／股的轉股價計算，若悉數轉換，可轉換為15,583,350股A股。同時國資公司直接持有1,900,963,748股A股股份。
- 註6：新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新華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60%權益，而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擁有新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99.4%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和新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被視為於新華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持有的258,388,0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 註7：Diamond Acquisition Co SARL由Diamond Holding SARL全資擁有。Apax IX USD L.P.為Diamond Holding SARL的73.8%股權的實益持有人。Apax IX USD L.P.的44.9%資本由A9 USD (Feeder) L.P.注資。Apax IX USD GP L.P. Inc.為Apax IX USD L.P.及A9 USD (Feeder) L.P.的普通合夥人。Apax IX GP Co. Limited為Apax IX USD GP L.P. Inc.的普通合夥人。Apax IX GP Co. Limited由Apax Guernsey (Holdco) PCC Limited全資擁有。Apax Guernsey (Holdco) PCC Limited的股權由Jacqueline Mary LeMaitre-Ward及David Payne Staples（作為Hirzel IV Purpose Trust的受託人）持有。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Diamond Holding SARL、Apax IX USD L.P.、Apax IX USD GP L.P. Inc.、Apax IX GP Co. Limited、Apax Guernsey (Holdco) PCC Limited、A9 USD (Feeder) L.P.、Jacqueline Mary LeMaitre-Ward及David Payne Staples各自被視為於Diamond Acquisition Co SARL持有的190,333,0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 註8：Newton Industrial Limited由深圳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深圳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被視為在Newton Industrial Limited持有的100,000,0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除上述披露外，於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記錄於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第六節 普通股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八、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不知悉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在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及第7及8分部須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在存置之權益登記冊中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的規定需要通知本公司和香港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九、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於2016年4月12日發行2016年公司債券（第一期）品種一（以下簡稱「16國君G1」），發行總額為人民幣50億元，票面利率為2.97%，債券期限5年，附第3年末發行人贖回選擇權。公司於2019年2月28日決定對16國君G1行使發行人贖回選擇權，對贖回登記日登記在冊的16國君G1全部贖回。上述贖回工作已於2019年4月12日完成，公司兌付16國君G1本金總額為50億元，兌付利息總額為1.485億元。自2019年4月12日起，16國君G1在上海證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證券綜合電子平台摘牌。

本公司於2016年8月12日發行2016年公司債券（第二期）品種一（以下簡稱「16國君G3」），發行總額為人民幣50億元，票面利率為2.90%，債券期限5年，附第3年末發行人贖回選擇權。公司於2019年7月1日決定對16國君G3行使發行人贖回選擇權。上述贖回工作已於2019年8月12日完成，公司兌付16國君G3本金總額為50億元，自2019年8月12日起，16國君G3在上海證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證券綜合電子平台摘牌。

本公司於2016年9月21日發行2016年公司債券（第三期）（以下簡稱「16國君G5」），發行總額為人民幣30億元，票面利率為2.94%，債券期限5年，附第3年末發行人贖回選擇權。公司於2019年8月9日決定對16國君G5行使發行人贖回選擇權。上述贖回工作已於2019年9月23日完成，公司兌付16國君G5本金總額為30億元，自2019年9月23日起，16國君G5在上海證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證券綜合電子平台摘牌。

本公司於2015年1月22日發行永續次級債券（以下簡稱「15國君Y1」），發行總額為人民幣50億元，票面利率為6.00%，附第5年末發行人贖回選擇權。公司於2019年12月10日決定對15國君Y1行使發行人贖回選擇權。上述贖回工作已於2020年1月22日完成，公司兌付15國君Y1本金總額為50億元，自2020年1月22日起，15國君Y1在上海證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證券綜合電子平台摘牌。

除本報告披露外，本公司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的上市證券。

第六節 普通股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十、公眾持股量

公司於H股上市時已獲香港聯交所豁免，接納公司H股的最低公眾持股比例為：

- 1、可轉換公司債券轉股前（下列較高者）：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1.45%或公眾於超額售股權獲行使後持有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中的H股百分比；
- 2、可轉換公司債券轉股後（下列較高者）：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0.78%或公眾於緊隨可轉換公司債券悉數轉換後持有的H股百分比。

於本報告披露日，根據已公開資料以及就董事所知悉，公司的公眾持股量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8.08條及在公司H股上市時香港聯交所所授予的豁免對最低公眾持股比例的要求。

十一、股票掛鈎協議

報告期內，除本報告中已披露的於2018年1月進入轉股期的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之外，本集團概無新訂或已有股票掛鈎協議。

十二、優先認股權安排

根據中國法律的規定，本公司股東並無優先認股權。

第七節 優先股相關情況

適用 不適用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一、持股變動情況及報酬情況

(一) 現任及報告期內離任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持股變動及報酬情況

√ 適用 □ 不適用

單位：股

姓名	職務(註)	性別	年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年初持股數	年末持股數	年度內股份 增減變動量	變動原因	報告期內	
										從公司獲得 的稅前報酬 總額(萬元)	是否在 公司關聯方 獲取報酬
賀青(註1)	董事長、執行董事	男	48	2020年2月12日	至今	-	-	-	-	-	否
王松	副董事長、 執行董事、 總裁	男	56	2016年11月28日 2016年5月19日 2015年8月21日	至今	-	-	-	-	142.78	否
喻健	執行董事、 董事會秘書	男	55	2016年5月19日 2009年6月16日	至今	-	-	-	-	496.34	否
管蔚(註2)	非執行董事	女	48	2019年7月25日	至今	-	-	-	-	-	是
周磊	非執行董事	男	41	2016年5月19日	至今	-	-	-	-	-	是
鍾茂軍	非執行董事	男	50	2016年5月19日	至今	-	-	-	-	-	是
王文傑(註2)	非執行董事	男	50	2019年6月28日	至今	-	-	-	-	-	是
林發成	非執行董事	男	43	2018年5月28日	至今	-	-	-	-	15.00	是
周浩	非執行董事	男	49	2018年6月6日	至今	-	-	-	-	-	是
安洪軍(註1)	非執行董事	男	44	2019年11月14日	至今	-	-	-	-	-	是
夏大慰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67	2016年5月19日	至今	-	-	-	-	25.00	否
施德容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71	2016年5月19日	至今	-	-	-	-	-	是
陳國鋼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60	2016年5月19日	至今	-	-	-	-	25.00	是
凌濤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65	2016年5月19日	至今	-	-	-	-	25.00	是
靳慶軍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62	2016年5月19日	至今	-	-	-	-	25.00	是
李港衛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65	2017年4月11日	至今	-	-	-	-	25.00	否
王磊(註3)	監事會副主席 職工監事	男	54	2019年6月17日 2019年6月4日	至今	-	-	-	-	42.03	否
邵崇	監事	男	60	2016年5月19日	至今	-	-	-	-	15.00	是
馮小東	監事	男	53	2018年5月28日	至今	-	-	-	-	15.00	是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姓名	職務(註)	性別	年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年初持股數	年末持股數	年度內股份		報告期內 從公司獲得 的稅前報酬 總額(萬元)	是否在 公司關聯方 獲取報酬
								增減變動量	變動原因		
左志鵬	監事	男	50	2016年6月27日	至今	-	-	-	-	15.00	是
汪衛傑	職工監事	男	57	2016年5月19日	至今	-	-	-	-	320.79	否
劉雪楓	職工監事	男	56	2016年5月19日	至今	-	-	-	-	332.94	否
朱健	副總裁	男	48	2016年12月15日	至今	-	-	-	-	118.23	否
蔣德明	副總裁	男	56	2013年11月22日	至今	-	-	-	-	128.20	否
陳煜濤	副總裁	男	57	2016年11月28日	至今	-	-	-	-	231.54	否
龔德雄	副總裁	男	50	2016年11月28日	至今	-	-	-	-	201.38	否
張志紅	合規總監	女	50	2018年11月19日	至今	-	-	-	-	402.03	否
謝樂斌	財務總監、 首席風險官	男	52	2017年1月12日 2018年10月30日	至今	-	-	-	-	433.06	否
楊德紅(註4)	原董事長、執行董事	男	53	2016年5月19日	2019年9月23日	-	-	-	-	76.52	否
傅帆(註4)	原非執行董事	男	55	2016年5月19日	2019年12月5日	-	-	-	-	-	是
劉櫻(註4)	原非執行董事	女	56	2016年11月14日	2019年5月9日	-	-	-	-	-	否
王勇健(註4)	原非執行董事	男	55	2016年5月19日	2019年5月9日	-	-	-	-	6.25	是
商洪波(註4註7)	原監事會主席	男	61	2016年5月19日	2019年6月17日	-	-	-	-	-	是
朱寧(註4)	原監事會副主席、 職工監事	男	61	2016年5月19日	2019年5月6日	-	-	-	-	30.31	否
合計	/	/	/	/	/	/	/	/	/	3,147.40	/

註： 1、 2019年11月11日，公司2019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關於選舉公司董事的議案》，選舉賀青先生、安洪軍先生為公司第五屆董事會董事，在取得證券公司董事任職資格後正式任職。2019年11月14日，安洪軍先生取得證券公司董事任職資格並正式任職。2020年2月12日賀青先生取得證券公司董事長任職資格，根據第五屆董事會第十八次臨時會議決議正式任職第五屆董事會董事長、董事。

2、 2019年6月24日，公司2018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關於選舉公司董事的議案》，選舉管蔚女士、王文傑先生為公司第五屆董事會董事，在取得證券公司董事任職資格後正式任職。2019年6月28日，王文傑先生取得證券公司董事任職資格並正式任職。2019年7月25日，管蔚女士取得證券公司董事任職資格並正式任職。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 3、 2019年6月3日，公司第四屆第三次職工代表大會選舉王磊先生為公司第五屆監事會職工監事。2019年6月4日，王磊先生取得相關任職資格並正式履職。2019年6月17日，公司第五屆監事會第三次臨時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提請選舉公司第五屆監事會副主席的議案》，選舉王磊先生為公司第五屆監事會副主席。
- 4、 楊德紅先生於2019年9月23日辭任公司第五屆董事會董事長、董事以及在公司擔任的其他一切職務；傅帆先生於2019年12月5日辭任公司第五屆董事會董事，並於當天公司工作時間結束後生效；劉櫻女士、王勇健先生於2019年5月9日辭任公司第五屆董事會董事，並於當天公司工作時間結束後生效；朱寧先生到齡退休於2019年5月6日起不再擔任公司第五屆監事會副主席、職工監事，並於當天公司工作時間結束後生效；商洪波先生到齡退休於2019年6月17日辭任公司第五屆監事會主席、監事，並於當天公司工作時間結束後生效。
- 5、 公司第五屆董事會及監事會於2019年5月19日任期屆滿。鑑於相關董事候選人及監事候選人的提名工作尚未結束，換屆工作尚在籌備中，為保證董事會及監事會工作的連續性，第五屆董事會及監事會需要延期換屆選舉，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和高級管理人員的任期亦相應順延。換屆選舉工作完成前，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監事會全體成員及高級管理人員在將繼續依照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履行相應的職責。（詳情參見公司關於董事會、監事會延期換屆選舉的提示性公告）
- 6、 表中董事和監事的任職起始時間均是擔任第五屆董事會董事、第五屆監事會監事的起始任職時間，其中連任的董事和監事的首次任職起始時間分別為：王松先生為2015年9月8日；周磊先生為2015年6月1日；鍾茂軍先生為2015年6月1日；施德容先生為2013年1月6日；陳國鋼先生為2013年1月4日；凌濤先生為2015年3月9日；靳慶軍先生為2013年1月6日；邵崇先生為2008年2月15日；汪衛傑先生為2013年1月4日；劉雪楓先生為2012年12月27日。
- 7、 原監事會主席商洪波先生薪酬根據上海市有關部門文件執行。
- 8、 根據《證券公司監督管理條例》規定，公司全薪履職的董事、監事會副主席、高級管理人員年度績效獎金的40%延期支付，延期支付期限為3年，延期支付的發放遵循等分原則，其中董事長及監事會副主席按照上海市《關於深化國有企業領導人員薪酬制度改革的意見》和上級主管部門的有關工作要求，自2015年1月1日起薪酬結構和水平按《意見》規定執行；公司總裁及副總裁按照經上級主管部門批覆的《職業經理人薪酬制度改革實施方案》，自2017年1月1日起薪酬結構和水平按《實施方案》規定執行。
- 9、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報告期內薪酬統計口徑為其擔任董監高職務期間領取的薪酬，在公司內擔任非董監高職務期間領取的薪酬未統計在內。
- 10、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年初和年末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統計口徑為其擔任董監高職務期間持有的股份數量。
- 11、 根據2015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關於提請審議第五屆董事會董事和第五屆監事會監事報酬的議案》，獨立董事每人每年25萬元人民幣（稅前）；股東董事和股東監事每人每年15萬元人民幣（稅前）；在公司內部任職的董事和職工監事除其在公司領取的薪酬外不再另行支付報酬。本年度內，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管蔚女士、周磊先生、鍾茂軍先生、王文傑先生、周浩先生、安洪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施德容先生及離任非執行董事傅帆先生、劉櫻女士放棄其薪酬安排。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賀青	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經濟師職稱。賀先生曾先後擔任美國大通銀行上海分行企業金融部經理；上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01229）浦東分行國際業務部經理、行長助理，上海銀行國際業務部總經理、公司金融部總經理、行長助理，上海銀行副行長兼上海閔行上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上銀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01601；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2601）副總裁，執行董事、總裁，兼任中國太平洋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國太平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太平洋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董事。在此之前，賀青先生曾在中國工商銀行上海市分行任職。賀先生2019年9月加入本公司，2020年2月起任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
王松	工業管理工程研究生。王先生1987年7月至1992年10月在中國人民建設銀行先後擔任總行見習生、岳陽中心支行雲溪支行科員以及總行投資管理部幹部職務；1992年10月至1994年3月擔任國泰證券北京辦事處副主任；1994年3月至1999年8月擔任國泰證券發行部副總經理及債券部總經理；1999年8月至2003年10月擔任本公司債券業務一部總經理、固定收益證券總部總經理、總監；2003年10月至2006年8月擔任本公司總裁助理兼固定收益證券總部總監；2006年8月至2015年8月擔任本公司副總裁；2015年8月至2015年9月擔任本公司總裁；2015年9月至2016年5月擔任本公司副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裁；2016年5月至2016年11月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總裁；2016年11月至今擔任本公司副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裁。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喻健	工商管理碩士。喻先生1986年7月至1993年3月擔任航空航天部所屬研究所科技部項目主管；1993年12月至1999年8月擔任國泰證券的證券發行部副經理、發行一處經理以及證券發行部副總經理；1999年8月至2000年9月擔任本公司投行部副總經理；2000年9月至2008年5月擔任本公司企業融資部副總監、總監、總經理；2008年5月至2009年6月擔任本公司上市辦公室主任；2009年6月至今擔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2016年1月至今兼任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主任，2016年5月至今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管蔚	曾用名：管朝暉。管理學碩士，高級會計師。管女士1993年7月至2003年7月擔任上海久事公司財務管理部財務；2003年7月至2004年3月擔任上海申通集團有限公司財務管理部經理助理；2004年3月至2014年8月歷任上海久事公司財務管理部副經理、經理、紀委委員、審計監察部經理、監事；2014年8月至2015年8月擔任上海都市旅遊卡發展有限公司總經理、黨支部書記；2015年8月至2018年12月擔任上海地產(集團)有限公司財務總監；2018年12月至今擔任國際集團財務總監；2019年9月至今擔任國際集團副總裁。管女士2019年7月至今擔任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600000)董事。
周磊	工商管理碩士。周先生2003年12月至2008年12月擔任國際集團資產經營公司融資安排部擔任項目經理、經理；2008年12月至2010年8月歷任國際集團資產管理公司融資安排總部總經理、項目開發副總監；2010年8月至2011年12月擔任上海愛建信託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副總經理、風險合規負責人；2011年12月至2015年3月擔任上海愛建信託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2013年11月至2015年3月擔任上海愛建信託有限責任公司董事；2015年3月至2016年1月擔任國資公司副總經理；2016年1月至2017年5月擔任國資公司總經理兼副董事長；2017年5月至今擔任國資公司董事長；2018年12月至今擔任國際集團投資總監；2019年9月至今擔任國際集團副總裁。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鍾茂軍	法學碩士。鍾先生2000年12月至2003年1月擔任東方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投資銀行部總經理助理、改制辦副主任；2003年1月至2015年1月擔任上海市金融服務辦公室多個職務，包括金融機構處副處長、金融穩定處副處長(主持工作)、金融穩定處處長、金融機構服務處處長、市屬金融國資監管服務處處長；2015年1月至2016年5月擔任國際集團運營總監兼戰略研究部總經理；2016年5月至今擔任國際集團董事、運營總監，2016年5月至2017年8月兼任國際集團資本運營部總經理。
王文傑	經濟學學士，高級經濟師。王先生1991年7月至1994年7月擔任廣州計劃委員會投資處科員；1994年7月至2001年2月擔任深圳市投資管理公司投資發展部經濟師、業務經理；2001年2月至2002年9月擔任深圳市深投科技創業投資有限公司行政總監、副總經理；2002年9月至2005年1月擔任深圳市綠鵬農科產業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2005年1月至2007年6月擔任深圳市燃氣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辦公室副主任，期間曾兼任深圳市燃氣投資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九江市通達天然氣有限公司總經理；2007年6月至2009年3月擔任深圳市燃氣投資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期間曾兼任九江深燃公司總經理；2009年3月至2018年5月在深圳市燃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工作，歷任人力資源部部長、人力資源部總經理、副總經理、董事兼總經理，期間曾兼任泰安深燃公司董事長、梧州深燃公司董事長、肇慶深燃公司執行董事；2018年5月至今擔任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林發成	經濟學碩士，高級審計師。林先生1997年7月至2013年5月在深圳市審計局工作，歷任商業審計處科員、經濟責任審計專業局審計二處副主任科員、金融審計處主任科員、財政審計處副處長；2013年5月至2017年9月擔任深圳市城市建設開發(集團)有限公司董事、財務總監；2017年9月至今擔任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審計部部長。
周浩	工商管理碩士。周先生1989年9月至1995年8月擔任上海住總(集團)總公司直屬團總支書記；1995年8月至2002年10月擔任上海市新江灣城開發有限公司辦公室副主任；2002年10月至2003年10月擔任上海市城市建設投資開發總公司行政人事部高級主管；2003年10月至2006年2月擔任上海城投新江灣城工程建設指揮部指揮；2006年2月至2008年8月擔任上海市城市建設投資開發總公司行政人事部總經理；2008年8月至2012年10月擔任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紀委書記、副總裁；2012年10月至2017年10月擔任上海城投(集團)有限公司紀委書記；2017年10月至今擔任上海城投(集團)有限公司副總裁。
安洪軍	經濟學博士。安先生自2010年5月加入新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先後擔任項目投資部副總經理(主持工作)、國際業務部總經理；自2013年4月起任新華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總裁；自2015年9月起兼任新華資本管理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總裁；自2015年11月起兼任中國金茂控股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股份代號：0817)非執行董事、戰略及投資委員會委員。於加入新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前，安先生曾就職於東北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人民保險集團公司和中國人壽富蘭克林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曾擔任項目經理、宏觀研究、高級分析員等多個職位，在證券、保險及投資領域擁有豐富經驗。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夏大慰	<p>經濟學碩士，教授，博士生導師。夏先生1985年7月至2000年8月先後擔任上海財經大學的教師、校長助理及副校長；2000年9月至2012年8月擔任上海國家會計學院院長；2012年8月至今擔任上海國家會計學院的教授、博士生導師及學術委員會主任。夏先生曾先後兼任中國工業經濟學會副會長、財政部會計準則委員會諮詢專家、中國會計學會副會長、中國總會計師協會副會長、上海會計學會會長、香港中文大學名譽教授以及復旦大學管理學院兼職教授、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專家委員會委員等職務，享受國務院政府津貼。夏先生2004年9月至今擔任聯華超市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980）獨立董事；2017年7月至今擔任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03885）獨立董事；2016年5月至今擔任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01166）外部監事。夏先生曾於2013年4月至2019年9月擔任寶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00019）獨立董事。</p>
施德容	<p>工學博士。施先生1974年10月至1982年8月擔任上海盧灣區中心醫院團總支書記；1982年8月至1983年7月擔任上海盧灣區團委副書記；1983年7月至1984年6月擔任上海總工會盧灣區辦公室主任；1984年6月至1986年6月擔任上海市盧灣區委組織部長；1986年6月至1992年3月擔任上海市盧灣區委副書記；1992年3月至1995年11月擔任上海市民政局副局長兼黨委副書記；1995年11月至2003年4月擔任上海市民政局局長兼黨委書記；2003年4月至2009年10月擔任上海盛融投資有限公司總裁兼黨委書記；2003年12月至2009年10月兼任上海建材（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2007年7月至2012年5月擔任上海國盛（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及黨委書記；2013年6月至今擔任國開熔華產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董事及首席投資官。</p>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陳國鋼	經濟學博士、高級會計師。陳先生1984年7月至1985年3月擔任廈門大學助教；1988年7月至1991年7月擔任香港鑫隆有限公司財務副總監；1991年7月至1994年3月擔任中國化工進出口總公司美國農化子公司財務經理；1994年3月至1995年1月擔任中國化工進出口總公司石油財會部總經理；1995年1月至1997年5月擔任中國化工進出口總公司財務本部副部長；1997年5月至1999年2月擔任中國國際石油化工聯合公司副總裁；1999年2月至1999年6月擔任中國化工進出口總公司副總會計師；1999年6月至2000年12月擔任中國化工進出口總公司財務部總經理；2000年12月至2010年4月擔任中國中化集團公司總會計師；2010年4月至2015年5月歷任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01336；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1336）首席財務官、副總裁兼首席財務官；2015年5月至2018年8月擔任中國民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副總裁；2018年9月起擔任深圳前海金融資產交易所有限公司首席執行官。陳先生2016年6月至今擔任中國動向（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3818）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先生曾於2016年10月至2019年10月擔任圓通速遞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00233）獨立非執行董事。
凌濤	曾用名：凌耀光。經濟學博士。凌先生1989年4月至2000年5月在中國人民銀行研究局擔任包括副局長在內的多項職務；2000年6月至2001年7月擔任中國人民銀行寧波中心支行行長；2001年8月至2003年12月擔任中國人民銀行上海分行副行長；2003年12月至2005年7月擔任中國人民銀行反洗錢局局長；2005年7月至2014年6月在中國人民銀行上海總部擔任包括上海總部副主任在內的多項職務；2014年6月至2015年1月擔任上海華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籌建工作組副組長；2015年1月至2018年1月擔任上海華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2018年6月起擔任上海均瑤（集團）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靳慶軍	法學碩士。靳先生1989年4月至1993年10月擔任中信律師事務所律師；1993年10月至2002年8月擔任信達律師事務所合夥人；2002年9月至今擔任金杜律師事務所資深合夥人。靳先生2003年4月至今擔任景順長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2015年10月至今擔任香港時代地產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123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2016年3月至今擔任遠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3377）獨立非執行董事；2017年3月至今擔任天津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1578）獨立非執行董事；2017年4月至今擔任橫琴人壽保險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2017年10月至今擔任中發展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475）獨立非執行董事；2018年9月至今擔任深圳市亞泰國際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2811）獨立非執行董事；2018年9月至今擔任深圳市康達爾（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0048）董事；2019年12月至今擔任金涌投資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1328）獨立非執行董事。靳先生曾於2014年10月至2019年6月擔任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3968；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00036）的外部監事；2016年12月至2019年4月擔任中國南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A股）000012、（B股）200012）獨立董事。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李港衛	<p>碩士學位。李先生1980年9月至2009年9月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人。目前，李先生分別在數家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2010年6月起於超威動力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951）、2010年7月起於中國西部水泥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2233）、2010年10月起於中國現代牧業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1117）、2011年3月起於西藏5100水資源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1115）、2011年3月起於國美電器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493）、2012年11月起於雷士照明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2222）、2013年11月起於雅士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1230）、2014年5月起於協鑫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451）、2014年8月起於萬洲國際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288）及2014年8月起於中國潤東汽車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1365）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2007年至2017年，李先生獲委任為湖南省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委員。李先生為數個特許會計師協會的會員，包括：英格蘭及威爾士特許會計師公會、澳大利亞特許會計師公會、ACCA特許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及澳門註冊會計師公會會員。</p>
王磊	<p>法學博士，高級政工師。王先生1992年7月至1999年7月，在江蘇省委黨校、江蘇行政學院任職；1999年7月至2004年8月，在上海市政府辦公廳任職；2004年8月至2007年11月在上海市政協辦公廳任職；2007年11月至2015年8月，歷任上海市衡山（集團）公司副總經理、黨委副書記、工會主席、紀委書記；2015年8月至2018年11月，擔任百聯集團有限公司黨委委員、紀委書記、監事會副主席。王先生2018年11月至今擔任本公司黨委委員；2018年11月至2019年7月擔任本公司紀委書記；2019年6月至今擔任本公司職工監事、監事會副主席；2019年7月至今擔任上海市紀委監委駐本公司紀檢監察組組長。</p>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邵崇	經濟學博士，高級經濟師。邵先生1989年8月至1992年12月先後擔任國家統計局研究所社會經濟研究室的幹部及副主任；1993年1月至1993年6月擔任深圳市能源總公司深圳能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籌備辦公室副主任；1993年6月至2008年1月在深圳能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多個職位，包括：董事會秘書，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董事兼副總經理，董事兼常務副總經理，董事兼總經濟師；2008年1月至2008年8月擔任深圳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濱海電廠籌建辦公室副主任；2008年8月至2015年1月擔任中海石油深圳天然氣有限公司董事及副總經理；2008年4月至今擔任長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2939）副董事長；2015年1月至今擔任深圳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0027）董事會秘書。
馮小東	管理學博士，高級經濟師。馮先生1988年7月至2000年12月歷任一汽集團公司勞資處工人科工人管理員、副科長，人事部調配處業務主任、處長；2000年12月至2002年7月擔任一汽鑄造有限公司人事部部長；2002年7月至2017年9月先後擔任一汽集團公司人力資源部副部長、組織人事部副部長、審計部部長兼監事會辦公室主任；2016年8月至今兼任一汽解放汽車有限公司外部董事；2017年10月至今擔任國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2736）監事；2017年9月至2019年4月擔任一汽集團有限公司審計與法務部部長兼監事會辦公室主任；2019年5月至2019年12月擔任一汽集團有限公司總法律顧問兼審計與法務部部長；2019年12月至今擔任一汽集團有限公司總法律顧問兼審計與法務部總經理。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左志鵬	曾用名：左反修。工商管理碩士，高級會計師。左先生1989年7月至1994年7月擔任安慶紡織廠財務處會計，1994年7月至1999年7月擔任安徽華茂紡織有限公司財務處處長助理；1999年7月起左先生在安徽華茂紡織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0850）先後擔任多個職位，包括財務總監、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董事會秘書；2016年3月至今擔任安徽華茂紡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2007年3月至今擔任安徽華茂集團有限公司董事。
汪衛傑	經濟學碩士，高級政工師。汪先生1993年2月至1993年12月擔任深圳捲煙廠財務部主管會計；1993年12月至1994年3月擔任深圳市金鵬會計師事務所上市公司部會計；1994年3月至1994年11月在君安證券財務部任職；1994年11月至1996年1月擔任山東省證券公司財務部總經理；1996年1月至1999年8月歷任君安證券稽核室副主任、資金計劃部副總經理、長沙營業部總經理及財務總部總經理；1999年8月起在本公司先後擔任多個職位，包括：深圳分公司總經理助理兼計劃財務總部經理、計劃財務總部總經理、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專職主任委員及子公司管理工作小組組長、監事會辦公室主任；2011年11月至今擔任本公司紀檢監察室主任；2016年2月至今擔任本公司紀委副書記。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劉雪楓	工商管理碩士。劉先生1987年7月至1991年3月在華北有色公司安陽物探大隊先後擔任多經辦財務室員工和財務科會計；1991年3月至1997年3月先後出任石家莊鋼鐵有限公司財務處職員、副處長(主持工作)；1997年3月至1999年8月擔任君安證券石家莊營業部財務經理；1999年8月起在本公司先後擔任多個職位，包括石家莊建華南大街證券營業部總經理助理兼財務部經理及副總經理、河北營銷總部副總經理(主持工作)、計劃財務總部副總經理及總經理；2012年2月至2019年5月擔任本公司稽核審計部總經理；2019年5月至今擔任本公司巡察委員會常務副主任。
朱健	法學碩士、工商管理碩士。朱先生1996年7月至1997年12月在上海大眾出租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工作，歷任總經理辦公室副主任、董事會秘書；1997年12月至2000年11月歷任上海市證券期貨監督管理辦公室公司部幹部、公司部副主任科員，中國證監會上海證管辦上市公司處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2000年11月至2004年3月歷任中國證監會上海證管辦信息調研處主任科員、副處長；2004年3月至2004年10月歷任中國證監會上海監管局信息調研處副處長、處長；2004年10月至2008年9月歷任中國證監會上海監管局辦公室主任、機構二處處長；2008年9月至2010年8月擔任中國證監會上海監管局局長助理；2010年8月至2016年9月擔任中國證監會上海監管局副局長。朱先生2016年9月加入本公司，2016年12月至今擔任本公司副總裁。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蔣憶明	管理學博士。蔣先生1981年7月至1987年9月在南京藥學院（現稱中國藥科大學）會計部擔任會計；1990年7月至1993年5月擔任深圳宇康太陽能有限公司財務經理；1993年5月至1999年8月在君安證券先後擔任多個職位，包括君安證券財務部副經理及經理、證券經紀業務部副總經理、資金計劃部副總經理及總經理、公司財務總監；1999年8月起在本公司先後擔任多個職位，包括深圳分公司副總經理、總會計師、清算總部總經理、財務總監；2013年11月至今擔任本公司副總裁。
陳煜濤	經濟學碩士。陳先生1990年8月至1991年7月擔任山東紡織工學院管理系副主任；1991年7月至1992年8月擔任上海財經大學工業經濟系講師；1992年8月至1993年7月擔任深圳經濟特區證券公司上海業務部部門經理；1993年7月至1999年8月歷任國泰證券研究部職員、計算機部副總經理；1999年8月起在本公司先後擔任多個職位，包括信息技術總部總經理、深圳分公司總經理、零售客戶總部總經理、人力資源總部總經理、總工程師；2013年11月至2018年5月擔任本公司首席信息官；2016年11月至今擔任本公司副總裁。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龔德雄	工商管理碩士。龔先生1992年10月至1995年1月在上海信託證券部浦東營業部工作；1995年1月至2001年2月歷任上海信託證券部浦東營業部副主任、證券部投資調研科科長、證券部副經理；2001年2月至2011年11月擔任上海證券副總經理，2008年7月至2011年11月兼任海證期貨董事長；2011年11月至2013年3月擔任國際集團金融管理總部總經理；2013年3月至2015年9月擔任上海證券總經理；2014年5月至2015年11月擔任上海證券副董事長；2015年8月至2016年4月擔任國泰君安資管首席執行官；2015年8月至今擔任國泰君安資管董事長；2016年5月至2018年6月擔任上海證券董事長；2016年11月至今擔任本公司副總裁；2017年8月至今兼任國泰君安創新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2019年1月至今兼任國泰君安創新投資有限公司總經理、執行委員會主席。
張志紅	經濟學博士，高級經濟師。張女士1991年8月參加工作；1994年3月加入上海證管辦，2000年5月至2004年8月歷任上海證管辦黨委（紀檢）辦公室副主任、機構處副處長等職務，2004年8月至2008年3月歷任上海證監局機構監管處處長、機構監管一處處長、上市公司監管一處處長；2008年3月至2011年10月歷任長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黨委委員、紀委書記、合規總監、副總經理等職務；2011年10月至2016年12月任本公司總裁助理、投行業務委員會副總裁，2016年12月至2018年10月任本公司業務總監、投行業務委員會副總裁，2018年11月至今擔任本公司合規總監。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謝樂斌	經濟學博士。謝先生1993年7月至1995年3月在萬國證券有限公司投資銀行部工作；1995年3月至1999年8月擔任君安證券投資銀行部常務董事；1999年8月起在本公司先後擔任多個職位，包括稽核審計部（滬）副總經理、稽核審計總部副總經理、稽核審計總部副總經理（主持工作）、稽核審計總部總經理、計劃財務部總經理、副財務總監兼計劃財務部總經理；2017年1月至今擔任本公司財務總監兼計劃財務部總經理；2018年5月至2019年1月兼任國泰君安營運總監，2018年10月至今兼任首席風險官。

其他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報告期內被授予的股權激勵情況

適用 不適用

二、現任及報告期內離任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任職情況

（一）在股東單位任職情況

適用 不適用

任職人員姓名	股東單位名稱	在股東單位擔任的職務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管蔚	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副總裁、財務總監	2019年9月	至屆滿
周磊	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副總裁、投資總監	2019年9月	至屆滿
	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17年5月	至屆滿
鍾茂軍	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運營總監	2016年5月	至屆滿
王文傑	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2018年5月	至屆滿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任職人員姓名	股東單位名稱	在股東單位擔任的職務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林發成	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審計部部長	2017年9月	至屆滿
周浩	上海城投(集團)有限公司	副總裁	2017年10月	至屆滿
安洪軍	新華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總裁	2013年4月	至屆滿
邵崇	深圳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秘書	2015年1月	至屆滿
左志鵬	安徽華茂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2016年3月	至屆滿
在股東單位任職 情況的說明	無			

(二) 在其他單位任職情況

適用 不適用

任職人員姓名	其他單位名稱	在其他單位擔任的職務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王松	國泰君安證券美國控股公司	董事會主席	2016年2月	2019年2月
	國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2016年3月	至屆滿
管蔚	賽領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2月	至屆滿
	賽領國際投資基金(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2月	至屆滿
	上海國盛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3月	至屆滿
	北京昆侖飯店有限公司	副董事長	2019年3月	至屆滿
周磊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7月	至屆滿
	上海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4月	至屆滿
	上海國鑫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長、投資決策 委員會委員	2018年1月	至屆滿
	長江經濟聯合發展(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長	2018年4月	至屆滿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任職人員姓名	其他單位名稱	在其他單位擔任的職務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國華衛星應用產業基金管理(南京)有限公司	董事、投資決策 委員會委員	2018年11月	至屆滿
鍾茂軍	上海諧意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16年1月	至屆滿
王文傑	深圳投控共贏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執行事務合夥人委派代表	2018年11月	至屆滿
林發成	國泰君安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3月	至屆滿
周浩	光明食品(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1月	至屆滿
	上海國盛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4月	2019年10月
	銀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6月	2019年10月
安洪軍	Profound Brilliant Star Limited	董事	2015年8月	至屆滿
	新華資本國際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9月	至屆滿
	新華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總裁	2015年9月	至屆滿
	中國金茂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	2015年11月	至屆滿
	新港投資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2月	至屆滿
	新華匯鑫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6月	至屆滿
	新華遠海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12月	至屆滿
夏大慰	聯華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04年9月	至屆滿
	中國海洋石油集團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12年2月	2019年
	寶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3年4月	2019年9月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外部監事	2016年5月	至屆滿
	華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6年5月	至屆滿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任職人員姓名	其他單位名稱	在其他單位擔任的職務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施德容 陳國鋼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7年7月	至屆滿
	中國長江三峽集團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19年9月	至屆滿
	國開熔華產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董事、首席投資官	2013年6月	至屆滿
	中國動向(集團)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6年6月	至屆滿
	圓通速遞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6年10月	2019年10月
	中糧信託有限責任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8年3月	至屆滿
	深圳前海金融資產交易所有限公司	首席執行官	2018年9月	至屆滿
靳慶軍	香港翠嘉合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0月	至屆滿
	SDL Capital Limited	董事	2018年11月	至屆滿
	北京金杜律師事務所	合夥人	2002年9月	至屆滿
	景順長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03年4月	至屆滿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外部監事	2014年10月	2019年6月
	香港時代地產控股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5年10月	至屆滿
	遠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6年3月	至屆滿
	中國南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6年12月	2019年4月
	天津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7年3月	至屆滿
	橫琴人壽保險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7年4月	至屆滿
	中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7年10月	至屆滿
李港衛	深圳市亞泰國際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8年9月	至屆滿
	深圳市康達爾(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9月	至屆滿
	金湧投資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9年12月	至屆滿
	超威動力控股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0年6月	至屆滿
	中國西部水泥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0年7月	至屆滿
	中國現代牧業控股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0年10月	至屆滿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任職人員姓名	其他單位名稱	在其他單位擔任的職務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西藏5100水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1年3月	至屆滿
	國美電器控股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1年3月	至屆滿
	雷士照明控股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2年11月	至屆滿
	雅士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3年11月	至屆滿
	協鑫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4年5月	至屆滿
	萬洲國際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4年8月	至屆滿
	中國潤東汽車集團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4年8月	至屆滿
邵崇	東莞深能源樟洋電力有限公司	董事	2006年12月	至屆滿
	長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長	2008年4月	至屆滿
馮小東	一汽解放汽車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16年8月	至屆滿
	國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監事	2017年10月	至屆滿
	中國第一汽車集團有限公司	總法律顧問兼審計與 法務部總經理	2019年12月	至屆滿
左志鵬	安徽華茂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3月	至屆滿
	新疆利華棉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8月	至屆滿
	國泰君安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監事	2014年4月	至屆滿
汪衛傑	上海國翔置業有限公司	監事	2011年11月	至屆滿
劉雪楓	上海國翔置業有限公司	監事	2017年7月	至屆滿
朱健	國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副主席、總經理	2017年5月	至屆滿
蔣憶明	上海國泰君安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8月	至屆滿
陳煜濤	證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2月	至屆滿
	國泰君安期貨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16年12月	至屆滿
龔德雄	上海國泰君安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15年8月	至屆滿
	上海證券有限責任公司	董事	2016年5月	至屆滿
	國泰君安創新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總經理、 執行委員會主席	2017年8月 2019年1月	至屆滿
	國泰君安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16年12月	至屆滿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任職人員姓名	其他單位名稱	在其他單位擔任的職務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張志紅	華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監事長	2014年8月	至屆滿
謝樂斌	國泰君安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	2017年6月	至屆滿
	國泰君安創新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2月	至屆滿
在其他單位 任職情況 的說明	無			

三、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報酬情況

適用 不適用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報酬的
決策程序

公司董事會設立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對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考核與薪酬管理制度進行審議並提出意見；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進行考核並提出建議。監事的報酬由監事會提出議案，經股東大會批准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報酬
確定依據

公司根據《高級管理人員聘任、考核及薪酬管理辦法》和實施細則，確定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依據該辦法，高管的薪酬分為基本薪酬、績效薪酬和任期激勵三部分。依據《職業經理人薪酬制度改革實施方案》，確定職業經理人薪酬包括年薪和中長期激勵收入，其中年薪包括基本年薪和績效年薪。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報酬的實際支付情況	詳見第八節「一、(一) 現任及報告期內離任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持股變動及報酬情況」
報告期末全體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實際獲得的報酬合計	3,147.40萬元

四、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姓名	擔任的職務	變動情形	變動原因
賀青	董事長、執行董事	選舉	2019年11月11日，公司2019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關於選舉公司董事的議案》，選舉賀青先生為公司第五屆董事會董事，在取得證券公司董事任職資格後正式任職。2020年2月12日賀青先生取得證券公司董事長任職資格，根據第五屆董事會第十八次臨時會議決議正式任職第五屆董事會董事長、董事。
管蔚	非執行董事	選舉	2019年6月24日，本公司2018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關於選舉公司董事的議案》，選舉管蔚女士為公司第五屆董事會董事，在取得證券公司董事任職資格後正式任職。2019年7月25日，管蔚女士取得證券公司董事任職資格並正式任職。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姓名	擔任的職務	變動情形	變動原因
王文傑	非執行董事	選舉	2019年6月24日，公司2018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關於選舉公司董事的議案》，選舉王文傑先生為公司第五屆董事會董事，在取得證券公司董事任職資格後正式任職。2019年6月28日，王文傑先生取得證券公司董事任職資格並正式任職。
安洪軍	非執行董事	選舉	2019年11月11日，公司2019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關於選舉公司董事的議案》，選舉安洪軍先生為公司第五屆董事會董事，在取得證券公司董事任職資格後正式任職。2019年11月14日，安洪軍先生取得證券公司董事任職資格並正式任職。
王磊	監事會副主席、職工監事	選舉	2019年6月3日，公司第四屆第三次職工代表大會選舉王磊先生為公司第五屆監事會職工監事。2019年6月4日，王磊先生取得相關任職資格並正式履職。2019年6月17日，公司第五屆監事會第三次臨時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提請選舉公司第五屆監事會副主席的議案》，選舉王磊先生為公司第五屆監事會副主席。
楊德紅	原董事長、執行董事	離任	因個人發展原因，楊德紅先生於2019年9月23日辭任公司第五屆董事會董事長、董事以及在公司擔任的其他一切職務。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姓名	擔任的職務	變動情形	變動原因
傅帆	原非執行董事	離任	因工作原因，傅帆先生於2019年12月5日辭任公司第五屆董事會董事，並於當天公司工作時間結束後生效。
劉櫻	原非執行董事	離任	因到齡退休，劉櫻女士於2019年5月9日辭任公司第五屆董事會董事，並於當天公司工作時間結束後生效。
王勇健	原非執行董事	離任	因工作原因，王勇健先生於2019年5月9日辭任公司第五屆董事會董事，並於當天公司工作時間結束後生效。
商洪波	原監事會主席	離任	因到齡退休，商洪波先生於2019年6月17日辭任公司第五屆監事會主席、監事，並於當天公司工作時間結束後生效。
朱寧	原監事會副主席、職工監事	離任	因到齡退休，朱寧先生於2019年5月6日辭任公司第五屆監事會副主席、職工監事，並於當天公司工作時間結束後生效。

五、近三年受證券監管機構處罰的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六、董事、監事服務合約

公司與第五屆董事會全體董事和第五屆監事會全體監事簽署了有關遵守法律法規和仲裁規定協議書，該協議書自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或相應董事、監事就職之日起至本屆董事會、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

此外，公司所有董事和監事，均未與公司或公司附屬公司訂立任何在一年內不能終止，或除法定補償外還須支付任何補償方可終止的服務合約。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七、董事在與本公司構成競爭的業務所佔權益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安洪軍先生自2013年4月至今擔任新華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總裁，由於新華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現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下從事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和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業務牌照，其已經或可能與國泰君安金融控股及其子公司的某些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

除本年報披露外，本公司無其他任何董事在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有任何權益。

八、董事、監事在重大合約中的權益

除「第五節 重要事項 十四、重大關聯交易」中披露的關聯交易外(有關董事已就該等交易回避表決)，本公司沒有任何令公司董事、監事或與該董事、監事有關連的實體於報告期內或曾經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

九、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員工情況

(一) 員工情況

母公司在職員工的數量	11,290
主要子公司在職員工的數量	3,943
在職員工的數量合計	15,23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擔費用的離退休職工人數	-

專業構成

專業構成類別	專業構成人數
業務人員	10,132
業務支持人員	4,447
管理人員	654
合計	15,23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類別	數量(人)
博士	157
碩士及研究生班	3,923
本科	8,306
大專及以下	2,847
合計	15,233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二) 薪酬政策

適用 不適用

公司根據國家法律法規、公司章程等制定了一系列符合公司實際情況的薪酬管理制度，包括：《薪酬管理辦法》、《績效管理辦法》、《專業職級管理辦法》等。公司以崗位價值和能力為導向，以績效成績為牽引，建立「內具公平，外具競爭」的薪酬體系，提高薪酬資源的使用效率，激勵績效優秀員工，達到凝聚和吸引優秀人才的目的。公司依據國家法律法規，為員工建立並繳納各項社會保險（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及生育保險）、住房公積金和企業年金。

(三) 培訓計劃

適用 不適用

2019年，公司繼續優化培訓組織形式，加強數字化培訓運營，公司先後組織面授培訓216場；在線課程總數達到2152餘門，員工在線學習時間超過96.0萬小時。培訓內容涵蓋產品營銷、領導力培訓、新員工入職培訓、合規風控、法律法規、投資銀行業務、信用業務、港股通業務等。2019年，公司總部金融學院組織的人均培訓時長為49小時，培訓覆蓋率為99.2%。各子公司、各分支機構結合自身經營管理需要自行組織本單位的其他培訓，人均培訓時長為58.5小時，培訓覆蓋母公司及子公司99.8%的員工。

(四) 勞務外包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勞務外包的工時總數	標準工時制
勞務外包支付的報酬總額	1,835萬元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十、其他

適用 不適用

經紀人情況

截至2019年底，本集團共有經紀人3,022人，其中本公司2,167人，上海證券746人。經紀人與集團簽署委託代理合同，接受集團委託，在集團授權範圍內從事客戶招攬、客戶服務。集團對經紀人實施統一管理，通過建立和完善規章制度、內控機制、系統平台，規範對經紀人的管理。集團對經紀人展業採取事前防範、事中監控、事後審查的措施，通過對經紀人開展崗前培訓、展業培訓，加強經紀人的執業管理，通過非現場監控平台對經紀人客戶的交易情況進行監控和跟蹤，及時發現風險問題，通過稽核審計，規範經紀人管理，有效控制經紀人業務風險。集團定期對經紀人名下客戶進行回訪，了解經紀人的執業情況，確保經紀人合規展業。

一、公司治理相關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本公司作為在上交所和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嚴格遵守境內外上市地的法律、法規及規範性文件的要求，規範運作，不斷完善公司治理結構和制度體系，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本公司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證券公司監督管理條例》、《證券公司治理準則》、《上市公司治理準則》等法律、法規及規範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由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和公司管理層組成的健全、完善的公司治理架構，形成了權力機構、決策機構、監督機構和管理層之間權責明確、運作規範、相互協調、相互制衡的完整的議事、決策、授權、執行的公司治理體系。

報告期內，本公司嚴格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有關規定，達到了其中絕大多數建議最佳常規條文的要求。報告期內，公司董事長通過會議等多種方式與非執行董事溝通，聽取建議和意見；公司管理層每月向董事、監事通報月度經營管理情況；公司董事長、董事、總裁、董事會秘書及其他管理人員通過業績發佈會、路演、投資者接待會、網絡互動、電話等方式與股東溝通，不斷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報告期內，本公司召開3次股東大會；召開董事會會議11次，其中定期會議4次，臨時會議7次；召開監事會會議5次，歷次股東大會、董事會會議、監事會會議的召集、提案、召開、表決、決議及會議記錄均符合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股東大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監事會議事規則的有關規定，各位董事、監事依照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勤勉盡職地履行職責和義務，獨立董事依據《獨立董事工作制度》認真審議議案和發表獨立意見，充分保障各股東依法行使權利，充分尊重中小股東權益，未發生侵犯中小股東權益的情況。

公司治理與中國證監會相關規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異；如有重大差異，應當說明原因

適用 不適用

第九節 公司治理

二、股東大會情況簡介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決議刊登的 指定網站的查詢索引	決議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9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	2019年1月31日	http://www.sse.com.cn http://www.hkexnews.hk	2019年1月31日
2018年度股東大會	2019年6月24日	http://www.sse.com.cn http://www.hkexnews.hk	2019年6月24日
2019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	2019年11月11日	http://www.sse.com.cn http://www.hkexnews.hk	2019年11月11日

股東大會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報告期內，本公司召開了3次股東大會，情況如下：

- 1、公司2019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於2019年1月31日在上海召開，審議通過了《關於提請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和《關於提請審議公司對國泰君安金控或其全資附屬子公司提供擔保的議案》。
- 2、公司2018年度股東大會於2019年6月24日在上海召開，審議通過了《2018年公司董事會工作報告》、《2018年公司監事會工作報告》、《關於提請審議公司2018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續聘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公司2018年年度報告的議案》、《關於預計公司2019年度日常關聯交易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2019年度公司對外擔保一般性授權的議案》、《關於授予董事會增發公司A股、H股股份一般性授權的議案》和《關於選舉公司董事的議案》，聽取了《獨立董事2018年度述職報告》。
- 3、公司2019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於2019年11月11日在上海召開，審議通過了《關於選舉公司董事的議案》。

三、董事履行職責情況

(一) 董事會組成

截至本報告披露日，公司董事會有16位董事，包括執行董事3人、非執行董事7人、獨立非執行董事6人，賀青先生為董事長，王松先生為副董事長。具體名單如下：

執行董事：賀青先生、王松先生、喻健先生；

第九節 公司治理

非執行董事：管蔚女士、周磊先生、鍾茂軍先生、王文傑先生、林發成先生、周浩先生、安洪軍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夏大慰先生、施德容先生、陳國鋼先生、凌濤先生、靳慶軍先生、李港衛先生。

公司董事會成員中有六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人數比例超過三分之一，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和資格均符合境內監管要求以及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此外，公司已收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各自的獨立性出具的年度確認書。因此，公司認為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備香港上市規則要求的獨立性。

董事詳細資料請參見本年度報告「第八節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二) 董事會職責

董事會是公司常設權力機構，向股東大會負責。根據公司章程規定，董事會職權包括召集股東大會，並向股東大會報告工作；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研究制定公司中長期發展規劃；決定公司的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制訂公司的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制訂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制訂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發行債券或其他證券及上市方案；擬訂公司重大收購、收購本公司股票（因《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條第（一）項、第（二）項規定的情形）或者合併、分立、變更公司形式和解散方案；在股東大會授權範圍內，決定公司的對外投資、收購出售資產、資產抵押、對外擔保、委託理財、關聯交易等事項；決定公司內部管理機構的設置；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總裁、董事會秘書、首席風險官、合規總監，根據總裁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總裁、財務總監等高級管理人員，並決定其報酬事項和獎懲事項；決定設立子公司的方案；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訂本章程的修改方案；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項；向股東大會提請聘請或更換為公司審計的會計師事務所；聽取公司總裁、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的工作匯報並檢查總裁、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的工作；對公司合規管理的有效性、全面風險管理承擔最終責任，履行相應職責；決定公司的合規管理目標，履行下列合規管理職責：審議批准合規管理的基本制度；審議批准年度合規報告；建立與合規負責人的直接溝通機制；評估合規管理有效性，督促解決合規管理中存在的問題；決定公司因《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條第（三）、（五）、（六）項規定的情形收購本公司股份；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職權。

第九節 公司治理

(三) 董事會會議召開情況

報告期內，董事對董事會會議審議事項未提出異議，均投同意票。董事會會議情況如下：

- (1) 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於2019年3月20日召開，審議通過了《公司2018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公司2018年度經營管理情況報告》、《公司2018年度利潤分配預案》、《關於提請審議公司續聘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公司會計政策變更的議案》、《2018年度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履職情況報告》、《關於提請審議2019年度集團公司風險偏好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2019年度集團公司自有資金業務規模的議案》、《公司2018年度風險管理報告》、《公司2018年度合規報告》、《洗錢和恐怖融資風險管理辦法》、《公司反洗錢2018年度報告》、《公司2018年度反洗錢專項審計報告》、《公司2018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關於提請審議公司2019-2021年發展戰略規劃綱要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向國泰君安證裕投資有限公司增資的議案》、《公司2018年年度報告》、《2018年度獨立董事述職報告》、《關於預計公司2019年度日常關聯交易的議案》、《公司2018年度社會責任報告》、《關於提請股東大會授予董事會增發A股/H股股份一般性授權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公司對外擔保一般性授權的議案》、《關於提請修訂董事會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工作規則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公司組織架構優化調整方案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公司2019年度向上海國泰君安社會公益基金會捐贈的議案》和《關於提請審議召開公司2018年度股東大會的議案》。
- (2) 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於2019年4月26日以書面審議、通訊表決方式召開，審議通過了《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報告》。
- (3) 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十四次臨時會議於2019年5月9日以書面審議、通訊表決方式召開，審議通過了《關於提請審議提名公司董事候選人的議案》。
- (4) 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十五次臨時會議於2019年5月29日以書面審議、通訊表決方式召開，審議通過了《關於提請審議公司向國泰君安期貨有限公司增資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公司向上海國翔置業有限公司增資的議案》和《關於提請審議公司信息技術管理準則的議案》。
- (5) 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十六次臨時會議於2019年8月16日以書面審議、通訊表決方式召開，審議通過了《關於提請審議採取上海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定向增資方式解決同業競爭問題的議案》。

第九節 公司治理

- (6) 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十三次會議於2019年8月22日召開，審議通過了《公司2019年半年度報告》、《關於提請審議公司2019年中期合規報告的議案案》和《關於提請審議公司2019年上半年風險管理情況報告的議案》。
- (7) 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十七次臨時會議於2019年9月25日以書面審議、通訊表決方式召開，審議通過了《關於提請審議向上海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提供淨資本擔保承諾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提名公司董事候選人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將資金同業部升級為一級部門的議案》和《關於提請召開公司2019年度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的議案》。
- (8) 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十八次臨時會議於2019年9月23日以書面審議、通訊表決方式召開，審議通過了《關於提請審議提名賀青先生為公司董事候選人的議案》。
- (9) 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十四次會議於2019年10月30日召開，審議通過了《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報告》。
- (10) 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十九次臨時會議於2019年12月5日以書面審議、通訊表決方式召開，審議通過了《關於提請審議提名公司董事候選人的議案》、《關於調整公司第五屆董事會專門委員會成員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公司開展轉融通業務一般性授權的議案》和《關於提請審議公司與關聯方共同發起設立國泰君安母基金首期基金暨關聯交易的議案》。
- (11) 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二十次臨時會議於2019年12月30日以書面審議、通訊表決方式召開，審議通過了《關於提請審議公司與國際集團簽署2020-2022年證券及金融產品交易及服務框架協議的議案》。

第九節 公司治理

(四) 董事參加董事會和股東大會的情況

董事姓名	是否獨立董事	本年應參加 董事會次數	親自出席次數	參加董事會情況		參加股東大會情況		
				以通訊方式 參加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是否連續兩次 缺席次數	未親自參加會議 出席股東 大會的次數	
賀青(註)	否	-	-	-	-	-	否	-
王松	否	11	11	9	0	0	否	3
喻健	否	11	11	9	0	0	否	3
管蔚	否	7	7	6	0	0	否	1
周磊	否	11	6	9	5	0	是	0
鍾茂軍	否	11	11	9	0	0	否	2
王文傑	否	7	7	6	0	0	否	0
林發成	否	11	11	9	0	0	否	0
周浩	否	11	11	9	0	0	否	0
安洪軍	否	2	2	2	0	0	否	0
夏大慰	是	11	11	9	0	0	否	0
施德容	是	11	11	9	0	0	否	0
陳國鋼	是	11	11	9	0	0	否	0
凌濤	是	11	11	9	0	0	否	0
靳慶軍	是	11	11	9	0	0	否	2
李港衛	是	11	11	9	0	0	否	3
楊德紅(離任)	否	6	6	4	0	0	否	1
傅帆(離任)	否	10	10	8	0	0	否	1
劉櫻(離任)	否	3	0	3	3	0	是	0
王勇健(離任)	否	3	2	2	1	0	否	0

註：賀青先生於2020年2月起任職，管蔚女士於2019年7月起任職，王文傑先生於2019年6月起任職，安洪軍先生於2019年11月起任職。

連續兩次未親自出席董事會會議的說明

適用 不適用

- 周磊先生因2019年8月至2020年1月公務學習，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十七次臨時、十八次臨時、十四次、十九次臨時董事會會議委託傅帆先生表決，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二十次臨時董事會會議委託鍾茂軍先生表決。
- 劉櫻女士因工作原因，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十一次、十二次、十四次臨時董事會會議委託傅帆先生表決。

年內召開董事會會議次數	11
其中：現場會議次數	2
通訊方式召開會議次數	9
現場結合通訊方式召開會議次數	0

(一) 獨立董事對公司有關事項提出異議的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報告期內，公司獨立董事未對公司董事會和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所審議事項提出異議。獨立董事履行職責的情況，詳見公司於上交所網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2019年度述職報告》。

(二) 其他

適用 不適用

1、報告期內董事會在企業管治方面的主要舉措

- (1) 企業管治及相關建議。2019年，面對錯綜複雜的外部環境，董事會堅決貫徹新一期戰略規劃，堅持風控為本的經營理念，優化年度風險偏好政策，主動把握市場機遇，加快推進企業機構客戶和零售客戶服務體系建設，繼續提高經營管理和企業管治的數字化水平，持續提升綜合金融服務能力。
- (2) 董事履職及發展。公司建立經營管理情況月度報告制度，及時為董事提供公司經營管理情況、證券行業發展情況等，為其履職提供便利。同時，定期向董事提供最新監管動態，組織中介機構為董事履職提供專業培訓或組織董事參與監管部門、行業協會舉辦的專業培訓，不斷提高董事的履職能力。
- (3) 治理制度修訂。董事會根據境內《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年修訂)》、《證券公司股權管理規定》的有關規定，對公司章程進行了修訂。同時，董事會嚴格按照《證券公司股權管理規定》的規定加強對公司股權的管理。

2、董事培訓情況

公司持續開展對董事的培訓工作。報告期內，公司聘請中介機構對新任董事進行了任前培訓，對全體董事進行了2次專題培訓。同時公司向董事定期發送《月度報告》、定期發送《香港資本市場法規簡報》、《上市發行人監管通訊》等閱讀資料，使董事及時了解行業最新動態、法律法規和政策，掌握公司經營管理、風險合規、財務等方面的重大事項。董事培訓具體情況如下：

第九節 公司治理

姓名	職務	培訓方式及內容
賀青	董事長、執行董事	2020年2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董事任前培訓，閱讀學習富而德律師事務所定期提供《香港資本市場法規簡報》。
王松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總裁	2019年3月20日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關於《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監管最新動向》；2019年8月22日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關於《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監管最新動向》的培訓；2019年10月9日至12月10日參加中國證券業協會2019年度證券從業人員後續職業培訓；閱讀學習富而德律師事務所定期提供《香港資本市場法規簡報》。
喻健	執行董事、董事會秘書	2019年3月20日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關於《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監管最新動向》；2019年8月22日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關於《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監管最新動向》的培訓；2019年10月9日至12月10日參加中國證券業協會2019年度證券從業人員後續職業培訓；閱讀學習富而德律師事務所定期提供《香港資本市場法規簡報》。
管蔚	非執行董事	2019年6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董事任前培訓；2019年8月22日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關於《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監管最新動向》的培訓；閱讀學習富而德律師事務所定期提供《香港資本市場法規簡報》。

第九節 公司治理

姓名	職務	培訓方式及內容
周磊	非執行董事	2019年3月20日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關於《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監管最新動向》；2019年8月22日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關於《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監管最新動向》的培訓；閱讀學習富而德律師事務所定期提供《香港資本市場法規簡報》。
鍾茂軍	非執行董事	2019年3月20日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關於《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監管最新動向》；2019年8月22日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關於《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監管最新動向》的培訓；閱讀學習富而德律師事務所定期提供《香港資本市場法規簡報》。
王文傑	非執行董事	2019年6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董事任前培訓；2019年8月22日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關於《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監管最新動向》的培訓；閱讀學習富而德律師事務所定期提供《香港資本市場法規簡報》。
林發成	非執行董事	2019年3月20日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關於《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監管最新動向》；2019年8月22日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關於《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監管最新動向》的培訓；閱讀學習富而德律師事務所定期提供《香港資本市場法規簡報》。

第九節 公司治理

姓名	職務	培訓方式及內容
周浩	非執行董事	2019年3月20日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關於《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監管最新動向》；2019年8月22日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關於《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監管最新動向》的培訓；閱讀學習富而德律師事務所定期提供《香港資本市場法規簡報》。
安洪軍	非執行董事	2019年11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董事任前培訓，閱讀學習富而德律師事務所定期提供《香港資本市場法規簡報》。
夏大慰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9年3月20日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關於《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監管最新動向》；2019年8月22日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關於《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監管最新動向》的培訓；2019年12月16日參加貝克•麥堅時律師事務所關於香港上市公司香港上市規則下的內幕消息、關連交易、董監事責任及監管最新動向的培訓；閱讀學習富而德律師事務所定期提供《香港資本市場法規簡報》。
施德容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9年3月20日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關於《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監管最新動向》；2019年8月22日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關於《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監管最新動向》的培訓；閱讀學習富而德律師事務所定期提供《香港資本市場法規簡報》。

第九節 公司治理

姓名	職務	培訓方式及內容
陳國綱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9年3月20日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關於《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監管最新動向》；2019年8月22日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關於《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監管最新動向》的培訓；閱讀學習富而德律師事務所定期提供《香港資本市場法規簡報》。
凌濤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9年3月20日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關於《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監管最新動向》；2019年8月22日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關於《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監管最新動向》的培訓；閱讀學習富而德律師事務所定期提供《香港資本市場法規簡報》。
靳慶軍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9年3月20日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關於《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監管最新動向》；2019年8月22日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關於《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監管最新動向》的培訓；2019年8月22日至23日參加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深圳監管局深圳《上市公司董事監事培訓》；2019年11月22日參加盛德律師事務所《香港上市公司董監事培訓》；2019年12月13日參加普華永道《反洗錢合規培訓》；閱讀學習富而德律師事務所定期提供《香港資本市場法規簡報》。

第九節 公司治理

姓名	職務	培訓方式及內容
李港衛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9年3月20日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關於《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監管最新動向》；2019年3月26日參加盛德律師事務所有關關連交易的培訓；2019年5月30日參加克雷迪托公關顧問公司關於《傳媒應對及訊息披露》的培訓；2019年8月22日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關於《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監管最新動向》的培訓；2019年11月30日至12月2日參加蘇利文克倫威爾律師事務所關於《香港上市公司監管制度概述》、《關連交易規則》、《關連交易案例研究》、《須予公布的交易》及《市場失當與利益披露》的培訓；2019年12月7日及11日參加蘇利文克倫威爾律師事務所關於《董事職責》、《香港併購守則》及《香港上市公司的持續義務》的培訓；2019年12月22日參加金杜律師事務所關於香港監管快報及合規事宜的講座；閱讀學習富而德律師事務所定期提供《香港資本市場法規簡報》；閱讀學習香港證監會關於併購中董事職責的新案例、香港廉政公署的董事道德標準、盛德律師事務所關於上市規則的關鍵修改。

四、董事會下設專門委員會在報告期內履行職責時所提出的重要意見和建議，存在異議事項的，應當披露具體情況

適用 不適用

(一) 董事會專門委員會構成

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下設戰略委員會、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審計委員會、風險控制委員會。截至本報告披露日，各委員會成員構成如下：

1、 戰略委員會

主任委員：賀青

委員：王文傑、安洪軍、凌濤

2、 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

主任委員：夏大慰

委員：管蔚、王文傑、陳國鋼、靳慶軍

3、 審計委員會

主任委員：陳國鋼

委員：周磊、林發成、夏大慰、李港衛

4、 風險控制委員會

主任委員：空缺

委員：王松、鍾茂軍、周浩、凌濤

(二) 董事會專門委員會職責及召開會議情況

1、 戰略委員會

(1) 戰略委員會主要職責：對公司中長期發展戰略進行研究並提供諮詢建議；對須經董事會批准的重大投融資方案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對其他影響公司發展的重大事項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對以上事項的實施進行檢查、評價，並適時提出調整建議；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責。

第九節 公司治理

(2) 戰略委員會2019年主要工作成果包括：

組織制訂公司《2019-2021年發展戰略規劃綱要》並提供建議；

積極督導公司《2016-2018年發展戰略規劃綱要》完成情況；

研究並提交董事會審議向子公司增資的方案。

(3) 報告期內，戰略委員會召開了2次會議，具體如下：

2019年3月19日，公司第五屆戰略委員會第三次會議審議通過了《2016-2018年發展戰略規劃綱要完成情況》、《2019-2021年發展戰略規劃綱要》和《關於公司向國泰君安證券投資有限公司增資的議案》，同意提交董事會審議。

2019年5月28日，公司第五屆戰略委員會第四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提請審議公司向國泰君安期貨有限公司增資的議案》和《關於提請審議公司向上海國翔置業有限公司增資的議案》，同意提交董事會審議。

(4) 報告期內，戰略委員會委員出席會議情況：

委員姓名	應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次數
賀青	-	-
王文傑	0	0
安洪軍	0	0
凌濤	2	2
楊德紅(離任)	2	2
傅帆(離任)	2	2
王勇健(離任)	1	1

註：賀青先生於2020年2月起擔任戰略委員會主任委員，王文傑先生及安洪軍先生於2019年12月起擔任戰略委員會委員

2、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

(1) 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主要職責：

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選任標準和程序進行審議並提出意見，搜尋合格的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人選，對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人選的資格條件進行審查並提出建議；對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考核與薪酬管理制度進行審議並提出意見；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進行考核並提出建議；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責。

為符合及落實香港上市規則關於董事會多元化的有關規定，使董事會的構成更加科學合理，公司制定了《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公司董事候選人的選舉基於一系列多元化角度觀察，包括但不限於候選人的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或服務年限。公司董事會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按年度討論並協定預期目標，致力於推動執行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並建議董事會依照該等目標行事。董事會的構成符合公司制定的多元化政策。公司視提升董事會層面的多元化為達到集團戰略目標及達致可持續均衡發展的關鍵元素。作為董事會繼任計劃的一部分，提名委員會將每年至少審查一次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人員組成情況（包括技能、知識和經驗等方面），並就因配合公司策略而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在提名董事候選人時，應考慮候選人的品格、資格（包括專業資格、技巧、知識及與本公司業務和策略相關的經驗）、為實現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而採納的任何可計量目標、掛牌上市證券交易所及上市地監管機關規定的條件等。

第九節 公司治理

(2) 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2019年主要工作成果包括：

就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選任標準和程序進行審議並提出意見；

落實香港聯交所《董事會及董事指引》以及企業管治守則、香港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修訂委員會工作規則；

審查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履職情況，並對其進行年度績效考核；

對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人選的資格條件進行審查並提出建議；

完善職業經理人薪酬制度改革方案中激勵基金的計提。

批准報告期內就任的新董事的職權和服務合約。

(3) 報告期內，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共召開了5次會議，具體如下：

2019年3月19日，公司第五屆董事會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第十一次會議經審議同意母公司2018年度薪酬總額按照第五屆第八次薪委會確定的預算方法進行決算；同意母公司2019年度薪酬繼續採用原方式、方法進行預算預提；會議聽取了董事長、總裁2018年度任期述職報告；會議對公司職業經理人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2018年度的績效進行了二級考評打分；會議根據高級管理人員2016-2018年的績效得分，對高級管理人員的任期考核進行了最終打分；會議根據合規負責人張志紅女士的述職報告，對其進行了專項考核，出具了2018年度考核報告；同意公司高級管理人員2019-2021年任期及2019年度績效目標計劃；同意修訂董事會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工作規則。

2019年5月6日，公司第五屆董事會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第十二次會議審議提管蔚女士與王文傑先生為公司董事候選人。

2019年9月12日，公司第五屆董事會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第十三次會議審議提請提名安洪軍先生為公司董事候選人。

第九節 公司治理

2019年9月23日，公司第五屆董事會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第十四次會議審議提請提名賀青先生為公司董事候選人。

2019年11月26日，公司第五屆董事會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第十五次會議審議完善職業經理人薪酬制度改革方案中激勵基金的計提；審議公司高級管理人員2018年度薪酬激勵；審議提名劉信義先生為公司董事候選人。

上述董事由股東建議提名，委員會根據被建議人的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限等因素以及是否符合監管機構對證券公司董事任職資格要求等進行審核，在審核通過後向董事會建議提名。上述董事候選人由董事會提名、股東大會選舉。上述董事任職後，可以保持或進一步促進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其中管蔚女士任職使董事會成員中繼續有女性成員；賀青先生來自保險行業，劉信義先生來自銀行業，安洪軍先生來自資產管理行業且有境外從業經驗，他們的加盟將進一步豐富董事會成員的知識結構和從業經驗。

(4) 報告期內，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委員出席會議情況：

委員姓名	應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次數
夏大慰	5	5
管蔚	0	0
王文傑	0	0
陳國鋼	5	5
靳慶軍	5	5
王勇健(離任)	2	2

註：管蔚女士及王文傑先生於2019年12月起擔任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委員

第九節 公司治理

3、審計委員會

- (1) 審計委員會主要職責：向董事會提議聘請或更換外部審計機構及其聘用條款、相關費用等事宜提出建議，並監督外部審計機構的執業行為；審核公司的財務信息及其披露；監督、檢查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協調內部和外部審計機構工作；審核公司的財務及會計政策及實務；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責。

審計委員會按照《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工作規則》的要求，充分發揮在年報和財務報告工作中的作用，積極履行在年報和財務報告編製、審議和披露工作中的職責，提高年報和財務報告披露的質量和透明度。

報告期內，審計委員會通過審議公司定期財務報告、募集資金存放及使用情況的專項報告、年度稽核工作報告、關聯／連交易議案等，全面了解公司財務狀況、監督審計工作的開展、監督關聯／連交易的實施、審查公司內部控制的有效性。

- (2) 審計委員會2019年主要工作成果包括：

審閱公司年報、半年報、季報等定期報告；

審議並向董事會建議2019年度外部審計師聘任及審計費用；

審閱會計政策變更；

審議公司內部審計報告以及公司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年度反洗錢專項審計報告；

審閱核定公司關聯方名單、日常關聯交易及偶發性關聯交易情況以及2019年關聯交易預計情況。

第九節 公司治理

(3) 報告期內，審計委員會共召開了7次會議，具體如下：

2019年3月20日，第五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十二次會議聽取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關於公司2018年度審計情況的報告，審議通過了《公司2018年度審計報告》、《公司內部控制審計報告》，同意將《關於公司會計政策變更的議案》、《關於公司2018年年度利潤分配預案的議案》、《關於公司續聘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公司董事會審計委員會2018年度履職情況報告的議案》、《公司2018年年度報告的議案》、《關於預計2019年度日常關聯交易的議案》、《公司2018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的議案》和《公司2018年度反洗錢專項審計報告》提交董事會審議，審定《關於公司關聯方名單的議案》，聽取公司2018年內部審計情況及2019年審計計劃的報告。委員會特別針對2018年年度審計報告「關鍵審計事項」①結構化主體合併事宜；②信用業務減值評估；③金融工具估值等進行了審閱。

2019年4月26日，第五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十三次會議同意將《關於提請審議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報告的議案》提交董事會審議。

2019年8月22日，第五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十四次會議聽取了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關於公司2019年半年度財務報表審閱工作及2019年度審計計劃》的報告，同意將《公司2019年半年度報告》提交董事會審議，審定《公司關聯方名單》的議案。

第九節 公司治理

2019年9月25日，第五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十五次會議同意將《關於提請審議向上海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提供淨資本擔保承諾的議案》提交董事會審議。

2019年10月30日，第五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十六次會議同意將《關於提請審議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報告》的議案提交董事會審議。

2019年12月5日，第五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十七次會議同意將《關於提請審議公司與關聯方共同發起設立國泰君安母基金首期基金暨關聯交易的議案》提交董事會審議。

2019年12月30日，第五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十八次會議同意將《關於提請審議公司與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簽署2020-2022年年度證券及金融產品交易及服務框架協議的議案》提交董事會審議。

(4) 報告期內，審計委員會委員出席會議情況：

委員姓名	應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次數
陳國鋼	7	7
周磊	7	7
林發成 ^(註)	1	1
夏大慰	7	7
李港衛 ^(註)	1	1
靳慶軍(離任)	6	6

註：林發成先生及李港衛先生於2019年12月起擔任審計委員會委員。

4、 風險控制委員會

(1) 風險控制委員會主要職責：對合規管理和風險管理的總體目標、基本政策進行審議並提出意見；對合規管理和風險管理的機構設置及其職責進行審議並提出意見；對需董事會審議的重大決策的風險和重大風險的解決方案進行評估並提出意見；對需董事會審議的合規報告和風險評估報告進行審議並提出意見；受董事會的指派，最少每年討論一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是否有效，並向股東匯報已經完成有關討論；有關討論應涵蓋所有重要的監控，包括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及合規監控；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責。

(2) 風險控制委員會2019年度工作成果包括：

審議並建議董事會確定公司2019年度風險偏好；

審議並建議確定公司自有資金業務規模；

審議公司《洗錢和恐怖融資風險管理辦法》；

審閱公司反洗錢2018年度報告；

定期審閱公司合規報告和風險管理情況報告。

(3) 報告期內，風險控制委員會共召開了2次會議，具體如下：

2019年3月20日，第五屆董事會風險控制委員會第七次會議聽取了關於審議通過了《關於提請審議2019年度集團公司風險偏好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2019年度集團公司自有資金業務規模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公司2018年度合規報告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公司2018年度風險管理報告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公司〈洗錢和恐怖融資風險管理辦法〉的議案》和《關於提請審議公司反洗錢2018年度報告的議案》，同意提交董事會審議。

第九節 公司治理

2019年8月22日，第五屆董事會風險控制委員會第八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提請審議公司2019年中期合規報告的議案》和《關於提請審議公司2019年上半年風險管理報告的議案》，同意提交董事會審議。

(4) 報告期內，風險控制委員會委員出席會議情況：

委員姓名	應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次數
王松	2	2
鍾茂軍	2	2
周浩	0	0
凌濤	2	2
傅帆（離任）	2	2

註：周浩先生於2019年12月起擔任風險控制委員會委員

五、監事會履職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一) 監事會發現公司存在風險的說明

監事會對報告期內的監督事項無異議。

(二) 報告期內監事會會議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監事會共召開5次會議，其中現場會議2次、通訊表決會議3次，全體監事對會議審議的所有議案表決結果均為同意，無棄權和反對情形。監事會會議情況如下：

- 1、公司第五屆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於2019年3月20日在公司以現場方式召開。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提請審議公司2018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公司2018年度利潤分配預案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公司會計政策變更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公司2018年度風險管理報告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公司2018年度合規報告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公司反洗錢2018年度報告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公司2018年度反洗錢專項審計報告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公司2018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公司2018年年度報告的議案》和《關於提請審議公司2018年度社會責任報告的議案》等十項議案，並對年度報告、利潤分配預案、會計政策變更等事項發表了書面審核意見。
- 2、公司第五屆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於2019年4月26日以書面審議、通訊表決方式召開。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提請審議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報告的議案》，並對報告發表了書面審核意見。
- 3、公司第五屆監事會第三次臨時會議於2019年6月17日以書面審議、通訊表決方式召開。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提請選舉公司第五屆監事會副主席的議案》。

第九節 公司治理

- 4、公司第五屆監事會第十三次會議於2019年8月22日在上海以現場方式召開。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提請審議公司2019年半年度報告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公司2019年中期合規報告的議案》和《關於提請審議公司2019年上半年風險管理報告的議案》等三項議案，並對半年度報告發表了書面審核意見。
- 5、公司第五屆監事會第十四次會議於2019年10月30日以書面審議、通訊表決方式召開。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提請審議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報告的議案》，並對報告發表了書面審核意見。

(三) 報告期內監事出席監事會、股東大會會議情況表

監事姓名	職務	本年應參加 監事會次數	親自出席次數	參加監事會情況 以通訊方式			參加股東 大會情況 出席股東 大會的次數
				參加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缺席次數	
王磊	監事會副主席、 職工監事	2	2	1	-	-	2
邵崇	監事	5	4	3	1	-	3
馮小東	監事	5	3	3	2	-	2
左志鵬	監事	5	5	3	-	-	1
汪衛傑	職工監事	5	5	3	-	-	2
劉雪楓	職工監事	5	5	3	-	-	3
商洪波(離任)	原監事會主席	3	3	2	-	-	1
朱寧(離任)	原監事會副主席、 職工監事	2	2	1	-	-	1
年內召開監事會會議次數				5			本年度共
其中：現場會議次數				2			召開股東
通訊表決方式次數				3			大會3次

第九節 公司治理

六、公司就其與控股股東在業務、人員、資產、機構、財務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證獨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經營能力的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存在同業競爭的，公司相應的解決措施、工作進度及後續工作計劃

適用 不適用

七、報告期內對高級管理人員的考評機制，以及激勵機制的建立、實施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公司制訂了《高級管理人員聘任、考核及薪酬管理暫行辦法》、《高級管理人員聘任、考核及薪酬管理暫行辦法實施細則》。每個會計年度結束後，公司董事會對高級管理人員進行年度績效考核及相應的薪酬激勵。

報告期內，公司繼續推進職業經理人薪酬制度改革，實施職業經理人薪酬制度改革方案，將職業經理人績效年薪和中長期激勵收入與公司業績、個人業績考核結果緊密掛鉤，從而為高管薪酬激勵制度市場化提供保障，切實提高公司整體競爭力。

第九節 公司治理

八、是否披露內部控制自我評價報告

適用 不適用

(一) 董事會關於內部控制責任的聲明

按照企業內部控制規範體系的規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實施內部控制，評價其有效性，並如實披露內部控制評價報告是公司董事會的責任。監事會對董事會建立和實施內部控制進行監督。經理層負責組織領導企業內部控制的日常運行。

公司內部控制的目標是合理保證經營管理合法合規、資產安全、財務報告及相關信息真實完整，提高經營效率和效果，促進實現發展戰略。由於內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僅能為實現上述目標提供合理保證。此外，由於情況的變化可能導致內部控制變得不恰當，或對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據內部控制評價結果推測未來內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風險。

根據公司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認定情況，於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基準日（2019年12月31日），不存在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會認為，公司已按照企業內部控制規範體系和相關規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財務報告內部控制。

根據公司非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缺陷認定情況，於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基準日，公司未發現非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基準日至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發出日之間未發生影響內部控制有效性評價結論的因素。

(二) 建立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的依據

公司根據中國財政部、中國證監會、中國審計署、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聯合發佈的《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及其配套指引、中國證監會發佈的《證券公司內部控制指引》和上交所發佈的《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內部控制指引》等法律法規文件，並結合公司實際情況，建立健全財務報告內部控制制度。

第九節 公司治理

(三) 內部控制體系建設及總體運行情況

公司自成立以來，高度重視內部控制機制和內部控制制度建設，建立健全了規範的法人治理結構，形成了科學的決策、執行和監督機制。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證券公司治理準則》、《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及其配套指引等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的有關要求，結合公司實際情況，綜合考慮公司內部環境、風險評估、控制活動、信息與溝通、內部監督等因素，制定了較為全面的公司內部控制制度體系，為公司經營管理的合法合規、資產安全、財務報告及相關信息的真實、完整提供了合理保障。

2019年，公司及時落實各項監管新規，持續完善內部控制制度體系，優化授權機制和重點業務風控標準，強化重點部位風險管控，推動一線合規風控發揮實效，健全子公司垂直管理機制，推進風險管理信息系統建設，開展集團風險排查與處理，進一步加強集團化統一管控，公司內控體系總體運行良好。公司對2019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有效性進行了自我評價，詳見公司2019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

報告期內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況的說明

適用 不適用

九、內部控制審計報告的相關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本公司聘請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作為內部控制審計機構。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出具了《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審計報告》(安永華明(2020)專字第60464416_B01號)，認為公司於2019年12月31日按照《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和相關規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財務報告內部控制，與公司內部控制自我評價結論一致。

內部控制審計報告詳見公司於上交所網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審計報告》。

是否披露內部控制審計報告：是

第九節 公司治理

十、合規管理體系建設情況，合規、稽核部門報告期內完成的檢查稽核情況

(一) 合規管理體系建設情況

公司通過聘任合規總監，成立合規部，組建一線合規風控隊伍等舉措，建立健全了由董事會（含風險控制委員會）與監事會、合規總監、合規部以及公司一線合規風控人員組成的四級合規管理組織體系。公司合規總監作為公司合規負責人，是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分管合規部、風險管理二部、法律部，協管稽核審計部，組織協調各內控部門及相關管理部門，共同履行包括合規管理在內的各項內部控制與風險管理職責。公司總部配備專職合規管理人員，並且在公司總部各部門和分支機構設置一線合規風控人員，負責對各單位進行合規檢查、培訓、諮詢、審核、監測、溝通等工作。

(二) 合規檢查情況

2019年，公司堅持以問題和風險為導向，針對重點環節或各項業務開展情況，已完成各項合規檢查共計37項，各項稽核審計共計196項，並組織了若干重點專項自查自糾工作，提出整改建議，並對檢查所發現的問題及隱患嚴格督促整改。

(三) 稽核審計工作開展情況

2019年，公司以發現和防範影響公司發展的重大風險為審計工作核心，研究集群化經營潛在風險，根據公司戰略變化相應調整部門組織架構，聚焦重點領域開展針對性審計。2019年度，稽核審計部共組織實施審計項目196個，包括16個重點審計項目，180個常規審計項目，其中外包審計項目19個。重點項目包括權益類場外業務、債務融資業務、分支機構一線合規與風控、信息技術系統建設和外包管理、合格交易對手管理、公司投資併購相關制度建設與執行情況等專項審計，以及國泰君安香港公司、國泰君安金控例行審計等。常規項目包括總部、子公司相關項目2個，分公司項目19個，營業部項目159個。

十一 其他

適用 不適用

(一) 股東權利

股東大會是公司的最高權力機構，股東通過股東大會行使權力。公司嚴格按照相關規定召集、召開股東大會，確保所有股東，特別是中小股東享有平等的地位，能夠充分行使自己的權利。在公司章程的指引下，公司有序運行並保持健康穩定的發展，切實保護了公司及股東的利益。

根據公司章程第七十條及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第十二條規定，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董事會請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提出。董事會應當根據法律、行政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規則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在收到請求後10日內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書面反饋意見。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應當在做出董事會決議後的5日內發出召開股東大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請求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者在收到請求後10日內未做出反饋的，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監事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監事會提出請求。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應在收到請求後5日內發出召開股東大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提案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監事會未在規定期限內發出股東大會通知的，視為監事會不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連續90日以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以下簡稱召集會議股東）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此外，公司章程第七十三條規定，公司召開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以及單獨或者合併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公司提出提案。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在股東大會召開10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需在收到提案後2日內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公告臨時提案的內容。否則，召集人在發出股東大會通知公告後，不得修改股東大會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

第九節 公司治理

(二) 公司章程修訂情況

- 1、 公司於2019年1月31日召開2019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關於提請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2019年4月26日公司獲得中國證監會上海監管局《關於核准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變更公司章程重要條款的批覆》(滬證監許可[2019]17號)，同意公司章程重要條款予以變更。公司章程修訂自2019年4月26日起生效。
- 2、 2019年7月16日公司完成工商變更登記手續，公司註冊資本從人民幣8,713,933,800元變更為人民幣8,907,947,954元。公司章程涉及註冊資本變更的相關條款相應予以修訂，並已在上海市市場監督管理局完成備案相關手續。

(三) 投資者關係

公司高度重視投資者關係管理工作，制定了《投資者關係管理制度》等較為完善的規章制度，搭建了包括現場、電話、網絡等多種溝通渠道，涵蓋業績說明會、路演、接待投資者調研、公司網站、投資者熱線、電子郵件等多種溝通方式的投資者關係管理平台，並通過主動參與上交所的e互動平台、參加投資者集體接待日活動、出席賣方機構投資策略會或投資論壇等多種形式的活動，積極加強與投資者的互動溝通，增加了公司的透明度，保證了投資者能夠及時、準確和全面地了解公司情況。股東如有任何查詢，可通過郵件、熱線電話以及直接致函至本公司辦公地址，公司會及時以適當方式處理相關查詢。

2019年，公司共召開業績發佈電話會議2次，通過路演拜訪境內外機構投資者54家次，接待賣方分析師和機構投資調研34次，涉及機構106次。參加投資策略會19場，參加2次上海上市公司協會等舉辦的投資者集體接待日活動。

第九節 公司治理

(四) 董事、監事及有關僱員之遵守證券交易守則

公司制訂並修訂了《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持有本公司股份及其變動管理辦法》(以下簡稱「《管理辦法》」)，以規範公司董事、監事以及高級管理人員持有及買賣本公司股份的行為，於2017年4月11日公司H股在香港聯交所上市之日起施行。與標準守則中的強制性管理規定相比較，《管理辦法》已採納標準守則所訂標準作為公司董事、監事及相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準則，且規定更為嚴格。

經查詢，公司全體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已確認其在報告期內已嚴格遵守《管理辦法》和標準守則的相關規定。報告期內，公司的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沒有持有公司股份、股票期權，也未被授予限制性股票。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持有本公司股份情況請參閱本年度報告「第八節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五) 董事及核數師就賬目之責任

董事會已確認其承擔編製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的責任。

董事會負責就年度及中期報告、股價敏感資料及其他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及其他監管規定所需披露事項，呈報清晰而明確的評估。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有關必要的解釋及資料，以便董事會就本集團的財務數據及狀況作出知情評估，以供董事會審批。

公司並無面臨可能對本公司持續經營業務之能力產生重大疑慮的重大不確定事件或情況。另外，公司已就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可能的法律行動及責任作出了適當的投保安排。

第九節 公司治理

(六) 管理層職責

公司管理層由董事會聘任，對董事會負責。管理層主要負責實施董事會決策；負責公司日常經營管理；負責內部員工選聘管理，並決定員工報酬等。根據本公司章程規定，總裁職權包括主持公司的生產經營管理工作，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並向董事會報告工作；組織實施公司年度計劃和投資方案；擬訂公司的內部管理機構設置方案；擬訂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定公司的具體規章；提請董事會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總裁、財務總監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董事會秘書、首席風險官、合規總監除外）；決定聘任或者解聘除應由董事會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負責管理人員；公司章程或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七) 公司秘書

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為喻健先生與鄺燕萍女士。喻健先生兼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秘書，為本公司內部的主要聯絡人。鄺燕萍女士為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的總監。報告期內，喻健先生接受了超過15個小時的專業培訓，培訓內容詳見本年度報告「第九節公司治理」之「三、董事會及董事履行職責情況（二）其他2、董事培訓情況」。

(八) 遵守相關法律法規

作為在中國大陸和香港兩地上市的公眾公司，公司嚴格按照《公司法》、《證券法》、《證券公司監督管理條例》、《證券公司治理準則》、《上市公司治理準則》、《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等境內外上市地的法律、法規以及規範性文件的要求與公司《章程》的規定，制定並不斷完善各項規章制度，以規範公司運作，致力於不斷維護和提升公司良好的市場形象。報告期內，公司被處罰和公開譴責等情況請參見本年度報告「第五節重要事項十、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第九節 公司治理

(九) 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管理情況

根據中國證監會《關於上市公司建立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管理制度的規定》，公司已制定並嚴格執行《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制度》，按照制度要求做好內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記和報備工作，不存在因內幕信息洩露導致公司股價異常波動的情形。公司依據監管要求，《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制度》規範內幕信息保密和登記工作，強化內幕信息保密及內幕信息知情人管理；《信息披露事務管理制度》和《投資者關係管理制度》維護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則；這一機制涵蓋了內幕信息生成收集、傳遞、審核、保密、公平披露等各個關鍵控制環節，並通過加強制度培訓、規範工作要求、完善責任追究、強化信息披露意識等確保制度的執行力。

第十節 公司債券相關情況

√ 適用 □ 不適用

一、公司債券基本情況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債券名稱	簡稱	代碼	發行日	到期日	債券餘額	利率	還本	
							付息方式	交易場所
2015年公司債券(第一期) (品種二)	15國君G2	136048	2015年 11月18日	2022年 11月19日	1,000,000,000	3.8%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2016年公司債券(第一期) (品種二)	16國君G2	136368	2016年 4月11日	2023年 4月12日	1,000,000,000	3.25%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2016年公司債券(第二期) (品種二)	16國君G4	136623	2016年 8月11日	2021年 8月12日	3,000,000,000	3.14%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2017年公司債券(第一期) (品種一)	17國君G1	143229	2017年 8月3日	2020年 8月4日	4,700,000,000	4.57%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2017年公司債券(第一期) (品種二)	17國君G2	143230	2017年 8月3日	2022年 8月4日	600,000,000	4.70%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第十節 公司債券相關情況

債券名稱	簡稱	代碼	發行日	到期日	債券餘額	利率	還本	交易場所
							付息方式	
2017年公司債券(第二期)	17國君G3	143337	2017年 10月17日	2020年 10月18日	3,700,000,000	4.78%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2018年公司債券(第一期)	18國君G1	143528	2018年 3月20日	2021年 3月21日	4,300,000,000	5.15%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2018年公司債券(第二期)	18國君G2	143607	2018年 4月23日	2021年 4月25日	4,300,000,000	4.55%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2018年公司債券(第三期) (品種一)	18國君G3	143732	2018年 7月12日	2021年 7月16日	4,700,000,000	4.44%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2018年公司債券(第三期) (品種二)	18國君G4	143733	2018年 7月12日	2023年 7月16日	300,000,000	4.64%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2019年公司債券(第一期) (品種一)	19國君G1	155371	2019年 4月23日	2022年 4月24日	3,000,000,000	3.90%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第十節 公司債券相關情況

債券名稱	簡稱	代碼	發行日	到期日	債券餘額	利率	還本 付息方式	交易場所
2019年公司債券(第二期)	19國君G3	155423	2019年 5月15日	2022年 5月17日	2,900,000,000	3.73%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2019年公司債券(第三期)	19國君G4	155771	2019年 10月14日	2022年 10月16日	2,500,000,000	3.48%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歐元浮息債券	GTJA SEC B2203	5883.hk	2019年 3月12日	2022年 3月12日	2.55億歐元	3MEURI BOR+1.15%	每季度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香港聯交所
國泰君安金控擔保債券	GTJA HOLD B2203	5853.hk	2019年 3月11日	2022年 3月11日	500,000,000美元	3.875%	每半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香港聯交所

公司債券付息兌付情況

適用 不適用

2018年公司債券(第一期)已於2019年3月兌付了當期利息，2016年公司債券(第一期)(品種二)及2018年公司債券(第二期)已於2019年4月兌付了當期利息，2018年公司債券(第三期)已於2019年7月兌付了當期利息，2017年公司債券(第一期)及2016年公司債券(第二期)(品種二)已於2019年8月兌付了當期利息，2017年公司債券(第二期)已於2019年10月兌付了當期利息，2015年公司債券(第一期)(品種二)已於2019年11月兌付了當期利息。

第十節 公司債券相關情況

公司債券其他情況的說明

適用 不適用

2015年公司債券(第一期)(品種二)於第5個計息年度付息日附發行人贖回選擇權、發行人上調票面利率選擇權和投資者回售選擇權，報告期內未發生相關條款的執行情況。

2016年公司債券(第一期)(品種二)於第5個計息年度付息日附發行人贖回選擇權、調整票面利率選擇權和投資者回售選擇權，報告期內未發生相關條款的執行情況。

二、公司債券受託管理聯繫人、聯繫方式及資信評級機構聯繫方式

15國君G2	名稱	長江證券承銷保薦有限公司
16國君G2	辦公地址	上海市浦東新區世紀大道1589號長泰國際金融大廈21層
債券受託管理人	聯繫人	張志鵬、劉博讓
	聯繫電話	021-38784899
16國君G4	名稱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7國君G1	辦公地址	上海市靜安區新閘路1508號
17國君G2	聯繫人	黃亮、邢一唯
17國君G3	聯繫電話	021-22169877/021-22169842
債券受託管理人		
18國君G1	名稱	興業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8國君G2	辦公地址	上海市浦東新區長柳路36號丁香國際大廈東塔6樓
18國君G3	聯繫人	楊鈴珊
18國君G4	聯繫電話	021-38565900
債券受託管理人		
19國君G1	名稱	廣發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9國君G3	辦公地址	上海市浦東新區世紀大道8號國金中心一期16層
債券受託管理人	聯繫人	謝添、嚴瑾、馬茜、陸奕呈、樓恒
	聯繫電話	020-66338888
19國君G4	名稱	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債券受託管理人	辦公地址	深圳福田區福華一路111號招商證券大廈26樓
	聯繫人	陳裕淨
	聯繫電話	0755-82943666

第十節 公司債券相關情況

15國君G2	名稱	上海新世紀資信評估投資服務有限公司
16國君G2	辦公地址	上海市漢口路398號華盛大廈14樓
16國君G4		
17國君G1		
17國君G2		
17國君G3		
18國君G1		
18國君G2		
18國君G3		
18國君G4		
19國君G1		
19國君G3		
19國君G4		
資信評級機構		

其他說明：

適用 不適用

三、公司債券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適用 不適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上述公司債券募集資金全部用於補充公司流動資金，滿足公司業務運營需要，與募集說明書承諾的用途、使用計劃及其他約定一致。

四、公司債券評級情況

適用 不適用

2019年4月，公司聘請了上海新世紀資信評估投資服務有限公司對「19國君G1」發行的資信情況進行評級。根據上海新世紀出具的《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公開發行2019年公司債券（第一期）信用評級報告》（新世紀債評(2019)010348），發行人主體長期信用等級為AAA級，本期債券信用等級為AAA級，評級展望為穩定。

2019年5月，上海新世紀資信評估投資服務有限公司對「15國君G2」、「16國君G2」、「16國君G4」、「17國君G1」、「17國君G2」、「17國君G3」、「18國君G1」、「18國君G2」、「18國君G3」、「18國君G4」的信用狀況進行了跟蹤評級，並出具了《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2016年、2017年及2018年公司債券跟蹤評級報告》（新世紀跟蹤[2019]100052），維持「15國君G2」、「16國君G2」、「16國君G4」、「17國君G1」、「17國君G2」、「17國君G3」、「18國君G1」、「18國君G2」、「18國君G3」、「18國君G4」的信用等級為AAA，維持本公司主體信用級別為AAA，評級展望穩定。

第十節 公司債券相關情況

2019年5月，公司聘請了上海新世紀資信評估投資服務有限公司對「19國君G3」發行的資信情況進行評級。根據上海新世紀出具的《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公開發行2019年公司債券（第二期）信用評級報告》（新世紀債評(2019)010462），發行人主體長期信用等級為AAA級，本期債券信用等級為AAA級，評級展望為穩定。

2019年10月，公司聘請了上海新世紀資信評估投資服務有限公司對「19國君G4」發行的資信情況進行評級。根據上海新世紀出具的《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公開發行2019年公司債券（第三期）信用評級報告》（新世紀債評(2019)010521），發行人主體長期信用等級為AAA級，本期債券信用等級為AAA級，評級展望為穩定。

五、報告期內公司債券增信機制、償債計劃及其他相關情況

適用 不適用

根據公司債券募集說明書約定，公司償債保障措施包括了制定《債券持有人會議規則》、設立專門的償付工作小組、充分發揮債券受託管理人的作用和嚴格履行信息披露義務等內容。報告期內公司相關計劃和措施與募集說明書的相關承諾保持一致。

六、公司債券持有人會議召開情況

適用 不適用

七、公司債券受託管理人履職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公司「15國君G2」、「16國君G2」債券受託管理人為長江證券承銷保薦有限公司，長江證券承銷保薦有限公司於2019年6月出具了《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債券（第一期）受託管理事務報告（2018年度）》和《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債券（第一期）受託管理事務報告（2018年度）》。

公司「16國君G4」、「17國君G1」、「17國君G2」、「17國君G3」債券受託管理人為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於2019年6月出具了《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債券（第二期）、（第三期）、2017年公司債券（第一期）、（第二期）受託管理事務報告（2018年度）》。

公司「18國君G1」、「18國君G2」、「18國君G3」、「18國君G4」債券受託管理人為興業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興業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於2019年6月出具了《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債券受託管理事務報告（2018年度）》。

第十節 公司債券相關情況

八、截至報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適用 不適用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主要指標	2019年	2018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減(%)	變動原因
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	20,139,639	16,852,506	19.51	
流動比率	151	187	下降36個百分點	
速動比率	151	187	下降36個百分點	
資產負債率(%)	67.50	62.19	上升5.31個百分點	
EBITDA全部債務比	0.06	0.07	-14.29	
利息保障倍數	2.55	2.32	9.91	
現金利息保障倍數	6.74	11.65	-42.15	主要是經營 活動產生的 現金流量 淨額減少
EBITDA利息保障倍數	2.72	2.40	13.33	
貸款償還率(%)	100	100	-	
利息償付率(%)	100	100	-	

九、公司其他債券和債務融資工具的付息兌付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報告期內，公司的其他債券和債務融資工具主要包括：短期融資券、中期票據、收益憑證和次級債券，具體參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3應付短期融資款以及附註49應付債券。各項融資的本金及利息均已按時兌付。

第十節 公司債券相關情況

十、公司報告期內的銀行授信情況

適用 不適用

截至2019年末，本公司主要合作銀行的授信額度合計約4,200億元，已使用額度約600億元，剩餘額度約3,600億元。

十一、公司報告期內執行公司債券募集說明書相關約定或承諾的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十二、公司發生的重大事項及對公司經營情況和償債能力的影響

適用 不適用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審計了列載於第182至326頁中的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表、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且公允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經營成果和合併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形成意見的基礎

我們按照國際審計與鑑證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審計準則的規定執行了審計工作。我們報告的「核數師對合併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部份進一步闡述了我們在這些準則下的責任。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職業會計師道德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履行了職業道德方面的其他責任。我們相信,我們獲取的審計證據是充分、適當的,為我們的意見提供了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我們根據職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的應對以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進行審計並形成審計意見為背景,我們不對這些事項單獨發表意見。我們對下述每一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描述也以此為背景。

我們已經履行了本報告「核數師對合併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部份闡述的責任,包括與這些關鍵審計事項相關的責任。相應地,我們的審計工作包括執行為應對評估的合併財務報表重大錯報風險而設計的審計程序。我們執行審計程序的結果,包括應對下述關鍵審計事項所執行的程序,為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意見提供了基礎。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關鍵審計事項：

結構化主體合併事宜

貴集團在多個資產管理計劃、信託計劃、有限合夥企業等結構化主體中擔任管理人或投資人。管理層需就是否對結構化主體存在控制，以確定結構化主體是否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作出重大判斷。判斷時應考慮 貴集團對結構化主體相關活動擁有的權力，享有的可變回報，以及通過運用該權力而影響其可變回報的能力。

截至2019年12月31日， 貴集團在上述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的投資賬面價值為人民幣5,939百萬元。

由於在確定是否應將結構化主體納入 貴集團的合併範圍時需要涉及重大的管理層判斷，且合併結構化主體可能對合併資產負債表產生重大影響，因此，我們將 貴集團結構化主體的合併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

相關披露請參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6。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

我們評估和測試了 貴集團在確定結構化主體是否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的合併範圍時建立的內部控制設計、運行的有效性。

我們抽樣檢查了結構化主體相關合同、設立文件以及其他公開披露信息，從對結構化產品擁有的權力、結構化主體享有的可變回報以及運用權力影響回報金額的能力等方面評價管理層就是否應將結構化主體納入合併範圍所作出的判斷。

另外，我們還評價了財務報表中針對結構化主體的相關披露是否符合會計準則的要求。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關鍵審計事項：

融出資金及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減值評估

貴集團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以預期信用損失為基礎對融出資金與買入返售金融資產進行減值測試並確認損失準備。如果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未顯著增加，貴集團按照相當於未來12個月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損失準備。如果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已顯著增加，貴集團按照相當於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損失準備；如果已經發生信用損失，貴集團確認整個存續期內的信用減值。貴集團在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時，應考慮所有合理且有依據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截至2019年12月31日，貴集團融出資金的賬面淨值為人民幣72,088百萬元，其中減值準備餘額為人民幣1,357百萬元，買入返售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為人民幣53,940百萬元，其中減值準備餘額為人民幣2,672百萬元。

由於相關資產金額重大，其減值評估需要管理層作出重大判斷，包括對減值階段的劃分及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等，因此我們將融出資金及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減值評估認定為關鍵審計事項。

相關披露請參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0及37。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

我們評估和測試了貴集團融出資金及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減值計提流程的內部控制設計、運行的有效性。

我們對管理層減值階段劃分的標準及用於確定各個階段減值損失金額採用的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合理性進行了評估。

我們通過選取樣本，針對貴集團融出資金及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減值評估執行了以下審計程序：

- 1) 對樣本的減值階段劃分結果與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標準進行對比；
- 2) 對管理層在計算減值損失時使用的關鍵參數的合理性進行評估，包括違約率、違約損失率、風險敞口、折現率、前瞻性調整因子等；
- 3) 結合市場慣例和歷史損失經驗，評估管理層減值模型計算結果的合理性。

另外，我們還評價了在財務報表中針對融出資金及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減值評估的相關披露是否滿足會計準則的要求。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關鍵審計事項：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分類為第三層級的金融工具估值

貴集團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對持有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分類為第三層級的金融工具進行公允價值評估。第三層級金融工具採用重要不可觀察輸入值作為關鍵假設計量公允價值，此類參數包括信用價差、波動率、流動性折扣等，需要管理層進行判斷。

截至2019年12月31日，貴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分類為第三層級的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資產人民幣11,321百萬元，金融負債人民幣7,510百萬元。

由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分類為第三層級的金融工具金額重大，其公允價值評估時對不可觀察輸入值作為關鍵假設需要管理層作出重大判斷，因此我們將上述第三層級的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評估認定為關鍵審計事項。

相關披露請參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63。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

我們評估和測試了貴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分類為第三層級的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評估流程的內部控制設計、運行的有效性。

我們對貴集團上述第三層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評估時採用的模型的合理性進行了評估。

我們通過選取樣本，針對貴集團上述第三層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評估執行了以下審計程序：

- 1) 查閱本年度簽署的投資協議，了解相關投資條款，並識別與金融工具估值相關的條款；
- 2) 對管理層在計量分類為第三層級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時採用的不可觀察輸入值及可觀察輸入值的合理性進行評估；
- 3) 對金融工具進行獨立估值並將我們的估值結果與貴集團的估值結果進行比較。

另外，我們還評價了在財務報表中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分類為第三層級的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評估的相關披露是否滿足會計準則的要求。

年度報告中涵蓋的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度報告中涵蓋的信息，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和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的意見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也不對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鑑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了解到的情況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報。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確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報，我們應當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無任何事項需要報告。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董事對合併財務報表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以使合併財務報表作出真實且公允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合併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

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並在適用的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算、終止運營或別無其他現實的選擇。

審計委員會協助貴公司董事履行職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對合併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的重大錯報獲取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的報告僅為全體股東編製，除此之外並不可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其他任何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並不能保證按照國際審計準則執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報存在時總能發現。錯報可能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如果合理預期錯報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據合併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策，則通常認為錯報是重大的。

在按照國際審計準則執行審計工作的過程中，我們運用職業判斷，保持了職業懷疑態度。同時，我們也執行了以下工作：

- 識別和評估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的合併財務報表重大錯報風險，設計及實施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並獲取充分、適當的審計證據，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舞弊可能涉及串通、偽造、故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未能發現由於舞弊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由於錯誤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恰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選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和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 對董事使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得出結論。同時，根據獲取的審計證據，就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的事項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得出結論。如果我們得出結論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國際審計準則要求我們的核數師報告中提請報表用戶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基於截至審計報告日可獲得的審計證據。然而，未來的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總體列報、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公允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分、適當的審計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執行集團審計，並對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我們與審計委員會就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和重大審計發現等事項進行溝通，包括溝通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的任何內部控制重大缺陷。

我們還就已遵守與獨立性相關的職業道德要求向審計委員會提供聲明，並與審計委員會溝通可能被合理認為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禁止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少數情形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在公眾利益方面產生的益處，我們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為蔡鑑昌先生。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0年3月24日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合併損益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9年	2018年
收入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6	12,124,791	9,794,186
利息收入	7	12,630,205	12,841,989
投資收益淨額	8	8,096,610	5,073,084
總收入		32,851,606	27,709,259
處置子公司收益		—	648,287
其他收入及收益	9	6,198,039	2,871,839
總收入及其他收益		39,049,645	31,229,385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0	(1,838,426)	(1,574,713)
利息支出	11	(7,403,450)	(7,009,885)
僱員成本	12	(7,766,427)	(6,759,575)
折舊及攤銷費用	13	(1,291,570)	(574,279)
稅金及附加費		(136,880)	(151,861)
其他營業支出及成本	14	(7,271,807)	(5,040,632)
資產減值損失		(20,902)	(1,150)
信用減值損失	15	(2,049,577)	(976,493)
總支出		(27,779,039)	(22,088,588)
經營利潤		11,270,606	9,140,797
分佔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利潤		174,013	127,545
所得稅前利潤		11,444,619	9,268,342
所得稅費用	16	(2,393,263)	(2,198,30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本年利潤		<u>9,051,356</u>	<u>7,070,038</u>
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u>8,637,037</u>	6,708,116
非控制性權益		<u>414,319</u>	<u>361,922</u>
總計		<u>9,051,356</u>	<u>7,070,038</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收益(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20		
— 基本		<u>0.90</u>	<u>0.70</u>
— 稀釋		<u>0.90</u>	<u>0.7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本年利潤	9,051,356	7,070,038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 公允價值變動淨額	178,194	647,828
— 信用損失準備的變動	70,405	(24,343)
— 重新分類至損益	(238,891)	(74,584)
— 所得稅影響	(2,320)	(137,225)
分佔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其他綜合收益		
— 分佔的其他綜合收益	3,193	(20)
— 重新分類至損益	(10,584)	—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298,820	421,542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合計	298,817	833,198
不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 公允價值變動淨額	707,402	(3,051,667)
— 所得稅影響	(176,851)	762,917
分佔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其他綜合收益		
— 分佔的其他綜合收益	124,342	(946,764)
— 所得稅影響	(31,085)	236,691
不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合計	623,808	(2,998,823)
本年稅後其他綜合收益	922,625	(2,165,625)
本年綜合收益總額	9,973,981	4,904,413
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9,474,748	4,372,505
非控制性權益	499,233	531,908
總計	9,973,981	4,904,413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合併財務狀況表

2019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註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21	5,211,423	4,082,006
使用權資產	22	2,926,043	—
預付土地租賃款	22	—	785,312
商譽	23	599,812	581,407
其他無形資產	24	1,574,249	1,472,424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27	1,183,891	1,294,133
對合營企業的投資	27	1,274,671	1,333,51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28	53,408,720	33,445,30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29	17,547,076	16,785,94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0	1,959,737	6,444,58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31	13,433,691	7,364,543
存出保證金	32	12,975,377	7,552,678
遞延所得稅資產	33	1,251,032	1,289,051
其他非流動資產	34	1,154,839	2,932,037
非流動資產總額		114,500,561	85,362,944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35	3,484,166	3,634,734
其他流動資產	36	2,017,453	1,867,556
融出資金	37	72,088,344	53,655,35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28	6,858,108	5,721,37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0	51,980,260	54,672,99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31	175,588,501	130,317,537
衍生金融資產	38	550,081	648,358
結算備付金	39	4,460,152	3,006,836
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	40	102,533,823	77,492,497
現金及銀行存款	41	25,252,829	20,348,883
流動資產總額		444,813,717	351,366,136
資產總額		559,314,278	436,729,08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附註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流動負債			
貸款及借款	42	10,312,724	8,279,422
應付短期融資款	43	17,424,352	7,045,424
拆入資金	44	9,488,642	10,163,246
代理買賣證券款	45	109,336,526	82,347,043
應付職工薪酬	46	5,685,105	4,984,863
應交所得稅		1,414,731	1,518,10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47	126,017,296	70,558,54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48	37,845,046	28,820,153
衍生金融負債	38	1,358,809	255,973
應付債券	49	17,672,144	15,476,842
租賃負債	22	638,382	—
其他流動負債	50	14,229,188	16,110,357
流動負債總額		351,422,945	245,559,973
流動資產淨額		93,390,772	105,806,163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207,891,333	191,169,107
非流動負債			
貸款及借款	42	1,490,000	—
應付債券	49	51,901,409	52,780,358
租賃負債	22	1,725,455	—
遞延所得稅負債	33	13,762	43,01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48	6,441,647	4,456,490
其他非流動負債	51	225,237	215,852
非流動負債總額		61,797,510	57,495,715
淨資產		146,093,823	133,673,39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附註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權益			
股本	52	8,907,948	8,713,941
其他權益工具	53	16,129,799	11,129,819
儲備	54	71,127,776	65,535,930
未分配利潤	54	41,335,967	38,070,373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權益		137,501,490	123,450,063
非控制性權益		8,592,333	10,223,329
權益總額		<u>146,093,823</u>	<u>133,673,392</u>

於2020年3月24日由董事會批准並授權報出：

賀青

董事長

王松

執行董事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權益										非控制性 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其他 權益工具	儲備						未分配利潤	小計		
			資本儲備	投資 重估儲備	匯兌儲備	盈餘儲備	一般儲備					
於2018年12月31日 採用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16號的 影響(附註2.2)	8,713,941	11,129,819	43,715,696	(916,167)	78,588	7,176,439	15,481,374	38,070,373	123,450,063	10,223,329	133,673,392	
經重述的期初餘額	8,713,941	11,129,819	43,715,696	(916,167)	78,588	7,172,530	15,471,523	38,013,567	123,379,497	10,213,560	133,593,057	
本年利潤	-	-	-	-	-	-	-	8,637,037	8,637,037	414,319	9,051,356	
其他綜合收益	-	-	-	626,020	211,691	-	-	-	837,711	84,914	922,625	
綜合收益總額	-	-	-	626,020	211,691	-	-	8,637,037	9,474,748	499,233	9,973,981	
配售發行H股	194,000	-	2,513,597	-	-	-	-	-	2,707,597	-	2,707,597	
發行永續債	-	5,000,000	-	-	-	-	-	-	5,000,000	-	5,000,000	
提取一般儲備	-	-	-	-	-	-	2,025,614	(2,025,614)	-	-	-	
股息(附註19)	-	-	-	-	-	-	-	(2,449,685)	(2,449,685)	-	(2,449,685)	
對其他權益工具持有人 分配(附註19)	-	-	-	-	-	-	-	(590,000)	(590,000)	-	(590,000)	
對子公司非控股股東 及其他權益工具 持有人分配	-	-	-	-	-	-	-	-	-	(1,691,430)	(1,691,430)	
其他綜合收益結轉	-	-	-	249,338	-	-	-	(249,338)	-	-	-	
可轉換公司債券的轉換	7	(20)	152	-	-	-	-	-	139	-	139	
收購子公司	-	-	-	-	-	-	-	-	-	101,181	101,181	
子公司贖回其他權益 工具	-	-	(11,362)	-	-	-	-	-	(11,362)	(307,558)	(318,920)	
與少數股東的權益性 交易	-	-	(7,788)	-	-	-	-	-	(7,788)	(212,705)	(220,493)	
其他	-	-	(1,656)	-	-	-	-	-	(1,656)	(9,948)	(11,604)	
於2019年12月31日	<u>8,907,948</u>	<u>16,129,799</u>	<u>46,208,639</u>	<u>(40,809)</u>	<u>290,279</u>	<u>7,172,530</u>	<u>17,497,137</u>	<u>41,335,967</u>	<u>137,501,490</u>	<u>8,592,333</u>	<u>146,093,823</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權益

	儲備								小計	非控制性 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其他 權益工具	資本儲備	投資 重估儲備	匯兌儲備	盈餘儲備	一般儲備	未分配利潤			
於2018年1月1日	8,713,934	11,129,841	43,447,900	1,253,821	(172,336)	6,508,078	13,970,910	38,033,205	122,885,353	10,547,161	133,432,514
本年利潤	—	—	—	—	—	—	—	6,708,116	6,708,116	361,922	7,070,038
其他綜合收益	—	—	—	(2,586,535)	250,924	—	—	—	(2,335,611)	169,986	(2,165,625)
綜合收益總額	—	—	—	(2,586,535)	250,924	—	—	6,708,116	4,372,505	531,908	4,904,413
提取盈餘儲備	—	—	—	—	—	668,361	—	(668,361)	—	—	—
提取一般儲備	—	—	—	—	—	—	1,510,464	(1,510,464)	—	—	—
股息(附註19)	—	—	—	—	—	—	—	(3,485,576)	(3,485,576)	—	(3,485,576)
對其他權益工具持有人 分配(附註19)	—	—	—	—	—	—	—	(590,000)	(590,000)	—	(590,000)
對子公司非控股股東及 其他權益工具 持有人分配	—	—	—	—	—	—	—	—	—	(213,110)	(213,110)
其他綜合收益結轉 未分配利潤	—	—	—	416,547	—	—	—	(416,547)	—	—	—
可轉換公司債券的轉換 處置子公司	7	(22)	136	—	—	—	—	—	121	—	121
子公司配股發行股份	—	—	503,945	—	—	—	—	—	503,945	1,125,689	1,629,634
子公司贖回其他權益 工具	—	—	—	—	—	—	—	—	—	(825,893)	(825,893)
與少數股東的權益性 交易	—	—	(255,867)	—	—	—	—	—	(255,867)	(704,402)	(960,269)
其他	—	—	19,582	—	—	—	—	—	19,582	16,761	36,343
於2018年12月31日	<u>8,713,941</u>	<u>11,129,819</u>	<u>43,715,696</u>	<u>(916,167)</u>	<u>78,588</u>	<u>7,176,439</u>	<u>15,481,374</u>	<u>38,070,373</u>	<u>123,450,063</u>	<u>10,223,329</u>	<u>133,673,392</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所得稅前利潤	11,444,619	9,268,342
經調整：		
利息支出	7,403,450	7,009,885
分佔聯營企業與合營企業利潤	(174,013)	(127,545)
折舊及攤銷費用	1,291,570	574,279
資產減值損失	20,902	1,150
信用減值損失	2,049,577	976,493
處置物業及設備的淨損益	(4,520)	4,473
匯兌損益	65,187	(5,613)
處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的淨收益	(238,891)	(74,584)
處置子公司、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收益	(740,835)	(675,51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的股息及其他收入	(3,087,006)	(2,466,359)
定期存款和貸款及應收款的利息收入	(688,299)	(603,16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2,520,443)	1,215,695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1,054,702	(288,019)
	15,876,000	14,809,52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存出保證金增加	(5,422,699)	(649,110)
融出資金(增加)/減少	(19,153,530)	20,062,018
應收賬款、其他流動及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1,403,862	2,217,39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減少	4,714,435	40,826,12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工具和衍生金融工具增加	(35,902,444)	(30,263,874)
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增加)/減少	(25,120,438)	3,372,746
代理買賣證券款增加/(減少)	26,687,698	(2,701,066)
其他負債增加	6,269,926	9,318,956
應付職工薪酬增加/(減少)	700,242	(543,90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增加	55,458,751	23,708,960
拆入資金(減少)/增加	(674,604)	2,563,246
營運產生的現金	<u>24,837,199</u>	<u>82,721,006</u>
已付所得稅	(2,671,778)	(2,545,568)
已付利息	(3,365,066)	(2,680,581)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u>18,800,355</u>	<u>77,494,857</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9年	2018年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處置物業及設備、其他無形資產和其他非流動資產收到的現金		13,694	34,83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和 其他投資資產收到的股息及利息		3,615,194	2,471,134
處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和其他投資資產收到的現金		57,310,732	35,911,901
處置子公司、聯營和合營企業的現金淨額		85,512	94,556
收購子公司、聯營和合營企業支付的現金		47,883	—
購買物業及設備、其他無形資產和其他非流動資產支付的現金		(1,782,708)	(918,349)
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和 其他投資資產支付的現金		(82,415,900)	(62,821,012)
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		(23,125,593)	(25,226,933)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9年	2018年
籌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發行H股收到的現金		2,711,819	—
發行短期債務工具收到的現金		39,064,773	35,731,660
發行永續債收到的現金		5,000,000	—
子公司通過配售發行股份收到的現金		—	1,629,634
發行債券收到的現金		23,213,393	13,764,118
貸款和借款收到的現金		55,252,471	53,210,212
贖回子公司發行的其他權益工具		(318,920)	(825,893)
償還債券支付的現金		(51,225,094)	(80,473,032)
償還貸款和借款支付的現金		(53,027,955)	(56,060,785)
支付利息		(3,282,221)	(4,227,520)
支付股利		(4,059,234)	(3,664,956)
對其他權益持有者分配支付的現金		(680,762)	(701,514)
支付其他與籌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663,309)	(33,800)
籌資活動產生／(使用)的現金淨額		11,984,961	(41,651,87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額		7,659,723	10,616,048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37,947,251	27,057,039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164,086	274,164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55(a)	45,771,060	37,947,25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 公司信息

經中國人民銀行(「人民銀行」)於1992年9月25日批准，原國泰證券有限公司在上海註冊成立。經中國人民銀行於1992年10月12日批准，原君安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在深圳註冊成立。於1999年5月20日，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核准，由國泰證券有限公司和君安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共同作為發起人通過發起方式設立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地為上海。於2001年8月13日，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進行了分立，將分立出的非證券類業務和相關的資產和負債組建為一家新公司，並繼續沿用公司名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公開發行人民幣普通股(A股)並於2015年6月26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股票代碼601211。於2017年4月11日，本公司在香港聯交所主板公開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股票代碼02611。

本公司的註冊地址為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商城路618號。

本公司及旗下子公司「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活動為證券經紀；證券自營；證券承銷與保薦；證券投資諮詢；與證券交易、證券投資活動有關的財務顧問；融資融券業務；證券投資基金代銷；代銷金融產品業務；為期貨公司提供中間介紹業務；資產管理業務；大宗商品期貨經紀業務；金融期貨經紀業務；期貨投資諮詢；股權投資；創業投資；投資管理；投資諮詢及中國證監會批准的其他業務。

2.1 編製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表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準則和詮釋)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以下簡稱「聯交所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

除了以下會計政策中闡明的某些金融工具按公允價值計量外，合併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的貨幣均為人民幣，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1 編製基礎 (續)

合併基準

本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子公司是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主體)。當本集團享有或有權享有因參與投資對象業務而產生的可變收益,及有能力借行使其權力而影響收益(例如,現有權力使得本集團有權決定被投資者的相關活動),則本集團獲得控制權。

若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者半數或以下的表決權或類似權力,則本集團通過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和情況以判斷是否對被投資者擁有權力,包括:(a)與其他表決權持有人的合約安排;(b)其他合約安排產生的權利;以及(c)本集團的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子公司財務報表的編製與本公司的財務報表採用相同的報告期間和會計政策。本集團於獲得子公司控制權時將子公司納入合併範圍,直到喪失控制權。

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的各項乃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的股東及非控制性權益,即使此舉引致非控制性權益餘額為負數。凡與本集團各成員公司間的交易有關的集團內公司間的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支出及現金流量均已於合併時悉數抵消。

如果有事實和情況表明以上會計政策中描述的控制三要素中的有一個或多個發生變化,本集團需評估其是否控制這一實體。如果本集團於子公司的所有權權益變動不會導致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的控制權,則作為權益交易入賬。

如果本集團失去對子公司的控制權,需終止確認(i)子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ii)非控制性權益的賬面價值;(iii)權益中列示的外幣報表折算差額;且確認(i)收取對價的公允價值;(ii)剩餘投資的公允價值;(iii)由此產生的收益或損失。先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本集團所享有的權益適當地重分類為損益或留存收益,所用基準與本集團直接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需基準相同。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更

本集團已在本年合併財務報表中首次採用了下列新頒佈和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解釋委員會解釋第23號	所得稅不確定性的處理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修訂	外幣交易及預付對價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的修訂	設定受益計劃修改、縮減或結算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在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中的投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 改進2015-2017周期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的修訂

除下文所述外，採用新頒佈和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不會產生重大的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了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解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常務解釋委員會解釋第15號經營租賃－激勵措施及常務解釋委員會解釋第27號評估是否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的內容。該準則載列了確認、計量、列報及披露租賃的原則，並要求承租人就大部份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特定例外情況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出租人會計處理方法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項下的會計處理方法相比並無重大變化。出租人持續使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中的相同分類原則將所有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

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使用經修訂的追溯調整法。根據此方法，2019年1月1日首次採用該準則所帶來的累計影響作為對未分配利潤期初餘額的調整，2018年度的比較信息不會重述，而是繼續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解釋列報。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更 (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續)

租賃的新定義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如果合同中一方讓渡了在一定期間內控制一項或多項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以換取對價，則該合同為租賃或者包含租賃。客戶有權獲得在使用期間內因使用已識別資產所產生的幾乎全部經濟利益，並有權在該使用期間主導已識別資產的使用則表明控制被讓渡。本集團選擇使用過渡期適用的簡化處理，允許該準則僅適用於在首次執行日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和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第4號識別的合同。因此，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租賃的定義僅適用於2019年1月1日及以後簽訂或更改的合同。

作為承租人 – 曾分類為經營租賃

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

本集團存在房屋及建築物及預付土地租賃款的租賃合同。作為承租人，本集團曾基於租賃是否實質上轉移了與資產所有權有關的全部風險和報酬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除兩項可選的低值資產（選擇基於逐項租賃）和租賃期不超過12個月的租賃（「短期租賃」）（選擇基於基礎資產的類別）豁免外，本集團採用單一方法確認所有租賃的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2019年1月1日起，本集團的使用權資產計提折舊和減值（如有）、租賃負債計提利息（計入利息費用），作為將經營租賃的租賃費用在租賃期內各個期間按照直線法計入費用的取代。

銜接的影響

2019年1月1日應當根據剩餘租賃付款額按2019年1月1日增量借款利率折現現值計量並計入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假設自租賃期開始日即採用本準則的賬面價值，採用2019年1月1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為折現率。在首次執行日使用權資產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進行減值測試。本集團選擇在財務狀況表單獨列示使用權資產。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更 (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續)

作為承租人－曾分類為經營租賃 (續)

本集團對於2019年1月1日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採用了下列簡化處理：

- 對首次執行日將於12個月內完成的租賃以及基礎資產為低值資產的租賃採用了豁免處理；
- 計量租賃負債時，具有相似特徵的租賃採用了同一折現率，使用權資產的計量可不包含初始直接費用；
- 存在續租選擇權或終止租賃選擇權的，本集團根據首次執行日前選擇權的實際行使及其他最新情況確定租賃期。

對2019年1月1日財務報表的影響

(1) 於2019年1月1日，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影響如下：

	2018年 12月31日	調整	2019年 1月1日
資產：			
使用權資產	—	3,228,394	3,228,394
預付土地租賃款	785,312	(785,312)	—
遞延所得稅資產	1,289,051	26,778	1,315,829
其他流動資產	1,867,556	(62,702)	1,804,854
負債：			
其他流動負債	16,110,357	(77,794)	16,032,563
租賃負債	—	2,565,287	2,565,287
權益：			
儲備	65,535,930	(13,760)	65,522,170
未分配利潤	38,070,373	(56,806)	38,013,567
非控制性權益	10,223,329	(9,769)	10,213,560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更 (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續)

對2019年1月1日財務報表的影響 (續)

(2) 2019年1月1日的租賃負債可以與2018年12月31日的經營租賃承諾進行調節，具體如下：

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經營租賃承諾	3,623,137
減：短期租賃承諾	22
剩餘租賃期於2019年12月31日或之前結束的租賃承諾	307,466
低價值資產租賃承諾	11
	<hr/>
2019年1月1日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經營租賃承諾	3,315,638
	<hr/>
2019年1月1日增量借款利率的加權平均值	4.12%
	<hr/>
2019年1月1日的租賃負債	<u>2,565,287</u>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本集團在本合併財務報表中尚未採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頒佈和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同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	業務的定義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 第28號的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資產 出售或注資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第8號的修訂	重要性的定義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流動負債或非流動負債的分類 ³

1 於2020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於2021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於2022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4 尚無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以提前執行

新制訂和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不會產生重大的影響。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3. 重要會計政策

對聯營企業與合營企業的投資

聯營企業是指由本集團持有一般不少於20%的表決權並可對其施加重大影響的公司。重大影響是指能參與被投資者的財務及運營決策的權力，但並非控制或共同控制。

合營企業是指合營方對該安排的淨資產享有權利的合營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關約定對某項安排所共有的控制，並且該安排的相關活動必須經過分享控制權的參與方一致同意後才能決策。

本集團於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投資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以按照權益法計算的本集團所佔淨資產份額減去任何減值損失後的餘額列示。會計政策存在不一致的，應當對其進行調整。

本集團所佔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收購後的業績和其他綜合收益的份額分別計入合併損益表和合併綜合收益表。當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發生變化，如適用，本集團將在合併權益變動表中確認變化的相應份額。本集團與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間因交易產生的未實現收益或損失，在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中的投資的範圍內予以抵銷，除非有證據表明未實現的損失屬於所轉讓資產發生減值損失。本集團對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投資包含因收購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所產生的商譽。

若對聯營企業的投資轉變為對合營企業的投資或者反之，剩餘權益不再重新計量。相反，該投資將繼續按權益法進行核算。在所有其他情況下，一旦失去對聯營企業的重大影響或對合營企業的共同控制，本集團按照公允價值計量或確認剩餘投資。當失去重大影響或共同控制時，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眼面價值與剩餘投資的公允價值之差以及處置收益被確認為損益。

當對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投資被歸類為持有待售，該投資將根據國際財務報表準則第5號持有待售的非流動性資產和終止經營進行核算。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企業合併與商譽

企業合併採用收購法入賬。企業合併中所轉讓的對價按公允價值計量，而該公允價值為本集團獲轉讓資產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本集團向被收購方前股東承擔的負債及本集團為獲得被收購方的控制權而發行的股本權益的總和。每一次企業合併中，對於代表當前所有者權益並使其持有者有權在清算時享有主體淨資產之比例份額的非控制性權益，本集團可選擇按其公允價值或非控制性權益享有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已確認金額的份額進行初始計量。其他類型的非控制性權益應按公允價值予以計量。收購相關成本通常於產生時在損益確認。

於購買日，企業考慮合同條款、經濟環境以及相關條件來評估取得的資產、負債的分類和計量方法，同時也包括了分離出被收購方主合同中的嵌入衍生工具。

如果企業合併是分階段進行的，則應按其在購買日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本集團先前在被購買方中持有的權益，且相關的利得或損失(如有)應計入損益。

或有對價在購買日以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如果或有對價被確認為一項資產或負債，其後續的公允價值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如果或有對價被確認為一項權益，則無需重新計量，其後續結算在權益中予以確認。

企業合併所產生的商譽初始按成本計算，即企業合併支付的對價、確認的非控制性權益及購買日之前持有的被購買方的股權的公允價值之和超出收購的可辨認淨資產的部份。如果支付的對價、確認的非控制性權益及購買日之前持有的被購買方的股權的公允價值之和小於收購的可辨認淨資產，經過覆核後，其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初始計量後，商譽按照合併成本減去任何累積減值損失計算。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倘環境顯示有可能減值的跡象則進行更頻繁的測試。本集團每年對12月31日的商譽進行例行測試。減值測試時，商譽的賬面價值在合併日分攤至預期從企業合併的協同效應中受益的現金產出單元或現金單元組合，無論集團其他資產和負債是否分配給上述單位或單位組合。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企業合併與商譽 (續)

減值通過評估與商譽相關的現金產出單位 (現金產出單位組) 的可收回金額來確定。如果現金產出單位 (現金產出單位組) 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則確認減值。商譽的減值損失不可於後續期間轉回。

倘商譽構成現金產出單位 (現金產出單位組) 的一部份且該單位內的部份業務已出售，則於釐定出售業務的利潤或虧損時，已出售業務有關之商譽計入業務之賬面值。在這種情況下，處置的商譽根據所處置業務和現金產出單位保留部份的相對價值進行計算。

公允價值計量

公允價值，是指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發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所能收到或轉移一項負債所需支付的價格。以公允價值計量假定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有序交易於資產或負債主要市場或 (在無主要市場情況下) 最有利市場中進行。主要市場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本集團能夠進入的市場。以公允價值計量相關資產和負債，採用市場參與者對該資產或負債定價時為實現其經濟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設。

以公允價值計量非金融資產的，考慮市場參與者將該資產用於最佳用途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或者將該資產出售給能夠用於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場參與者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當前情況下適用並且有足夠可利用數據支持的估值技術，並盡可能多地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值，盡可能少地使用不可觀察輸入值。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公允價值計量 (續)

所有在財務報表中以公允價值計量或披露公允價值的資產和負債均按公允價值層級歸類。公允價值計量結果所屬的層次，由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具有重要意義的輸入值所屬的最低層次決定，如下所述：

第一層級：根據同類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未經調整）的報價確定公允價值

第二層級：根據估值技術確定公允價值，該估值技術使用的對公允價值計量具有重要意義的最低層次的輸入值是直接或間接可觀察到的

第三層級：根據估值技術確定公允價值，該估值技術使用的對公允價值計量具有重要意義的最低層次的輸入值是不可觀察到的

對於持續的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和負債，本集團在每個報告期末通過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整體公允價值計量有重大影響的最低層級輸入值），判斷各層級之間是否存在轉換。

非金融資產減值

如果一項資產（除存貨、合同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金融資產和投資性房地產以外）存在減值跡象，或需要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則需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可收回金額按該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的使用價值和公允價值減出售費用兩者中的較高者計算，並按單個資產單獨確認，除非該資產不能產出基本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在這種情況下，可確認該資產所屬的現金產出單元的可收回金額。

只有資產賬面金額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才確認減值損失。評估使用價值時，採用反映當前市場對資金時間價值和資產特定風險估價的稅前折現率，將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折成現值。減值損失實時確認為損益，並根據相關減值資產的功能作用確定費用相關分類。

於每個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跡象表明以前確認的減值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可能降低。如果存在上述跡象，則對可收回金額進行估計。對於一項除商譽以外的資產來說，只有在用於確認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發生變動時，以前確認的減值損失才能轉回，但是由於該等資產的減值損失的轉回而增加的資產賬面金額，不應高於資產以前年度沒有確認減值損失時的賬面金額（減去攤銷和折舊）。這種減值損失的轉回計入當期損益。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關聯方

在下列情況下，另一方被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a) 個人或與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如果該個人：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其母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

或

(b) 符合以下任何情況之實體：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集團之成員；
- (ii) 該實體系另一實體（或該另一實體之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之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同為第三方之合營企業；
- (iv) 某實體為第三方之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第三方之聯營企業；
- (v) 該實體為以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之實體之僱員為受益人之退休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由(a)中所示之個人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中所示之個人對該實體具有重大影響，或其為該實體（或該實體之母公司）關鍵管理人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該實體所在集團之任一成員，為本集團或其母公司提供關鍵管理人員職責。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物業、設備及其折舊

除在建工程以外，物業及設備按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和任何減值損失計量。物業及設備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格和將資產運抵指定地點並使其達到能夠按照預定的方式進行運作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

物業及設備投入運行後發生的支出，比如維修和保養，通常在費用發生時計入損益。如果一項重要的支出符合確認的條件，則支出予以資本化為資產。如果物業及設備的某些重要組成部份需要定期更換，則本集團將該部份單獨確認為資產，並對其使用壽命及折舊進行單獨計量。

物業及設備採用直線法在計算折舊的估計使用年限內削減其成本至其殘值。主要的年折舊率如下：

房屋及建築物	2.31%-3.20%
租入資產改良支出	按剩餘租賃期與5年孰短
機器	8.64%-19.20%
電子設備	19.00%-50.00%
通信設備	10.55%-32.00%
運輸設備	9.50%-32.00%
其他	9.50%-32.00%

如果物業及設備的各部份具有不同使用年限，則在各部份間合理分配該項目的成本，且按各部份單獨計提折舊。剩餘價值、使用年限和折舊方法至少於每一會計年度末重新評估，必要時進行調整。

初始確認的物業及設備以及重要組成部份一經處置或預期其使用或處置將不會帶來未來經濟利益，則終止確認。淨銷售收入和相關資產賬面價值之差作為處置或報廢的收益或損失在資產終止確認當年的損益表中確認。

在建工程指在建的建築物，按成本減去減值損失計量且不計提折舊。成本包括建築期內的直接建築成本和建設期間相關借款發生的利息資本化支出。在建工程竣工且可供使用時，將分類至物業及設備的恰當類別。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無形資產 (除商譽外)

單獨取得的無形資產按其成本進行初始確認，企業合併中取得的無形資產按購買日的公允價值確認。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限分為有期限或無期限。有期限的無形資產將按可使用經濟年限攤銷，並於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減值時評估是否減值。有期限的無形資產攤銷期及攤銷方法須至少於每個報告期末進行覆核。

對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無論是否存在減值跡象，每年單獨或以資產組的方式進行減值測試。此類無形資產不予攤銷。每個會計期間都對其使用壽命進行覆核，來判斷使用壽命是否不確定。如果有證據表明使用壽命是有限的，則按上述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的政策進行會計處理。

本集團主要無形資產的使用壽命如下：

	使用壽命
交易席位費	使用壽命不確定
證券及期貨經紀業務資格	使用壽命不確定
軟件費	5年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租賃 (自2019年1月1日起適用)

在合同開始日，本集團評估合同是否為租賃或者包含租賃。如果合同中一方讓渡了在一定期間內控制一項或多項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以換取對價，則該合同為租賃或者包含租賃。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對所有租賃採用單一確認和計量方法，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本集團確認用於支付租金的租賃負債和代表相關資產使用權的使用權資產。

在合同成立或重新評估包含租賃部份和非租賃部份的合同時，本集團將租賃和非租賃部份分拆後進行會計處理。

(a)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 (即相關資產可使用日) 確認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以成本扣除計提的累計折舊及減值損失計量，並就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已確認的租賃負債金額，已發生的初始直接成本，以及在租賃期開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賃付款額扣除已享受的租賃激勵相關金額。如適用，使用權資產的成本還包括承租人為拆卸及移除租賃資產、復原租賃資產所在場地或將租賃資產恢復至租賃條款約定狀態預計將發生的成本估算。使用權資產在租賃期與租賃資產剩餘使用壽命兩者孰短的期間內採用直線法計提折舊。

如果租賃資產的所有權在租賃期結束時轉移至本集團或成本反映了購買期權的行使，則按照資產的估計使用壽命計算折舊。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租賃 (自2019年1月1日起適用) (續)

作為承租人 (續)

(b)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本集團將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額的現值確認為租賃負債。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額 (包括實質固定付款額) 扣除租賃激勵相關金額，可變租賃付款取決於指數或比率，以及擔保余值預計的應付金額。租賃付款也包括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格及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需支付的款項，前提是租賃期反映出承租人將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不取決於指數或比率的¹可變租賃付款額應當在實際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在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因無法確定租賃內含利率，本集團在租賃開始日採用增量借款利率作為折現率。租賃期開始日後，租賃負債會就反映租賃負債利息而增加及因租賃付款而減少。此外，如果存在因租賃期限變動，租賃支付變動 (如因指數或比率變動帶來的未來租賃付款變動) 或購買相關資產的評估變更，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賬面金額。

(c) 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將在租賃期開始日，租賃期不超過12個月，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認定為短期租賃；將單項租賃資產為全新資產時價值較低的租賃認定為低價值資產租賃。本集團對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選擇不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在租賃期內各個期間按照直線法計入相關的資產成本或當期損益。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凡資產所有權之大部份回報與風險轉讓至本集團之租約均視作融資租約處理，不論該資產的法定所有權是否最終獲轉讓。

由出租人保留資產所有權的大部份回報與風險的租約被視作經營租賃。如果本集團為出租人，由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出租的資產計入為非流動資產，而經營租賃項下應收租金則於租約年期按直線法計入損益表。如果本集團為承租人，經營租賃項下的應付租金（扣除出租人提供的激勵措施）於租期內按直線法分攤計入損益表。

經營租賃中的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按成本進行初始計量，其後在租期內按直線法攤銷。

投資和其他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時，可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初始確認時的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及本集團管理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除不包含重大融資成份或本集團已採用實務便利而不予調整重大融資成份影響的應收賬款以外，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相關交易費用直接計入當期損益，其他類別的金融資產相關交易費用計入其初始確認金額。不包含重大融資成份或本集團已採用實務便利的應收賬款，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規定按交易價格計量。

金融資產符合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時，可以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金融資產不符合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時，可以根據業務模式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直接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投資和其他金融資產 (續)

初始確認及計量 (續)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指本集團如何管理其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可以是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出售金融資產為目標或二者兼顧。管理被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管理被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又以出售金融資產為目標。未被上述業務模式所管理的被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直接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常規方式買賣金融資產，按交易日會計進行確認和終止確認。交易日，是指本集團承諾買入或賣出金融資產的日期。常規方式買賣金融資產，是指按照合同條款的約定，在法規或通行慣例規定的期限內收取或交付金融資產。

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取決於其分類：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

此類金融資產採用實際利率法進行後續計量，並續考慮減值。其終止確認、修改或減值產生的利得或損失，均計入當期損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

此類金融資產與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一樣採用實際利率法進行後續計量，利息收入、匯兌差額和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其餘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當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之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從其他綜合收益轉出，計入當期損益。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投資和其他金融資產 (續)

後續計量 (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如果滿足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列報中權益工具的定義，本集團於初始確認時可以不可撤銷地選擇將部份非交易性權益工具投資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本集團以單項金融工具為基礎進行上述分類。

當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之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不會計入當期損益。本集團於有權收取股利，預計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金額可以可靠計量時確認股利收入並計入損益表中的投資收益淨額，明確作為投資成本部份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該等股利收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不需進行減值測試。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直接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採用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所有公允價值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該分類包括沒有被不可撤銷的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對於此類權益，本集團於有權收取股利，預計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金額可以可靠計量時確認股利收入並計入損益表中的投資收益淨額。

當混合工具 (包含金融負債或非金融主合同) 中的嵌入式衍生工具與主合同的經濟特徵和風險不緊密相關，與嵌入式衍生工具條款相同的單獨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義，且混合合同未按照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則該衍生工具需要從混合工具中進行拆分並單獨按照衍生工具進行列報。嵌入式衍生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僅當合同條款出現變動且重大改變其他情況下所需現金流量時，或當原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損益的金融資產重分類時，方才進行重新評估。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投資和其他金融資產 (續)

後續計量 (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直接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續)

混合工具的主合同為金融資產時，整個混合工具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而非將其中的嵌入衍生工具單獨拆分計量。

金融資產的終止確認

在下列情況下，應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或金融資產的一部份，或一組相類似金融資產的一部份，如適用) (即從本集團的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移除)：

- 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或
- 轉移了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在「過手」協議下承擔了及時將收取的現金流量全額支付給第三方的義務；並且(a)實質上轉讓了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或(b)雖然實質上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但放棄了對該金融資產的控制。

若已轉讓其收取該項金融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者簽訂了一項「過手」協議，本集團將評價是否以及在何種程度上保留與該資產相關的風險及報酬。若未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和回報，亦未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該項資產將按本集團繼續參與該項資產的程度確認。在上述情況下，本集團相應確認有關負債。有關資產和負債以本集團所保留的權利和義務為基礎進行計量。

通過對所轉移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方式繼續涉入的，則按該項資產的原始賬面值與本集團可能須償還的對價金額上限的較低者計量。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對所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之外的債務工具確認預期信用損失。預期信用損失基於根據合同到期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而釐定，並以原實際利率的近似值貼現。預期收取的現金流量包括出售所持有的抵押品或組成合同條款的其他增信措施產生的現金流量。

一般方法

預期信用損失分兩個階段進行確認。自初始確認以來信用風險沒有顯著上升的信用風險敞口，預期信用損失基於未來12個月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造成的信用損失計提。對於自初始確認以來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信用風險敞口，不論何時發生違約（「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都需要基於剩餘存續期為信用風險敞口計提預期信用損失。

本集團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評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顯著上升。進行評估時，本集團比較金融工具在資產負債表日發生違約的風險和初始確認日發生違約的風險，並且考慮所有在無須付出不當成本或努力的情況下可獲得合理及可支持的信息，包括歷史及前瞻性信息。

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本集團採用低信用風險簡化方法。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評估在評估債務工具是否屬於低信用風險時考慮所有在無須付出不當成本或努力的情況下可獲得合理及可支持的信息。在進行評估時，本集團考慮債務工具的內部及外部信用評級。

如果內部或外部信息顯示，在考慮本集團持有的任何增信措施後，本集團不大可能悉數收回未償還合同款項，則本集團認為金融資產已違約。如果無法合理預期收合同現金流量，則核銷該金融資產。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資產減值 (續)

一般方法 (續)

除了使用簡化方法的應收賬款和合同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使用一般方法計提預期信用損失並分類為下述不同階段。

第一階段：如果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未顯著增加，按照相當於未來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預期信用損失。

第二階段：如果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已顯著增加但尚未發生信用減值的，按照相當於整個存續期計量預期信用損失。

第三階段：如果在資產負債表日金融資產發生信用減值的（不屬於已購或原始信用減值資產），按照相當於整個存續期計量與其信用損失。

已購或原始信用減值資產是指在初始確認時即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此類金融資產初始按公允價值計量，之後利息收入計算時使用經信用調整的實際利率。預期信用損失在之後發生變化的情況下確認或轉回。

簡化方法

對於不含重大融資成份或本集團已採用實務便利而不予調整重大融資成份影響的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本集團運用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用損失。簡化方法下本集團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按照整個存續期確認預期信用損失，而不再考慮信用風險是否發生變化。

對於包含重要融資組成部份的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本集團選擇採用上述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用損失。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在初始確認時可以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或其他金融負債。

所有的金融負債在初始確認時以公允價值計量，其他金融負債的相關交易費用計入其初始確認金額。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貸款及借款、應付短期融資款、拆入資金、代理買賣證券款、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賣出回購金融資產、衍生金融負債、應付債券、其他流動負債以及其他非流動負債。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的後續計量取決於其分類：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交易性金融負債和在初始計量時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為短期內回購目的而承擔的金融負債分類為交易性金融負債。本類別包括本集團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定義的套期關係中指定為套期工具之外的衍生金融工具。分離出來的嵌入式衍生工具也分類為交易性金融負債，除非被指定為有效套期工具。交易性金融負債的損益計入當期損益表。損益表中公允價值變動損益不包括金融負債的利息支出。

在滿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條件下，金融負債可以在初始確認時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由本集團自身信用風險變動引起的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且期後不能重分類進損益表。除此之外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的損益計入當期損益表。損益表中公允價值變動損益不包括金融負債的利息支出。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負債 (續)

後續計量 (續)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後，計息其他金融負債使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除非折現的影響很小，此時可以採用成本進行後續計量。該金融負債終止確認或使用實際利率法進行攤銷過程中產生的損益計入當期損益表。

攤餘成本的計算應考慮任何收購折價或溢價，並包括屬於實際利率組成部份的各項收費或成本。

可轉換債券

可轉換債券負債成份按照扣除交易費用後的淨額在財務狀況表中作為負債列示。負債成份於發行日的公允價值基於同類非可轉換債券的市場利率確定，並作為長期負債以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直至被轉換或贖回。權益成份按照可轉換債券整體的發行價格扣除負債成份初始確認的金額後確認，扣除交易費用後淨額列示在所有者權益中，不進行後續計量。交易費用在負債成份和權益成份之間按照可轉換債券初始確認時各自確認比例進行分攤。

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

如果金融負債的責任已履行、撤銷或屆滿，則對金融負債進行終止確認。

倘現有金融負債被同一貸款方以實質上幾乎全部不同條款的另一金融負債取代，或者現有負債的條款幾乎全部被實質性修改，則此類替換或修改作為終止確認原負債和確認新負債處理，並且各自賬面價值的差異在損益中確認。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的抵消

只有當具備抵銷金融資產和負債的確認金額的合法權利，且預期將按淨額同時處置相關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時，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才可以抵銷，以淨額列示於財務狀況表中。

衍生金融工具

初始確認及後續計量

衍生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簽訂當日的公允價值進行計量，並以其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公允價值為正數的衍生金融工具確認為一項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的確認為一項負債。

衍生工具因公允價值變動而產生的利得或損失，直接計入當期損益。現金流套期中的有效部份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並在套現項目影響損益時轉入損益。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以及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買入返售及賣出回購業務按發生時實際支付或收到的款項入賬，並在財務狀況表中確認。買入返售的標的資產在表外作備查登記，賣出回購的標的資產仍在財務狀況表中確認。

買入返售及賣出回購業務的買賣差價分別按實際利率法在返售或回購期間內確認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代理買賣證券款

本集團代理客戶買賣證券收到的代理買賣證券款，全額存入本集團指定的銀行賬戶；本集團在收到代理客戶買賣證券款的同時確認為一項負債，與客戶進行相關的結算。

本集團接受客戶委託通過證券交易所代理買賣證券，與客戶清算時如買入證券成交總額大於賣出證券成交總額，按清算日買賣證券成交價的差額，加代扣代繳的印花稅和應向客戶收取的佣金等手續費減少客戶交易結算資金；如買入證券成交總額小於賣出證券成交總額，按清算日買賣證券成交價的差額，減代扣代繳的印花稅和應向客戶收取的佣金等手續費增加客戶交易結算資金。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融資融券業務

融資融券業務，是指本集團向客戶出借資金供其買入證券或者出借證券供其賣出，並由客戶交存相應擔保物的經營活動。

融出資金

本集團對客戶融出的資金，確認應收債權，並對佣金收入確認相應利息收入。

本集團融出資金風險準備參照金融資產減值中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確認。

融出證券

本集團將自身持有的證券出借客戶，並約定期限和利率，到期收取相同數量的同種證券，並根據融資融券協議將收取的手續費確認為利息收入。

存貨

存貨按照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孰低法進行初始計量。通常無法互換的項目的庫存成本以及為特定項目生產和隔離的商品或服務的成本通過使用對各個成本的特定標識來分配。可變現淨值，是指存貨的估計售價減去至完工時估計將要發生的成本後的金額。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披露，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和活期存款，以及流動性強、易轉換成已知金額的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很小的短期投資，且購買時到期日通常為三個月內，減去作為本集團現金管理一項組成部份的見票即付的銀行透支。

為編製合併財務狀況表，現金和現金等價物由庫存現金和銀行存款構成，包括定期存款以及性質類似於現金的資產。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預計負債

如由於過去事項而需要承擔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而履行該義務很可能導致未來資源的流出，並可就該義務金額作出可靠估計時，則預計負債會予以確認。

如折現的影響屬重大，預計負債的金額為預期履行義務所需的未來開支於財務狀況表日的現值。隨時間推移而引致的折現現值的增加計入損益表內的利息支出。

企業合併中取得的被購買方或有負債在初始確認時按照公允價值計量，在初始確認後，按照預計負債確認的金額，和初始確認金額扣除收入確認原則確定的累計攤銷額後的餘額，以兩者之中的較高者進行後續計量。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與在損益之外確認的項目相關的所得稅計不在損益中確認，而在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當期及以前期間的當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自稅務當局退回或向稅務當局支付的金額計算，計算以財務狀況表日適用的稅率(和稅法)為基礎，並考慮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的相關解釋和實務。

遞延所得稅採用債務法，對財務狀況表日的資產和負債稅務基礎及其出於財務報告目的的賬面價值之間的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

所有應納稅暫時性差異均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除非：

- 遞延所得稅負債是由商譽的初始確認產生的或由非企業合併交易中資產和負債的初始確認所產生，且交易發生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納稅利潤或虧損；及
- 就與子公司和聯營企業的投資及與共同控制企業的權益相關的應納稅暫時性差異而言，如果能夠控制該暫時性差異轉回的時間安排並且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不會轉回。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所得稅 (續)

所有可抵扣的暫時性差異、結轉未利用的稅項抵減和未利用的稅務虧損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但以很有可能足夠的應納稅利潤抵消可抵扣的暫時性差異、結轉未利用的稅項抵減和未利用的稅務虧損為限，除非：

- 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是由非企業合併交易中的資產和負債的初始確認所產生，而在交易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納稅利潤或虧損；及
- 就與子公司和聯營企業的投資及與共同控制企業的權益相關的可抵扣的暫時性差異而言，遞延所得稅資產確認為以暫時性差異將於可預見的未來轉回且有足夠的應納稅利潤可用以抵消為限。

於每個報告期末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價值予以覆核。如果不再是很可能獲得足夠的應納稅利潤以允許利用部份或全部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利益，應減少該項遞延所得稅資產。相反，於每個報告期末應重新評估以前未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在有足夠應納稅利潤可供所有或部份遞延所得稅資產利用的限度內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以在每個報告期末已執行的或實質上將執行的稅率(和稅法)為基礎，按預期實現該資產或清償該負債的稅率計量。

同時滿足下列條件時，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以抵銷後的淨額列示：擁有以淨額結算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的法定權利；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是與同一稅收徵管部門對同一應納稅主體徵收的所得稅相關或者對不同的納稅主體相關，但在未來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轉回的期間內，涉及的納稅主體意圖以淨額結算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或是同時取得資產、清償債務。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在能夠滿足其所附的條件並且能夠收到時，以其公允價值予以確認。與費用相關的政府補助，在補償的費用支出期間內確認為收入。

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以其公允價值確認為遞延收益，在相關資產使用壽命內平均分配或從資產的賬面價值中扣除，計入當期損益，對相關資產的折舊予以抵減。

收入確認

與客戶訂立的合同產生的收入

本集團在客戶取得相關商品或服務控制權並有權利獲得轉讓商品或服務對價時確認合同收入。

如果合同中存在可變對價，對可變對價的估計應當為本集團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時有權收取的金額。可變對價在合同生效時進行估計，並且應當不超過在相關不確定性消除時，累計已確認的收入極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轉回的金額。

如果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資成份，為客戶就轉讓商品的交易提供了重大融資利益，且間隔期間超過了一年，本集團使用與客戶在合同開始時進行的單獨融資交易所反映的折現率進行折現，按照應收賬款的現值確認收入。如果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資成份，為本集團提供了重大融資利益的，且間隔期間超過了一年，確認合同收入同時確認合同負債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支出。如果向客戶轉讓已承諾商品或服務與客戶就此類商品或服務進行支付之間的間隔期間為一年或更短期間，本集團使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實務便利，不就重大融資成份的影響調整對價金額。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政府補助(續)

與客戶訂立的合同產生的收入(續)

經紀業務及投資諮詢業務

經紀佣金收入於交易日在達成有關交易後確認。經紀業務的處理及結算手續費收入於提供有關服務後確認。

投資諮詢收入在安排有關交易或提供有關服務後確認。

承銷及保薦業務

承銷及保薦費於承銷或保薦責任完成時確認。

資產管理業務

資產管理業務手續費於本集團有權收取資產管理協議收入時確認。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在相關商品或服務控制權轉移給客戶時確認。

合同資產

合同資產是已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而有權收取對價的權利。本集團在客戶實際支付合同對價或在該對價到期應付之前，已經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的，按照有權(有條件)收取的對價金額確認合同資產。合同資產需要進行減值評估，其詳細信息包含在金融資產減值的會計政策中。

合同負債

合同負債是指已收或應收客戶對價而應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的義務，如企業在轉讓承諾的商品或服務之前已收取的款項。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合同成本

本集團為履行合同發生的成本，不適用固定資產或無形資產等相關準則的規範範圍的，且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作為合同履約成本確認為一項資產：

- (a) 該成本與一份當前或預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關。
- (b) 該成本增加了企業未來用於履行履約義務的資源。
- (c) 該成本預期能夠收回。

本集團對與合同成本有關的資產採用與該資產相關的收入確認相同的基礎進行攤銷，計入當期損益。其他合同成本於發生當期費用化。

支出確認

佣金支出

佣金支出主要與獲得服務時確認為開支的交易有關。

利息支出

利息支出按未償還本金及相關實際利率確認。

其他支出

其他支出按應計基準確認。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分為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現金結算的股份支付。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是指本集團為獲取服務以股份或其他權益工具作為對價進行結算的交易。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換取職工提供服務的，以授予職工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授予後立即可行權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價值計入相關成本或費用，相應增加資本公積；完成等待期內的服務或達到規定業績條件才可行權的，在等待期內每個財務狀況表日，本集團根據最新取得的可行權職工人數變動、是否達到規定業績條件等後續信息對可行權權益工具數量作出最佳估計，以此為基礎，按照授予日的公允價值，將當期取得的服務計入相關成本或費用，相應增加資本公積。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採用二項式模型確定。

在滿足業績條件和／或服務期限條件的期間，應確認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的成本或費用，並相應增加所有者權益。可行權日之前，於每個財務狀況表日為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確認的累計金額反映了等待期已屆滿的部份以及本集團對最終可行權的權益工具數量的最佳估計。本期進入損益表的金額代表了期初和期末累計確認費用金額的變動。

未最終達到可行權條件的股份支付不確認成本或費用，除非股份支付存在市場條件或非可行權條件，無論是否滿足市場條件或非可行權條件，只要滿足所有其他業績條件和／或服務期限條件，即視為可行權。

如果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的條款被修改，如果原有的條件均已滿足，視同條款未修改的情況確認費用。如果條款的修改在修改日增加了股份支付的公允價值，或對職工更有利，則需確認額外的費用。

如果以權益結算股份支付被取消，則視同其在取消日已滿足可行權條件，並立即確認原本應在剩餘等待期內確認的費用。職工或企業能夠選擇滿足非可行權條件但在等待期內未滿足的，作為取消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處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權益工具，並在新權益工具授予日認定所授予的新權益工具是用於替代被取消的權益工具的，則視同是對原股份支付的修改，按上段所述方法進行處理。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股份支付 (續)

在計算每股收益時，已發行期權的稀釋效應反映為子公司潛在普通股的稀釋效應。

以現金結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團承擔的以股份或其他權益工具為基礎計算確定的負債的公允價值計量。初始採用二項式模型按照授予日的公允價值計量，並考慮授予權益工具的條款和條件。授予後立即可行權的，在授予日以承擔負債的公允價值計入成本或費用，相應增加負債；完成等待期內的服務或達到規定業績條件才可行權的，在等待期內以對可行權情況的最佳估計為基礎，按照承擔負債的公允價值，將當期取得的服務計入相關成本或費用，增加相應負債。在相關負債結算前的每個財務狀況表日以及結算日，對負債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受託理財業務

本集團的受託理財業務，包括定向資產管理業務、集合資產管理業務和專項資產管理業務，以託管客戶為主體或集合計劃，獨立建賬，獨立核算，定期與託管人的會計核算和估值結果進行覆核。

職工薪酬

職工薪酬，是指本集團為獲得職工提供的服務而給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種形式的報酬或補償。職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離職後福利、辭退福利和其他長期職工福利。本集團提供給職工配偶、子女、受贍養人、已故員工遺屬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屬於職工薪酬。

短期薪酬

在職工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短期薪酬以未折現的金額計入當期費用。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職工薪酬 (續)

離職後福利 (設定提存計劃)

本集團的職工參加由當地政府管理的養老保險和失業保險，還參加了企業年金，相應支出在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辭退福利

辭退福利在下列兩者孰早時確認：企業不能單方面撤回辭退福利時；企業確認與涉及支付辭退福利的重組成本時。

其他長期職工福利

向職工提供的其他長期職工福利，適用離職後福利的有關規定確認和計量其他長期職工福利淨負債或淨資產，但變動均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

借款費用

借款費用，可直接歸屬於符合條件的資產的購買、建造或生產的，計入相關資產成本。符合條件的資產指需要經過相當長時間才能達到可使用或可銷售狀態的資產。購建或者生產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或者可銷售狀態時，借款費用將停止資本化。專項借款在發生符合條件的資產的支出之前用作暫時性投資而取得的投資收入，應從符合資本化條件的借款費用中扣除。所有其他借款費用應在其發生的當期計入損益。借款費用包括利息支出以及為取得借款而發生的其他費用。

股利分配

末期股息經股東大會批准後確認為負債，擬派發的股利在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外匯

本合併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及呈列貨幣人民幣列報。本集團中的每一實體決定自身的功能貨幣，而包含於每一實體的財務報表的項目皆以該功能貨幣計量。集團內各公司在對外幣交易進行初始計量時，按各自功能貨幣交易日的匯率入賬。以外幣計價的貨幣性資產與負債按財務狀況表日匯率重新折算為功能貨幣。因貨幣項目結算或折算產生的匯兌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根據歷史成本計量以外幣計價的非貨幣項目採用交易日期的匯率折算為人民幣。按公允價值計量以外幣計價的非貨幣項目採用公允價值釐定日的匯率折算，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之處理與該非貨幣項目公允價值變動損益之確認方式一致。

本集團用於確定終止確認與預付對價有關的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並初始確認相關資產、費用或收益時的即期匯率的交易日是預付對價的日期，即由於預付對價而確認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的日期。若支付或收取多筆預付款，本集團對支付或收取的每一筆預付對價確定交易日。

境外子公司、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功能貨幣非人民幣，其資產和負債採用相關期末的即期匯率折算為人民幣，收入及開支採用年加權平均匯率折算為人民幣。

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並於權益中列為匯兌儲備。在處置境外經營時，其他綜合收益中與該境外經營相關的匯兌儲備轉至當期損益。

以外幣計量的現金流及境外子公司的現金流按年平均匯率折算為人民幣。匯率變動對現金的影響在現金流量表中單獨列示。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4. 重大會計判斷和估計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和估計，這些判斷和估計會影響財務狀況表日收入、費用、資產和負債的報告金額，以及或有負債的披露。然而，這些假設和估計的不確定性所導致的結果可能造成對未來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的賬面金額進行重大調整。

重大會計判斷

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除作出涉及估計之假設外，管理層亦對金融資產的分類、金融資產轉移以及結構化主體作出對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的判斷。

業務模式

金融資產的分類和初始計量取決於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管理層在評估業務模式方面需要做出重大判斷，包括但不限於(a)如何評估業務模式的表現以及在該業務模式中持有的金融資產，並將其報告給實體的關鍵管理人員；(b)影響業務模式表現的風險、在業務模式中持有的金融資產、應對以上這些風險的方法；(c)業務經理的薪酬。在確定是否將通過收回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來實現現金流時，管理層需要考慮出售的原因、出售的時間、頻率和以前期間的價值。

合同現金流量特徵

金融資產的分類和初始計量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管理層需要對合同現金流量是否僅為本金及未償付本金金額之利息的支付做出重大判斷。例如，在評估貨幣要素的修正時間價值時，是否合同現金流量與基準現金流量間存在顯著差異需要判斷；在評估預付的金融資產時，預付的公允價值是否重大也需要判斷。

金融資產轉移

管理層需要就金融資產的轉移作出重大判斷。金融資產是否轉移會影響會計核算方法及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

4. 重大會計判斷和估計 (續)

重大會計判斷 (續)

租賃期 - 包含續租選擇權的租賃合同

租賃期是本集團有權使用租賃資產且不可撤銷的期間，有續租選擇權，且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的，租賃期還包含續租選擇權涵蓋的期間。本集團部份租賃合同擁有續租選擇權。本集團在評估是否合理確定將行使續租選擇權時，綜合考慮與本集團行使續租選擇權帶來經濟利益的所有相關事實和情況，包括自租賃期開始日至選擇權行使日之間的事實和情況的預期變化。

結構化主體的合併

管理層需要對是否控制以及合併結構化主體作出重大判斷。該判斷將影響會計核算方法及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

本集團在評估控制時，需要考慮：1)投資方對被投資方的權力；2)因參與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而享有的可變回報；以及3)有能力運用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影響其回報的金額。

本集團在評估對結構化主體擁有的權力時，通常考慮下列四方面：

- (1) 在設立被投資方時的決策及本集團的參與度；
- (2) 相關合同安排；
- (3) 僅在特定情況或事項發生時開展的相關活動；
- (4) 本集團對被投資方做出的承諾。

本集團在判斷是否控制結構化主體時，還需考慮本集團之決策行為是以主要責任人的身份進行還是以代理人的身份進行的。考慮的因素通常包括本集團對結構化主體的決策權範圍、其他方享有的實質性權利、本集團的報酬、以及本集團因持有結構化主體的其他利益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等。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4. 重大會計判斷和估計(續)

估計的不確定性

以下為於財務狀況表日有關未來的關鍵假設以及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關鍵來源，可能會導致未來會計期間資產和負債賬面金額重大調整。

運用估值技術確定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

對於無法獲得活躍市場報價的金融工具，本集團使用了估值模型計算其公允價值。估值模型包括現金流貼現分析模型等。在實際操作中，模型盡可能地只使用可觀測數據，但是管理層仍需要對如交易雙方信用風險、市場利率波動性及相關性等因素進行估計。若上述因素的假設發生變化，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評估將受到影響。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根據稅法規定，按照預期收回該資產或清償該負債期間的適用稅率計量。在很有可能有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來抵扣虧損的限度內，本集團就所有未利用的可抵扣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這需要管理層運用大量的判斷來估計未來應納稅所得額發生的時間和金額以及適用的稅率，結合稅務籌劃策略，以決定應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的金額。

金融工具的減值

本集團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對金融工具的減值進行評估，應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斷和估計，需考慮所有合理且有依據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該等判斷和估計時，本集團根據歷史還款數據結合經濟政策、宏觀經濟指標、行業風險等因素推斷債務人信用風險的預期變動。

商譽減值

本集團至少每年測試商譽是否發生減值。這要求對分配了商譽的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的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進行預計。對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進行預計時，本集團需要預計未來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產生的現金流量，同時選擇恰當的折現率確定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

5. 稅項

本集團主要適用稅項和稅率如下：

稅項類型	稅基	稅率
企業所得稅	應稅利潤	16.5%-25%
增值稅	應稅收入	3%-17%
城市維護建設稅	已付增值稅	1%-7%
教育附加費	已付增值稅	3%

企業所得稅

本公司及其中國大陸子公司的適用所得稅稅率為25%。香港子公司的適用利得稅稅率為16.5%。

增值稅

根據財政部和國家稅務總局2017年6月30日發佈的《關於資管產品增值稅有關問題的通知》，資管產品管理人運營資管產品過程中發生的增值稅應稅行為，暫適用簡易計稅方法，按照3%的徵收率繳納增值稅，通知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對資管產品在2018年1月1日前運營過程中發生的增值稅應稅行為，未繳納增值稅的，不再繳納；已繳納增值稅的，已納稅額從資管產品管理人以後月份的增值稅應納稅額中抵減。

6.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證券經紀業務及投資諮詢業務	6,773,457	5,255,326
承銷及保薦業務	2,415,790	1,831,387
資產管理業務	1,665,495	1,500,588
期貨經紀業務	548,639	492,251
託管及外包業務	391,243	339,122
財務顧問業務	327,048	359,083
其他	3,119	16,429
合計	<u>12,124,791</u>	<u>9,794,186</u>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為本集團客戶合同收入。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7. 利息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融資融券	4,562,080	4,909,723
存放金融同業	3,236,272	2,847,417
股票質押式回購和約定購回	2,269,365	3,334,00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2,007,844	1,086,813
其他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26,502	466,796
定期貸款	127,380	120,868
其他	100,762	76,370
合計	<u>12,630,205</u>	<u>12,841,989</u>

8. 投資收益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持有期間取得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	3,996,756	3,164,24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1,079,162	1,379,546
已實現損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	592,579	847,15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238,891	74,584
衍生金融工具	493,368	811,275
未實現損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3,784,512	(3,817,77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1,264,069)	2,602,075
衍生金融工具	(819,993)	12,874
其他 ⁽¹⁾	(4,596)	(903)
合計	<u>8,096,610</u>	<u>5,073,084</u>

(1) 其他為納入合併範圍內的結構化主體中歸屬於第三方的損益。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9.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大宗商品交易收入	4,744,329	2,056,929
處置聯營、合營企業的收益	740,835	27,212
政府補助 ⁽¹⁾	618,989	682,710
代扣代繳手續費返還收入	35,571	15,553
物業及設備處置收益	8,406	766
匯兌損益	(65,187)	5,613
其他	115,096	83,056
合計	<u>6,198,039</u>	<u>2,871,839</u>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收到的當地政府補助無任何附加條件。

10.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證券經紀業務及投資諮詢業務	1,528,378	1,242,882
承銷及保薦業務	147,374	181,521
期貨經紀業務	138,035	96,858
其他	24,639	53,452
合計	<u>1,838,426</u>	<u>1,574,713</u>

11. 利息支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債券	3,127,553	3,183,876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2,463,699	1,593,732
短期融資款	440,587	1,031,156
代理買賣證券款	415,104	391,501
貸款和借款	314,273	255,178
拆入資金	244,897	323,925
租賃負債	101,686	—
證券借貸	88,148	78,331
衍生金融工具	74,077	38,709
黃金租賃	65,940	47,158
結構化產品優先級	65,402	60,284
其他	2,084	6,035
合計	<u>7,403,450</u>	<u>7,009,885</u>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12. 僱員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工資、獎金和津貼	6,641,222	5,705,261
設定提存計劃	571,644	567,141
其他社會福利	553,561	487,173
合計	<u>7,766,427</u>	<u>6,759,575</u>

本集團於中國境內的僱員參加中國各個地方政府設立的退休福利計劃。

同時本集團亦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所有香港合格僱員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

本集團除參與由中國境內各省市設立的指定供款退休計劃外，本集團每月還需向年金計劃供款。

本集團目前除了上述每月的供款以外，在員工退休金給付和其他員工退休福利方面沒有額外的重大支出。本集團對養老金計劃的供款計入與之相關的當期損益。

13. 折舊及攤銷費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使用權資產折舊	620,685	—
物業及設備折舊	514,545	438,117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30,560	102,966
長期待攤費用攤銷	25,780	25,247
預付土地租賃款攤銷	—	7,949
合計	<u>1,291,570</u>	<u>574,279</u>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14. 其他營業支出及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大宗商品交易成本	4,688,979	2,058,302
IT相關費用	354,456	269,516
租賃費	345,673	834,386
業務招待費	287,609	286,132
行政運營費用	228,891	218,447
差旅費	214,293	247,437
郵電費	187,617	192,070
廣告宣傳費	146,558	155,145
諮詢費	145,881	148,384
會員席位費	125,605	94,393
投資者保護基金	112,507	93,109
銷售服務費	99,804	45,114
公共事業費	47,563	48,133
捐贈	35,623	29,653
核數師報酬	14,539	13,788
其他	236,209	306,623
合計	<u>7,271,807</u>	<u>5,040,632</u>

15. 信用減值損失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037,739	669,420
融出資金	764,754	234,613
其他	247,084	72,460
合計	<u>2,049,577</u>	<u>976,493</u>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16. 所得稅費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當期稅項		
中國大陸企業所得稅	2,369,164	2,317,392
香港利得稅	281,496	187,644
以前年度所得稅作出的調整		
中國大陸企業所得稅	1,272	25,655
香港利得稅	(415)	1,848
遞延稅項	(258,254)	(334,235)
當期所得稅費用	2,393,263	2,198,304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本公司及其中國大陸境內的子公司自2008年1月1日開始稅率為25%。

對於本公司的香港子公司，香港利得稅乃按有關年度估計應課稅利潤的16.5%計算。

本公司及其主要的子公司所得稅前利潤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的調整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所得稅前利潤	11,444,619	9,268,342
按法定稅率25%計算的所得稅	2,861,155	2,317,086
某些子公司適用不同稅率的影響	(74,542)	(53,473)
以前年度當期及遞延所得稅的調整	857	27,503
無須納稅的收入	(384,002)	(252,883)
歸屬於聯營及合營企業業績的影響	(18,100)	(3,472)
不可扣稅的費用	214,513	168,189
利用以前年度未確認的可抵扣虧損及可抵扣暫時性差異	(39,157)	(45,254)
未確認的可抵扣虧損及可抵扣暫時性差異	539	40,608
可抵扣的其他權益工具分配	(168,000)	—
當年所得稅費用	2,393,263	2,198,304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17. 董事和監事薪酬

於2019年度及2018年度，在任董事及監事由本集團支付的薪酬如下：

姓名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總計
	袍金	工資、 津貼及福利	退休金 計劃供款及 其他社會福利	酌情獎金	
執行董事					
賀青 ⁽²⁾	—	—	—	—	—
王松	—	925	16	503	1,444
喻健	—	1,828	26	3,135	4,989
楊德紅 ⁽³⁾	—	603	16	163	782
非執行董事					
鐘茂軍 ⁽¹⁾	—	—	—	—	—
周磊 ⁽¹⁾	—	—	—	—	—
林發成	150	—	—	—	150
周浩 ⁽¹⁾	—	—	—	—	—
王文傑 ⁽¹⁾⁽⁴⁾	—	—	—	—	—
管蔚 ⁽¹⁾⁽⁵⁾	—	—	—	—	—
安洪軍 ⁽¹⁾⁽⁶⁾	—	—	—	—	—
劉櫻 ⁽¹⁾⁽⁷⁾	—	—	—	—	—
王勇健 ⁽⁷⁾	63	—	—	—	63
傅帆 ⁽¹⁾⁽⁸⁾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夏大慰	250	—	—	—	250
施德容 ⁽¹⁾	—	—	—	—	—
陳國鋼	250	—	—	—	250
凌濤	250	—	—	—	250
靳慶軍	250	—	—	—	250
李港衛	250	—	—	—	250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17. 董事和監事薪酬 (續)

姓名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總計
	袍金	工資、 津貼及福利	退休金 計劃供款及 其他社會福利	酌情獎金	
監事					
邵崇	150	—	—	—	150
左志鵬	150	—	—	—	150
馮小東	150	—	—	—	150
汪衛傑	—	1,138	21	2,070	3,229
劉雪楓	—	1,252	21	2,077	3,350
王磊 ⁽⁹⁾	—	420	2	—	422
朱寧 ⁽¹⁰⁾	—	157	16	146	319
商洪波 ⁽¹¹⁾	—	—	—	—	—
	1,913	6,323	118	8,094	16,448

(1) 除所列董事外，無其他董事或監事於報告期放棄任何薪酬。

(2) 於2020年2月12日獲委任。

(3) 於2019年9月23日辭任。

(4) 於2019年6月28日獲委任。

(5) 於2019年7月25日獲委任。

(6) 於2019年11月14日獲委任。

(7) 於2019年5月9日辭任。

(8) 於2019年12月5日辭任。

(9) 於2019年6月4日獲委任。

(10) 於2019年5月6日辭任。

(11) 於2019年6月17日辭任。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17. 董事和監事薪酬 (續)

姓名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總計
	袍金	工資、 津貼及福利	退休金 計劃供款及 其他社會福利	酌情獎金	
執行董事					
楊德紅	—	799	—	376	1,175
王松	—	920	—	716	1,636
喻健	—	1,614	—	4,258	5,872
非執行董事					
傅帆 ⁽¹⁾	—	—	—	—	—
鐘茂軍 ⁽¹⁾	—	—	—	—	—
周磊 ⁽¹⁾	—	—	—	—	—
王勇健	150	—	—	—	150
向東 ⁽²⁾	38	—	—	—	38
劉強 ⁽¹⁾⁽²⁾	—	—	—	—	—
劉櫻 ⁽¹⁾	—	—	—	—	—
林發成 ⁽³⁾	88	—	—	—	88
周浩 ⁽¹⁾⁽⁴⁾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夏大慰	250	—	—	—	250
施德容 ⁽¹⁾	—	—	—	—	—
陳國綱	250	—	—	—	250
凌濤	250	—	—	—	250
靳慶軍	250	—	—	—	250
李港衛	250	—	—	—	250
監事					
商洪波	—	—	—	—	—
朱寧	—	719	—	363	1,082
滕鐵騎 ⁽²⁾	38	—	—	—	38
邵崇	150	—	—	—	150
左志鵬	150	—	—	—	150
馮小東 ⁽³⁾	88	—	—	—	88
汪衛傑	—	1,132	—	2,860	3,992
劉雪楓	—	1,345	—	2,729	4,074
	<u>1,952</u>	<u>6,529</u>	<u>—</u>	<u>11,302</u>	<u>19,783</u>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17. 董事和監事薪酬 (續)

- (1) 除所列董事外，無其他董事或監事於報告期放棄任何薪酬。
- (2) 於2018年3月29日辭任。
- (3) 於2018年5月28日獲委任。
- (4) 於2018年6月6日獲委任。

18. 薪酬最高的五位僱員

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薪酬最高的五位僱員中無本集團董事及監事。薪酬最高的五位僱員其薪酬列示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工資、津貼及其他福利	10,873	12,088
退休金計劃供款及其他社會福利	48	47
酌情獎金	57,502	65,801
股份支付	9,384	13,107
合計	<u>77,807</u>	<u>91,043</u>

納入以下酬金幅度的非董事和非監事薪酬最高僱員人數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12,000,001至人民幣13,000,000元	2	—
人民幣13,000,001至人民幣14,000,000元	2	—
人民幣15,000,001至人民幣16,000,000元	—	3
人民幣17,000,001至人民幣18,000,000元	—	1
人民幣25,000,001至人民幣26,000,000元	1	—
人民幣27,000,001至人民幣28,000,000元	—	1
合計	<u>5</u>	<u>5</u>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19. 股利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擬派發及已派發股利	<u>2,449,685</u>	<u>3,485,576</u>
向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u>590,000</u>	<u>590,000</u>

經過2019年6月24日股東大會審議通過，本公司2018年度現金分紅為每10股人民幣2.75元（含稅），總計現金紅利為人民幣2,450百萬元。

經過2018年5月18日股東大會審議通過，本公司2017年度現金分紅為每10股人民幣4.00元（含稅），總計現金紅利為人民幣3,486百萬元。

本公司利潤分配觸發了永續債強制付息事件。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確認上述永續債相關的應付股利人民幣590百萬元。

根據2020年3月24日召開的第五屆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決議，本公司2019年度利潤分配預案為按2019年財務報表淨利潤的10%分別提取一般風險準備和交易風險準備後，以分紅派息股權登記日的本公司總股本為基礎，每10股現金分紅人民幣3.90元（含稅），若按照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總股本8,907,948,159股計算（未考慮2019年12月31日之後的可轉債轉股行權），總計現金紅利為人民幣3,474百萬元。2019年度利潤分配預案尚需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

20.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當期淨利潤，除以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新發行普通股股數，根據發行合同的具體條款，從應收對價之日（一般為股票發行日）起計算確定。

稀釋每股收益的分子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當期淨利潤，調整下述因素後確定：(1)當期已確認為費用的稀釋性潛在普通股的利息；(2)稀釋性潛在普通股轉換時將產生的收益或費用；(3)子公司潛在普通股的稀釋效應；以及(4)上述調整相關的所得稅影響。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20.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收益 (續)

稀釋每股收益的分母等於下列兩項之和：(1)基本每股收益中母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及(2)假定稀釋性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在計算稀釋性潛在普通股轉換為已發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股數的加權平均數時，以前期間發行的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假設在當期期初轉換；當期發行的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假設在發行日轉換。本公司的可轉換公司債券為稀釋性潛在普通股。

基本每股收益與稀釋每股收益的具體計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收益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淨利潤	8,637,037	6,708,116
減：其他權益工具股息影響 ⁽¹⁾	647,534	590,000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	7,989,503	6,118,116
加：可轉換公司債券的利息費用影響(稅後)	295,573	—
減：子公司潛在普通股的稀釋影響 ⁽²⁾	1,307	1,220
調整後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	8,283,769	6,116,896
股份(千股)		
本公司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8,843,279	8,713,939
加：假定可轉換公司債券全部轉換為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356,925	—
調整後本公司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9,200,204	8,713,939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收益(每股人民幣元)		
— 基本	0.90	0.70
— 稀釋	0.90	0.70

(1) 本公司在計算2019年度基本每股收益時，將歸屬於2019年度的永續債股息共計人民幣648百萬元從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淨利潤中予以扣除(2018年度：人民幣590百萬元)。

(2) 為國泰君安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國泰君安國際控股」)在外流通的股票期權產生的稀釋效應。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21. 物業及設備

	房屋及 建築物	租入資產 改良支出	機器設備	電子設備	通訊設備	運輸設備	在建工程	其他	合計
成本									
2019年1月1日	3,662,325	570,867	60,618	1,214,177	19,272	153,274	271,146	106,871	6,058,550
購置	12,222	75,825	10,015	235,523	3,862	11,005	1,425,118	3,443	1,777,013
年內轉移	—	244,694	—	75,471	—	—	(440,769)	47	(120,557)
收購子公司	3,739	—	—	—	—	—	—	—	3,739
處置	(553)	(34,288)	(2,263)	(98,584)	(3,740)	(10,909)	—	(33,982)	(184,319)
2019年12月31日	<u>3,677,733</u>	<u>857,098</u>	<u>68,370</u>	<u>1,426,587</u>	<u>19,394</u>	<u>153,370</u>	<u>1,255,495</u>	<u>76,379</u>	<u>7,534,426</u>
累計折舊									
2019年1月1日	(744,014)	(319,921)	(3,061)	(646,601)	(12,131)	(102,958)	—	(55,605)	(1,884,291)
計提	(119,066)	(110,970)	(7,233)	(255,364)	(2,045)	(13,249)	—	(6,618)	(514,545)
處置	43	30,505	2,100	88,004	3,598	10,566	—	33,270	168,086
2019年12月31日	<u>(863,037)</u>	<u>(400,386)</u>	<u>(8,194)</u>	<u>(813,961)</u>	<u>(10,578)</u>	<u>(105,641)</u>	<u>—</u>	<u>(28,953)</u>	<u>(2,230,750)</u>
減值準備									
2019年1月1日及 2019年12月31日	(92,253)	—	—	—	—	—	—	—	(92,253)
賬面淨值									
2019年12月31日	<u>2,722,443</u>	<u>456,712</u>	<u>60,176</u>	<u>612,626</u>	<u>8,816</u>	<u>47,729</u>	<u>1,255,495</u>	<u>47,426</u>	<u>5,211,423</u>
	房屋及 建築物	租入資產 改良支出	機器設備	電子設備	通訊設備	運輸設備	在建工程	其他	合計
成本									
2018年1月1日	2,880,380	472,056	31,339	1,287,230	18,842	156,994	753,300	46,816	5,646,957
購置	43,686	60,439	2,321	144,740	1,915	13,517	590,642	36,524	893,784
年內轉移	742,893	57,434	43,148	131,006	208	—	(1,072,796)	25,373	(72,734)
處置	(4,634)	(19,062)	(16,190)	(348,799)	(1,693)	(17,237)	—	(1,842)	(409,457)
2018年12月31日	<u>3,662,325</u>	<u>570,867</u>	<u>60,618</u>	<u>1,214,177</u>	<u>19,272</u>	<u>153,274</u>	<u>271,146</u>	<u>106,871</u>	<u>6,058,550</u>
累計折舊									
2018年1月1日	(634,451)	(260,138)	(13,051)	(777,209)	(11,964)	(106,838)	—	(20,454)	(1,824,105)
計提	(110,786)	(77,498)	(5,101)	(193,523)	(1,792)	(12,513)	—	(36,904)	(438,117)
處置	1,223	17,715	15,091	324,131	1,625	16,393	—	1,753	377,931
2018年12月31日	<u>(744,014)</u>	<u>(319,921)</u>	<u>(3,061)</u>	<u>(646,601)</u>	<u>(12,131)</u>	<u>(102,958)</u>	<u>—</u>	<u>(55,605)</u>	<u>(1,884,291)</u>
減值準備									
2018年1月1日及 2018年12月31日	(92,253)	—	—	—	—	—	—	—	(92,253)
賬面淨值									
2018年12月31日	<u>2,826,058</u>	<u>250,946</u>	<u>57,557</u>	<u>567,576</u>	<u>7,141</u>	<u>50,316</u>	<u>271,146</u>	<u>51,266</u>	<u>4,082,006</u>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尚有部份房屋及建築物仍未取得有關的房產證，其原值金額分別為人民幣231,000千元及人民幣236,093千元。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22. 租賃

(a) 使用權資產

	房屋及建築物	土地使用權	合計
成本			
2019年1月1日	3,203,089	876,029	4,079,118
增加	419,959	—	419,959
減少	(333,182)	—	(333,182)
2019年12月31日	<u>3,289,866</u>	<u>876,029</u>	<u>4,165,895</u>
累計折舊			
2019年1月1日	(760,007)	(90,717)	(850,724)
計提	(601,609)	(19,076)	(620,685)
減少	253,609	—	253,609
2019年12月31日	<u>(1,108,007)</u>	<u>(109,793)</u>	<u>(1,217,800)</u>
減值準備			
2019年1月1日	—	—	—
增加	(22,052)	—	(22,052)
2019年12月31日	<u>(22,052)</u>	<u>—</u>	<u>(22,052)</u>
賬面淨值			
2019年12月31日	<u>2,159,807</u>	<u>766,236</u>	<u>2,926,043</u>

(b) 預付土地租賃款 (2019年1月1日前)

成本		
2018年1月1日及2018年12月31日		<u>876,029</u>
累計攤銷		
2018年1月1日		(71,641)
計提		<u>(19,076)</u>
2018年12月31日		<u>(90,717)</u>
賬面價值		
2018年12月31日		<u>785,312</u>

22. 租賃 (續)

(c)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的賬面價值變動如下：

2019年1月1日	2,565,287
新增租賃	419,959
利息攤銷	101,686
收購子公司	2,338
租賃變更	(86,671)
支付	<u>(638,762)</u>
2019年12月31日	<u>2,363,837</u>
分類為：	
流動	<u>638,686</u>
非流動	<u>1,725,151</u>

下表按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剩餘期限列示了租賃負債的到期情況：

	於2019年12月31日
1年以內(含1年)	638,382
1-5年(含5年)	1,246,655
5年以上	<u>478,800</u>
Total	<u>2,363,837</u>

(d) 與租賃相關的損益金額如下：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止年度
租賃負債的利息	101,686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費用	620,685
終止日在2019年12月31日及之前的短期租賃與其他租賃費用 (包括其他經營費用和成本)	284,282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包括其他經營費用和成本)	<u>9,092</u>
對本年利潤的影響	<u>1,015,745</u>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22. 租賃(續)

(e) 延期與終止選擇權

集團部份租賃合同擁有延期與終止選擇權。管理層設置這些選擇權以保持租賃資產管理的靈活性，與集團的商業需要保持一致。這些選擇權不會對集團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23. 商譽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成本	599,812	581,407
減：減值準備	—	—
賬面價值	<u>599,812</u>	<u>581,407</u>

商譽減值測試：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成本及賬面價值		
單元A－國泰君安期貨有限公司	2,491	2,491
單元B－上海證券有限責任公司	578,916	578,916
單元C－Vietnam Investment Securities Company	18,405	—
合計	<u>599,812</u>	<u>581,407</u>

2007年7月本公司向第三方購得國泰君安期貨有限公司100%股權。本集團將轉讓對價公允價值超出所收購可辨別淨資產公允價值的部份確認為商譽。

2014年7月本公司向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國際集團」)購得上海證券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上海證券」)51%股權。本集團將轉讓對價公允價值超出所收購可辨別淨資產公允價值的部份確認為商譽。

2019年12月本公司子公司國泰君安國際控股向第三方購得Vietnam Investment Securities Company 50.97%股權。本集團將轉讓對價公允價值超出所收購可辨別淨資產公允價值的部份確認為商譽。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23. 商譽 (續)

上海證券的可收回金額計算基於管理層所批准的財務預算預計的未來現金流預測及反映具體現金產出單元風險的稅前折現率13%，用於推斷財務預算之後年份的現金流量增長率為3%。其他假設涉及基於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預期的預算收入及毛利率等。

管理層相信，即使該等假設出現任何合理可能變動，亦不會導致該現金產出單元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

24. 其他無形資產

	軟件費	交易席位費	證券業務 及期貨 經紀資格	其他	合計
成本					
2019年1月1日	747,443	205,866	1,066,264	16,331	2,035,904
購置	232,049	—	—	17	232,066
收購子公司	—	319	—	—	319
處置	(155)	—	—	—	(155)
2019年12月31日	979,337	206,185	1,066,264	16,348	2,268,134
累計攤銷					
2019年1月1日	(420,435)	(126,539)	—	(1,275)	(548,249)
計提	(130,111)	—	—	(449)	(130,560)
處置	155	—	—	—	155
2019年12月31日	(550,391)	(126,539)	—	(1,724)	(678,654)
減值準備					
2019年1月1日及 2019年12月31日	—	(4,756)	—	(10,475)	(15,231)
賬面淨值					
2019年12月31日	428,946	74,890	1,066,264	4,149	1,574,249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24. 其他無形資產 (續)

	軟件費	交易席位費	證券業務 及期貨 經紀資格	其他	合計
成本					
2018年1月1日	623,706	207,240	1,066,264	33,049	1,930,259
購置	150,049	166	—	4,727	154,942
處置	(26,312)	(1,540)	—	(21,445)	(49,297)
2018年12月31日	747,443	205,866	1,066,264	16,331	2,035,904
累計攤銷					
2018年1月1日	(337,626)	(128,079)	—	(1,275)	(466,980)
計提	(102,966)	—	—	—	(102,966)
處置	20,157	1,540	—	—	21,697
2018年12月31日	(420,435)	(126,539)	—	(1,275)	(548,249)
減值準備					
2018年1月1日	—	(4,756)	—	(16,252)	(21,008)
處置	—	—	—	5,777	5,777
2018年12月31日	—	(4,756)	—	(10,475)	(15,231)
賬面淨值					
2018年12月31日	<u>327,008</u>	<u>74,571</u>	<u>1,066,264</u>	<u>4,581</u>	<u>1,472,424</u>

本集團的證券業務及期貨經紀資格為本公司收購上海證券時產生，因此與收購產生的商譽合併考慮進行減值測試，即證券業務及期貨經紀資格賬面價值包含在該商譽相關的現金產出單元中。於2019年12月31日及及2018年12月31日，管理層認為證券業務及期貨經紀資格未發生減值。收購上海證券產生的商譽減值測試詳見附註23。

25. 對子公司的投資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計量	20,422,043	15,789,770
減：減值準備	—	—
合計	20,422,043	15,789,770

(a) 本公司持有的子公司情況如下：

下表列示了對本集團業績、資產或負債有主要影響的子公司資料。除另有說明外，所持股份類別為普通股。

公司名稱	註冊地以及 主要經營地	實繳資本 (以元列示)	主要業務	股權比例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國泰君安創新投資有限公司 ⁽¹⁾⁽⁴⁾	中國上海	人民幣 7,500,000,000元	股權投資、投資諮詢等	100%	100%
上海國泰君安證券資產管理 有限公司 ⁽¹⁾⁽⁴⁾ (以下簡稱「國泰君安資產管理」)	中國上海	人民幣 2,000,000,000元	證券資產管理業務等	100%	100%
國泰君安證裕投資有限公司 ⁽¹⁾⁽⁴⁾	中國上海	人民幣 2,000,000,000元	股權投資、金融產品投資	100%	100%
上海國翔置業有限公司 ⁽¹⁾⁽⁴⁾	中國上海	人民幣 1,050,000,000元	房地產開發經營、物業管理等	100%	100%
國泰君安金融控股 ⁽¹⁾	中國香港	港幣 2,611,980,000元	投資業務等	100%	100%
國泰君安風險管理有限公司 ⁽⁴⁾	中國上海	人民幣 800,000,000元	倉單服務、合作套保、 投資管理、企業管理諮詢等	100%	100%
上海國泰君安格隆創業投資 有限公司 ⁽⁴⁾	中國上海	人民幣 100,000,000元	創業投資、投資管理等	100%	100%
上海國泰君安君彤投資管理 有限公司 ⁽⁴⁾	中國上海	人民幣 20,000,000元	投資管理、實業投資、投資諮詢等	100%	100%
國泰君安(上海)科技股權投資 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⁴⁾	中國上海	人民幣 20,000,000元	股權投資、創業投資、資產管理等	100%	100%
國泰君安期貨有限公司 ⁽¹⁾⁽⁴⁾	中國上海	人民幣 2,000,000,000元	期貨經紀業務、期貨投資諮詢等	100%	100%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25. 對子公司的投資 (續)

(a) 本公司持有的子公司情況如下 (續) :

公司名稱	註冊地以及 主要經營地	實繳資本 (以元列示)	主要業務	股權比例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上海證券有限責任公司 ⁽¹⁾⁽²⁾⁽⁴⁾	中國上海	人民幣 2,610,000,000元	證券經紀、自營、承銷、投資諮詢等	51%	51%
海證期貨有限公司 ⁽⁴⁾	中國上海	人民幣 560,000,000元	期貨經紀業務、期貨投資諮詢等	51%	51%
國泰君安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⁴⁾ (以下簡稱「國泰君安資本」)	中國上海	人民幣 100,000,000元	資產管理、股權投資、基金管理等	90%	90%
上海中兵國泰君安投資管理 有限公司 ⁽⁴⁾	中國上海	人民幣 10,000,000元	投資管理、實業投資、投資諮詢等	61%	不適用
上海國泰君安好景投資管理 有限公司 ⁽⁴⁾	中國上海	人民幣 10,000,000元	投資管理、實業投資、投資諮詢等	100%	不適用
國泰君安證券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港幣 33,500,000元	投資業務等	100%	100%
國泰君安諮詢服務(深圳)有限公司 ⁽⁴⁾	中國深圳	港幣 12,000,000元	項目投資諮詢、市場營銷策劃、 企業管理諮詢等	100%	100%
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BVI)	英屬維京群島	美元1元	投資業務等	100%	100%
國泰君安國際控股	中國香港	港幣 771,500,000元	投資及財務融資業務等	68.48%	66.35%
國泰君安(香港)有限公司	薩摩亞	美元 820,400,000元	投資及行政管理等	68.48%	66.35%
國泰君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³⁾	中國香港	港幣 10,000,000元	基金管理和證券買賣等	34.24%	33.18%
國泰君安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港幣 7,500,000,000元	證券經紀業務等	68.48%	66.35%
國泰君安財務(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港幣 300,000,000元	財務融資及投資業務等	68.48%	66.35%
國泰君安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港幣 50,000,000元	期貨經紀業務等	68.48%	66.35%
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港幣 50,000,000元	投資顧問業務等	68.48%	66.35%
國泰君安資產管理(亞洲)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港幣 50,000,000元	基金管理業務等	68.48%	66.35%
國泰君安外匯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港幣 30,000,000元	外匯業務等	68.48%	66.35%
國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BVI)	英屬維京群島	美元1元	財務融資業務等	100%	100%
國泰君安國際(新加坡)控股 有限公司	新加坡	新加坡幣 9,300,000元	投資管理等	68.48%	66.35%
國泰君安國際資產管理(新加坡) 有限公司	新加坡	新加坡幣 4,200,000元	資產管理等	68.48%	66.35%
國泰君安金融產品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港幣 1,000,000元	投資及證券買賣業務等	68.48%	66.35%

25. 對子公司的投資 (續)

(a) 本公司持有的子公司情況如下 (續) :

公司名稱	註冊地以及 主要經營地	實繳資本 (以元列示)	主要業務	股權比例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Guotai Junan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Singapore) Pte. Limited	新加坡	新加坡幣 3,500,000元	證券經紀業務等	68.48%	66.35%
國泰君安環球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美元 5,000,000元	投資管理等	100%	100%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USA Holding Inc	美國	美元 5,000,000元	投資管理等	100%	100%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USA, Inc.	美國	美元 5,000,000元	併購顧問等	100%	100%
上海航運資本(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	股權投資、基金管理等	100%	100%
Vietnam Investment Securities Company	越南	越南盾 693.5十億元	證券經紀業務等	34.90%	不適用

- (1) 這部份子公司均由本公司直接持有。
- (2) 2019年8月，本公司召開第五屆董事會第十六次臨時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提請審議採取上海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定向增資方式解決同業競爭問題的議案》，同意通過由上海證券定向增資的方式解決本公司與上海證券的同業競爭問題。2020年1月，本公司召開第五屆董事會第二十一次臨時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提請審議上海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定向增資具體方案的議案》。截至目前為止，本次交易尚待監管部門審核。
- (3) 本公司擁有子公司國泰君安國際控股68.48%的表決權，同時，國泰君安國際控股通過其全資子公司國泰君安(香港)有限公司憑借股東間的合約安排被授予單方面主導國泰君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相關活動的權利，從而控制國泰君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因此，國泰君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為本公司的子公司核算。
- (4) 以上於中國境內的子公司均在中國法律下註冊為有限責任公司。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25. 對子公司的投資 (續)

(b) 具有重大非控制性權益的非全資子公司

下表載列有重大非控制性權益(「非控制性權益」)的本集團主要子公司的資料。以下財務信息概要指任何內部往來抵消前的金額。

上海證券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非控制性權益百分比	49.00%	49.00%
流動資產	24,852,704	22,307,947
非流動資產	9,968,729	6,790,027
流動負債	23,091,987	15,689,967
非流動負債	3,181,822	2,013,777
淨資產	8,547,624	11,394,230
非控制性權益賬面價值	5,235,519	6,623,145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總收入及其他收益	2,244,831	1,639,590
總支出和所得稅費用	1,970,265	1,595,935
本年利潤	274,566	43,655
綜合收益總額	270,047	42,366
歸屬於非控制性權益本年利潤	176,357	63,211
支付予非控制性權益的股息	1,552,000	—
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流	5,759,018	6,245,434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	(3,423,467)	(2,987,873)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	(1,772,353)	(3,693,103)

25. 對子公司的投資 (續)

(b) 具有重大非控制性權益的非全資子公司 (續)

國泰君安國際控股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非控制性權益百分比	31.52%	33.65%
流動資產	77,981,893	70,754,944
非流動資產	8,674,214	6,380,702
流動負債	69,531,052	63,400,808
非流動負債	6,902,604	3,926,408
淨資產	10,222,451	9,808,430
非控制性權益賬面價值	3,335,875	3,585,232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總收入及其他收益	3,739,003	2,562,018
總支出和所得稅費用	2,944,995	1,843,956
本年利潤	794,008	718,062
綜合收益總額	793,608	718,310
歸屬於非控制性權益本年利潤	239,329	287,909
支付予非控制性權益的股息	139,430	213,110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	(4,735,478)	(2,523,45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	(110,254)	(23,834)
融資活動產生現金流	7,443,907	4,147,502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25. 對子公司的投資 (續)

(c) 企業合併

2019年度本集團主要的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為下屬國泰君安國際以現金人民幣115,944千元取得了Vietnam Investment Securities Company的50.97%股權，購買日確定為2019年12月6日。Vietnam Investment Securities Company於購買日的可辨認資產和負債公允價值和賬面價值如下：

	2019年12月6日	
	公允價值	賬面價值
貨幣資金	163,827	163,827
融出資金	44,210	44,453
其他資產	8,483	8,001
資產總計	216,520	216,281
負債合計	25,155	22,966
少數股東權益	93,826	94,782
購買產生的商譽	18,405	

Vietnam Investment Securities Company自購買日起至本年末的經營成果和現金流量列示如下：

	購買日 至2019年12月31日期間
營業收入	770
淨利潤	101
現金流量淨額	2,232

26. 於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

(a) 在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

本集團擁有若干合併入賬的結構化實體，主要包括資產管理計劃、信託計劃以及有限合夥企業。對於本集團作為管理人、投資顧問以及普通合夥人的該等結構化主體，本集團會評估其所持投資組合連同其報酬是否使得從該等結構化主體活動獲得的可變回報足夠重大，以至於本集團被認為委託人。

其他投資者於上述合併的結構化主體中所持權益在合併財務狀況表內列作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其他流動負債和其他非流動負債。

(b) 在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

本集團通過擔任管理人或普通合夥人而享有對有限合夥企業和資產管理產品等結構化主體的權力。除已於附註26(a)中所述已經合併的結構化主體以外，管理層認為，與本集團於結構性主體之權益相關的可變回報並不重大。因此，本集團沒有合併這些結構性主體。

本集團將對該等未合併有限合夥企業及資產管理計劃的投資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及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投資。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的權益賬面價值分別為人民幣5,939百萬元及人民幣5,605百萬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產生的管理費收入分別為人民幣875百萬元及人民幣855百萬元。

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的未合併的結構化主體的最大損失敞口與其賬面價值相近。

27. 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投資賬面價值		
— 聯營企業	1,183,891	1,294,133
— 合營企業	1,274,671	1,333,516
合計	2,458,562	2,627,649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27. 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投资 (續)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擁有下列聯營及合營企業：

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名稱	註冊地點	註冊／認繳資本 (人民幣元)	主要業務	股權比例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聯營企業：					
安徽盤古泓業股權投資中心 (有限合夥)	中國宿州	人民幣 30,300,000元	股權投資等	33%	33%
深圳國泰君安申易一期投資 基金企業(有限合夥)	中國深圳	人民幣 400,000,000元	投資管理、投資諮詢等	25%	25%
深圳國泰君安力鼎君鼎一期創業 投資基金(有限合夥)	中國深圳	人民幣 130,000,000元	投資管理、投資諮詢等	38%	38%
廈門弘信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²⁾	中國廈門	人民幣 207,000,000元	撓性印制電路板的研發、設計等	3%	5%
上海科創中心股權投資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²⁾	中國上海	人民幣 100,000,000元	投資管理、股權投資等	13%	13%
華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華安基金」)	中國上海	人民幣 150,000,000元	基金管理	20%	20%
深圳聯合產權交易所股份 有限公司 ⁽²⁾	中國深圳	人民幣 500,000,000元	為權益交易及投融資提供中介 服務股權登記服務等	10%	不適用
合營企業：					
廈門君欣股權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²⁾	中國廈門	人民幣 200,100,000元	股權投資、投資諮詢等	10%	10%
上海國君創投隆旭投資管理中心 (有限合夥)	中國上海	人民幣 100,000,000元	實業投資、投資管理等	25%	25%
上海國君創投隆盛投資中心 (有限合夥)	中國上海	人民幣 500,000,000元	實業投資、投資管理等	20%	20%
上海國君創投隆兆投資管理中心 (有限合夥) ⁽¹⁾	中國上海	人民幣 1,000,200,000元	實業投資、投資管理等	55%	55%
上海君政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¹⁾	中國上海	人民幣 10,000,000元	投資管理、投資諮詢等	51%	51%
山西國君創投股權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中國上海	人民幣 200,000,000元	投資管理、投資諮詢等	30%	30%
上海國君創投證鑿二號股權 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中國上海	人民幣 100,010,000元	投資管理、投資諮詢等	25%	25%
上海國君創投隆彰投資管理中心 (有限合夥)	中國上海	人民幣 233,000,000元	投資管理、投資諮詢等	28%	15%
上海君彤環聯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¹⁾	中國上海	人民幣 701,000,000元	投資管理、投資諮詢等	100%	100%
君彤二期投資基金	中國上海	人民幣 401,000,000元	投資管理、投資諮詢等	50%	50%
上海中兵國泰君安投資中心 (有限合夥) ⁽²⁾	中國上海	人民幣 652,000,000元	投資管理、投資諮詢等	16%	不適用

27. 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續)

- (1) 雖然本集團於這些被投資企業的持股比例超過50%，然而，根據章程或其他合約中的安排規定，本集團對這些被投資企業僅有共同控制，因而將其作為合營企業核算。
- (2) 雖然本集團於這些被投資企業的持股比例低於20%，然而，根據章程或其他合約中的安排規定，本集團對這些被投資企業具有重大影響，因而將其作為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核算。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的單個不重大的合營企業和聯營企業的匯總財務信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本年享有的聯營企業的淨利潤	<u>72,945</u>	<u>59,513</u>
本年享有的合營企業的淨利潤	<u>101,068</u>	<u>68,032</u>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本年享有的聯營企業的綜合收益總額	<u>75,637</u>	<u>45,496</u>
本年享有的合營企業的綜合收益總額	<u>225,912</u>	<u>(864,735)</u>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本集團對聯營企業投資的賬面價值	<u>1,183,891</u>	<u>1,294,133</u>
本集團對合營企業投資的賬面價值	<u>1,274,671</u>	<u>1,333,516</u>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2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非流動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政府債	10,979,202	5,658,610
金融債	9,003,336	8,818,045
公司債	24,533,966	13,983,921
其他債	8,892,216	4,984,727
合計	<u>53,408,720</u>	<u>33,445,303</u>
分析如下：		
於香港境外上市	28,065,608	15,685,430
非上市	25,343,112	17,759,873
合計	<u>53,408,720</u>	<u>33,445,303</u>

流動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政府債	1,355,652	499,472
金融債	337,463	235,834
公司債	3,313,903	2,457,635
其他債	1,851,090	2,528,437
合計	<u>6,858,108</u>	<u>5,721,378</u>
分析如下：		
於香港境外上市	4,303,152	1,908,243
非上市	2,554,956	3,813,135
合計	<u>6,858,108</u>	<u>5,721,378</u>

於2019年12月31日，存在限售期限或有承諾條件的其他債權投資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47,317,435千元。

(1)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變動分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年初	151,826	238,621
計提	76,027	19,553
轉回	(5,622)	(43,896)
轉銷	(14,080)	(62,452)
年末	<u>208,151</u>	<u>151,826</u>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2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續)

(2)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階段分析：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2019年12月31日	<u>122,265</u>	<u>85,886</u>	—	<u>208,151</u>
2018年12月31日	<u>71,204</u>	<u>80,622</u>	—	<u>151,826</u>

2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非流動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證金公司專戶投資 ⁽¹⁾⁽²⁾	13,011,129	12,393,180
股票／股權投資 ⁽²⁾	<u>4,535,947</u>	<u>4,392,769</u>
合計	<u>17,547,076</u>	<u>16,785,949</u>
分析如下：		
於香港境內上市	136,648	—
於香港境外上市	3,376,626	3,530,723
非上市	<u>14,033,802</u>	<u>13,255,226</u>
合計	<u>17,547,076</u>	<u>16,785,949</u>

(1) 於2019年12月31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包含本公司與其他若干家證券公司投資於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證金公司」）設立的專戶投資。該專戶由本公司與其他投資該專戶的證券公司按投資比例分擔投資風險分享投資收益，由證金公司進行統一運作與投資管理。於2019年12月31日，基於證金公司提供的投資賬戶報告，本公司對專戶投資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3,011百萬元。

(2) 於2019年度，集團將部份股票及股權投資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權益工具投資，主要包括部份以戰略為目的持有的股票及股權投資，以融出證券為目的持有的股票投資以及證金公司專戶投資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股利收入詳見附註8。

於2019年度，本集團終止確認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產生的累計損失為人民幣332百萬元，其持有期間的股利收入為人民幣138百萬元，處置的原因主要系本集團戰略調整所致。

(3) 於2019年12月31日，存在限售期限或有承諾條件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219,711千元。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3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a) 按抵押品類型分析：

非流動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股票	1,977,491	6,529,812
減：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17,754)	(85,227)
合計	<u>1,959,737</u>	<u>6,444,585</u>

流動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股票	31,763,998	33,666,689
債券	22,668,973	21,632,169
貴金屬	191,701	917,372
其他	10,134	6,103
減：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2,654,546)	(1,549,334)
合計	<u>51,980,260</u>	<u>54,672,999</u>

(b) 按市場類型分析：

非流動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證券交易所	1,977,491	6,529,812
減：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17,754)	(85,227)
合計	<u>1,959,737</u>	<u>6,444,585</u>

流動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證券交易所	34,808,253	37,735,743
銀行間市場	19,624,718	17,563,114
櫃台交易	201,835	923,476
減：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2,654,546)	(1,549,334)
合計	<u>51,980,260</u>	<u>54,672,999</u>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3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續)

(c)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變動分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年初	1,634,561	965,141
計提	1,310,009	669,480
轉回	(272,270)	(60)
年末	<u>2,672,300</u>	<u>1,634,561</u>

(d)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階段分析：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2019年12月31日	<u>129,378</u>	<u>295,877</u>	<u>2,247,045</u>	<u>2,672,300</u>
2018年12月31日	<u>270,983</u>	<u>426,543</u>	<u>937,035</u>	<u>1,634,561</u>

* 本集團按照未來12個月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損失準備的買入返售金融資產賬面淨額為人民幣47,465,925千元，本集團按照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損失準備的買入返售金融資產賬面淨額為人民幣6,474,072千元。

(e) 股票質押式回購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階段分析：

	於2019年12月31日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帳面原值	23,999,121	4,160,204	4,856,790	33,016,115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122,872	295,877	2,247,045	2,665,794
擔保物市值	<u>74,968,637</u>	<u>10,747,268</u>	<u>3,637,303</u>	<u>89,353,208</u>
	於2018年12月31日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帳面原值	33,324,240	4,932,130	1,721,100	39,977,470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270,981	426,543	937,035	1,634,559
擔保物市值	<u>75,637,393</u>	<u>6,701,352</u>	<u>1,080,751</u>	<u>83,419,496</u>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3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續)

(f) 擔保物公允價值：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擔保物	115,006,605	106,454,497
其中：可出售或可再次向外抵押的擔保物	502,051	1,092,954
其中：已出售或已再次向外抵押的擔保物	—	737,008

3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非流動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基金投資	7,212,279	3,917,114
股票／股權投資	2,427,263	1,193,791
資產證券化產品	2,100,845	1,371,180
債務投資	1,356,921	477,175
其他投資 ⁽¹⁾	336,383	405,283
合計	13,433,691	7,364,543
分析如下：		
於香港境內上市	470,935	477,175
於香港境外上市	2,728,098	1,350,828
非上市	10,234,658	5,536,540
合計	13,433,691	7,364,543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3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續)

流動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債務投資	95,314,955	71,336,293
基金投資	44,112,122	36,052,491
股票／股權投資	17,999,884	9,118,472
理財產品	6,078,196	4,742,829
資管計劃	5,009,153	4,490,705
永續債	3,502,108	2,970,986
資產證券化產品	1,289,836	1,410,829
其他投資 ⁽¹⁾	2,282,247	194,932
合計	<u>175,588,501</u>	<u>130,317,537</u>
分析如下：		
於香港境內上市	18,639,994	26,333,974
於香港境外上市	103,402,041	56,697,451
非上市	53,546,466	47,286,112
合計	<u>175,588,501</u>	<u>130,317,537</u>

(1) 其他投資主要投資於貴金屬等。

(2)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存在限售期限或有承諾條件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賬面價值為人民幣55,866,500千元。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32. 存出保證金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存放於交易所及其他金融機構的保證金：		
期貨保證金	10,204,363	6,542,669
履約保證金	1,201,915	294,691
交易保證金	1,082,727	422,757
信用保證金	319,882	265,968
其他保證金	166,490	26,593
合計	<u>12,975,377</u>	<u>7,552,678</u>

33.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

部份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在本集團財務狀況表披露時已經抵銷。下表為財務報告目的所做的遞延所得稅餘額分析：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遞延所得稅資產	1,251,032	1,289,051
遞延所得稅負債	(13,762)	(43,015)
合計	<u>1,237,270</u>	<u>1,246,036</u>

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以及其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來自：	預期信用 損失準備／ 資產準備	應付 職工薪酬	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 變動	收購子公司 的公允價值 調整	可抵扣虧損	其他	合計
於2018年1月1日	472,365	892,464	(679,426)	(452,321)	13,828	(14,448)	232,462
計入損益	276,432	(71,719)	4,740	9,334	(1,391)	116,839	334,235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	862,383	—	—	—	862,383
轉出	—	—	(138,850)	—	—	—	(138,850)
處置子公司	—	(21,558)	(12,973)	—	—	(9,663)	(44,194)
於2018年12月31日	748,797	799,187	35,874	(442,987)	12,437	92,728	1,246,036
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	—	—	—	—	—	26,778	26,778
於2019年1月1日	748,797	799,187	35,874	(442,987)	12,437	119,506	1,272,814
計入損益表	454,540	212,779	(329,990)	9,334	45,365	(133,774)	258,254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13,364)	—	(165,807)	—	—	(31,085)	(210,256)
轉出	—	—	(82,980)	—	—	(562)	(83,542)
於2019年12月31日	<u>1,189,973</u>	<u>1,011,966</u>	<u>(542,903)</u>	<u>(433,653)</u>	<u>57,802</u>	<u>(45,915)</u>	<u>1,237,270</u>

本集團無重大未確認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及可抵扣虧損。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34. 其他非流動資產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定期貸款	776,571	2,067,210
訴訟代墊款	256,037	256,037
保證金	69,346	68,777
長期待攤費用	58,156	65,154
預付款	—	572,268
其他	859,913	568,826
減：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865,184)	(666,235)
合計	<u>1,154,839</u>	<u>2,932,037</u>

(a)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變動分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年初	666,235	706,228
計提	210,879	45,213
轉回	(11,930)	—
轉銷	—	(85,206)
年末	<u>865,184</u>	<u>666,235</u>

(b)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階段分析：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2019年12月31日	<u>—</u>	<u>25,489</u>	<u>839,695</u>	<u>865,184</u>
2018年12月31日	<u>155</u>	<u>—</u>	<u>666,080</u>	<u>666,235</u>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35. 應收賬款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應收賬款：		
— 經紀及交易商	2,125,007	2,650,217
— 手續費及佣金	932,281	829,801
— 投資清算款	314,738	76,491
— 基金管理費	83,092	63,584
— 現金及託管客戶	36,141	41,106
減：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7,093)	(26,465)
合計	<u>3,484,166</u>	<u>3,634,734</u>

(a) 按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1年以內	<u>3,484,166</u>	<u>3,634,734</u>

(b)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變動分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年初	26,465	41,720
計提	—	1,454
轉回	(19,372)	(12,338)
轉銷	—	(4,371)
年末	<u>7,093</u>	<u>26,465</u>

(c)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階段分析：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2019年12月31日	<u>7,093</u>	<u>—</u>	<u>—</u>	<u>7,093</u>
2018年12月31日	<u>26,465</u>	<u>—</u>	<u>—</u>	<u>26,465</u>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36. 其他流動資產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大宗商品交易存貨	587,019	55,580
定期貸款	562,070	925,095
應收投資處置款	139,078	—
待攤費用	99,176	141,690
保證金	76,569	173,755
預付款項	44,956	116,826
應收股利	24,068	171,985
其他	616,685	417,821
減：預期信用損失準備／減值準備	(132,168)	(135,196)
合計	<u>2,017,453</u>	<u>1,867,556</u>

(a)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減值準備變動分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年初	135,196	67,693
計提	—	69,591
轉回	(3,028)	(2,088)
年末	<u>132,168</u>	<u>135,196</u>

(b)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階段分析：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2019年12月31日	<u>—</u>	<u>—</u>	<u>132,168</u>	<u>132,168</u>
2018年12月31日	<u>1,195</u>	<u>—</u>	<u>132,851</u>	<u>134,046</u>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37. 融出資金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個人	55,160,769	42,404,756
機構	18,284,407	11,842,680
減：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u>(1,356,832)</u>	<u>(592,078)</u>
合計	<u>72,088,344</u>	<u>53,655,358</u>

(a)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變動分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年初	592,078	441,191
計提	777,089	237,145
轉回	(12,335)	(2,532)
轉銷	-	(83,726)
年末	<u>1,356,832</u>	<u>592,078</u>

(b)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階段分析：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2019年12月31日	<u>83,731</u>	<u>4,836</u>	<u>1,268,265</u>	<u>1,356,832</u>
2018年12月31日	<u>88,770</u>	<u>44,616</u>	<u>458,692</u>	<u>592,078</u>

* 本集團按照未來12個月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損失準備的融出資金賬面淨額為人民幣71,577,263千元，本集團按照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損失準備的融出資金賬面淨額為人民幣511,081千元。

(c) 融資融券業務抵押品公允價值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抵押品公允價值：		
— 股票	228,668,761	140,380,877
— 現金	10,135,486	6,973,750
— 基金	2,405,770	1,843,195
— 債券	<u>206,371</u>	<u>34,417</u>
合計	<u>241,416,388</u>	<u>149,232,239</u>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38. 衍生金融工具

	2019年12月31日		
	名義金額	公允價值	
		資產	負債
利率衍生工具			
－ 國債期貨	8,309,245	－	(20,147)
－ 利率互換	1,037,310,494	10,024	(135,363)
－ 利率期權	594,000	408	(3,139)
－ 其他	6,319,305	50,345	(7,019)
權益衍生工具			
－ 股指期貨	8,097,994	5,807	－
－ 遠期合約	8,159,500	131,605	(120,853)
－ 收益權互換	6,546,765	120,986	(729,967)
－ 股票期權	29,727,888	93,584	(281,697)
貨幣衍生工具			
－ 貨幣互換	23,495,013	13,100	(23,004)
－ 外匯遠期	8,698,694	71,236	(52,531)
－ 外匯期權	208,053	7,609	(17,390)
－ 其他	1,364,569	5,611	－
其他			
－ 貴金屬期貨	2,315,137	－	(59,235)
－ 黃金延期交易	273,636	1,058	－
－ 商品期貨	2,606,484	－	(2,508)
－ 黃金期權	18,571,491	1,803	(25,502)
－ 商品期權	15,183,850	53,889	(47,541)
－ 其他	1,432,076	8,497	(4,307)
減：以現金(收取)／支付作為結算		(25,481)	171,394
合計		<u>550,081</u>	<u>(1,358,809)</u>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38. 衍生金融工具 (續)

	2018年12月31日		
	名義金額	公允價值 資產	負債
利率衍生工具			
— 國債期貨	14,295,844	—	(22,585)
— 利率互換	2,395,878,384	13,453	(152,191)
— 其他	11,481,715	1,472	(15,222)
權益衍生工具			
— 股指期貨	5,338,156	119	(248,214)
— 遠期合約	275,148	398	(3,616)
— 收益權互換	8,572,873	387,210	(29,993)
— 股票期權	16,093,300	167,957	(124,768)
貨幣衍生工具			
— 貨幣互換	6,385,222	17,943	(3,091)
— 外匯遠期	2,151,078	21,948	(12,573)
— 外匯期權	307,300	937	(945)
— 其他	1,487,381	11,221	—
其他			
— 貴金屬期貨	940,033	571	(8,159)
— 黃金延期交易	166,767	268	—
— 商品期貨	1,757,227	15,140	515
— 黃金期權	6,336,187	363	(4,251)
— 商品期權	3,415,921	42,500	(44,130)
— 其他	596,271	45	(559)
減：以現金(收取)／支付作為結算		(33,187)	413,809
合計		<u>648,358</u>	<u>(255,973)</u>

在當日無負債結算制度下，本集團於上海清算所結算的利率互換和貨幣互換、股指期貨、國債期貨、貴金屬期貨、黃金延期交易及商品期貨合約的持倉損益已經在當日淨額結算，相應收支已包含在結算備付金中。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39. 結算備付金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於下列機構的備付金		
－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	4,248,348	2,869,960
－ 其他	211,804	136,876
合計	<u>4,460,152</u>	<u>3,006,836</u>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使用受限制的結算備付金分別為人民幣193,157千元及人民幣74,829千元。

40. 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

本集團於銀行及被授權機構開設獨立存款賬戶，以存放日常經紀業務過程中產生的客戶款項。由於本集團需要對經紀客戶款項的損失或被挪用負責，本集團將相應款項計為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並將相應的負債計為代理買賣證券款。在中國大陸，代經紀客戶就其交易及結算資金持有的現金受中國證監會所頒佈的有關第三方保證金條例的限制及規管。在香港，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受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的證券及期貨（客戶款項）規則限制及規管。

41. 現金及銀行存款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庫存現金	513	434
銀行存款	25,252,316	20,348,449
合計	<u>25,252,829</u>	<u>20,348,883</u>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使用受限的銀行存款餘額分別為人民幣706,908千元及人民幣481,793千元。

於2019年12月3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為人民幣5,919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6,939千元）。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44. 拆入資金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銀行拆入資金 ⁽¹⁾	5,469,923	9,006,422
轉融通融入資金 ⁽²⁾	4,018,719	1,156,824
合計	<u>9,488,642</u>	<u>10,163,246</u>

(1)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銀行拆入資金需於一年內償還，其年利率和利率期間分別為1.85%至2.95%及2.89%至5.70%。

(2)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向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的融入資金需於一年內償還，其年利率區間分別為3.25%至3.50%及4.80%至5.10%。

45. 代理買賣證券款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融資融券業務保證金	12,305,984	11,159,295
其他經紀業務保證金	97,030,542	71,187,748
合計	<u>109,336,526</u>	<u>82,347,043</u>

代理買賣證券款主要是代客戶存放銀行或清算機構託管的資金，並以市場利率計息。

除正常開展的融資融券業務外，大部份客戶資金需即時償還。融資融券業務的賬戶資金超過規定的保證金額度以外的部份需即時償還。

因賬齡分析不能為上述業務提供有效參考，管理層未對該事項予以披露。

46. 應付職工薪酬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工資、獎金及津貼	5,382,418	4,665,499
社會福利及其他	278,175	295,002
設定提存計劃供款	24,512	24,362
合計	<u>5,685,105</u>	<u>4,984,863</u>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47.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a) 按抵押品類型分析：

流動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債券	104,028,206	61,719,773
貴金屬	10,896,125	2,133,731
基金	8,090,127	3,700,541
融出資金收益權	3,002,838	3,004,500
合計	<u>126,017,296</u>	<u>70,558,545</u>

(b) 按市場分析：

流動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銀行同業市場	73,411,056	39,116,376
證券交易所	38,707,277	26,303,937
櫃台交易	13,898,963	5,138,232
合計	<u>126,017,296</u>	<u>70,558,545</u>

4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流動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¹⁾		
— 債務證券	5,668,354	3,705,281
— 黃金	—	157,392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 債務證券 ⁽²⁾	32,049,360	24,420,488
— 並表結構化實體其他持有者權益 ⁽³⁾	127,332	536,992
合計	<u>37,845,046</u>	<u>28,820,153</u>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4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續)

非流動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 債務證券 ⁽²⁾	5,891,494	3,926,408
— 並表結構化實體其他持有者權益 ⁽³⁾	550,153	530,082
合計	<u>6,441,647</u>	<u>4,456,490</u>

(1) 於2019年12月31日以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主要包括借入的債務證券以及黃金。

(2) 於2019年12月31日以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收益憑證形式發行的結構化票據，主要投資於上市權益證券，上市債務證券及非上市基金。

(3)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並表結構化實體中其他持有者的權益。基於並表結構化實體的資產淨值和相關條款，本集團於結構化實體到期日，就其他投資者、有限合夥人享有的權益有支付義務。

49. 應付債券

流動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公司債 ⁽¹⁾	9,357,582	9,251,506
次級債 ⁽¹⁾	8,297,637	5,324,029
中期票據	16,925	—
收益憑證	—	901,307
合計	<u>17,672,144</u>	<u>15,476,842</u>

非流動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公司債 ⁽¹⁾	47,507,688	41,783,163
次級債 ⁽¹⁾	3,000,000	10,997,195
中期票據	1,393,721	—
合計	<u>51,901,409</u>	<u>52,780,358</u>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49. 應付債券 (續)

(1) 發行在外的應付公司債及次級債明細列示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債券名稱	面值	發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流動				
公司債				
17國君G1	4,700,000	2017.08	2020.08	4.57%
17國君G3	3,700,000	2017.10	2020.10	4.78%
次級債				
17國君C1	5,000,000	2017.02	2020.02	4.60%
17滬券C1	1,400,000	2017.05	2020.05	5.30%
17滬券C2	600,000	2017.08	2020.08	5.30%
17國資01	1,000,000	2017.05	2020.05	4.60%
非流動				
公司債				
15國君G2 (i)	1,000,000	2015.11	2022.11	3.80%
16國君G2 (ii)	1,000,000	2016.04	2023.04	3.25%
16國君G4	3,000,000	2016.08	2021.08	3.14%
17國君G2	600,000	2017.08	2022.08	4.70%
18國君G1	4,300,000	2018.03	2021.03	5.15%
18國君G2	4,300,000	2018.04	2021.04	4.55%
18國君G3	4,700,000	2018.07	2021.07	4.44%
18國君G4	300,000	2018.07	2023.07	4.64%
19國君G1	3,000,000	2019.04	2022.04	3.90%
19國君G3	2,900,000	2019.05	2022.05	3.73%
19國君G4	2,500,000	2019.10	2022.10	3.48%
國君轉債 (iii)	7,000,000	2017.07	2023.07	1.00%
GTJA HOLD B2203 (iv)	3,437,271	2019.03	2022.03	3.875%
GTJA SEC B2203 (v)	1,993,335	2019.03	2022.03	0.757%
19 GTJA Financial Bond 01	8,000,000	2019.08	2022.08	3.48%
次級債				
16國君C4	3,000,000	2016.11	2021.11	3.55%

49. 應付債券 (續)

(1) 發行在外的應付公司債及次級債明細列示如下：(續)

2018年12月31日

債券名稱	面值	發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流動				
公司債				
GUOTAI FHB1905 (vi)	3,059,553	2014.05	2019.05	3.625%
16國君G1 (vii)	5,000,000	2016.04	2021.04	2.97%
次級債				
16國君C3	3,000,000	2016.11	2019.11	3.34%
17滬券C3	2,000,000	2017.11	2019.11	5.50%
非流動				
公司債				
15國君G2 (i)	1,000,000	2015.11	2022.11	3.80%
16國君G2 (ii)	1,000,000	2016.04	2023.04	3.25%
16國君G3 (viii)	5,000,000	2016.08	2021.08	2.90%
16國君G4	3,000,000	2016.08	2021.08	3.14%
16國君G5 (ix)	3,000,000	2016.09	2021.09	2.94%
17國君G1	4,700,000	2017.08	2020.08	4.57%
17國君G2	600,000	2017.08	2022.08	4.70%
17國君G3	3,700,000	2017.10	2020.10	4.78%
18國君G1	4,300,000	2018.03	2021.03	5.15%
18國君G2	4,300,000	2018.04	2021.04	4.55%
18國君G3	4,700,000	2018.07	2021.07	4.44%
18國君G4	300,000	2018.07	2023.07	4.64%
國君轉債(iii)	7,000,000	2017.07	2023.07	0.50%
次級債				
16國君C4	3,000,000	2016.11	2021.11	3.55%
17國君C1	5,000,000	2017.02	2020.02	4.60%
17滬券C1	1,400,000	2017.05	2020.05	5.30%
17滬券C2	600,000	2017.08	2020.08	5.30%
17國資01	1,000,000	2017.05	2020.05	4.60%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49. 應付債券 (續)

(1) 發行在外的應付公司債及次級債明細列示如下：(續)

- (i) 經中國證監會核准，本公司於2015年11月發行面值人民幣10億元公司債券，債券期限為7年。該債券為固定利率公司債券，票面利率為3.80%，每年付息一次。在債券存續期的第5年末，發行人可選擇調整票面利率，在債券存續期後2年固定不變。在債券存續期的第5年末，發行人可選擇行使贖回權，投資者可以行使回售權。
- (ii) 經中國證監會核准，本公司於2016年4月發行面值人民幣10億元公司債券，債券期限為7年。該債券為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為3.25%，每年付息一次。在債券存續期的第5年末，發行人可選擇調整票面利率，在債券存續期後2年固定不變。在債券存續期的第5年末，發行人可選擇行使贖回權，投資者可以行使回售權。
- (iii) 經中國證監會核准，本公司於2017年7月公開發行票面金額為人民幣70億元的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以下簡稱「可轉債」)。本次可轉債存續期限為六年，票面利率第一年為0.2%、第二年為0.5%、第三年為1.0%、第四年為1.5%、第五年為1.8%、第六年為2.0%，初始轉股價格為人民幣20.20元每股。可轉債持有人可在可轉債發行結束之日滿六個月後的第一個交易日起至可轉債到期日止的期間(以下簡稱「轉股期」)內，按照當期轉股價格行使將本次可轉債轉換為本公司A股股票的權利。在本次發行的可轉債期滿後五個交易日內，本公司將以本次發行的可轉債的票面面值的105%(含最後一期年度利息)的價格向投資者贖回全部未轉股的可轉債。

在本次發行的可轉債轉股期內，如果公司A股股票連續三十個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個交易日的收盤價不低於當期轉股價格的130%(含130%)，或本次發行的可轉債未轉股餘額不足人民幣3,000萬元時，公司有權按照債券面值加當期應計利息的價格贖回全部或部份未轉股的可轉債。

本公司對發行的可轉換公司債券中負債部份及權益部份進行了拆分，在考慮了直接交易成本之後，本公司在所有者權益中其他權益工具項下確認了權益部份人民幣1,129,841千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面值為人民幣287千元的可轉換公司債券已被轉換為14,359股A股普通股。

49. 應付債券 (續)

(1) 發行在外的應付公司債及次級債明細列示如下：(續)

- (iv) 經中國證監會核准，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BVI)於2019年3月發行面值美元500百萬元公司債券，債券期限為3年。該債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債券代碼為5853，固定年利率為3.875%且每半年支付一次。
- (v) 經中國證監會核准，本公司於2019年3月發行面值為2.55億歐元的公司債券，債券期限為3年。該債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債券代碼為5883，浮動年利率，初始票面利率為0.832%，每季度支付一次。
- (vi) 經中國證監會核准，國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BVI)於2014年5月發行了面值為5億美元的信用增強債券，債券期限為5年。該債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債券代碼為5754，固定年利率為3.625%，每半年支付一次。在2019年5月，該公司贖回了所有債券。
- (vii) 經中國證監會核准，本公司於2016年4月發行面值人民幣50億元公司債券，債券期限為5年。該債券為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為2.97%，每年付息一次。在債券存續期的第3年末，發行人可選擇調整票面利率，在債券存續期後2年固定不變。在債券存續期的第3年末，發行人可選擇行使贖回權，投資者可以行使回售權。在2019年4月，本公司贖回了所有債券。
- (viii) 經中國證監會核准，本公司於2016年8月發行面值人民幣50億元公司債券，債券期限為5年。該債券為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為2.90%，每年付息一次。在債券存續期的第3年末，發行人可選擇調整票面利率，在債券存續期後2年固定不變。在債券存續期的第3年末，發行人可選擇行使贖回權，投資者可以行使回售權。在2019年8月，本公司贖回了所有債券。
- (ix) 經中國證監會核准，本公司於2016年9月發行面值人民幣30億元公司債券，債券期限為5年。該債券為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為2.94%，每年付息一次。在債券存續期的第3年末，發行人可選擇調整票面利率，在債券存續期後2年固定不變。在債券存續期的第3年末，發行人可選擇行使贖回權，投資者可以行使回售權。在2019年9月，本公司贖回了所有債券。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50. 其他流動負債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應付衍生品交易客戶保證金	5,132,673	7,369,304
應付清算及結算款	2,849,011	2,073,732
應付經紀商	1,439,982	1,249,908
應付結構化產品優先級投資者款項	1,259,103	2,101,399
應交其他稅費	859,486	401,206
應付股利	614,009	622,889
代理承銷證券款	499,566	813,270
應付A+H股上市承銷費	238,169	261,054
預收賬款	153,021	26,708
應付工程款	136,189	145,647
預收客戶金融產品認購款	88,776	128,757
應付投資者保護基金	60,679	45,438
應付銷售服務費及尾隨佣金	56,611	57,928
應付黃金借貸費用	30,451	4,335
應付利息	14,200	25,317
應付代收股利	10,899	34,019
其他	786,363	749,446
合計	<u>14,229,188</u>	<u>16,110,357</u>

51. 其他非流動負債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期貨風險準備金	143,123	130,297
預計負債	82,114	85,555
合計	<u>225,237</u>	<u>215,852</u>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52. 股本

本公司發行的所有股份均為繳足普通股，每股股份的面值為人民幣1元。本公司的股份數目及其股本面值如下：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年初	8,713,941	8,713,934
可轉換公司債券轉換為普通股	7	7
股票發行 ⁽¹⁾	194,000	—
年末	8,907,948	8,713,941

(1) 2019年4月，本公司按每H股16.34港元的價格配售194,000,000股新H股。

53. 其他權益工具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永續債 ⁽¹⁾	15,000,000	10,000,000
可轉債權益成份 ⁽²⁾	1,129,799	1,129,819
合計	16,129,799	11,129,819

(1) 經中國證監會批准，本公司於2015年1月22日、2015年4月3日及2019年9月23日發行了三期永續次級債券（以下統稱「永續債」），即「15國君Y1」、「15國君Y2」及「19國君Y1」，實際募集資金均為人民幣50億元，債券面值均為人民幣100元，票面利率分別為6.00%、5.80%及4.20%。永續債均無到期日，但本公司有權於永續債第5個和其後每個付息日按面值加應付利息（包括所有遞延支付的利息及其孳息）贖回該債券。於2019年12月10日，本公司決定行使15國君Y1發行人贖回選擇權，並於2020年1月22日全部贖回。於2020年2月21日，本公司決定行使15國君Y2發行人贖回選擇權，並擬於2020年4月3日全部贖回。

永續債票面利率在前5個計息年度內保持不變。如本公司未行使贖回權，自第6個計息年度起，永續債每5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重置票面利率以當期基準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300個基點確定。當期基準利率為票面利率重置日前5個工作日中國債券信息網公佈的中債銀行間固定利率國債收益率曲線中，待償期為5年的國債收益率算術平均值。

除非發生強制付息事件，債券的每個付息日，本公司可自行選擇將當期利息以及已經遞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推遲到下一個付息日支付，且不受任何遞延支付利息次數的限制。強制付息事件僅限於本公司普通股分紅或減少註冊資本。

本公司發行的永續次級債券屬於權益性工具，在本集團財務狀況表列示於權益中。

於2019年12月31日以及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確認的應付永續次級債券持有者利息分別為人民幣590百萬元以及590百萬元（見附註19）。

(2) 可轉換債券發行事項參見附註49。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54. 儲備及未分配利潤

(1)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主要包括以超出面值的價格發行新股份所產生的股份溢價及購買非控制性權益所支付對價與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計算的淨資產份額之間的差額。

(2) 投資重估儲備

投資重估儲備主要反映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及權益工具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3) 匯兌儲備

為呈列合併財務報表，本集團海外業務營運的資產及負債已按報告期末的適用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而收入及開支已按期內的平均匯率或概約匯率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並累計在匯兌儲備。

(4) 盈餘公積

盈餘公積包括法定盈餘公積和任意盈餘公積。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會的決議，本公司需要按年度淨利潤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後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當本公司法定盈餘公積累計額為本公司註冊資本的50%以上時，可以不再提取法定盈餘公積。經股東大會批准，本公司提取的法定盈餘公積可用於彌補本公司的虧損或者轉增本公司的資本。在運用法定盈餘公積轉增資本時，所留存的法定盈餘公積不得少於本公司轉增前註冊資本的25%。

(5) 一般準備

一般準備包括一般風險準備和交易風險準備。

根據2007年12月18日發佈的《關於證券公司2007年年度報告工作的通知》（證監機構字[2007]320號）的規定，本公司依據《金融企業財務規則》的要求，按稅後利潤的10%提取一般風險準備金。

根據2007年12月18日發佈的《關於證券公司2007年年度報告工作的通知》（證監機構字[2007]320號）的規定，本公司依據《證券法》的要求，從2007年度起按年度實現淨利潤的10%提取交易風險準備金，用於彌補證券交易的損失。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54. 儲備及未分配利潤 (續)

(6) 未分配利潤

未分配利潤變動如下所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上年末	38,070,373	38,347,216
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9號的影響	(56,806)	(314,011)
年初	38,013,567	38,033,205
本年利潤	8,637,037	6,708,116
提取盈餘公積	—	(668,361)
提取一般準備	(2,025,614)	(1,510,464)
分配股利	(2,449,685)	(3,485,576)
向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590,000)	(590,000)
其他	(249,338)	(416,547)
年末	41,335,967	38,070,373

55.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現金	513	434
銀行存款	25,252,316	20,348,449
清算結算款	4,460,152	3,006,836
根據轉售協議持有的原始期限少於三個月的金融資產	20,125,334	21,550,747
減：原始到期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風險準備金存款， 受限制的銀行結餘和清算結算資金	(4,067,255)	(6,959,215)
合計	45,771,060	37,947,251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55.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籌資活動引起的負債變動

	貸款及借款	應付短期 融資款	應付債券	租賃負債
2018年1月1日	11,520,278	36,454,635	68,312,091	—
籌資現金流的變化	(3,496,937)	(29,753,903)	(3,781,512)	—
非現金流的變化	256,081	344,692	3,726,621	—
	<u>8,279,422</u>	<u>7,045,424</u>	<u>68,257,200</u>	<u>—</u>
2018年12月31日	8,279,422	7,045,424	68,257,200	—
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的影響	—	—	—	2,565,287
2019年1月1日	<u>8,279,422</u>	<u>7,045,424</u>	<u>68,257,200</u>	<u>2,565,287</u>
籌資現金流的變化	3,209,029	9,938,341	(1,811,060)	(638,762)
利息費用	314,273	440,587	3,127,553	101,686
新租賃準則	—	—	—	419,959
其他非現金流變動	—	—	(140)	(84,333)
	<u>11,802,724</u>	<u>17,424,352</u>	<u>69,573,553</u>	<u>2,363,837</u>
2019年12月31日	<u>11,802,724</u>	<u>17,424,352</u>	<u>69,573,553</u>	<u>2,363,837</u>

(c) 租賃現金流總額

現金流量表中包括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如下：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止 年度
經營活動	281,542
籌資活動	<u>638,762</u>

56. 金融資產轉移

在日常業務中，本集團部份交易將已確認的金融資產轉讓給第三方或客戶。如果金融資產轉移滿足終止確認條件的，本集團相應終止確認全部或部份金融資產；如果本集團保留了金融資產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的，則不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

(1) 回購協議

不滿足終止確認條件的金融資產轉移包括賣出回購交易中作為擔保物交付給交易對手的證券。本集團轉移了收取上述證券協議期間合同現金流的權利，同時承擔在協議規定的到期日和價格將上述證券的回購的義務。本集團認為保留了上述金融資產幾乎所有的的風險與報酬，因此並未終止確認上述金融資產。同時，本集團將其確認為賣出回購金融負債。

不滿足終止確認條件的金融資產轉移還包括賣出回購交易中作為擔保物轉移的融出資金收益權。本集團保留了收取上述金融資產的現金流量的權利，但承擔了基於相關協議向一個或多個交易對手支付現金的義務。本集團認為保留了上述金融資產幾乎所有的的風險與報酬，因此並未於財務狀況表終止確認上述金融資產。同時，本集團將其確認為賣出回購金融負債。

(2) 融券業務

不滿足終止確認條件的金融資產轉移包括融券業務出借給客戶的證券，此種交易下，本集團要求客戶能夠提供完全覆蓋融券信用敞口的充分的擔保物，並且按照協議規定，客戶需承擔將上述證券歸還於本集團的義務。對於上述交易，本集團認為保留了相關證券幾乎所有的風險與報酬，因此未終止確認相關證券。

(3) 資產支持專項計劃

本集團將融出資金收益權轉讓給資產支持專項計劃，再由資產支持專項計劃以融出資金收益權為基礎資產向投資者發行資產支持證券。融出資金收益權自本集團轉移至資產支持證券持有人，本集團承擔了將從融出資金收益權獲取的現金流量轉移至持有人的義務。由於資產支持專項計劃從融出資金收益權獲取的現金流量並未及時轉移給持有人，並且本集團有責任於未來指定日期以約定價格回購融出資金收益權，因此本集團未終止確認上述金融資產，並將收到的對價確認為一項金融負債。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56. 金融資產轉移 (續)

(4) 轉融通業務

不滿足終止確認條件的金融資產轉移包括本集團轉讓給證金公司的證券。對於上述證券，證金公司行使股票享有的權利時，應當按照本集團指示辦理。本集團認為上述金融資產的風險與回報均未轉移，因此並未於財務狀況表終止確認上述金融資產。

下表為已轉讓給第三方或客戶而不符合終止確認條件的金融資產及相關金融負債的賬面價值分析：

	回購協議	融券業務	資產支持 專項計劃	轉融通業務
2019年12月31日				
已轉移資產的賬面價值	<u>7,566,316</u>	<u>1,501,038</u>	<u>—</u>	<u>1,637,179</u>
相關負債的賬面價值	<u>7,282,761</u>	<u>不適用</u>	<u>—</u>	<u>不適用</u>
2018年12月31日				
已轉移資產的賬面價值	<u>6,640,057</u>	<u>528,340</u>	<u>505,378</u>	<u>406,985</u>
相關負債的賬面價值	<u>6,350,792</u>	<u>不適用</u>	<u>475,000</u>	<u>不適用</u>

57. 承諾事項

(1) 2018年12月31日的經營租賃承諾事項

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2018年 12月31日
1年以內(含1年)	798,004
1-2年(含2年)	612,356
2-3年(含3年)	506,187
3年以上	<u>1,706,590</u>
合計	<u>3,623,137</u>

(2) 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尚未開始的各種租賃合同，這些不可撤銷的租賃合同的未來租賃付款並不重大。

58. 或有事項

於2019年以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因未決訴訟而形成的或有負債分別為人民幣274,702千元以及人民幣142,716千元。

59. 子公司股份支付

本集團子公司國泰君安國際控股在本報告期內實施了兩項股份支付計劃(包含股份期權計劃以及股份獎勵計劃)，目的是激勵和獎勵為國泰君安國際控股運營作出貢獻的員工。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確認的費用總額為人民幣57,440千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65,512千元)。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60.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

(a) 關聯方關係

(1) 主要股東

主要股東包括持有5%或以上表決權的本公司股東：

所持本公司股份百分比：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國資公司」)	21.34%	21.82%
國際集團	7.66%	7.83%
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深圳投控」)	6.84%	6.99%

(2) 本公司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的詳細資料載於附註25。

(3) 本集團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

本集團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詳細資料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7。

60.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 (續)

(a) 關聯方關係 (續)

(4) 本集團其他關聯方

關聯方名稱	關聯方關係
上海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上海農商銀行」)	本公司董事擔任該公司董事
證通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證通股份」)	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擔任該公司董事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浦發銀行」)	本公司董事擔任該公司董事
長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長城證券」)	本公司監事擔任該公司副董事長
深圳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深圳能源」)	本公司監事擔任該公司高級管理人員
國泰君安融資租賃(上海)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國君融資租賃」)	國資公司持股30%以上的公司的子公司
銀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銀河基金」)	本公司董事曾擔任該公司董事
國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國信證券」)	本公司已卸任董事曾擔任該公司董事
中國民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中國民生投資」)	本公司董事曾擔任該公司高級管理人員
中國民生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中國民生金融」)	本公司董事曾擔任該公司董事長
深圳市特區建設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深圳建發」)	本公司已卸任董事擔任該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上海國際信託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上海信託」)	曾為以國資公司為受益人的信託受託人
上海國際集團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國際集團資管」)	國際集團控制的公司
長江經濟聯合發展(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長江經濟聯合發展」)	本公司董事擔任該公司副董事長
光明食品(集團)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光明食品」)	本公司董事擔任該公司董事
浦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浦銀金融」)	國資公司高級管理人員擔任該公司董事
上海國鑫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國鑫投資」)	國資公司控制的公司
上海上國投資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上國投資管」)	國際集團控制的公司
中國第一汽車集團公司 (以下簡稱「中國一汽」)	本公司已卸任監事曾擔任該公司高級管理人員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60.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 (續)

(b) 本公司與其子公司發生的關聯方交易

(1) 向關聯方收取的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關聯方名稱	關聯交易內容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國資公司	代理買賣證券業務收入	499	1,102
國際集團	代理買賣證券業務收入	901	—
深圳能源	代理買賣證券業務收入	—	1,597
上海信託	代理買賣證券業務收入	313	不適用
華安基金	交易單元席位租賃收入	43,211	32,788
銀河基金	交易單元席位租賃收入	2,591	2,174
浦發銀行	證券承銷業務收入	34,687	264
光明食品	證券承銷業務收入	283	5,825
中國民生投資	證券承銷業務收入	708	3,538
深圳建發	證券承銷業務收入	—	1,208
浦銀金融	證券承銷業務收入	—	2,208
國際集團	證券承銷業務收入	1,563	—
國資公司	證券承銷業務收入	2,792	—
浦發銀行	受託資產管理業務收入	17,085	25,885
長江經濟聯合發展	受託資產管理業務收入	468	597
國資公司	受託資產管理業務收入	228	461
上海農商銀行	受託資產管理業務收入	557	390
上海信託	受託資產管理業務收入	612	不適用
中國民生金融	財務顧問費收入	—	581
深圳投控	財務顧問費收入	—	377
上海農商銀行	財務顧問費收入	830	—

(2) 向關聯方支付的手續費及佣金

關聯方名稱	關聯交易內容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浦發銀行	第三方資金 存管業務手續費	876	820
證通股份	第三方資金 查詢對接手續費	600	600

60.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 (續)

(b) 本公司與其子公司發生的關聯方交易 (續)

(3) 向關聯方收取的利息

關聯方名稱	關聯交易內容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浦發銀行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利息	1,718	12,981
長城證券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利息	83	461
國信證券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利息	103	949
浦發銀行	存放金融同業利息	263,667	135,843

(4) 向關聯方支付的利息

關聯方名稱	關聯交易內容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上海農商銀行	賣出回購利息支出	5,260	9,264
浦發銀行	賣出回購利息支出	3,546	759
上海信託	客戶保證金利息支出	564	—
國際集團	客戶保證金利息支出	372	32
中國一汽	客戶保證金利息支出	—	373
上海農商銀行	黃金租賃利息支出	308	—
浦發銀行	拆入資金利息支出	5,905	148
浦發銀行	債券利息支出	19,216	15,682
國信證券	債券利息支出	916	1,570
國際集團	長期借款利息支出	6,933	—
上國投資管	長期借款利息支出	14,751	—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60.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 (續)

(b) 本公司與其子公司發生的關聯方交易 (續)

(5) 向關聯方支付的業務及管理費

關聯方名稱	關聯交易內容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浦發銀行	產品銷售服務費	11,184	3,360

- (6) 本公司與國際集團的交易符合《香港上市規則》所定義的持續性關連交易，於2019年度，本公司與國際集團及其聯繫人就證券及金融產品交易及金融服務所涉及的持續性關連交易的年度交易金額上限及交易的實際發生額如下：

交易內容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交易上限 (人民幣： 百萬元)	實際發生的 交易金額 (人民幣： 百萬元)
證券及金融產品交易		
流入		
具有固定收益特徵的產品	4,306.60	2,848.70
其他產品及資金交易	29.10	24.20
流出		
具有固定收益特徵的產品	6,523.90	2,525.20
其他產品及資金交易	24.90	—
金融服務		
產生收入	187.78	8.72
支付費用	58.94	0.74

(c) 本集團與其他關聯方發生的關聯方交易

(1) 存放關聯方款項餘額

關聯方名稱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浦發銀行	11,228,264	6,137,599
上海農商銀行	9	2,402

60.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 (續)

(c) 本集團與其他關聯方發生的關聯方交易 (續)

(2) 應收賬款餘額

關聯方名稱	關聯交易內容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華安基金	交易單元席位租賃	20,062	14,598
銀河基金	交易單元席位租賃	1,097	306
浦發銀行	管理費及業績報酬	10,644	10,691
上海農商銀行	管理費及業績報酬	777	220
國鑫投資	管理費及業績報酬	534	294
中國民生金融	管理費及業績報酬	不適用	2,107

(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關聯方名稱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浦發銀行	800,480	—
國信證券	不適用	100,173

(4) 應付款項餘額

關聯方名稱	關聯交易內容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浦發銀行	產品銷售服務費	6,716	2,202
浦發銀行	第三方資金存管手續費	298	413

(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餘額

關聯方名稱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浦發銀行	1,000,556	—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60.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 (續)

(c) 本集團與其他關聯方發生的關聯方交易 (續)

(6) 應付債券餘額

關聯方名稱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浦發銀行	1,019,216	—
國信證券	不適用	50,606

(7) 向關聯方借入／拆入資金

關聯方名稱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上國投資管	1,014,689	—
國際集團	476,933	—

(8) 持有關聯方發行的基金、資產管理計劃、信託計劃或理財產品的年末餘額

關聯方名稱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華安基金	30,000	30,000

(9) 關聯方持有本集團發行的集合資產管理計劃或基金的年末餘額

關聯方名稱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國際集團資管	826	803
國資公司	—	206,022
國君融資租賃	—	2,046

60.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 (續)

(d)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

本集團關鍵管理人員薪酬，包括向本公司董事及監事（披露於附註17）支付的薪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工資、津貼及其他福利	9,979	9,656
退休金計劃供款和社會福利	725	931
獎金	12,322	15,781
合計	23,026	26,368

董事及監事薪酬的進一步詳情披露於附註17。

61. 分部報告

本集團以其產品和服務確定經營分部，以經營分部為基礎確定報告分部並披露分部信息。經營分部是指本集團內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組成部份：

- (1) 機構金融－機構投資者服務：為機構投資者提供機構經紀、股票質押及約定購回、研究等服務，同時還包括股票、衍生金融工具及FICC的投資交易；
- (2) 機構金融－投資銀行：為企業和政府客戶提供上市保薦、股票承銷、債券承銷、結構性債務融資、併購財務顧問、企業多樣化解決方案等服務；
- (3) 個人金融：通過線下和線上相結合的方式為個人客戶等提供證券及期貨經紀、融資融券、財富管理、財務規劃等服務；
- (4) 投資管理：包括為機構、個人提供資產管理和基金管理服務以及另類投資服務；
- (5) 國際業務：通過海外子公司為主體拓展經紀、企業融資、資產管理、貸款及融資和金融產品、做市及投資業務；及
- (6) 其他：包括總部的其他業務，包括一般營運資本產生的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61. 分部報告 (續)

(a) 業務分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機構金融						合計
	機構投資者 服務	投資銀行 業務	個人金融	投資管理	國際業務	其他	
分部總收入及其他收益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294,988	2,060,367	5,947,643	1,598,643	1,223,150	—	12,124,791
利息收入	5,478,349	—	5,995,642	47,900	1,108,276	38	12,630,205
投資收益淨額	5,900,347	—	—	534,569	1,661,694	—	8,096,610
其他收入及收益	4,746,849	—	33,337	788,215	(64,197)	693,835	6,198,039
總收入及其他收益	<u>17,420,533</u>	<u>2,060,367</u>	<u>11,976,622</u>	<u>2,969,327</u>	<u>3,928,923</u>	<u>693,873</u>	<u>39,049,645</u>
分部總支出	(12,181,361)	(1,043,400)	(9,545,636)	(1,003,185)	(3,079,154)	(926,303)	(27,779,039)
其中：利息支出	(3,677,310)	—	(2,656,014)	(56,787)	(969,274)	(44,065)	(7,403,450)
資產減值損失	—	—	1,150	(22,052)	—	—	(20,902)
信用減值損失	(1,184,305)	—	15,569	(43,335)	(837,506)	—	(2,049,577)
分部經營利潤	5,239,172	1,016,967	2,430,986	1,966,142	849,769	(232,430)	11,270,606
分佔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利潤	—	—	—	174,013	—	—	174,013
分部除稅前利潤	5,239,172	1,016,967	2,430,986	2,140,155	849,769	(232,430)	11,444,619
所得稅費用	—	—	—	—	—	—	2,393,263
分部本年利潤	—	—	—	—	—	—	<u>9,051,356</u>
於2019年12月31日							
分部總資產	<u>243,730,534</u>	<u>861,681</u>	<u>189,995,465</u>	<u>23,802,426</u>	<u>94,575,489</u>	<u>6,348,683</u>	<u>559,314,278</u>
分部總負債	<u>191,426,298</u>	<u>989,215</u>	<u>131,765,639</u>	<u>5,456,194</u>	<u>82,778,592</u>	<u>804,517</u>	<u>413,220,455</u>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202,427	170,393	631,595	67,786	90,700	128,669	1,291,570
資本性支出	170,665	103,968	196,646	18,912	68,284	1,224,233	1,782,708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61. 分部報告 (續)

(a) 業務分部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機構金融		個人金融	投資管理	國際業務	其他	
	機構投資者服務	投資銀行業務					
分部總收入及其他收益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180,096	1,677,959	4,530,292	1,466,566	939,273	—	9,794,186
利息收入	5,626,609	—	6,038,115	10,330	1,166,897	38	12,841,989
投資收益淨額	4,208,178	—	—	350,867	514,039	—	5,073,084
處置子公司收益	—	—	—	648,287	—	—	648,287
其他收入及收益	2,196,153	—	15,775	33,368	(131,976)	758,519	2,871,839
總收入及其他收益	<u>13,211,036</u>	<u>1,677,959</u>	<u>10,584,182</u>	<u>2,509,418</u>	<u>2,488,233</u>	<u>758,557</u>	<u>31,229,385</u>
分部總支出	(7,660,189)	(1,096,109)	(9,327,001)	(1,146,777)	(1,899,804)	(958,708)	(22,088,588)
其中：利息支出	(3,406,679)	—	(2,841,436)	(47,519)	(713,495)	(756)	(7,009,885)
資產減值損失	—	—	(1,150)	—	—	—	(1,150)
信用減值損失	(679,052)	—	(69,475)	(11,143)	(216,823)	—	(976,493)
分部經營利潤	5,550,847	581,850	1,257,181	1,362,641	588,429	(200,151)	9,140,797
分佔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利潤	—	—	—	127,545	—	—	127,545
分部除稅前利潤	5,550,847	581,850	1,257,181	1,490,186	588,429	(200,151)	9,268,342
所得稅費用	—	—	—	—	—	—	(2,198,304)
分部本年利潤							<u>7,070,038</u>
於2018年12月31日							
分部總資產	<u>205,571,719</u>	<u>1,168,074</u>	<u>130,469,082</u>	<u>18,538,279</u>	<u>78,037,585</u>	<u>2,944,341</u>	<u>436,729,080</u>
分部總負債	<u>130,398,012</u>	<u>867,976</u>	<u>97,692,222</u>	<u>3,673,350</u>	<u>69,020,249</u>	<u>1,403,879</u>	<u>303,055,688</u>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123,524	52,211	250,409	18,460	65,028	64,647	574,279
資本性支出	194,304	119,870	160,581	19,936	79,273	344,385	918,349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61. 分部報告 (續)

(b) 地區分部

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中國大陸	28,858,486	25,089,050
中國香港	3,993,120	2,620,209
合計	<u>32,851,606</u>	<u>27,709,259</u>

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主要位於中國大陸。

(c) 主要客戶信息

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不存在10%以上營業收入來源於某一單一客戶的情況。

62. 金融風險管理

(1) 風險管理政策和組織架構

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在日常經營活動中涉及的財務風險主要是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本集團制定了政策和程序來識別及分析這些風險，並設定適當的風險限額及內部控制流程，通過可靠的管理及資訊系統持續監控上述各類風險。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政策包括兩個方面：風險管理的目標、風險管理的原則。

62. 金融風險管理 (續)

(1) 風險管理政策和組織架構 (續)

風險管理政策 (續)

風險管理目標

本集團風險管理的總體目標是建立決策科學、運營規範、管理高效和可持續發展的管理體系，維護公司的財務穩健，提高本公司的市場地位和經營效益。具體目標包括：

- 保證本集團嚴格遵守國家有關法律法規、行業規章和本集團各項管理規章制度；
- 建立健全符合當前要求的法人治理結構，形成科學合理的決策機制、執行機制、監督機制和反饋機制；
- 建立一系列高效運行、控制嚴密的風險管理制度，及時查錯防弊、堵塞漏洞，確保各項經營活動的健康運行；
- 建立一套科學合理、行之有效的風險計量和分析系統，對經營中可能出現的各類風險進行有效地識別、計量、分析和評估，確保公司資產的安全與完整；
- 不斷提高管理效率和效益，在有效控制風險的前提下，努力實現資產安全，風險可控。

風險管理原則

風險管理原則包括：合規性原則、全面性原則、獨立性原則、相互制約原則、審慎性原則、有效性原則、適時性原則、防火牆原則、定性和定量相結合原則。

風險管理的組織結構

本集團風險管理的組織結構包括兩個方面：法人治理結構、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62. 金融風險管理 (續)

(1) 風險管理政策和組織架構 (續)

風險管理的組織結構 (續)

法人治理結構

根據《公司法》、《證券法》及《證券公司治理準則》等法律法規的要求，本集團建立了由股東會、董事會、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組成的現代企業法人治理結構。通過明確高級管理層的權力、責任、經營目標以及規範高級管理層的行為來控制風險。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本集團建立了以董事會為核心的、由董事會、高級管理層、承擔風險管理職能的專業部門及其他業務部門與分支機構構成的四級風險管理架構體系。承擔風險管理職能的專業部門包括風險管理部、稽核審計部、合規部、法律部和證券發行審核部。

(2) 信用風險

本集團的貨幣資金主要存放在國有商業銀行或資本充足的股份制商業銀行，結算備付金主要存放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面臨的信用風險相對較低。

本集團的信用風險主要來自三個方面：一是經紀業務代理客戶買賣證券及期貨交易，若本集團沒有提前要求客戶依法繳足交易保證金，在結算當日客戶的資金不足以支付交易所需的情況下，或客戶資金由於其他原因出現缺口，本集團有責任代客戶進行結算而造成信用損失；二是融資融券及股票質押式回購交易等擔保品交易業務的信用風險，指由於客戶未能履行合同約定而帶來損失的風險；三是信用類產品投資的違約風險，即所投資信用類產品之融資人或發行人出現違約、拒絕支付到期本息、導致資產損失和收益變化的風險。

為了控制經紀業務產生的信用風險，本集團在中國大陸代理客戶進行的證券及期貨交易均以全額保證金結算。本集團通過全額保證金結算的方式在很大程度上控制了與本集團交易業務量相關的結算風險。

62. 金融風險管理 (續)

(2) 信用風險 (續)

融資融券、股票質押式回購等業務的信用風險主要涉及客戶提供虛假數據、未及時足額償還負債、持倉規模及結構違反合同約定、交易行為違反監管規定、提供的擔保物資產涉及法律糾紛等。本公司及香港子公司信用交易管理部門授權專人負責對客戶的保證金額度以及股票質押貸款、融資融券業務的額度進行審批，並根據對客戶償還能力的定期評估對上述額度進行更新。信用和風險管理部門會監控相關的保證金額度以及股票質押貸款額度的使用情況，在必要時要求客戶追加保證金。若客戶未按要求追加保證金，則通過處置抵押證券以控制相關的風險。對於融資融券、股票質押式回購等業務，本集團基於實踐經驗及業務歷史違約數據估計違約概率，基於行業信息及市場數據下設定了違約損失率，結合前瞻性調整因素，確認預期信用損失。

為了控制信用類產品投資的違約風險，對於債券類投資，本集團制定了客戶信用評級與授信管理制度，並根據客戶信用等級與授信額度制定相應的投資限制；本集團根據信用評級建立評級與違約概率的映射關係，基於行業信息及市場數據下設定了違約損失率，結合前瞻性調整因素，確認預期信用損失。

對於應收賬款等，本集團基於歷史信用損失經驗，考慮了與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等相關信息，採用簡化計量方法計量減值準備。

本集團對於按照簡化計量方法計量的金融工具之外，初始按照相當於該金融工具未來12個月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其損失準備。未來12個月內預期信用損失，是指因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若金融工具的預計存續期少於12個月，則為預計存續期）可能發生的金融工具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用損失，是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的一部份。如果該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已顯著增加，本集團將按照相當於該金融工具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其損失準備。

整個存續期內或未來12個月內的預期信用損失均基於金融工具本身的性質，以單項金融工具或是金融工具組合進行計算。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62. 金融風險管理 (續)

(2) 信用風險 (續)

本集團已經制定了相應的預期信用損失政策，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通過考慮金融工具剩餘期間內違約風險的變化，對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顯著增加進行評估。基於以上程序，本集團將債務工具投資分為以下階段：

第一階段：當債務工具投資初始確認時，本集團確認未來12個月內的預期信用損失。第一階段的債務工具投資也包括因信用風險改善而由第二階段重分類至第一階段的投資。

第二階段：當債務工具投資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已顯著增加，本集團確認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第二階段的債務工具投資也包括因信用風險改善而由第三階段重分類至第二階段的投資。

第三階段：已經發生信用減值的債務工具投資。本集團確認整個存續期內的信用減值。

購買或源生的已發生信用減值：購買或源生的已發生信用減值系在初始確認時即確認信用減值的資產。購買或源生的已發生信用減值的資產在初始確認時以公允價值計量，在後續計量時應基於經信用調整後的實際利率計算利息收入。預期信用損失僅隨金融工具在後續期間預期信用風險變化而相應變化。

本集團合理預期金融資產合同現金流量不再能夠全部或部分收回的，應當直接減記該金融資產的賬面餘額。這種減記構成相關金融資產的(部份)終止確認。

估計預期信用損失時，本集團會考慮不同的情景。每種情景與不同的違約概率關聯。不同情景的評估考慮了違約債務的償還方式，包括債務工具償還的可能性、擔保物的價值或者處置資產可能回收的金額。

影響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及融出資金預期信用損失減值準備的重大變動因素主要是由於股市波動導致用於抵押的有價證券價值下跌，進而擔保物價值不能覆蓋融資金額。本集團綜合考慮債務人信用狀況、還款能力、第三方增信措施、擔保品實際可變現能力和處置周期等因素後，確認了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及融出資金信用減值損失。

62. 金融風險管理 (續)

(2) 信用風險 (續)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判斷標準

本集團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評估相關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已顯著增加。在確定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考慮在無須付出不必要的額外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合理且有依據的資訊，包括基於本集團歷史資料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內外部信用風險評級以及前瞻性資訊。本集團以單項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風險特徵的金融工具組合為基礎，通過比較金融工具在資產負債表日發生違約的風險與在初始確認日發生違約的風險，以確定金融工具預計存續期內發生違約風險的變化情況。

本集團評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是否已發生顯著增加時主要考慮的因素有：報告日剩餘存續期違約概率較初始確認時是否顯著上升、債務人經營或財務情況是否出現重大不利變化、維持擔保比例是否低於平倉線、最新評級是否在投資級以下等。無論採用何種方式評估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如果合同付款逾期超過(含)30日，則通常可以推定金融資產的信用風險顯著增加，除非以合理成本即可獲得合理且有依據的資訊，證明即使逾期超過30日，信用風險仍未顯著增加。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62. 金融風險管理 (續)

(2) 信用風險 (續)

已發生信用減值資產的定義

金融資產發生信用減值，有可能是多個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單獨識別的事件所致。為確定是否發生信用減值，本集團主要考慮以下一項或多項定量、定性指標：

- 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
- 擔保物價值已經不能覆蓋融資金額；
- 最新評級存在違約級別；
- 發行方或債務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
- 由於發行方或債務人財務困難導致相關金融資產的活躍市場消失；
- 公司出於與債務人財務困難有關的經濟或合同考慮，給予債務人在任何其他情況下都不會做出的讓步；
- 債務人很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其他表明金融資產已發生信用減值的情形。

對於股票質押式回購業務，本集團充分考慮融資主體的信用狀況，合同期限，以及擔保證券所屬板塊、流動性、限售情況、集中度、波動性、履約保障情況、發行人經營情況等因素，為不同融資主體或合約設置不同的平倉線，其中平倉線一般不低於130%。

- 履約保障比例大於平倉線，逾期天數小於30天的股票質押式回購業務屬於「第一階段」；
- 履約保障比例大於100%小於平倉線，逾期天數大於30天小於90天的股票質押式回購業務屬於「第二階段」；
- 履約保障比例小於100%，逾期天數大於90天的股票質押式回購業務屬於「第三階段」。

62. 金融風險管理 (續)

(2) 信用風險 (續)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的參數

根據信用風險是否發生顯著增加以及是否已發生信用減值，本集團對不同的資產分別以12個月或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減值準備。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的關鍵參數包括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和違約風險敞口。本集團考慮歷史統計資料（如交易對手評級、擔保方式及抵質押物類別、還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資訊，建立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及違約風險敞口模型。

三個階段的減值計提方法

本集團採用違約概率(PD)/違約損失率(LGD)方法進行減值計量：

- 違約概率(PD)是指債務人在未來12個月或在整個剩餘存續期，無法履行其償付義務的可能性。本集團基於歷史違約資料、內部及外部評級資訊、前瞻性資訊等因素估計違約概率；
- 違約損失率(LGD)是指本集團對違約風險暴露發生損失程度作出的預期。根據交易對手的類型、追索的方式和優先順序，以及擔保品的不同，違約損失率也有所不同。違約損失率以違約發生時風險敞口損失的百分比表示；
- 違約風險敞口(EAD)是指在未來12個月或在整個剩餘存續期中，在違約發生時，本集團應被償付的金額；
- 前瞻性資訊，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評估及預期信用損失的計算均涉及前瞻性資訊。本集團通過進行歷史資料分析，識別出影響各業務類型信用風險及預期信用損失的關鍵經濟指標，定期根據經濟指標預測以及專家評估，確定前瞻性資訊對違約概率等參數的影響。

對於股票質押式回購業務，本集團基於可獲取的內外部資訊，如：歷史違約資料、履約保障比例、擔保物變現能力等因素，定期對融資人進行風險評估。本年末各階段減值損失率（綜合考慮違約概率和違約損失率）區間如下：

第一階段：根據不同的履約保障比例，減值損失率一般為0.2%-1.9%；

第二階段：根據不同的履約保障比例，減值損失率一般為5%-10%；

第三階段：綜合考慮質押物總估值、履約保障比例、融資人信用狀況及還款能力、其他擔保資產價值情況、協力廠商提供連帶擔保等定性與定量指標，逐項評估每筆業務的可收回金額，確定減值準備金額。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62. 金融風險管理 (續)

(2) 信用風險 (續)

三個階段的減值計提方法 (續)

(a)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財務狀況表項目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該最大敞口為考慮擔保或其他信用增級方法影響前的金額。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60,266,828	39,166,68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53,939,997	61,117,58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96,671,876	71,813,468
存出保證金	12,975,377	7,552,678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56,555	2,294,615
應收賬款	3,484,166	3,634,734
其他流動資產	1,176,829	1,400,009
融出資金	72,088,344	53,655,358
衍生金融資產	203,906	92,792
結算備付金	4,460,152	3,006,836
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	102,533,823	77,492,497
銀行存款	25,252,316	20,348,449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u>434,110,169</u>	<u>341,575,701</u>

62.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指本集團因資本或資金短缺而在履行與金融負債有關的責任方面面臨困難的風險。本集團已採用以下方式來管理流動性風險：

建立以淨資本為核心的風險監控體系

本集團建立了以淨資本為核心的風險監控體系，本集團根據《證券公司風險控制指標管理辦法》建立了以「資產負債率、淨資產負債率、自營權益投資比率、淨資本比率」等影響本集團流動性風險的監控指標。同時本集團整體嚴格按照《證券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指引》的要求，建立以流動性覆蓋率和淨穩定資金率為核心指標的流動性風險管理框架，保證各項經營活動符合監管規定的流動性風險要求；建立多層次的優質流動性資產體系，並實施持續監控，維持充足的流動性儲備。

嚴格控制自營業務投資規模

本集團嚴格控制自營業務投資規模，自營投資佔淨資本的比例嚴格控制在監管機關的要求之內。在控制規模的同時，本集團對所投資證券資產的變現能力也規定了相應的投資比例進行限制並適時監控。

實施風險預算

本集團根據董事會的授權，每年年初和年中分兩次制定各項業務的風險預算，流動性風險管理被納入風險預算之中。

建立臨時流動性補給機制

本集團與若干商業銀行建立了良好的合作關係，取得了合適的頭寸拆借額度和質押貸款額度，建立了臨時流動性補給機制。於2019年12月31日，各商業銀行向本公司提供的透支額度為人民幣83億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83億元），用於彌補本公司自有資金臨時頭寸不足。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62.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 流動性風險 (續)

建立臨時流動性補給機制 (續)

下表按未折現的剩餘合同現金流列示了本集團金融負債的到期情況：

2019年12月31日	即期償還	1個月內	1個月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金融負債							
貸款及借款	—	8,310,762	843,049	1,246,612	1,530,123	—	11,930,546
應付短期融資款	—	457,444	11,408,036	5,748,023	—	—	17,613,503
拆入資金	—	4,703,858	515,483	4,357,744	—	—	9,577,085
代理買賣證券款	109,336,526	—	—	—	—	—	109,336,526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	108,754,653	6,993,944	10,511,657	—	—	126,260,25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25,102,011	2,546,054	5,764,993	5,428,674	6,428,632	157,961	45,428,325
衍生金融負債	—	70,559	306,383	307,800	13,188	660,879	1,358,809
應付債券	—	58,330	5,598,724	13,316,244	54,706,283	—	73,679,581
租賃負債	—	67,462	121,730	495,478	1,412,021	535,707	2,632,398
其他流動負債	—	10,231,835	595,210	2,181,122	—	—	13,008,167
金融負債合計	<u>134,438,537</u>	<u>135,200,957</u>	<u>32,147,552</u>	<u>43,593,354</u>	<u>64,090,247</u>	<u>1,354,547</u>	<u>410,825,194</u>
2018年12月31日	即期償還	1個月內	1個月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金融負債							
貸款及借款	—	8,300,741	—	—	—	—	8,300,741
應付短期融資款	—	3,707,157	1,727,785	1,714,662	—	—	7,149,604
拆入資金	—	9,615,739	51,272	512,715	—	—	10,179,726
代理買賣證券款	82,347,043	—	—	—	—	—	82,347,043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	62,866,215	6,618,450	1,386,087	—	—	70,870,75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15,069,836	1,919,350	3,038,114	9,307,527	4,193,614	262,876	33,791,317
衍生金融負債	704	59,274	41,477	154,518	—	—	255,973
應付債券	—	—	451,450	16,569,272	56,877,290	—	73,898,012
其他流動負債	—	12,887,770	107,423	2,536,700	—	—	15,531,893
金融負債合計	<u>97,417,583</u>	<u>99,356,246</u>	<u>12,035,971</u>	<u>32,181,481</u>	<u>61,070,904</u>	<u>262,876</u>	<u>302,325,061</u>

62. 金融風險管理 (續)

(4) 市場風險

本集團主要涉及的市場風險是指在以自有資金進行各類投資時因利率變動、匯率變動和證券市場價格變動而產生盈利或虧損。

本集團亦從事股票及債券承銷業務，並需要對部份首次發行新股的申購及債券承銷作出餘額認購承諾。這些情況下，任何未完成承銷的部份由於市場環境變化造成的市場價低於承銷價所產生的價格變動風險將由本集團承擔。

集團管理層制定了本集團所能承擔的最大市場風險敞口。該風險敞口的衡量和監察是根據本金及止損額度而制定，並規定整體的市場風險均控制在管理層已制定的範圍內。

(i)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敞口主要與生息資產有關。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62. 金融風險管理 (續)

(4) 市場風險 (續)

(i) 利率風險 (續)

下表匯總了本集團的利率風險。表內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項目，按合約重新定價日與到期日兩者較早者分類，以賬面價值列示：

2019年12月31日	1個月內	1個月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不計息	合計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1,444,317	799,519	4,870,020	41,629,957	11,523,015	-	60,266,82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	-	-	-	-	17,547,076	17,547,07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8,777,176	2,011,032	21,192,052	1,959,737	-	-	53,939,99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3,050,929	3,483,442	60,252,341	24,576,665	5,308,499	92,350,316	189,022,192
存出保證金	2,129,299	-	-	-	-	10,846,078	12,975,377
其他非流動資產	-	-	-	776,571	-	279,984	1,056,555
應收賬款	2,125,101	-	-	-	-	1,359,065	3,484,166
其他流動資產	254,286	-	245,362	-	-	677,181	1,176,829
融出資金	14,219,237	14,169,824	43,699,283	-	-	-	72,088,344
衍生金融資產	-	6,322	42,807	-	-	500,952	550,081
結算備付金	4,460,152	-	-	-	-	-	4,460,152
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	82,491,637	6,532,186	13,510,000	-	-	-	102,533,823
現金及銀行存款	18,445,300	332,680	6,474,336	-	-	513	25,252,829
合計	<u>157,397,434</u>	<u>27,335,005</u>	<u>150,286,201</u>	<u>68,942,930</u>	<u>16,831,514</u>	<u>123,561,165</u>	<u>544,354,249</u>
金融負債							
貸款及借款	8,303,069	837,144	1,170,889	1,491,622	-	-	11,802,724
應付短期融資款	448,837	11,336,749	5,638,766	-	-	-	17,424,352
拆入資金	4,701,637	506,756	4,280,249	-	-	-	9,488,642
代理買賣證券款	93,428,782	-	-	-	-	15,907,744	109,336,526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108,729,100	6,940,592	10,347,604	-	-	-	126,017,29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6,744,507	10,679,777	20,293,431	5,891,494	-	677,484	44,286,693
衍生金融負債	809	246	54,963	-	-	1,302,791	1,358,809
應付債券	-	7,187,225	11,613,915	50,772,413	-	-	69,573,553
租賃負債	57,251	103,034	478,097	1,246,655	478,800	-	2,363,837
其他流動負債	-	-	1,217,007	-	-	11,737,811	12,954,818
合計	<u>222,413,992</u>	<u>37,591,523</u>	<u>55,094,921</u>	<u>59,402,184</u>	<u>478,800</u>	<u>29,625,830</u>	<u>404,607,250</u>
利率敏感度缺口	<u>(65,016,558)</u>	<u>(10,256,518)</u>	<u>95,191,280</u>	<u>9,540,746</u>	<u>16,352,714</u>	<u>93,935,335</u>	<u>139,746,999</u>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62. 金融風險管理 (續)

(4) 市場風險 (續)

(i) 利率風險 (續)

2018年12月31日	1個月內	1個月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不計息	合計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846,536	495,583	3,733,232	24,608,592	9,482,738	—	39,166,68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	—	—	—	—	16,785,949	16,785,94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7,444,320	5,448,958	21,779,721	6,444,585	—	—	61,117,58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576,265	5,397,341	38,622,114	20,204,091	6,013,657	65,868,612	137,682,080
存出保證金	1,700,981	—	—	—	—	5,851,697	7,552,678
其他非流動資產	—	—	—	2,067,057	—	227,558	2,294,615
應收賬款	2,660,529	—	—	—	—	974,205	3,634,734
其他流動資產	186,333	604,716	—	—	—	608,960	1,400,009
融出資金	14,397,450	10,293,514	28,964,394	—	—	—	53,655,358
衍生金融資產	4,866	8,279	1,780	—	—	633,433	648,358
結算備付金	3,006,836	—	—	—	—	—	3,006,836
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	63,867,571	6,738,713	6,886,213	—	—	—	77,492,497
現金及銀行存款	16,176,188	2,462,262	1,709,999	—	—	434	20,348,883
合計	<u>131,867,875</u>	<u>31,449,366</u>	<u>101,697,453</u>	<u>53,324,325</u>	<u>15,496,395</u>	<u>90,950,848</u>	<u>424,786,262</u>
金融負債							
貸款及借款	8,279,422	—	—	—	—	—	8,279,422
應付短期融資款	3,671,827	1,685,344	1,688,253	—	—	—	7,045,424
拆入資金	9,612,311	50,871	500,064	—	—	—	10,163,246
代理買賣證券款	72,778,192	—	—	—	—	9,568,851	82,347,043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62,848,090	6,344,411	1,366,044	—	—	—	70,558,54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4,544,018	5,873,933	17,707,818	3,926,408	—	1,224,466	33,276,643
衍生金融負債	4,896	1,095	26,010	—	—	223,972	255,973
應付債券	—	—	14,475,001	53,782,199	—	—	68,257,200
其他流動負債	—	—	1,620,116	—	—	13,838,307	15,458,423
合計	<u>161,738,756</u>	<u>13,955,654</u>	<u>37,383,306</u>	<u>57,708,607</u>	<u>—</u>	<u>24,855,596</u>	<u>295,641,919</u>
利率敏感度缺口	<u>(29,870,881)</u>	<u>17,493,712</u>	<u>64,314,147</u>	<u>(4,384,282)</u>	<u>15,496,395</u>	<u>66,095,252</u>	<u>129,144,343</u>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62. 金融風險管理 (續)

(4) 市場風險 (續)

(i) 利率風險 (續)

敏感性分析

本集團採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利率變化對公司利息淨收入，公允價值變動損益和權益的可能影響(稅後)。利息淨收入的敏感性是基於一定利率變動對期末持有的預計未來一年內進行利率復位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影響所產生的利息淨收入的影響。公允價值變動損益敏感性和權益敏感性的計算是基於在一定利率變動時對期末持有的固定利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進行重估的影響。

下表列出了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按當日資產和負債進行利率敏感性分析結果，反映了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假設下，利率發生合理、可能的變動時，將對淨利潤和其他綜合收益的稅後淨額產生的影響。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上升50個 基點	下降50個 基點	上升50個 基點	下降50個 基點
變動如下：				
— 淨利潤	(560,945)	574,441	(344,756)	349,986
— 其他綜合收益	(735,533)	768,064	(500,136)	519,419
權益變動	<u>(1,296,478)</u>	<u>1,342,505</u>	<u>(844,892)</u>	<u>869,405</u>

(ii) 匯率風險

匯率風險，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外匯匯率變動而發生波動的风险。本集團面臨的匯率變動風險主要與本集團的經營活動(當收支以不同於本集團記賬本位幣的外幣結算時)及其於境外子公司的淨投資有關。

除了在香港設立了子公司並持有以港幣為結算貨幣的資產外，本集團持有的外幣資產及負債佔整體的資產及負債比重並不重大。

由於外幣淨敞口在本集團中佔比較低，因此本集團面臨的匯率風險不重大。

62. 金融風險管理 (續)

(4) 市場風險 (續)

(iii) 價格風險

價格風險是指權益性證券的公允價值因股票指數水平和個別證券價值的不利變化而降低的風險。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權證、基金和期貨等，所面臨的最大市場價格風險由所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決定。

上述金融工具因其市值變動而面臨價格風險，該變動可因只影響個別金融工具或其發行人的因素所致，亦可因影響市場上交易的所有金融工具的因素所致。

下表說明了，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本集團的淨利潤和股東權益對股票及股權投資、權益衍生金融資產／負債等的公允價值的每10%的變動（以資產負債表日的賬面價值為基礎）的敏感性。

敏感性分析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10%	-10%	+10%	-10%
變動如下：				
— 淨利潤	6,780,340	(6,780,340)	5,274,150	(5,274,150)
— 其他綜合收益	1,316,031	(1,316,031)	1,258,946	(1,258,946)
權益變動	<u>8,096,371</u>	<u>(8,096,371)</u>	<u>6,533,096</u>	<u>(6,533,096)</u>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62.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為：

- 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便持續為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方帶來回報及利益；
- 支持本集團的穩定及增長；
- 維持穩健的資本基礎及支持業務發展；及
- 符合中國及香港法規對資本的要求。

本集團根據經濟形勢以及相關資產的風險特徵的變化對其進行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以調整對股東的利潤分配、向股東歸還資本、發行新股、次級債或可轉債等。

本集團採用淨資本來管理資本。淨資本是指根據證券公司的業務範圍和公司資產負債的流動性特點，在淨資產的基礎上對資產負債等項目和有關業務進行風險調整後得出的綜合性風險控制指標。

於2016年6月16日，中國證監會頒佈了《證券公司風險控制指標管理辦法》(2016年修訂版)及《證券公司風險控制指標計算標準規定》，對證券公司必須持續符合的風險控制指標體系及標準進行了修改，並要求於2016年10月1日起施行，根據上述規定及其後頒佈及修訂的其他相關規定，本公司須就風險控制指標持續達到下列標準：

- (i) 淨資本與各項風險資本準備之和的比率不得低於100% (「比率1」)；
- (ii) 淨資本與淨資產的比率不得低於20% (「比率2」)；
- (iii) 淨資本與負債的比率不得低於8% (「比率3」)；
- (iv) 淨資產與負債的比率不得低於10% (「比率4」)；
- (v) 自營權益類證券及證券衍生品與淨資本的比率不得超過100% (「比率5」)；
- (vi) 自營非權益類證券及證券衍生品與淨資本的比率不得超過500% (「比率6」)；
- (vii) 核心淨資本與表內外資產總額的比率不得少於8% (「比率7」)；

62.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 資本管理 (續)

(viii) 優質流動性資產與未來30天現金淨流出量的比率不得少於100% (「比率8」)；

(ix) 可用穩定資金與所需穩定資金的比率不得少於100% (「比率9」)；及

(x) 融資 (含融券) 的金額與淨資本的比率不得超過400% (「比率10」)。

於2019年12月31日以及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上述比例如下：

	標準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淨資本		85,971,493	86,576,140
比率1	≥ 100%	271.23%	343.15%
比率2	≥ 20%	68.05%	76.97%
比率3	≥ 8%	40.53%	58.05%
比率4	≥ 10%	59.57%	75.42%
比率5	≤ 100%	41.75%	27.45%
比率6	≤ 500%	194.63%	133.40%
比率7	≥ 8%	19.97%	21.54%
比率8	≥ 100%	258.18%	372.53%
比率9	≥ 100%	146.85%	151.12%
比率10	≤ 400%	107.14%	90.20%

上述比例是基於按適用於中國境內企業的相關會計準則和財務規定編製的基礎財務信息計算得出。

本公司若干子公司亦須遵守分別由中國證監會及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所頒佈的中國及香港監管要求的資本規定。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63.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是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況的交易雙方自願進行資產交換或者債務清償所收到或支付的金額。以下是評估公允價值的方法和假設。

本集團採用以下公允價值層級計量和披露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 (a) 根據同類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未經調整）的報價確定公允價值（「第一層級」）；
- (b) 根據直接（比如取自價格）或間接（比如根據價格推算的）可觀察到的、除市場報價以外的有關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確定公允價值（「第二層級」）；及
- (c) 根據可觀察到的市場數據以外的變量為基礎確定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不可觀察輸入值）確定公允價值（「第三層級」）。

(1) 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

2019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 債務投資	2,912,305	93,759,571	—	96,671,876
— 基金投資	24,130,212	19,812,779	7,381,410	51,324,401
— 股票／股權投資	17,484,776	170,657	2,771,714	20,427,147
— 其他投資	7,494,181	12,786,169	318,418	20,598,76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債務工具				
— 債務投資	1,822,685	58,444,143	—	60,266,82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權益工具				
— 股票／股權投資	3,775,849	5,797	754,301	4,535,947
— 證金公司專戶投資	—	13,011,129	—	13,011,129
衍生金融資產	110,155	345,007	94,919	550,081
合計	<u>57,730,163</u>	<u>198,335,252</u>	<u>11,320,762</u>	<u>267,386,177</u>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 債務證券	—	5,668,354	—	5,668,354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 債務證券	—	31,300,721	6,640,133	37,940,854
— 其他	—	45,974	631,511	677,485
衍生金融負債	132,873	987,387	238,549	1,358,809
合計	<u>132,873</u>	<u>38,002,436</u>	<u>7,510,193</u>	<u>45,645,502</u>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63.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續)

(1) 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2018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 債務投資	2,395,768	69,316,966	100,734	71,813,468
— 基金投資	16,635,004	18,349,587	4,985,014	39,969,605
— 股票／股權投資	8,204,864	355,588	1,751,811	10,312,263
— 其他投資	5,232,926	10,253,818	100,000	15,586,74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債務工具				
— 債務投資	2,371,070	36,795,611	—	39,166,68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權益工具				
— 股票／股權投資	3,601,815	44,515	746,439	4,392,769
— 證金公司專戶投資	—	12,393,180	—	12,393,180
衍生金融資產	184,922	435,739	27,697	648,358
合計	<u>38,626,369</u>	<u>147,945,004</u>	<u>7,711,695</u>	<u>194,283,068</u>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 債務證券	—	3,705,281	—	3,705,281
— 其他	157,392	—	—	157,392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 債務證券	—	23,972,227	4,374,669	28,346,896
— 其他	—	329,180	737,894	1,067,074
衍生金融負債	29,811	86,217	139,945	255,973
合計	<u>187,203</u>	<u>28,092,905</u>	<u>5,252,508</u>	<u>33,532,616</u>

於上述期間內，第一層級與第二層級間概無重大轉換。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63.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2) 具體投資的估值流程和方法

在報告期末，本集團的估值方法和假設如下：

第一層級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是在計量日能夠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者負債在活躍市場上(未經調整)的報價。

第二層級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是以估值技術確定的，且其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具有重要意義的最低層級輸入值是直接或間接可觀察的。

2019年，本集團採用的第二層級估值技術無變動。

第三層級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是以估值技術確定的，且其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具有重要意義的最低層級輸入值是不可觀察的。對於某些非上市權益性證券和債務證券，本集團採用估值技術或者引用交易對手的報價確定公允價值。估值技術包括現金流折現法和市場比較法等。這些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計量可能採用了不可觀察參數，例如信用差價、市淨率、市盈率和流動性折讓等。因上述不可觀察參數變動引起的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均不重大。財務部定期審閱所有用於計量第三層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重大無法觀察參數及估值調整。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63.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續)

(3) 公允價值計量的第三層級金融工具的變動情況：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 的權益工具	衍生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金融負債	衍生 金融負債
2019年1月1日	6,937,559	746,439	27,697	(5,112,563)	(139,945)
計入當期損益	309,700	—	(204,385)	112,646	(312,514)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145,131)	—	—	—
購買	3,754,730	190,877	1,220,572	—	—
發行	—	—	—	(2,635,910)	(1,606,000)
轉入	940,751	—	—	—	—
轉出	(123,012)	(32,662)	—	—	—
出售及結算	(1,348,186)	(5,222)	(948,965)	364,183	1,819,910
2019年12月31日	<u>10,471,542</u>	<u>754,301</u>	<u>94,919</u>	<u>(7,271,644)</u>	<u>(238,549)</u>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 的權益工具	衍生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金融負債	衍生 金融負債
2018年1月1日	2,870,975	676,045	131,346	(1,388,323)	(299,033)
計入當期損益	(320,381)	—	3,318	354,573	(74,208)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125,852)	—	—	—
購買	3,987,065	4,694	416,588	—	—
發行	—	—	—	(3,323,608)	(513,987)
轉入	774,406	196,692	—	(817,033)	—
轉出	(8,511)	—	—	—	—
出售及結算	(365,995)	(5,140)	(523,555)	61,828	747,283
2018年12月31日	<u>6,937,559</u>	<u>746,439</u>	<u>27,697</u>	<u>(5,112,563)</u>	<u>(139,945)</u>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63.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4) 第三層級計量的重要的不可觀察輸入值

就第三層級的金融工具而言，價格採用貼現現金流量模型及其他類似技術等估值技術確定。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的分類，一般基於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對計量總體公允價值的重要性釐定。下表列示第三層級主要金融工具的相關估值技術和輸入數據。

金融資產／負債	公允價值層級	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公允價值的關係
限售股票	第三層級	期權定價模型	波動率	波動率越大，公允價值越低
股票／非上市股權投資	第三層級	市場法	流動性折扣	流動性折扣越大，公允價值越低
股票／非上市股權投資	第三層級	近期交易價	不適用	不適用
非上市基金投資	第三層級	市場法	流動性折扣	流動性折扣越大，公允價值越低
非上市基金投資	第三層級	近期交易價	不適用	不適用
其他投資	第三層級	現金流量折現法	風險調整折現率	風險調整折現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衍生金融資產	第三層級	期權定價模型	波動率	波動率越大，公允價值越高
衍生金融資產	第三層級	現金流量折現法	風險調整折現率	風險調整折現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金融負債	第三層級	市場法	流動性折扣	流動性折扣越大，公允價值越低
金融負債	第三層級	近期交易價	不適用	不適用
衍生金融負債	第三層級	期權定價模型	波動率	波動率越大，公允價值越高

第三層級金融資產公允價值對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合理性變動不具有重大敏感性。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63.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續)

(5) 不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和負債

除應付債券外，以成本或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和賬面價值相若。於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應付債券的賬面價值及公允價值列示如下：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應付債券		
賬面價值	<u>69,573,553</u>	<u>68,257,200</u>
公允價值		
— 第一層級	6,479,540	7,368,802
— 第二層級	62,184,988	61,412,726
— 第三層級	<u>1,403,206</u>	<u>962,359</u>
合計	<u>70,067,734</u>	<u>69,743,887</u>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64. 財務狀況表日後事項

除報告中已經披露的事項外，期後事項還包括：

1. 發行公司債券及永續次級債券

2020年1月9日，本公司發行了2020年第一期3年期公司債券，發行規模為人民幣40億元。債券的固定年利率為3.37%，每年支付一次。

2020年3月11日，本公司完成2020年永續次級債券（第一期）的非公開發行工作，發行規模為人民幣50億元，本期債券的票面利率為3.85%，永續債票面利率在前5個計息年度內保持不變。如本公司未行使贖回權，自第6個計息年度起，永續債每5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

2020年3月23日，本公司發行了2020年第二期3年期公司債券，發行規模為人民幣40億元。債券的固定年利率為3.05%，每年支付一次。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65. 財務狀況表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1,795,390	1,649,953
使用權資產	1,661,268	—
其他無形資產	445,570	355,606
對子公司的投資	20,422,043	15,789,770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918,062	234,99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47,414,426	30,034,61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16,354,566	15,792,12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959,737	6,424,52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4,144,205	2,329,556
存出保證金	3,130,510	1,660,064
遞延所得稅資產	835,004	1,115,299
其他非流動資產	1,680,691	1,810,893
非流動資產總額	100,761,472	77,197,404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2,849,604	1,083,902
其他流動資產	473,399	1,048,681
融出資金	57,625,930	41,644,65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6,338,081	5,316,81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46,787,321	48,559,61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05,631,481	70,425,441
衍生金融資產	273,482	550,733
結算備付金	3,794,032	2,539,476
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	64,268,337	46,445,755
現金及銀行存款	12,819,101	12,847,764
流動資產總額	300,860,768	230,462,835
資產總額	401,622,240	307,660,239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65. 財務狀況表 (續)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流動負債		
應付短期融資款	12,159,112	4,248,268
拆入資金	9,488,642	10,112,375
代理買賣證券款	63,172,725	46,036,444
應付職工薪酬	4,602,487	4,190,269
應交所得稅	862,686	1,236,19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99,816,786	52,771,56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10,826,571	5,972,936
衍生金融負債	998,927	167,153
應付債券	14,524,626	9,030,848
租賃負債	468,508	—
其他流動負債	9,753,457	11,545,020
流動負債總額	226,674,527	145,311,072
流動資產淨額	74,186,241	85,151,763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174,947,713	162,349,167
非流動負債		
應付債券	47,038,870	49,783,162
租賃負債	1,307,260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175,152	—
其他非流動負債	82,115	82,115
非流動負債總額	48,603,397	49,865,277
淨資產	126,344,316	112,483,890
權益		
股本	8,907,948	8,713,941
其他權益工具	16,129,799	11,129,819
儲備	68,573,481	63,589,752
未分配利潤	32,733,088	29,050,378
權益總額	126,344,316	112,483,890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65. 財務狀況表 (續)

	儲備							合計
	股本	其他權益工具	資本儲備	投資重估儲備	盈餘儲備	一般儲備	未分配利潤	
於2018年1月1日	8,713,934	11,129,841	42,402,719	1,238,166	6,508,077	12,716,606	28,846,646	111,555,989
本年利潤	—	—	—	—	—	—	6,683,614	6,683,614
其他綜合收益	—	—	—	(1,664,265)	—	—	—	(1,664,265)
綜合收益總額	—	—	—	(1,664,265)	—	—	6,683,614	5,019,349
股息	—	—	—	—	—	—	(3,485,576)	(3,485,576)
提取盈餘儲備	—	—	—	—	668,361	—	(668,361)	—
提取一般儲備	—	—	—	—	—	1,336,723	(1,336,723)	—
對其他權益工具持有人分配	—	—	—	—	—	—	(590,000)	(590,000)
其他綜合收益結轉未分配利潤	—	—	—	399,222	—	—	(399,222)	—
可轉換公司債券的轉換	7	(22)	136	—	—	—	—	121
其他	—	—	(15,993)	—	—	—	—	(15,993)
於2018年12月31日	<u>8,713,941</u>	<u>11,129,819</u>	<u>42,386,862</u>	<u>(26,877)</u>	<u>7,176,438</u>	<u>14,053,329</u>	<u>29,050,378</u>	<u>112,483,890</u>
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的影響	—	—	—	—	(3,909)	(7,817)	(27,360)	(39,086)
經重述的期初餘額	<u>8,713,941</u>	<u>11,129,819</u>	<u>42,386,862</u>	<u>(26,877)</u>	<u>7,172,529</u>	<u>14,045,512</u>	<u>29,023,018</u>	<u>112,444,804</u>
本年利潤	—	—	—	—	—	—	8,747,228	8,747,228
其他綜合收益	—	—	—	571,551	—	—	—	571,551
綜合收益總額	—	—	—	571,551	—	—	8,747,228	9,318,779
H股配售	194,000	—	2,486,405	—	—	—	—	2,680,405
發行永續債	—	5,000,000	—	—	—	—	—	5,000,000
股息	—	—	—	—	—	—	(2,449,685)	(2,449,685)
對其他權益工具持有人分配	—	—	—	—	—	—	(590,000)	(590,000)
提取一般儲備	—	—	—	—	—	1,749,446	(1,749,446)	—
其他綜合收益結轉未分配利潤	—	—	—	248,027	—	—	(248,027)	—
可轉換公司債券的轉換	7	(20)	152	—	—	—	—	139
其他	—	—	(60,126)	—	—	—	—	(60,126)
於2019年12月31日	<u>8,907,948</u>	<u>16,129,799</u>	<u>44,813,293</u>	<u>792,701</u>	<u>7,172,529</u>	<u>15,794,958</u>	<u>32,733,088</u>	<u>126,344,316</u>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

66. 比較數據

財務報表中若干項目的會計處理和列報以及財務報表中的金額已經過修改，以符合新的要求。相應地，若干以前年度數據已經調整，若干比較數據已經過重分類並重述，以符合本期的列報和會計處理要求。

67. 財務報表的批准

本財務報表業經本公司董事會於2020年3月24日批准。

第十二節 備查文件目錄

- 備查文件目錄 一、 載有本公司法定代表人簽名的年度報告文本
- 備查文件目錄 二、 載有本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會計工作負責人及會計機構負責人簽名蓋章的財務報告文本
- 備查文件目錄 三、 載有會計師事務所蓋章、註冊會計師簽名並蓋章的審計報告原件
- 備查文件目錄 四、 報告期內中國證監會指定網站上公開披露過的所有本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備查文件目錄 五、 其他有關資料

董事長：賀青

董事會批准報送日期：2020年3月24日

修訂信息

適用 不適用

第十三節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一、公司重大行政許可事項的相關情況

√ 適用 □ 不適用

(一) 本公司行政許可事項

序號	批覆日期	批覆標題	批覆文號
1	2019年2月7日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關於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為境外子公司提供擔保有關意見的覆函	機構部函[2019]425號
2	2019年2月12日	上海證券交易所關於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信用保護合約核心交易商備案的通知	上證函[2019]205號
3	2019年4月26日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上海監管局關於核准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變更公司章程重要條款的批覆	滬證監許可[2019]17號
4	2019年5月6日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關於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向國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增資有關意見的覆函	機構部函[2019]1061號
5	2019年6月4日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上海監管局關於核准王磊證券公司董事長類人員任職資格的批覆	滬證監許可[2019]33號
6	2019年6月20日	中國人民銀行金融市場司關於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短期融資券最高待償還餘額有關事項的通知	銀市場[2019]131號
7	2019年6月24日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關於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發行金融債券的監管意見書	機構部函[2019]1578號
8	2019年6月28日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上海監管局關於核准王文傑證券公司董事任職資格的批覆	滬證監許可[2019]41號
9	2019年7月2日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關於核准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資者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的批覆	證監許可[2019]1177號
10	2019年7月12日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關於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發行永續次級債券有關意見的覆函	機構部函[2019]1740號

第十三節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序號	批覆日期	批覆標題	批覆文號
11	2019年7月22日	中國人民銀行同意公司發行不超過80億元人民幣金融債券的准予行政許可決定書	銀市場許准予字[2019]第121號
12	2019年7月25日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上海監管局關於核准管蔚證券公司董事任職資格的批覆	滬證監許可[2019]53號
13	2019年8月1日	上海證券交易所關於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基金主做市商業務資格的通知	上證函[2019]1288號
14	2019年9月20日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關於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子公司收購越南公司的覆函	機構部函[2019]2318號
15	2019年11月5日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關於國泰君安證券為上海證券提供淨資本擔保承諾事項的覆函	機構部函[2019]2658號
16	2019年11月14日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上海監管局關於核准安洪軍證券公司董事任職資格的批覆	滬證監許可[2019]116號
17	2019年11月27日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關於核准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資者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的批覆	證監許可[2019]2521號
18	2019年12月11日	上海證券交易所關於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信用保護憑證創設機構備案的通知	上證函[2019]2253號
19	2019年12月11日	深圳證券交易所關於同意中信證券等期權經營機構成為深圳證券交易所滬深300ETF期權做市商的通知	深證會[2019]483號
20	2019年12月16日	上海證券交易所關於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開展滬深300ETF期權主做市商業務的通知	上證函[2019]2303號
21	2019年12月17日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關於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開展股指期權做市業務有關意見的覆函	證監會機構部函[2019]3066號

第十三節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二) 主要控股子公司行政許可事項

子公司名稱	批覆日期	批覆標題	批覆文號
上海證券及其下屬子公司	2019年 10月11日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上海監管局《關於核准褚衛忠證券公司經理層高級管理人員任職資格的批覆》	滬證監許可 [2019]104號
	2019年 12月17日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上海監管局《關於對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出具淨資本擔保承諾書的無異議函》	滬證監機構字 [2019]485號

二、監管部門對公司的分類結果

適用 不適用

本公司2019年分類評價結果為：A類AA級

附錄二 分公司基本情況

1、本公司分公司情況

分公司名稱	地址	設立時間	註冊資本 (或營運資金)	負責人	聯繫電話
安徽分公司	合肥市蜀山區南二環與金寨路交口安糧國貿中心 2501、2510、2511、2512室	2013年2月21日	500萬	曾逢三	0571-7245858轉8753
廣西分公司	南寧市青秀區雙擁路30號南湖名都廣場A棟22層 2201、2205號房	2013年2月20日	無	李建	0771-5651977
新疆分公司	烏魯木齊市沙依巴克區揚子江路314號供銷大廈A座6 樓	2013年3月4日	500萬	張青松	0991-2835838
北京分公司	北京市海淀區知春路7號致真大廈202室	2000年9月6日	1000萬	耿旭令	010-82263589
上海分公司	江蘇路369號	2000年8月15日	1000萬	江偉	021-52400388
上海自貿試驗區 分公司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馬吉路2號1503-A、B、 C、D、E、F、G、H	2013年12月13日	500萬	張能	021-52400647
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福田區益田路西、福中路北新世界商務中心 3401-3411、3509	2000年7月21日	1000萬	劉敬東	0755-23976888-6121
四川分公司	成都市成華區雙慶路10號華潤大廈	2000年7月31日	無	郭麗萍	028-65775298
湖北分公司	武漢市洪山區徐東大街73號7樓	2000年8月11日	1000萬	胡肅飛	027-87267558
天津分公司	天津市和平區小白樓大沽北路2號天津環球金融中心津 塔寫字樓測繪層第42層07-09單元。	2009年6月30日	500萬	顧鑫	022-58308306
河北分公司	河北省石家莊市裕華東路133號方北大廈A座9層	2009年7月2日	500萬	王志勇	0311-85668338
山西分公司	太原學府園區高新街15號1幢12層1204室、1205室及 16層東側	2009年7月3日	無	范曉軍	0351-7023028
內蒙古分公司	呼和浩特市如意工業園區新華東街18號國際金融大廈 2101.2102室	2009年6月30日	無	徐錫海	0431-5212939

附錄二 分公司基本情況

分公司名稱	地址	設立時間	註冊資本 (或營運資金)	負責人	聯繫電話
遼寧分公司	瀋陽市和平區十一緯路68號	2009年7月1日	500萬	樂金昶	024-22821663
吉林分公司	吉林省長春市南關區人民大街4848號華貿國際大廈2506-2509號室，2607室	2009年6月30日	500萬	費維富	0431-84505678
黑龍江分公司	黑龍江省哈爾濱市南崗區西大直街90號(科技大廈3層)	2009年6月30日	500萬	侯霄鵬	0451-86201260
江蘇分公司	南京市秦淮區太平南路389號401室，502室	2009年7月9日	無	王原松	025-84575188
浙江分公司	杭州市江干區四季青街道五星路185號泛海國際中心6幢1單元1401室，2單元1401室	2009年6月30日	500萬	曹成龍	0571-87227580
福建分公司	福州市台江區江濱中大道350號中國進出口銀行大廈第11層	2009年7月2日	500萬	林堅	0591-83666109
江西分公司	南昌市紅谷灘新區贛江中大道1218號南昌新地中心辦公、酒店式公寓樓-908室(第九層)	2009年7月3日	500萬	黃全	0791-86113053
山東分公司	濟南市歷下區經十路8000號龍奧金座辦公樓1號樓5層	2009年6月29日	500萬	張從宣	0531-68817977
河南分公司	鄭州市鄭東新區金水東路39號	2009年6月29日	500萬	于萍	0371-65752727
湖南分公司	長沙市五一大道89號四層	2009年7月1日	500萬	胡蘭	0731-85525225
海南分公司	美蘭區國興大道11號的海闊天空國瑞城S5地塊B座寫字樓西棟20層B2002、B2003、B2004號	2009年6月30日	500萬	林國奎	0898-68551022
貴州分公司	貴陽市觀山湖區長嶺北路中天月會展層B區金融商務區東區1-6棟第22層	2009年7月1日	500萬	馬鴻	0851-85818223
雲南分公司	雲南省昆明市盤龍區白塔路七彩俊園4棟17樓1706、1707、1708、1709、1710號	2009年6月30日	500萬	張文洲	0871-63107159

附錄二 分公司基本情況

分公司名稱	地址	設立時間	註冊資本 (或營運資金)	負責人	聯繫電話
陝西分公司	陝西省西安市雁塔區高新路56號電信廣場金融商務中心2F	2009年7月2日	500萬	陳兵	029-88304680
甘肅分公司	蘭州市城關區酒泉路215號	2009年6月30日	無	蘭革儒	0931-8436687
廣東分公司	廣州市天河區珠江新城華夏路10號富力中心2502A、2502B、2506、2602、2603單元	2009年6月29日	500萬	黃鋒	020-28023166
重慶分公司	重慶市江北區金融街3號17-1層	2009年6月30日	500萬	陳耀華	023-63707175

2、上海證券分公司

分公司名稱	地址	設立時間	註冊資本 (或營運資金)	負責人	聯繫電話
上海分公司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商城路373號3層	2017年11月9日	500萬	張國發	021-53686919
溫州分公司	浙江溫州市人民東路謝池商城D座二層	2012年6月1日	500萬	蔡曉敏	0577-88812528
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福田區福田街道民田路178號華融大廈1105-1106單元	2018年2月12日	500萬	王瑜	0755-83640898

附錄二 分公司基本情況

3、國泰君安期貨分公司

分公司名稱	地址	設立時間	註冊資本 (或營運資金)	負責人	聯繫電話
北京分公司 (原北京建國 門外大街 營業部)	北京市朝陽區建國門外大街乙12號雙子座大廈東塔7層 06單元	2019年6月11日	無	王毅崗	010-58795766
廣東分公司 (原廣州 營業部)	廣州市天河區華夏路10號1102房間	2019年6月17日	無	李暉	020-38628582
廈門分公司	廈門市思明區湖濱東路95號華潤大廈B座1508-1509	2019年11月6日	無	傅作仁	0592-5886138

4、海證期貨分公司

分公司名稱	地址	設立時間	註冊資本 (或營運資金)	負責人	聯繫電話
山東分公司 (原濟南 營業部)	濟南市歷城區華信路3號鑫苑鑫中心7號樓鑫苑金融大廈5層503、504	2019年9月23日	無	馬洪廣	0531-55666358

附錄三 分支機構(分公司、營業部)設立和處置情況

1、本公司

1) 遷址分公司情況：

遷址前分支機構名稱	遷址後分支機構名稱	遷址後分支機構地址
新疆分公司	新疆分公司	烏魯木齊市沙依巴克區揚子江路314號供銷大廈A座6樓
海南分公司	海南分公司	海口市美蘭區國興大道11號的海闊天空國瑞城S5地塊B座寫字樓西棟20層B2002、B2003、B2004號
山西分公司	山西分公司	太原學府園區高新街15號1幢12層1204室、1205室及16層東側
內蒙古分公司	內蒙古分公司	內蒙古自治區呼和浩特市如意工業園區新華東街18號國際金融大廈2101.2102室
湖北分公司	湖北分公司	武漢市洪山區徐東大街73號7樓

2) 遷址營業部情況：

遷址前分支機構名稱	遷址後分支機構名稱	遷址後分支機構地址
湘潭建設南路證券營業部	湘潭建設中路證券營業部	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區東坪街道嵐園路4號湘潭中心大廈A座七樓0701001號0701002號
荊州便河東路證券營業部	荊州江漢北路證券營業部	湖北省荊州市沙市區江漢北路華錦大廈2層1號(A區)和1層2號(B區)
瀘州納溪雲溪東路證券營業部	瀘州自貿區雲台路證券營業部	四川省瀘州市川南臨港片區雲台路68號3幢
懷化人民路證券營業部	懷化迎豐路證券營業部	湖南省懷化市鶴城區迎豐路五溪財富中心2層205號室

附錄三 分支機構(分公司、營業部)設立和處置情況

遷址前分支機構名稱	遷址後分支機構名稱	遷址後分支機構地址
長沙五一大道證券營業部	長沙五一大道證券營業部	湖南省長沙市芙蓉區五一大道89號1樓過道、2樓部分(西區)、3樓
深圳龍華壹成中心證券營業部	深圳龍華壹成中心證券營業部	深圳市龍華區龍華街道景龍社區東環一路與梅龍路交匯處壹成中心景園壹方天地E區梅龍路1061號L1-005.006.013及L2-001.007
上海牡丹江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江場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靜安區江場路1400號A102、B301、B312、B313
江蘇淮安健康東路證券營業部	淮安淮海東路證券營業部	淮安市清江浦區淮海東路1號豐惠廣場2103、2105、2106、2107、2108室
上海打浦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黃陂南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黃浦區黃陂南路838弄1號A座10層08、09、10、11單元，黃陂南路808-2號、798號和838弄2號106-2室，地上一層L117-2、L118、L119-2單元
常德人民路證券營業部	常德人民路證券營業部	湖南省常德市武陵區府坪街道辦事處光明巷社區人民路1888號華都大廈一、二、四樓
漳州水仙大街證券營業部	漳州水仙大街證券營業部	福建省漳州市龍文區水仙大街88號融信·希爾頓·逸林酒店B幢1層06單元、5層07單元
南寧雙擁路證券營業部	南寧雙擁路證券營業部	廣西省南寧市青秀區雙擁路30號南湖名都廣場A棟2206, 2204-2
大慶火炬新街證券營業部	大慶經六街證券營業部	黑龍江省大慶市薩爾圖區東風新村經六街297號學偉鑫城A06號商服樓16門
重慶奉節證券營業部	重慶奉節證券營業部	重慶市奉節縣魚復街道夔州路179號2樓
衡水人民西路證券營業部	衡水人民西路證券營業部	河北省衡水市桃城區人民西路585號1-2層

附錄三 分支機構(分公司、營業部)設立和處置情況

遷址前分支機構名稱	遷址後分支機構名稱	遷址後分支機構地址
渭南倉程路證券營業部	渭南倉程路證券營業部	陝西省渭南市臨渭區倉程路中段城上城B2-105.205
煙台南大街證券營業部	煙台西盛街證券營業部	山東省煙台市芝罘區西盛街27號匯通國際1樓及23樓2301、2302、2303、2305室
嘉興中山西路證券營業部	嘉興秀洲大道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嘉興市秀洲區秀洲大道136號未來科技廣場F座1樓北側(104-105室)
肇慶星湖東路證券營業部	肇慶星湖東路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肇慶市端州區星湖東路1號碧湖廣場首層商場A01、二層B08、B09
延吉長白山路證券營業部	延吉友誼路證券營業部	吉林省延吉市友誼路118號延邊國際飯店4層敦化廳
長春臨河街證券營業部	長春東北亞國際金融中心證券營業部	吉林省長春市南關區東北亞國際金融中心2號樓西側611、612、613、615、616、617室
北京金融街證券營業部	北京金融街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9號樓1層105-01單元
贛州章江南大道證券營業部	贛州章江南大道證券營業部	江西省贛州市章貢區章江南大道18號豪德水岸新天小區25、26號商舖
上海銀城中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新閘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靜安區新閘路669號21層
襄陽東風汽車大道證券營業部	襄陽長虹路證券營業部	湖北省襄陽市樊城區長虹路56號海潤名都2棟2單元2層
廣州東風中路證券營業部	廣州東風中路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廣州市越秀區東風中路313號三至四層

附錄三 分支機構(分公司、營業部)設立和處置情況

遷址前分支機構名稱	遷址後分支機構名稱	遷址後分支機構地址
南京中央路證券營業部	南京金融城證券營業部	江蘇省南京市建鄴區廬山路248號南京金融城4號樓31層3101、3102室
衡陽解放大道證券營業部	衡陽解放大道證券營業部	湖南省衡陽市高新區解放大道8號4樓
武漢徐東大街證券營業部	武漢徐東大街證券營業部	武漢市洪山區徐東大街73號1樓、7樓
重慶忠縣證券新開路證券營業部	重慶忠縣證券營業部	重慶市忠縣忠州街道中博大道15號附11號
瓊海金海路證券營業部	瓊海金海路證券營業部	海南省瓊海市嘉積鎮金海路145號之1、145號之2、147號
濟寧吳泰閘路證券營業部	濟寧吳泰閘路證券營業部	山東省濟寧市吳泰閘路31號陽光盛景園商務樓A座一樓0107、0108，二樓0208、0207、0223
唐山建華西道證券營業部	唐山建設南路證券營業部	河北省唐山市路北區華岩東里旭園旭園大廈一層南側
重慶巫山證券營業部	重慶巫山證券營業部	重慶市巫山縣高唐街道聖泉街688號尚熙台2幢2-3-1、2-3-2

3) 撤銷營業部情況：

分支機構名稱	批覆文號	批覆日期	核查函日期
富寧文體路證券營業部	雲證監許可[2018]10號	2018年7月17日	2018年10月23日
貴溪冶金大道證券營業部	贛證監許可[2018]15號	2018年11月20日	2019年1月24日

附錄三 分支機構(分公司、營業部)設立和處置情況

2、上海證券

1) 新設營業部情況：

序號	新設分支機構名稱	新設分支機構地址	獲得許可證日期
1	麗水蓮都區山路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麗水市蓮都區區山路565-569號、銀苑小區275幢一單元202室	2019年1月14日
2	寧波北侖七星路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寧波市北侖區梅山七星路88號1幢205號-3室和206號-1室	2019年2月12日

2) 遷址營業部情況：

	遷址前分支機構名稱	遷址後分支機構名稱	遷址後分支機構地址
1	虹梅路證券營業部	虹梅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虹梅路3309號區域乙
2	南橋證券營業部	奉賢南奉公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奉賢區南橋鎮南奉公路9777弄8號
3	金山證券營業部	金山衛清西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金山區衛清西路643號一、二層
4	靜安南京西路證券營業部	靜安南京西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靜安區南京西路758號13樓A室
5	浦東新區商城路第二證券營業部	崇明安通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崇明區陳家鎮安通路1158-1號
6	浦東新區年家浜路證券營業部	虹口大連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虹口區大連路1599號107、108室
7	奉賢滬杭公路證券營業部	奉賢望園南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奉賢區望園南路1518弄8號81813、1815、1816室
8	樂清虹橋飛虹南路證券營業部	樂清虹橋飛虹南路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樂清市虹橋鎮飛虹南路221、223號
9	福州五四路證券營業部	福州五四路證券營業部	福州市鼓樓區五四路158號環球廣場12層1212室

附錄三 分支機構(分公司、營業部)設立和處置情況

3、國泰君安期貨

1) 新設分公司情況：

序號	新設分支機構名稱	新設分支機構地址	獲得許可證日期
1	北京分公司	北京市朝陽區建國門外大街乙12號雙子座大廈東塔7層06單元(原北京建國門外大街營業部)	2019年6月11日
2	廣東分公司	廣州市天河區華夏路10號1102房間(原廣州營業部)	2019年6月17日
3	廈門分公司	廈門市思明區湖濱東路95號華潤大廈B座1508-1509	2019年11月6日

2) 新設營業部情況：

序號	新設分支機構名稱	新設分支機構地址	獲得許可證日期
1	上海延安東路營業部	上海市黃浦區延安東路58號14樓03、04室	2019年1月29日
2	長沙營業部	長沙市開福區望麓園街道芙蓉中路一段442號新湖南大廈產業樓34樓3404室	2019年2月1日
3	濟南營業部	濟南市歷下區草山嶺南路975號1107、1108室	2019年2月14日
4	上海銀城路營業部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銀城路88號27樓(實際樓層24樓)06單元	2019年11月6日

附錄三 分支機構(分公司、營業部)設立和處置情況

4、海證期貨

1) 新設分公司情況：

	新設分支機構名稱	新設分支機構地址	獲得許可證日期
1	山東分公司	濟南市歷城區華信路3號鑫苑鑫中心7號樓鑫苑金融大廈5層503、504(原海證期貨有限公司濟南營業部)	2019年9月23日

2) 新設營業部情況：

	新設分支機構名稱	新設分支機構地址	獲得許可證日期
1	上海西藏南路營業部	上海黃浦區西藏南路889號一層B區	2019年12月12日
2	廣州營業部	廣州市天河區體育西路191號B塔2402、2403、2404房	2019年7月18日

3) 遷址營業部情況：

遷址前分支機構名稱	遷址後分支機構名稱	遷址後分支機構地址
上海陸家嘴營業部 鄭州營業部	上海東方路營業部 鄭州營業部	上海市浦東新區東方路2981號東方金融園5層B室 鄭州市金水區未來大道69號未來大廈1905號504號房間

4) 撤銷營業部情況：

海證期貨分支機構名稱	批覆文號	批覆日期	核查函日期
深圳營業部	無	無	無

股份代號：02611 股份名稱：國泰君安

